

第一章 走近西藏

在人们的心目中，西藏是一块神秘遥远的土地。西藏自治区总面积 122 万平方公里，仅次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居全国第二位。在这块约占全国总面积八分之一的广阔天地里，却只生活着占全国总人口千分之二的人。迄今为止，西藏每平方公里的土地，平均不到 2 人，是中国人口数量最少、密度最小的省区。雪域西藏，平均海拔在 4000 米以上，高寒缺氧，雪山林立，河湖纵横，地广人稀，却有着丰富的野生动植物资源、无尽的矿山宝藏、大片的无人区、世界最高的山脉和最深的大峡谷……她给人以太多的想象。

真实的西藏该是什么样的呢？在高原缺氧、寒冷干燥、出产不丰的恶劣生态环境下，这里的人民创造了独特的高原文化，西藏人究竟是如何生产、生活的，如何在并不适宜人类生存的高原，世代生生不息的？这是本书想要讲述的内容。在进入主题之前，有必要先给读者介绍一些西藏的基本情况。让我们一起走近西藏。

第一节 西藏的概念

西藏的位置：西藏自治区位于祖国的西南边疆，北界昆仑山和唐古拉山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青海省毗邻，东隔金沙江与四川省相望，东南与云南省相连；南部及西部与缅甸、印度、不丹、锡金、尼泊尔等国接壤，形成中国与这些国家边境线的全部或一部分，全长近 4000 公里。

西藏的区划：西藏自治区的行政区划，设有 6 个地区、1 个地级市、1 个县级市和 71 个县。其中拉萨市辖 7 个县和 1 个县级城关区；昌都地区辖 11 个县，行署设在昌都镇；山南地区辖 12 个县，行署设在泽当镇；日喀则地区辖 17 个县和 1 个县级市，行署设在日喀则市；那曲地区辖 10 个县和 1 个双湖特别区，行署设在那曲镇；阿里地区辖 7 个县，行署设在狮泉河镇；林芝地区辖 7 个县，行署设在八一镇。自治区首府设在拉萨市，是西藏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西藏的地形：西藏自治区构成青藏高原的主体部分，有“世界屋脊”之称，人们也将其看作是继南极、北极之后的地球第三极。西藏集中了世界最高大的山脉，北部有昆仑山和唐古拉山相连，中部有冈底斯山、念青唐古拉山横亘绵延，南部是喜马拉雅山蜿蜒数千公里，东部是山高谷深的横断山系。境内海拔 7000 米以上的高峰有 50 多座，其中 8000 米以上的有 11 座。在大山的格局中，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北部约占全自治区总面积三分之二的地方，被称作“羌塘”，意即北方草原，这里是西藏主要的畜牧业产区，地广人稀，有大片被称作“无人区”的地方，生活着各种珍稀独特的野生动物；南部

和东部的河谷地带，是西藏人口相对集中的农业区。

西藏的河湖：西藏河流众多，湖泊星罗棋布，流域面积大于 10000 平方公里的河流有 20 多条，流域面积大于 2000 平方公里的河流有 100 多条。雅鲁藏布江是西藏的第一大河，在中国境内长约为 2057 公里，流域面积 24 万平方公里，流域平均海拔 4500 米，是世界上海拔最高的大河。雅鲁藏布江大峡谷全长 504.6 公里，最深处达 6009 米，平均深度为 2268 米，是世界最深的大峡谷。西藏有大小湖泊 1500 多个，其中面积超过 1000 平方公里的有纳木错、色林错和扎西南林错；超过 100 平方公里的湖泊有 47 个。湖泊总面积为 24183 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湖泊总面积的三分之一。西藏高原不仅是中国最大的湖泊密集区，也是世界上湖面最高、范围最大、数量最多的高原湖区。湖面海拔超过 5000 米的有 17 个，它们的面积都在 50 平方公里以上。

西藏的气候：空气稀薄、日光充足、气温较低、降水较少是西藏气候的整体特征。这里每立方米空气中的含氧量为 150 ~ 170 克，相当于平原地区的 62% ~ 65.4%；太阳能辐射比同纬度的平原地区多一倍至三分之一，年日照时数在 1500 ~ 3400 小时之间；拉萨、日喀则的年平均气温和最热月份气温比相近纬度的重庆、武汉、上海低 10 ~ 15 摄氏度；阿里地区海拔 5000 米的地方，8 月份白天温度为 10 摄氏度以上，而夜间气温则降至零度以下。降水季节分布不均，雨季和干季分界明显，且多夜雨，冬春干燥多大风，绝大部分地区年降水量在 500 毫米以下。每年 10 月至翌年 4 月，降水量仅占全年的 10% ~ 20%；从 5 月 ~ 9 月，雨量非常集中，一般占全年降水量的 90% 左右。无霜期短，一般仅有 120 ~ 140 天左右，藏北

一带有明显的冰封期。

西藏的植物：西藏是一个巨大丰富的植物王国，又是全国最大的天然林区之一，迄今为止基本保存着原始森林的面貌，已查明的维管束植物有 6143 种，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植物有 39 种。藏西南的吉隆、亚东、陈塘等地，藏东南的墨脱、察隅、珞瑜等地垂直的植物分布，构成中国少有的天然植物博物馆；自然条件较为特殊的藏北高原，也有丰富的植物资源。北半球从热带到寒带的主要树种在西藏几乎都可以看到。全区森林覆盖率 9.84%，有林县 30 个，有林地面积 717 万公顷，居全国第四；木材蓄积量为 20.84 亿立方米，居全国第一位。常见的树种有乔松、高山松、云南松、华山松、喜马拉雅云杉、喜马拉雅冷杉、急尖长苞冷杉、铁杉、大果红杉、西藏落叶松、西藏柏和园柏等其中云杉、冷杉和铁杉组成的针叶林带分布最广，占西藏森林总面积的 48% 和总蓄积量的 61%。西藏松林面积约 92.6 万公顷，其中西藏长叶松和白皮松是特有珍稀树种。野生药用植物有 1000 多种，其中常用中草药 400 多种。比较著名的有虫草、贝母、胡黄连、大黄、天麻、三七、党参、灵芝等。在已鉴定出的 200 多种菌类中，松茸、猴头、獐子菌、香菇、黑木耳、银耳、黄木耳等都是有名的食用菌；还出产茯苓、松橄榄、雷丸等药用菌。

西藏的动物：西藏自治区有哺乳动物 142 种，鸟类 473 种，爬行类 49 种，两栖类 44 种，鱼类 64 种，昆虫类 2300 多种，属国家重点保护的动物有 64 种野生动物有长尾叶猴、熊猴、猕猴、麂子、毛冠鹿、野牛、红斑羚、鬣羚、金钱豹、云豹、黑熊、野猫、青鼬、小熊猫、马鹿、獐子、白唇鹿、野牦牛、藏羚羊、野驴、盘羊、黄羊、狐狸、狼、猞猁、马熊、

豺、岩羊、雪豹等。其中藏羚羊、野牦牛、野驴、盘羊、雪豹等系青藏高原特产珍稀野生动物；白唇鹿为中国特有，也是世界珍稀动物之一。西藏的鸟类丰富，仅雉科鸟类就有 32 个种和亚种，占全国雉类总数的 40% 以上，稀有的黑颈鹤、藏马鸡属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鱼类中羊卓雍湖的高原裸鲤、雅鲁藏布江水系的铲齿裂腹鱼、班公湖的西藏裂腹鱼、阿里地区的西藏裸裂尻鱼、亚东河谷中的亚东鲑鱼等都非常有名。

西藏的矿产：西藏已发现的矿产有 94 种，矿产地 2000 余处。有 46 个矿种探明了储量，产地 164 处，有 18 种矿产的储量名列全国前十位。铬铁矿矿点分布约 2500 平方公里，集中在藏北班戈湖至怒江大断裂与雅鲁藏布江大断裂两个岩带上，已探明的储量居全国首位，山南地区的罗布莎矿区已成为铬铁矿开发基地；锂的远景储量居世界前列，是中国锂矿资源的重要基地；铜的远景储量居全国第二位；已探明的硼矿、菱镁矿、重晶石、砷的储量均居全国第三位；白云母、泥炭的储量居第四位；石膏、陶瓷土的储量分别居第二位和第五位；其他矿产如食盐、天然碱、芒硝、硫、磷、钾、硅藻土、重晶石、刚玉、水晶、玛瑙、花岗石、钼等也十分丰富。

西藏的能源：西藏的常规能源如煤炭、石油等发现较少，但水能、地热能、风能储藏量丰富。据统计，西藏年平均天然水能蕴藏量达 20056 万千瓦，约占全国总量的 30%，居全国首位。地表水资源总量约为 3548 亿立方米，占全国总量的 13.5%；冰川水资源总量为 3300 亿立方米。全区可开发的水能资源约为 5659 万千瓦，占全国总量的 15%，水能蕴藏量在 1 万千瓦以上的河流就有 356 条。藏东南地区蕴藏量约为全区地表水资源的 70%，仅雅鲁藏布江干流可建水电站的河段和

地点就有十几处，如果在雅鲁藏布大峡谷开凿一条 36 公里长的隧道，就可获得 2190 米的落差，建成装机容量为 4000 万千瓦的世界级巨型电站。

西藏的地热蕴藏量居全国第一位，怒江、金沙江、澜沧江的三江构造带、雅鲁藏布江断裂带和那曲至尼木断裂带均为水热活动最有利的地区，已发现温泉、沸泉、间歇喷泉、热水河、放热地面等到各种形迹的地热显示区 600 多处，估算总热流量为每秒 55 万大卡，相当于标准煤 240 万吨 / 年所释放的热量。拉萨市当雄县的羊八井地热电站，是目前中国最大的地热开发电站。

第二节 人类的故乡

青藏高原不仅具有壮丽的自然景观和丰富的资源，也是世界上既古老而又年轻的大陆。据科学家考证，青藏高原有确切证据的地质历史可以追溯到距今 4~5 亿年以前的奥陶纪，其后青藏地区各部分曾有过不同次数的地壳升降，或为海水淹没，或为陆地。在距今 2.8 亿年前的早二叠纪，青藏高原 250 万平方公里的地域上，除阿尔金山地之外，绝大部分地区是波涛汹涌的辽阔海洋，与北非、南欧、西亚和东南亚的海域相通，称作“特提斯海”，或者叫“古地中海”。

特提斯海的南北两侧，分别盘踞着地球上两个巨大的大陆，位于南面的叫冈瓦纳古陆，又称南方大陆，包括今天的南亚次大陆、非洲、南美洲、澳大利亚和南极洲等，它以超大陆的整体形式漂移和旋转；在北面的称为劳亚大陆，也叫北方大陆，主要包括北美和欧亚大陆的中北部地区。按照兴起于 60

年代的板块学说理论，大约在 2~3 亿年前，地球上的南方大陆发生破裂，分成了几个板块向不同的方向漂去，其中一个就是现在的印度板块，而当时的印度板块还与非洲板块连接在一起，在 1.5 亿年前后才分离出来，随着印度洋中脊的扩张，它以逆时针旋转的方式，向东北方向不断漂移。

大约在距今 1 亿年前后，印度板块加速向东北方向移动，使得在印度板块和亚欧大陆之间的特提斯海消失。在距今 4 千万年前，印度板块和亚欧大陆接壤并继续向北移动，导致两块板块的接触带岩层发生弯曲、破裂和隆起，形成了喜马拉雅山的雏形。在印度板块不断北移的过程中，遇到亚欧大陆的阻挡和挤压，形成高原周边地区的一系列断裂带，地壳强烈隆起上升为巨大的高原。

研究表明，板块运动一方面使高原不断上升，另一方面则使高原的地壳不断增厚。高原地壳平均厚度达到六七万米，约是正常大陆地壳的 2 倍，这是青藏高原地壳构造的重要特征，均衡补偿不足被认为是高原隆起的原因，以致在最近的几十万年以来，高原不断抬升形成了世界屋脊。印度板块至今仍以每年 5 厘米的速度向北移动，青藏高原正处于发育的年轻时期，强烈的隆升现在还在继续中，青藏高原平均每年上升 4~6 毫米，在昆仑山地区年上升 6~8 毫米，而喜马拉雅山地区年上升则高达 8~10 毫米^①。

根据猿猴变人的假说，地壳强烈的变化带来气候和生态环境的变化，迫使原来在树上悠闲生活的猿猴，不得不下到地上

^① 参见 洛桑·灵智多杰主编：《青藏高原环境与发展概论》，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2~6 页。

直立行走，在和大自然的斗争中，逐渐进化为我们的老祖——猿人。自从达尔文的进化论得到全世界的公认，这一假说几乎已成定论，恩格斯更进一步提出了“劳动创造人”的英明论断，大大丰富和完善了达尔文的理论。科学家的研究成果表明，地球的历史大概有 47 亿年左右。最早的生物有机体约产生于 30 亿年前，最早的陆生动物和两栖动物于 4 亿年前出现并进化为爬行动物，到 1800 万年前由爬行动物进化而产生哺乳动物。到 7000 万年前，出现了第一批灵长类动物，人类同自己的至亲即巨猿（黑猩猩、大猩猩、猩猩）逐渐分离是在 800~1400 万年前，第一个具有明晰人类特点的物种出现于 200 万年前。就目前为止，人们找遍全世界，尽管许多人类学家倾向于人类“出自非洲假说”，认为现代人起源于撒哈拉以南的非洲，从 15 万年前散布到亚欧大陆，但是只有青藏高原一直处于剧烈隆起的过程中，符合人类起源和进化所需要的外在条件，因而就有了青藏高原是人类的故乡这一说法。遗憾的是，青藏高原仍在强烈运动中，她埋藏了太多的秘密。尽管人们在青藏高原的考古发掘，找到了距今 5 万年的远古人类活动的遗迹，但尚未找到一二百万年以前的足以证明人类起源和进化的证据。

侯石柱先生在他所编著的《西藏考古大纲》一书的第六章“西藏考古工作展望”中，对青藏高原可能是人类起源地进行了较为全面的论述，并热切呼唤更进一步的研究和发现。他认为：“西藏地区在距今约 3000 万年的始新世末期出现了‘喜马拉雅运动’，不断隆起，导致气候的巨大变化原来湿润炎

的西藏地区逐渐变得寒冷干燥，随之热带森林面积缩小，广袤的草原出现，使得一些不能过渡到地面生活的树居猿类灭亡和

随森林南移。同时也促使一部分猿类不得不由树居生活转变为地面生活，走向空旷的地面，采取新的觅食方式，逐渐引起机体改变，渐渐变成人类。而人类从猿类分化出来到真正人类的起源（一二千万年到三百万年）正是在青藏高原隆起的过程中完成的。”

他还从西藏已发现的旧石器和新石器以及较晚期的人类遗骸地点，许多在 4000 ~ 5200 米的高寒地区，有的已是人类难以生存的“无人区”，应证高原隆起及冰期作用导致气候变化，“由此可以进一步推测在青藏高原寻找人类早期的文化遗存以及人类起源的化石不是没有可能，尤其不要忽略了那些海拔较高的地区。”进而他联系青藏高原周边地区发现的丰富的古人类化石，指出：“以上众多从距今 1500 ~ 800 万年的腊玛古猿化石到约距今 170 万年元谋人晚期猿人化石以及其他不同时代的古人类化石和大量的旧石器时期遗存均位于西藏邻近地区，这些绝不是孤立的。因此我们不妨大胆地向西藏深入一步，可能会找到世界人类起源的足迹。这是一个十分诱人而且很有可能实现的世界性课题——青藏高原及邻近地区可能是世界人类的发祥地。”

第三节 古老的文明史

青藏高原是不是人类的故乡，对本书内容来说是一个过于遥远的话题。我们当然热切期待着地质学、人类学和考古学的最新成果，能给我们一个巨大的惊喜。不过，我们从这个遥远的话题里可以看到西藏悠久的历史。在藏族众多的神话传说中，有一个著名的猕猴变人的故事，这在西藏几乎是家喻户

晓。传说很早以前，有一只神猴到西藏雅隆河谷的山洞里修行，在征得观世音菩萨同意后，神猴和魔女结合，生下了 6 只小猴子，3 年后猴子繁衍到 500 只，树林中的野果即将食尽，神猴为养活后代，从须弥山菩萨处要来了五谷种子，撒向大地，大地顿时五谷丰登，众小猴吃了五谷后，尾巴变短，也能说话，逐渐变成了人，成为雪域的先民。那神猴修行的山洞，民间传说就在山南地区泽当镇附近的贡布山上，至今受到人们的谟拜，而“泽当”也因是“猴子玩耍之地”而得名，离泽当不远的撒拉村，是传说中的第一块青稞地，人们每到春播时节，还要到这里抓一把“神土”保佑丰收^①。如果我们抛开这个传说故事中的宗教成分，倒也和青藏高原可能是人类最早的发祥地的假说有些呼应。

根据西藏考古的成果，西藏最早的人类文化遗迹可以追溯到距今 5 万年以前的旧石器中晚期。1964 年中国科学院西藏科学考察队在藏南的定日县苏热采集到旧石器中晚期的打制石器标本 40 件。1976 年和 1983 年又在藏北申扎县珠洛勒、藏西阿里日土县扎布、藏北多格则以及各听四个地点采集到打制石器 200 多件，年代约为旧石器时代晚期。新石器时期的文化遗址，最著名的是昌都卡若的考古发现。1977 年因建水泥厂而出土一批石器、骨器、陶片，1978~1979 年考古工作者连续进行了两年的大规模发掘，总面积达 1800 平方米。出土房屋、道路、窑穴等遗迹数十处，还出土打制石器、细石器、骨器、陶器等数以万计，还有大量动物骨骼和粟类农作物。碳素年代测定为距今 4000~5000 年。卡若遗址发掘，是西藏第一次系

参见赤烈曲扎著：《西藏风土志》，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8~9 页。

统科学的考古研究，使西藏的历史，一下子可以准确地延伸到5000年以前。

显然，西藏很早就有人类生息繁衍，对照藏汉文史料的零星记载，大约在新石器时代晚期，西藏各地已进入初级农牧业社会，形成许多氏族部落，相互兼并结成若干个部落联盟。随着社会经济的进步，原始公社解体，阶级社会出现，先后出现了蕃、象雄、苏毗等奴隶制小国。约在公元2世纪左右，在出产丰富的雅隆河谷建国的蕃，产生了第一位帝王聂赤赞普，建筑了最早的王宫雍布拉康，制定了初期的国家体制，农牧业生产得到较快发展。到公元7世纪，松赞干布继承王位，迁都拉萨，进一步征服苏毗、羊同等小国，在西藏建立了强大的奴隶制王国——吐蕃。他发展生产，创制藏文，繁荣佛教，大力吸收中原地区先进的汉族文化。两次遣使赴唐求婚，迎娶唐太宗李世民的宗女文成公主入藏。松赞干布时期不仅促进了西藏社会经济文化的大发展，也大大推进了西藏与祖国内地的关系。

在以后的一百年中，吐蕃王朝进入鼎盛时期，不断对外武力扩张。北据吐谷浑，出征西域龟兹、疏勒、于田、焉耆四镇，东联南诏，威震勃律、大食等西亚诸国。赤德祖赞即位后，于公元710年迎娶金城公主进藏，进一步发展了和唐的友好关系。以后唐朝和吐蕃进行了多次会盟，尤以唐长庆年间的会盟较为著名，记载这次会盟的“唐蕃会盟碑”共有3块，立于拉萨大昭寺前的那块，至今被完好地保存下来。

公元9世纪以后，吐蕃王朝走向衰落，统治阶级内部争权夺利，奴隶和平民纷纷起义，佛——本宗教斗争激烈，边境战事连绵。统治西藏二百多年的吐蕃王国终于四分五裂，形成互不统属的割据势力。宋取代唐统一中原后，散居在甘、青、

川、滇的藏族部落和卫藏地区的割据势力，都先后和宋朝中央建立了朝贡、联盟和贸易关系。吐蕃部落首领确厮罗被宋王朝封为宁远大将军，在西宁一带建立过地方政权，西藏和内地的茶马互市空前繁荣，西藏著名的夏鲁寺也在这个时期建成。西藏和内地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联系不断加强。

公元 10 至 13 世纪前半期的三百多年间，西藏一直处于分裂割据状态，佛教再度兴盛，形成宁玛、噶当、噶举、萨迦等众多教派。1240 年元太宗窝阔台的皇子阔端派遣大将多达率军深入西藏，选择实力较强也积极内附的萨迦派进行扶持，1246 年萨迦派高僧贡噶坚赞携侄八思巴等人到凉州与阔端会晤，商定归顺元朝的条件在元朝的扶持下，萨迦派建立起统治西藏的政教合一的地方政权，西藏被正式纳入祖国的版图。忽必烈继位后，封八思巴为国师、大宝法王、帝师，委托其创建了蒙古新字，世称“八思巴文”。设总制院（后改宣政院）管辖全国宗教事务和藏区行政事务，任命总管西藏地方事务的萨迦“本钦”（长官），分封了 13 个万户长，在藏区分设 3 个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先后建立 15 个驿站，3 次清查户籍，建立起元朝中央对西藏的有力统治。

明王朝建立后，对西藏采取了“多封众建”的政策，对归附的各教派和地方首领都给予赐封。在藏区设置了乌斯藏、朵甘、两个卫指挥使司和俄力思军民元帅府，分管前后藏、昌都（包括甘、青、川部分藏区）及阿里地区（包括拉达克）的军政事务。后又将乌思藏、朵甘升格为行都指挥使司，下设行都司、卫、所等机构。中央王朝在西藏先后在各教派首领中赐封了三大法王，即大宝法王（噶玛噶举派黑帽系）、大乘法王（萨迦派）、大慈法王（格鲁派）；法王之下又先后赐封了 5 个

王：阐化王（帕竹噶举派）、赞善王（噶玛噶举派）、护教王（噶玛噶举派）、辅教王（萨迦派）、阐化王（止贡噶举派）；此外，还分封过西天佛子、大国师、国师、禅师、都纲、喇嘛等各种僧官名号。明王朝对各种僧俗官员规定了朝贡制度，并加倍返赐丰厚的物品，使得入贡者不绝于途，官方和民间的茶马互市也一片繁荣。在明王朝的扶持下，帕木竹巴政权在后藏兴起，取代萨迦派维持了近一百年的统治。

清王朝尚未入关，格鲁派高僧已通过蒙古和硕特部与之建立联系。并延请和硕特部首领固始汗进藏，消灭了第司藏巴地方政权，取得了宗教上的优势。清王朝定都北京后，奉行扶持格鲁派的政策，1652年五世达赖喇嘛应邀晋京，受到顺治皇帝的优待，颁赐金册金印，敕封五世达赖为“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从此正式确定了达赖喇嘛的封号。敕封固始汗为“遵行文义敏慧固始汗”，确立了西藏地方以第巴政权为形式的蒙藏僧俗封建主的联合统治。1713年清王朝册封五世班禅罗桑益西为“班禅额尔德尼”，确立了班禅在西藏的政教地位。

1717年，发生了蒙古准噶尔部骚扰西藏的事件，清朝两次派兵入藏，驱逐了准噶尔军队，结束了蒙古诸部汗王在西藏地方70余年的统治，扶持以达赖喇嘛为代表的格鲁派势力建立政教合一体制，并加强了对西藏地方的管理。1721年制定了噶伦制度，由中央王朝直接任命了4位噶伦，留3000满汉官兵驻守拉萨，在理塘、昌都驻军，在进藏道路上设置驻军粮

① 噶伦，原西藏地方政府最高行政官员，官阶为三品，通常由三俗一僧构成

台塘讯。1727 年正式设立驻藏大臣衙门。派遣办事大臣和帮办大臣二人常驻拉萨，督办西藏事务；留川陕兵 2000 人分驻前后藏，归驻藏大臣指挥，留滇军 1000 人驻昌都，作为声援；将康定、理塘等地划归四川管辖；将中甸、阿墩子、维西等地划归云南管理；又将拉孜、昂仁彭错林 3 个宗划归班禅直接管辖。

1750 年发生驻藏大臣被杀的事件，清朝政府再次调整治藏政策，废除了郡王制度，正式建立了噶厦，意为发布命令的机关，俗称西藏地方政府，规定了驻藏大臣和达赖喇嘛共同掌管西藏事务的体制，设三俗一僧 4 位噶伦，根据驻藏大臣和达赖喇嘛指示，共同处理藏政。又在达赖系统下设立译仓（秘书处），内设僧官 4 人，使噶厦和译仓互相牵制，避免独断专行。并将藏北 39 族和达木蒙古八旗地方划归驻藏大臣直接管理，增加驻藏官兵 1500 人。1757 年七世达赖圆寂，乾隆皇帝命第穆呼图克图（大活佛封号）代政，创设了达赖喇嘛年幼时的“摄政”制度。

1788 年和 1791 年廓尔喀人两次侵略西藏，洗劫了扎什伦布寺。乾隆派大将军福康安和孙士毅率军人藏抗击，大获全胜后，制定了著名的《钦定藏内善后章程》，共 29 条，全面规定了驻藏大臣的地位和权利、达赖班禅及其他大活佛的转世、边界防务、对外交涉、财政税收、货币铸造和管理、寺院供养等等，使清朝对西藏的管理进一步制度化和规范化。

第四节 近现代风云

1840 年以后，清朝国力日渐衰退，内忧外患，中国社会

逐渐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英帝国主义在东部对华发动两次鸦片战争的同时，也通过他所控制的印度及其他殖民小国，对中国西藏伸出魔掌，遭到西藏军民同仇敌忾的反击。1888年英国侵略军悍然发动战争，对守卫南部边境隆吐山的藏军边卡进攻，少数驻守藏军凭着火绳枪、弓箭、大刀、长矛和抛石器 etc 原始武器，与装备精良的入侵者展开殊死斗争。由于清朝政府采取妥协和压制人民抗战的做法，抗英斗争遭到失败，清朝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藏印条约》和《藏印续约》，英帝国主义强占了中国西藏热纳、隆吐山、则利拉等地，确定锡金为其保护国，强开亚东为商埠，取得入藏经商和派员驻扎的特权，不准西藏牧民在锡金境内按惯例放牧。

1902年5月，英国以藏军“越界驻扎”，“违反条约”为借口，派锡金行政长官怀特率军200人侵入后藏的甲岗，掳掠牧民牛羊。1903年派上校荣赫鹏率军2000多人侵入西藏，西藏军民万众一心抗敌。1904年3月，荣赫鹏在曲米协古以谈判为借口，诱骗藏军熄灭土枪火绳，然后偷偷包围藏军，以机枪进行无耻屠杀，当场伤亡藏军700多人，趁藏军慌乱撤退时又追杀700余人。惨无人道的大屠杀，更激起西藏人民抗战到底的决心。当侵略者向江孜推进时，一路遭到西藏军民的阻击。1904年4月英军占领江孜，西藏军民集聚起16000多人的力量，向盘踞江孜的侵略军猛烈进攻。5月3日偷袭英国大本营，并一举克复江孜城中心山丘上的江孜宗堡垒，军民四出截杀英军，荣赫鹏仓皇逃往春丕，差点丢了性命。5月下旬，英军援兵赶到，三面包围江孜。藏军仍以宗山堡垒为依托，坚决抗击。一直到7月5日，英国发起对宗山的总攻，堡垒中的火药库爆炸，勇士们在用石头击退敌人数次进攻后，才不得不撤

出战斗，许多人最后跳崖自尽，连荣赫鹏也承认：“西藏人的英勇是无可争辩的。”电影《红河谷》就取材于这段悲壮的故事，相信许多读者对此并不陌生。英军占领江孜后，于 8 月 3 日长驱直入拉萨，迫使西藏地方政府签订了臭名昭著的《拉萨条约》，西藏人民的抗英爱国斗争被断送。

1909 年清朝调 2000 川军人藏，引起十三世达赖喇嘛的恐慌，使其于 1910 年春出逃印度，被清政府革除十三世达赖的名号，西藏政局大乱。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驻藏军队内江哗变，英帝乘机离间，策动藏军内犯，制造藏汉屠杀。1912 年驻藏官兵经印度撤回内地，十三世达赖返回西藏。新任大总统袁世凯发表了恢复十三世达赖名号的命令，并加封九世班禅。英国人趁机迫不及待地策划西藏独立，企图完全控制西藏，遭到西藏僧俗民众的一致反对。英人又策划了 1913 年的西姆拉会议，充当“调停人”，却背着中国政府代表在中印边界划了一条“麦克马洪线”，企图吞食中国大片领土，中国政府当然不能承认非法的所谓“西姆拉条约”。以后英国人又不断在汉藏关系上制造事端。

1933 年底十三世达赖圆寂，西藏地方政府按传统呈报中央，国民政府于次年春派黄慕松入藏致祭，追封达赖为“护国弘化普慈圆觉大师”，在拉萨设立蒙藏委员会驻拉萨办事处，作为中央政府在西藏的常设机构。在热振摄政期间，西藏地方和中央政府的关系进一步得到改善和加强。1939 年冬，国民政府依据热振的报告，对西藏地方政府寻访到的转世灵童发布了“免于掣签，特准继任为第十四辈达赖”的命令，并按惯例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进藏监督坐床典礼，受到盛大欢迎。

1941年热振在亲英派的逼迫下，辞去摄政职务，由亲英的达扎继任，从此西藏地方再次落入分裂势力的手中，帝国主义策划西藏脱离祖国的阴谋更加露骨。1942年西藏地方政府成立非法的“外交局”，遭到中央政府的强烈反对。1947年在英美帝国主义炮制的“泛亚洲会议”上，公然邀请西藏派团参加，企图把西藏作为一个独立的国家对待，遭到中国代表的强烈抗议。同年7月，西藏亲帝分子以莫须有的罪名谋杀了热振活佛，10月又派出所谓“商务代表团”到英美等国进行叛国活动。

1949年中国革命胜利在即，亲帝分子更在西藏掀起驱汉仇共的浪潮，7月驱逐了国民政府蒙藏委员会驻拉萨办事处官员。英美帝国主义也加快了分裂中国的步伐，于年底唆使西藏地方政府派出“亲善使团”，分赴美国、英国、印度、尼泊尔和北京，以表明西藏的“独立”；并以西藏“外交局”的名义，致电毛泽东主席，声称西藏“一直享受着独立自主的权利”，“不要让军队越境进入西藏领土”。同时噶厦在西藏加征军饷，将藏军从14个代本扩编到17个代本，兵力从6500人增加到17500人，重点加强藏东金沙江沿线和藏北黑河地区的兵力，企图以武力阻挡人民解放军。西藏面临脱离祖国的危险。

在历史的紧要关头，新华通讯社和《人民日报》相继发表了“绝不允许外国侵略者吞并中国的领土——西藏”和“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西藏”的社论，表明了中国人民的严正立场。毛泽东同志高瞻远瞩地指出：“进军西藏宜早不宜迟”，命令中

藏军编制：每500人设代本1人，如本2人，甲本5人，丁本20人。久本50人。

共中央西北局和西南局制定方案，中央采纳了刘伯承、邓小平同志提出的由西康、云南、青海、新疆“多路向心进兵”的方案，由第二野战军的第十八军担任进藏主力。十八军在 1950 年春完成进藏的思想和物资准备工作，是年夏进驻甘孜、邓柯、巴塘的金沙江东岸一线；各路大军也纷纷作好进藏准备。在多方政治协商和统战争取无效之后，人民解放军于 10 月 6 日实施了昌都战役，在北起青海玉树，南到云南贡山约 750 公里的战线上同时出击，对昌都守敌实行大围歼。这是中国大陆最后一场大战役，历时 18 昼夜，进行大小战斗 20 余次，歼灭藏军 5 个代本全部、3 个代本大部，争取第九代本起义，共歼灭藏军主力 5700 余人。

在强大的政治攻势和军事压力下，西藏地方政府一片混乱。摄政王达扎下台，年仅 16 岁的十四世达赖喇嘛亲政，派出了以阿沛·阿旺晋美为首席代表的和谈代表团前往北京，于 1951 年 4 月 29 日开始和中央政府谈判，5 月 21 日达成《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简称《十七条协议》。根据和平协议，中国人民解放军于 1951 年 10 月（十八军主力部队）、12 月（十八军独立支队）先后抵达拉萨，并陆续进驻西藏各地，保卫国防。中共西藏工委认真执行党中央制定的“慎重稳进”的工作方针，对西藏封建农奴制度原封未动，只广泛宣传党的政策，扩大爱国统一战线。

然而，西藏地方政府中的保守势力和亲英美派，一直不甘心失败，明里暗里和中央人民政府对抗。1956 年周边藏区开展民主改革后，西藏分裂主义分子的活动进一步加强。1959 年 3 月 10 日，达赖喇嘛要去军区看戏，流入拉萨的康区叛乱分子和噶厦中的分裂主义势力以此为借口，造谣说达赖要被抓

到内地，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使拉萨的形势不断恶化，3月17日达赖逃离拉萨，旨在分裂祖国、实现西藏“独立”的叛乱全面展开。3月20日凌晨3点40分，人民解放军开始反击，以不足两个团的一千多兵力，歼灭拉萨叛乱分子5300多人。驻西藏各地的部队，也奉命解除了当地藏军的武装，接管了原西藏地方政府下属的日喀则、定日、亚东、江孜、黑河、噶尔昆沙等地的反动政权，进而对各地的叛乱势力进行打击，民主改革运动也相继在各地蓬勃开展起来。

民主改革运动胜利后，百万农奴站起来，人民政权随之在西藏各地普遍建立。1962年中印边境争端加剧，中国政府在最大程度地克制和忍让后，于是年10月进行了自卫反击战，驱逐了入侵的印度军队，维护了中国的领土主权和国家尊严。

1965年9月1日，西藏自治区正式成立，西藏人民开始行使宪法赋予的自治权利。1966年以后，西藏和内地一起走过了艰难的十年动乱，西藏各族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遭受了苦难，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和西藏的各项事业都遭到严重破坏。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西藏也和全国一同走上了拨乱反正、改革开放的道路。中共中央针对西藏的特殊情况，于1980年、1984年、1994年召开了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制定了一系列休养生息、发展经济，全面支援西藏建设的政策，使西藏的社会、经济、文化、教育、卫生等各项事业，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繁荣和发展。

第二章 活在喜马拉雅

在以上的篇幅中，我们详细介绍了西藏的地理构成、行政区划、自然资源，以及有关人类起源的猜想、西藏从远古到现代的历史等各个方面的情况，试图给大家一个关于西藏的、广阔的空间和时间概念。读者可以感受到，西藏是一个地域辽阔、资源丰富、历史悠久、文化灿烂的地方，无论从哪一个角度，都值得进一步的研究和阐述。要认识高原文明，首先必须认识高原人，本书所关注的内容，是西藏人如何在高原生活这一最基本的问题。

西藏的自然景色无疑是世所罕见的壮观，自然资源也是举世闻名的丰富。然而，高寒缺氧的基本气候特征，使这块美丽的地方，对于人类的生存来说，就变得并不十分美妙。严酷的自然环境，造就了西藏人独特的文化和信仰，千百年来西藏人创造的高原文明，一点也不亚于青藏高原自然景观带给人们的震撼力。他们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坚强、乐观、智慧和创造力，正如悠久灿烂的西藏文化一样，有着独特而耐人寻味的魅力。

生存是所有生物有机体的第一需要，人类之所以有别于其他生物，除了直立行走、使用语言和工具之外，最高明之处莫

过于结成社会，靠着团结协作和文化积累传承，一代比一代更强，使人类的文明呈越来越快的加速发展态势。每一个民族，适应自己生存的特殊自然地理环境，创造出自己的一套生存方式，我们将其称之为广义的文化。

文化基本可以分为两方面的内容。一是人类的谋生之道，任何民族和个人都必须从事生产和生活，解决衣食住行的具体问题，我们称之为物质文化；二是人类还追求活得更好，除了满足基本生理需要外，人还有思想和智慧，于是就创造了哲学和宗教体系；有情感和娱乐需要，就有了文学和艺术；特别是人类结成社会后，必须制定出一套规矩来互相约束，也就有了风俗、道德、法律等各个方面的社会制度；人类还要解决文化成果的记录、总结和继承，就有了教育、科学等狭义的文化体系……所有这些我们都称之为精神文化。也就是说，探索一个民族如何生活的问题，事实上就是研究这个民族特有的文化体系。

文化既然是各个民族适应自然和社会环境及其变化的生存方式，自然带有鲜明的地域特色和民族特色。各个民族的文化都是该民族长期创造积累的结果，都对人类社会的整体文明进程作出了自己的贡献。西藏是一个自然地理极为特殊的地区，这里的人民所创造的文化体系自然有其独特之处，以至国内外的西藏文化“热”呈不断升温的趋势。可惜大多数的研究，失之于见森林不见树木，洋洋大观中恰恰忘记了创造文化的人本身。如果说本书有什么不同之处的话，那就是我们想通过具体的西藏人，来认识西藏的文化及其变迁。绵延 2400 公里的喜马拉雅山，是位于世界屋脊之上的西藏的象征，让我们一起去看望活在喜马拉雅的西藏人。

第一节 西藏的居民

西藏自治区的主要居民是藏族，是全国藏族最集中的居住区。根据 1997 年最新统计，全自治区总人口 242.7 万人中，藏族人口为 233.9 万人，藏族占总人口的 96.37%。除藏族外，西藏自治区还生活着汉族、回族、夏尔巴人、珞巴族、门巴族、纳西族、蒙古族、怒族、壮族、独龙族、傈僳族、土族、满族、白族、布依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登人及其他零星民族。这些生活在西藏的所有居民中，只有藏族、珞巴族、门巴族、夏尔巴人、登人是世居民族，祖祖辈辈生活在这块土地上。

其他非世居民族中，回族和汉族进入较早。居住在西藏的回族，1997 年有 1933 人，他们多数是清代时从甘肃、陕西、青海、四川、云南迁来的回族后裔，少数来自中亚一带。主要分布在拉萨、日喀则、昌都等城镇，大多从事商业、手工业及建筑、运输业。使用藏语文，也使用汉语文，宗教上使用乌尔都文和阿拉伯文，信仰伊斯兰教，在拉萨等聚居地建有清真寺。

汉族进入西藏较多也是在清代，但许多人早已融化在藏族文化中。现在生活在西藏的汉族有 6.9 万人，他们和其他非世居民族的人，大多都是在西藏和平解放以后，为支持西藏的革命和建设而来自中国其他省市自治区的干部、工人、教师、医生和技术人员，他们主要生活在西藏各地的大小城镇之中。随着西藏改革开放步伐的加快和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来自祖国内地的各民族自由劳动者，也在源源不断地开进西藏，他们

在西藏城乡的经济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藏族是中国古老民族之一，除一部分生活在青海、四川、甘肃、云南等省外，集中居住在西藏自治区，约占全国藏族总人口的 45%。藏族自称“蕃（bo）巴”，意为生活在蕃地方的人。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藏语支，下分卫藏、康、安多三大方言区。藏文为拼音文字，创建于公元 7 世纪前期，由 4 个元音符号和 30 个辅音字母组成。藏文著作和译述极为丰富，在全国仅次于汉文典籍，除举世闻名的《甘珠尔》、《丹珠尔》两大佛学丛书外，还有关于宗教、韵律、文学、哲学、历史、地理、天文、历算、医药等大量著述传世。藏族人热情开朗，豪爽奔放，能歌善舞，喜穿宽大的长袍，主食糌粑，饮酥油茶、青稞酒和奶茶，爱吃牛羊肉，丧葬以天葬为主，信仰藏传佛教。所有这些文化特征，我们将在书中作详细的介绍。

珞巴族主要分布在西藏自治区东南部的珞瑜地区，其余散居在米林、墨脱、察隅、隆子、郎县一带。根据 1997 年的统计，在西藏生活的珞巴族共 2699 人，是中国人口最少的少数民族之一。珞巴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没有本民族文字，基本上使用藏文。珞巴族主要经营农业，喜尚竹编，日常生活用具多用竹子编成。婚姻基本上是一夫一妻制，有些部落中实行父子连名制。男子一般穿羊毛织成的坎肩，帽子喜用熊皮或藤条制成的带沿的圆型头盔；女子穿圆领窄袖短衫，下身为略过膝部的紧筒裙，小腿扎裹脚。主食以玉米和鸡爪谷为主，也食大米和荞麦，靠近藏族的地方，也吃糌粑喝酥油茶。

门巴族主要分布在西藏自治区南部的门隅地区，有一部分散居在墨脱、林芝、错那等县。门巴族的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门语支，方言复杂，无本民族文字，多通晓藏语使用藏

文。根据 1997 年的统计、在西藏生活的门巴族共有 8204 人。门巴族以农业为主，兼营畜牧业、林业、狩猎和手工业。男女均穿红色氆氇长袍，头戴褐顶桔黄边、前面留有缺口的小帽或黑粗毛毡帽；妇女喜戴手镯、耳环等装饰品，男子腰间挂砍刀。男女均嗜好喝酒和吸鼻烟。食物以大米、玉米、荞麦、鸡爪谷为主。门巴族婚姻以一夫一妻为主，大多信仰藏传佛教，在一些地方也信仰原始巫术人死后多行水葬，也有土葬、天葬和火葬。节日和藏族相同，使用藏历。民间文学丰富，喜歌善舞。

夏尔巴人主要居住在樟木口岸附近的立新乡和定结县的陈塘一带，根据 1997 年统计，生活在西藏自治区境内的夏尔巴人有 1836 人。夏尔巴意即东方人，内部划分为几个种姓，同一种姓的人是亲戚，不能通婚，甚至不能乱开玩笑。居住以二层木制阁楼为特色，男女皆穿用白毛线织成的镶黑边的短袖外套。夏尔巴人信仰佛教，歌舞曲调悠扬而文雅。夏尔巴人在进行农牧业生产的同时，擅长边境贸易和从事脚夫背夫工作。

登人主要分布在西藏昌都地区察隅县的察隅曲、贡日嘎布曲、杜菜曲流域。根据 1997 年的统计，居住在西藏自治区的登人有 1432 人。登人服饰妇女一般都戴一对银质长角鼓，头戴护额，颈项挂串珠或银饰品，赤脚穿筒裙；男子头上盘着长长的黑帕，戴一对银耳环住木结构二层阁楼，上层住人，下层关牲畜婚姻为一夫一妻制无论男女都酷嗜烟酒。丧葬有土葬和火葬两种，忌讳水葬 登人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无本民族文字，以刻木结绳摆树枝记事。宗教上信鬼不信神。登人原来居住在原始森林中，靠采集狩猎为生。1959 年西藏民主改革以后，他们才在政府帮助下，走出深山，搬到平坝地

区从事农牧业生产。

毫无疑问，所有的西藏人都为高原文明作出了自己的贡献，但无论从人口数量还是从人口的分布上来看，藏族是这片神奇土地的主体居民，是高原文明的主要创造者。我们要认识西藏高原人的生活，当然要选择藏族聚居地区作为研究对象

第二节 区域的选择

西藏人自古以来就是以农牧业作为基本的生存方式，至今这一格局仍没有太大的变化，根据西藏自治区统计局提供的 1997 年最新统计数据，全区农业人口达 209.14 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 86.2%。农业人口中，绝大多数人又是以种植业为主，农牧兼营。尽管西藏是全国五大牧区之一，拥有广阔的草原，但单纯以牧业为主的人口并不是太多，全区 71 个县中，纯粹的牧业县只有 14 个。

从西藏人口的地域分布来看，全区也很不平衡，人口主要分布在南部和东部的农业区。雅鲁藏布江中游及其支流拉萨河和年楚河流域，是人口最稠密的地区，每平方公里平均在 10 人以上，其中拉萨平原、年楚河中下游平原、泽当平原等地，每平方公里平均在 50 人左右，拉萨城关区附近达 100 人以上；其次是雅鲁藏布江中游的上段、拉萨河上游及横断山区东北部，每平方公里 3~10 人，其中拉孜、萨迦平原、林芝附近的尼洋河谷地、昌都附近的澜沧江谷地居民较多。藏西阿里、藏北那曲人口特别少，往往百里不见人烟，两者之间靠北部的地方被称之为“无人区”。如果将自治区东南部的农业区和西北部的牧业区作一对比，位于东南部的昌都地区、林芝地区、山

南地区、日喀则地区和拉萨市，土地面积只占全区的 42%，而人口却占全区总数的 85% 以上；西北部的那曲地区 and 阿里地区，土地面积占全区的 58%，人口则不足全区总数的 15%^①。

显然，构成青藏高原人口大多数的是农民，他们具有最广泛的代表性，当然应该是我们首先要弄清楚的对象。从区域上看，位于后藏的日喀则地区，是全自治区农业人口最多也最集中的地区，是西藏传统的粮食主产区，也是距离喜马拉雅山最近的农区。

日喀则地区位于喜马拉雅山系中段与冈底斯——念青唐古拉山段之间，南北地势较高，其间为藏南高原和雅鲁藏布江流域。全地区地形复杂多样，基本上是由高山、宽谷和湖盆组成，平均海拔在 4000 米以上。它南与尼泊尔、不丹、锡金 3 国以喜马拉雅山分界，边境线长 1354 公里，西衔阿里地区，北靠那曲地区，东邻拉萨市和山南地区。全地区国土面积 17.6 万平方公里，东西长 800 公里，南北宽 220 公里。横亘全境南部的喜马拉雅山是世界上最年轻最高大的山系，其间高峰林立、万山丛生，全世界超过 8000 米的 14 座山峰中，这里就分布有 5 座，即珠穆朗玛峰、洛子峰（8516 米）、马卡鲁峰（8463 米）、卓奥友峰（8201 米）、希夏邦玛峰（8012 米）。其中位于日喀则与尼泊尔边界上的珠穆朗玛峰是世界第一高峰，海拔 8848.13 米，雄居世界之巅，昂首俯视群山，在其周围 7000 米以上的高峰就有 14 座。此外，还有卡如拉、加措拉、

丹增、张向明主编：《当代中国的西藏》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5 页。

马拉、仲拉、拉吉、马热拉等众多高山。这些山峰绵延逶迤，构成日喀则地区壮丽的自然景观。

围绕珠穆朗玛峰，1988年11月3日，由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珠穆朗玛自然保护区，1993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升级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其范围包括定日县、聂拉木县、吉隆县、定结县的两镇16个乡，面积达3.38万平方公里，人口约7.6万余人。整个保护区划分为核心保护区、缓冲区和开发区三个类型。保护区地势北高南低，地形地貌复杂多样，平均海拔为4200米，但其最低处仅1433米，相对高差达7000米以上，形成独特的立体气候，表现为“山顶四季雪，山下四季春，一山分四季，十里不同天”。这里的高山峡谷和冰川雪峰极为壮观，植物资源极其丰富，据初步调查有高等植物2348种，尤以长叶云杉和西藏长叶松是我国仅见于此的珍贵树种。依随地势和气候变化，植物生长呈垂直带谱分布，从低到高依次为山地亚热带常绿半常绿阔叶林、山地暖温带常绿针叶林和硬叶常绿阔叶林、亚高山寒带常绿针叶林和落叶阔叶林及灌丛、高山寒带冰原草甸系统。保护区内，还生活着大量的名贵动物，初步统计有哺乳动物53种、鸟类206种、两栖动物8种、爬行动物6种、鱼类5种，其中国家的重点保护动物一类有9种、二类21种，此外，还发现有大量的热带植物化石和三趾马动物群化石，是研究青藏高原隆起、探索自然奥秘、旅游观光的好去处。

日喀则具有悠久的历史，称为“藏”地，历来是西藏的一个重要行政区域。在吐蕃时期，按照自然地理状况，统治者将中部地域划分为“卫”、“藏”两大部分，“藏”又以日喀则为中心分为“耶如”（今楚河一带）和“如拉”（今雅鲁藏布江

上游沿岸)。东以冈巴拉山为界,西至冈底斯山。因“藏”区地处雅鲁藏布江上游,于是又被称为后藏,这成为日喀则地区沿袭至今的别称。13世纪时,元朝将西藏分为13个万户,日喀则有曲美、夏鲁、古美、拉堆强、拉堆洛、香巴6个万户。帕竹王朝时期,取消万户制度,在西藏建立了13个大宗(相当于现在的县),后藏有仁布、日喀则、白朗、江孜等宗。20世纪初,西藏地方政府把日喀则提升为“基宗”(相当于现在的地区),下设16个宗和30多个独立谿卡(庄园)。和平解放后,分设日喀则、江孜两个分工委。1956年成立基巧级办事处(相当于专署级)。1959年分别成立了日喀则、江孜专员公署,宗改为县。1964年日喀则和江孜两专区合并为日喀则专员公署。1978年,改称日喀则行政公署。

全地区行政区划设有1个县级市,即日喀则市;17个县,即江孜县、白朗县、康马县、亚东县、仁布县、南木林县、谢通门县、拉孜县、萨迦县、岗巴县、定结县、定日县、聂拉木县、吉隆县、昂仁县、萨嘎县和仲巴县;1个县级口岸,即西藏最大的国家级通商口岸——樟木口岸。全地区共有218个乡(其中含镇12个),1752个村民委员会,28个城镇居民委员会。总人口为609228人,其中农牧业人口为554704人,占全地区总人口的91.1%。民族构成上藏族占人口总数的97%,此外还有汉、回、蒙古、土、满、苗、壮等15个民族,另有夏尔巴人1875人。全地区总人口约占西藏自治区总人口的四分之一。人口密度约为每平方公里3.3人,人口相对集中于雅鲁藏布江流域,西部牧区人口分布较为稀少。

后藏日喀则也是西藏传统的农区,种植业具有悠久的历史,作物品种繁多。在河谷、湖滨地带和气候适宜的小气候

区，广泛分布着各种类型的作物种类。主要农作物有青稞、春小麦、冬小麦、油菜、豆类等，尤以青稞种植面积最大。在吉隆、定日、亚东等喜马拉雅沟谷中，还出产玉米、谷子、荞麦等农作物。主要蔬菜品种有白菜、萝卜、莲花白、莴笋、菠菜、芹菜、韭菜、辣椒、西红柿、黄瓜、大蒜等几十种。部分地区还出产苹果、核桃等果品。当地群众还非常喜欢种植花卉，常见的有吊金钟、卓玛花、格桑花、月季、玫瑰、海棠等几十个品种。主要家畜有牦牛、黄牛、犏牛、马、驴、山羊、绵羊、猪、鸡等。

藏南谷地上段的雅鲁藏布江和年楚河流域的河谷平原，是日喀则地区最大的产粮区，人烟稠密，主要由拉孜——仁布宽谷和江孜——日喀则平原组成。另有喜马拉雅山脉北侧、藏南高原上的朋曲河谷平原以及其他一些零星的河谷平原。这些谷地坡度平缓，土层深厚，气候宜人，水源较充足，自然条件优越，宜于农作物生长，是全地区主要的富庶的农业区，阡陌相连，村落相望。江孜平原是最典型的农区之一，因而，我们在日喀则众多的农业县中，选择了江孜县作为研究的重点。

位于年楚河上游冲积平原上的江孜，在日喀则市东南 90 公里，是一座历史悠久、名胜众多的历史名城。吐蕃王朝灭亡后，群雄割据，江孜一带为法王白阔赞盘据。江孜原来称之为“杰卡尔孜”，简称“杰孜”，逐渐变音为江孜。元朝时江孜修建了白居寺，各方信徒云集，又位于交通要冲，工商业繁荣，遂形成西藏历史上的第三大城镇，尤其是江孜卡垫名扬四海。在民主改革以前，这里实行的是典型的封建农奴制，西藏地方政府设立宗政府进行管辖，并在这片丰饶的土地上分封有大小 32 家贵族，加上以白居寺为首的寺庙集团，构成旧西藏统治

基础的三大领主^① 齐全。现在的江孜县有 6 万人口，属于西藏的人口大县，绝大多数人都从事农业，粮食产量在全地区、以至全自治区都名列前茅。

江孜的名胜首推白居寺，始建于 1418 年，由一世班禅凯珠杰主持修建，全称为“吉祥轮上乐金钢鲁希巴坛城仪轨大乐香水海寺”，简称“班廓曲德”，意为“吉祥轮大乐寺”。白居寺是西藏少见的集格鲁、噶举、萨迦、宁玛四大教派为一体的寺庙，每个教派都有自己的扎仓（僧院）。主殿里供奉着释迦牟尼铜像，高约 8 米，用铜 14000 公斤主殿两侧的罗汉堂，塑造有上百个罗汉像，神态各异，技艺精湛。寺内的万佛塔更是驰名中外，塔高 42.4 米，共有 108 个门，76 间佛堂、神龛。依塔而上，层层布满佛堂神龛，5 层以下四面八角，6 层以上，则呈圆形，龛室面积逐渐变小，直至塔顶。据说所有佛像在十万之多，故又有“十万佛塔”之称。

宗山是原江孜宗政府的所在地。如前所述，1904 年荣赫鹏率英国侵略军入侵西藏，路过江孜时，受到江孜军民的沉重打击。抗英军民以宗山为堡垒，用土枪、刀剑、弓箭，甚至牧羊用的抛石器“厄尔多”，与具有当时最先进武器的侵略者展开了殊死搏斗，在弹尽粮绝的情况下，抗英战士仍顽强杀敌，坚持了 3 天 3 夜，最后许多人跳崖殉国，表现了中华民族反抗外侮宁死不屈的高尚情操。因此，江孜又被称为“英雄城”，宗山更是中华民族反抗外来侵略的纪念地。同时，宗山上较完整地保存了封建农奴制时代宗（县）政府的原貌，是难得的封

政府、寺院、贵族是构成旧西藏统治阶级的三大组成部分，被称作三大领主。

建农奴制化石。

达玛节是江孜著名的节日，已有 500 多年的历史。现在已成为西藏最具影响的民族节日之一。据说在萨迦王朝时期的江孜法王帕巴桑布逝去后，他的弟子及僧俗群众每年做祭祀，以示纪念，后因时局动乱而被迫中断。1408 年帕巴桑布之子绕丹贡桑任江孜法王，恢复祭祀活动。这一年的藏历四月十日至四月二十七日，绕丹贡桑为其父念经作法事，同时进行一些娱乐活动，内容主要有展现佛轴画大唐卡、跳“羌姆”舞等宗教活动，此外还有跑马、“达果弥果”（古代骑士挥刀舞）等娱乐活动。到 1447 年扎西绕丹任江孜法王时，又增添了骑射、藏戏、歌舞等娱乐活动，江孜达玛节也由此而来。还有一种说法认为达玛节是为江孜白居寺竣工，人们举行的庆典仪式而延续下来的。现在的达玛节于每年藏历四月十五日的“展佛节”为序幕，十八日正式举行。江孜县 19 个乡镇的人们欢聚在江孜达玛场，邻县的人也纷纷前来参加。如今的达玛节不仅是一个民间节日，同时也是“文化搭台，经济唱戏”为目的的物资交流活动。达玛节期间有跑马射箭等传统体育比赛项目，也有各种球赛、田径等现代体育项目。比赛场地周围全是参加物资交流的帐篷商店和从远道而来“安寨扎营”的农牧民帐篷。达玛节期间，四处的农民一大早赶着马车，扶老携幼，欢度这一一年一度的节日。他们有的看比赛，有的看文艺节目，而有的带着甜奶渣等自家特产，摆摊做生意。大部分人家在自家帐篷里自娱自乐，夜幕降临时才回家。达玛节一般要持续 7 至 10 天。

位于江孜县城西南面约 4 公里的江热乡班觉伦布村，是旧西藏有名的大贵族帕拉家族的祖业庄园所在地，也是西藏至今唯一保存完整的封建领主庄园，为人们认识旧西藏的封建农奴

制提供了宝贵的标本。帕拉家族是旧西藏有名的贵族世家，曾有 5 人担任过西藏地方政府的噶伦。在西藏现代史上，帕拉三兄弟扮演了极具代表性的重要角色。老大帕拉·土登为登担任十四世达赖喇嘛的“卓尼钦莫”^①，即大管家；老二帕拉·扎西旺久经营庄园，也封有“仁悉”（四品俗官）头衔；老三帕拉·多吉旺久担任过达赖警卫团的“代本”（团长），1959 年都随达赖集团流亡国外。在民主改革以前，帕拉家族仅在后藏地区，就拥有 25 个农业庄园，土地 1 万余克，8 个牧业庄园，牲畜 7000 来头（只），役使农奴 3000 人左右。当时班觉伦布村的 40 户 214 人中，有 75% 的家庭和人口属于帕拉家的朗生，也生活着旧西藏特有的差巴、堆穷以及铁匠等各个社会阶层的人，具有极大的代表性。

半个世纪过去了，帕拉庄园建筑作为旧西藏封建农奴制的缩影得以完整保留，但景色依旧换了人间，班觉伦布村的人民过上了越来越美好的生活。帕拉庄园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也正式对外开放，与作为藏传佛教艺术代表的白居寺十万佛塔、作为旧政府遗址及抗英斗争纪念地的宗山齐名，成为江孜以至西藏的“唯一”级的著名旅游景点。

帕拉庄园和班觉伦布村翻天覆地的变化经历，是人们了解新旧西藏的生动典型。因而我们的调查点最后落到这个藏南的小村子上。我们将从这里认识西藏农民的生活，和他们一起走过从民主改革以前到现在的半个世纪的历史。

^① 卓尼钦莫，或译作仲尼钦莫，僧人，达赖喇嘛的大管家。许多书中又称其为达赖喇嘛的副官长。

第三节 调查方法的运用

西藏农民是如何在高原生产、生活的，如何顺应自然，创造出独特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体系的？封建农奴制是西藏延续数百年的社会制度，在这个制度下，各种阶层的人究竟是如何生活、有着什么样的社会地位，为什么说这是一个腐朽黑暗、必然死亡的制度？作为封建农奴制社会组织细胞的庄园制度，是如何具体运转的？旧西藏的社会支撑力量是僧俗贵族，他们如何维持崇高的社会地位，如何经营庄园、压榨剥削下属农奴的？1951年西藏和平解放以后，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西藏，新旧两种势力经过了8年的较量，1959年民主改革运动，掀开了西藏历史崭新的一页，1965年西藏自治区成立，标志着人民政权的正式确立，席卷全国的十年“文化大革命”和人民公社制度，给西藏造成什么样的影响，改革开放以来西藏又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在近半个世纪的时间里，西藏从封建农奴制社会，一跃跨入社会主义社会，这个过程是如何一步步走过来的？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以及不同的历史时期，西藏农民的生产和生活究竟有些什么样的变化，西藏农民自己是如何看待这些变化？西藏农民对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央人民政府的各项政策，有着什么样的评论和看法？这些就是我们想要告诉读者的内容。

要弄清楚上述的这些问题，必须深入西藏农村做细致的社会调查工作。就我们有限的时间和精力，要想驾驭如此庞大的内容，首先要找到一个好的切入点，避免一大二空、走马观花式的所谓调查，选择一个范围不大，但足以代表西藏农村的样

本入手，真正做到既深刻又生动，见事又见人。这种认识社会的方法，在社会学里被称为社区调查研究法或典型（微型）调查分析法，被毛泽东同志形象地称之为“解剖麻雀”，即选择一个完整的社会“切片”（样本），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通过一个点的研究来认识整体社会，这在同质社会里是简单方便而且行之有效的办法，被看作是社会学中国化的成果之一，为中国社会学几十年的实践所证明。

著名社会学家、民族学家费孝通先生是这样概括这种调查研究方法的：“微型研究就是在一定的地方，在少数人可以直接观察的范围内，同当地人民结合起来，对这地方的居民的社会生活进行全面研究。这种微型研究是过去社会人类学常用的方法。我们也做过这种研究，比如我的《江村经济》、《禄村农田》等都是例子。但是在少数民族社会调查中还不多，而且也不够‘微’，也没有体现‘型’的特点。‘微’是指深入到生活的实际，而不是泛泛地一般化的叙述，要做到有地点、有时间、有人、有行为，这样才能说是‘直接的观察’。‘型’是指把一个麻雀作为一个类型的代表，解剖得清清楚楚，五脏六腑，如何搭配，如何活动，全面说明；而且要把这个麻雀的特点讲出来，它和别的麻雀有何不同，为何不同等等。这样的‘微型’研究是民族研究的基础，通过比较不同的‘型’，就能逐步形成全面的宏观的认识。”^①

要采取这种调查方法认识西藏农村，首先必须找到一个足以代表整体的样本，即从西藏无数农业村庄里，选择一个最具

费孝通：《民族社会学调查的尝试》，载《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民族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279 页。

代表性的村庄，先取沧海一滴水，弄清楚构成大海的小水珠后，再谈对大海的了解。当然，我们选择的“典型”，只是许多同类事物中的一个点，必然带有其自身的特殊性，但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之中，典型的意义就在于它同类事物中具有代表性。我们希望对某个“典型”的调查研究，读者不仅能看到它自身所拥有的特色，更能通过这一个“点”的描述和分析，看到它所代表的同类事物的共性。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所研究的虽然只是西藏农村的一个村庄，然而它具有西藏农村所有村庄的普遍的共性，我们的目的是通过这个“点”来反映西藏农村整个“面”的基本特征。

1991年夏天，笔者陪同参加北京国际藏学会议的中外学者在西藏各地考察，第一次到了位于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地区江孜县江热乡的班觉伦布村，参观西藏唯一至今保存完整的领主庄园遗址。站在庄园的楼顶上，望着班觉伦布村欣欣向荣的景象和村民脸上发自内心的笑容，不禁令人怦然心动，这不就是一个既能代表西藏农村的过去，也能代表西藏农村的现在的理想标本吗！

1994年，由笔者牵头向中国社会科学规划基金提出《西藏农民的生活——以帕拉庄园为中心的调查研究》的课题申请，决定选择班觉伦布村作为认识西藏农村、进行深入调查研究的标本，得到顺利资助立项。在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领导和社会经济所以及科研处的支持下，1995年夏天，结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重点课题《西藏百户家庭调查》，在该村进行了4个来月的实地调查研究。这次调查工作由笔者主持，参加课题组的成员有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郑堆、达瓦才仁、熊文彬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易华，江热乡干部德吉一直协助我

们的工作。这本书里当然也包含着这些同志的辛勤劳动，在此我要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 1998 年底，笔者和郑堆同志合作完成了中国社会科学基金的课题《西藏农民生活》一书的写作，并广泛征求了各方面的意见。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多杰才旦、任务之、胡坦、李国清、大丹增、高淑芬、周源等先生，以及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的纪玉祥、马文余先生，在百忙之中审阅了初稿，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邓锐龄研究员、陈庆英研究员、格勒研究员，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的马戎教授，中央民族大学的丹珠昂奔教授、王晓义教授等六位专家，不辞辛劳担任该课题的评审委员，提出了公正诚恳的评价和修改建议。原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也是这段历史见证人的阴法唐先生及其夫人李国柱女士，不仅对书稿提出了重要的修改意见，还热心地提供了许多资料。本书正是在《西藏农民生活》一书的基础上，充分吸收各方面的宝贵意见，进一步发掘利用调查材料，重新进行深入分析研究后的最新成果。在这里，我要感谢中国社会科学基金的资助，更要向给予我无私帮助的各位领导和专家，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典型社区的调查研究方法，主要是通过参与观察、座谈会、个别访谈、已有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来完成调查工作，其优点是深入细致、材料生动、有血有肉。但这种以定性研究为主的方法，也有其不足之处，那就是缺乏量化的分析，往往以“很多”、“大概”之类的模糊语言阐述，难以给人精确的概念。纯粹导入西方社会学严格的定量分析模型，显然也不适合西藏这样的不发达农业社会。我们尝试将两种方法的优点结合起来，以传统的定性研究为主，辅之以适当的定量分析，试图在

方法上比以往的调查研究有所突破。为此，结合《西藏百户家庭调查》课题，在其他同志的帮助下，笔者设计了《西藏自治区百户家庭调查问卷》，内容涵盖农村、牧区和城镇的所有家庭类型。在 1995 年班觉伦布村的调查中，课题组花费了相当多的时间进行逐户的访问和问卷调查，取得了丰富的第一手材料。

同时，我们邀请村里不同群体的人，以及与县、乡、村各级干部召开了十多次座谈会，走访了许多当事人，收集、整理、翻译了大量有关的藏汉档案资料和历年统计报表。课题组先在乡政府住了一段时间，观察乡村行政运转和农民与政府的关系，后来又搬进农民家中，与他们同吃同住，也适当地参加了一些劳动，以观察体会农村生活。作为班觉伦布村的临时村民，课题组也直接参与了许多村里的集体活动，比如祭祀“域拉”、建房庆典、丧葬法事、参加江孜达玛节等等，和村民结下了深厚的友谊。1996 年上半年，笔者用了两个多月时间，将逐户调查问卷输入计算机进行统计分析；1997 年夏天，又只身回到班觉伦布村进行了一段时间的补充调查。

笔者采用的农村社区调查研究方法，源于英国社会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为代表的社会功能学派，在研究方法上偏向于将社会生活作横向的功能结构分析。不注重动态的社会变迁研究，一直是其在方法上长期受到批评的缺陷。因而，既是为了在方法上避免这种缺陷，更是因为西藏本身独特的社会结构和剧烈的文化变迁，使我们在研究西藏社会的结构和功能的同时，不能不重点关注其文化的变迁。

西藏在近 50 年的历史里所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在世界各民族历史上是少有的，用沧海桑田作比喻绝不过分。一个

几百年生活在类似于欧洲中世纪的封建农奴制黑暗统治下的民族，在西藏和平解放以后，特别是实行民主改革以来，一下子飞跃进入社会主义制度，其社会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的运转被迅速纳入一个崭新的机制，其整体文化的变化是迅猛而剧烈的，特别是在中国社会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之后，其社会发展的速度更是呈加速趋势。所以，本书基本围绕班觉伦布村，以时间为线索，先着重介绍西藏的封建农奴制社会制度，特别是这种制度下各阶层人的生活，然后顺序描述和分析不同历史时期农民的生活及其变化，将社会的结构和功能分析，放在较为次要的位置，许多时候是揉进时间的主线索之中的。

第四节 班觉伦布村

班觉伦布村在江孜县城西南面的平原地区，中间横亘着汹涌奔流的年楚河。在前往县城的丁字形路口，是江孜县水泥厂，旁边立有明显的参观帕拉庄园的路线指示牌，按照路牌再向南行不到 2 公里，就是帕拉庄园所在的班觉伦布村。这里历史上一直被称之为帕拉村，领主家族名即为村名，民主改革后改为班觉伦布村，藏语意为富乐稳固。海拔 4020 米，位于北纬 28°55'，东经 89°31'。班觉伦布村过去也是江热区政府所在地，1988 年撤区并乡后是江热乡政府所在地。

每当我想起在班觉伦布村度过的美好时光，想起纯洁善良的村民，我的心里就泛起一种温暖。在西藏农村的调查研究工作，无疑是十分辛苦的，但这种参与当地人民生活的调查方法，也让人感到无穷的乐趣，从中得到的人生体验和对人性的感悟，会给人留下终身难以忘怀的记忆。

在前面已经提到，笔者第一次去班觉伦布村是在 1991 年，作为匆忙的观光客，明媚阳光下的班觉伦布村留下的印象是平和而又宁静。民居中楼房还不多，帕拉庄园的外院和朗生大院里还居住着人家，墙上贴满烧饼似的牛粪，院子里散乱堆放着农具杂物，拴着悠然吃草的老牛，给人鲜明而浓厚的西藏乡村感觉。

第二次到班觉伦布村，是在 1995 年进行社会调查期间，我们在村里住了一百多天。进驻班觉伦布村的时候，正是青稞麦苗青绿，油菜花金黄的初夏季节，整个江孜平原像一个美丽的大地毯，阡陌纵横，黄绿相间。空气清新香甜的田野里，蜜蜂飞舞，鸟儿盘旋，远处劳作的农人，吟唱着优美的歌谣，村子里是一片安静。接待我们的江热乡政府，先热心地带我们参观了帕拉庄园，并准备安排我们就住帕拉庄园主楼。然而帕拉庄园阴森森的沉重气氛，和那具已保存几十年黑黑的干尸，让我们不寒而栗，我们宁可住在破旧的乡政府。课题组四个人分住在乡政府大院的 two 间约七八平方米的藏式平房里，先打扫换气，再驱赶苍蝇臭虫。

乡政府的建筑，是 70 年代的产物，非常破旧，天一下雨，我们就得垫着石块在屋里活动，还要用脸盆四处接水。政府干部白天来上班，晚上各自回家，偌大的院子里，常常只剩下我们几个人。我们自己做饭，很快招来了十多条野狗与我们做伴，好处是没事就逗狗玩，坏处是辛辛苦苦从县城买回的肉和鸡蛋，常常被狗偷吃掉。有一次我们买回一只活鸡想改善生活，杀死后正准备炆毛，一转眼就被狗叼跑了，满村子追狗，引来村民哄堂大笑，好不容易才抢了回来。

村民对我们这些不速之客充满了好奇，开始称我们是北京

来的“本布啦”（长官），渐渐熟悉了就随便起来，都亲切地叫我们的名字，村里的男女老少几乎都知道我的藏名叫希日平措。一到晚上我们的住处就热闹起来，特别是年轻人和小孩成帮结队地来找我们玩，大家坐在院子里聊天说笑，高兴时就唱歌跳舞。我们在乡政府查完了所有的档案材料后，通过全村挨家挨户的登门访问，也已和村民十分熟悉，就决定搬到农户家中，实际参与他们的生活。我们选择乡文书米玛平措家住了下来，成为他们家的临时成员。村子里的所有活动，我们都积极参加，经常到各家串门，很快让班觉伦布村人把我们看作他们中的一员。江孜召开例行的达玛节时，我们也是以班觉伦布村人的身份随村民一起去参加的，也和村民一样热心关注江热乡代表队的文艺演出和体育竞赛成绩，真是达到了同喜同乐，感情交融。

村民非常直率热忱，幽默风趣，有时还喜欢恶作剧。在一个夕阳西下满天彩霞的傍晚，我们正在村边欣赏乡村宁静中的美丽，几位“阿佳”（藏语大姐的意思）从远处归来，一路唱着歌，从她们走路不稳的姿态，就知道没少喝青稞酒。见到我们，立即嘻嘻哈哈地围了上来。我和二位同事见她们似有企图，扭头就跑，虽几经拦截，总算都逃掉了，剩下一个没有反应过来的同事，立即被她们一拥而上，按倒在地，一人抓一只手或脚，在空中荡起了秋千。“阿佳”们玩够了，才高高兴兴地回家，还扬言下次别让她们抓住。后来，在一次全村祭祀“域拉”的聚会上，大家把青稞酒喝了个痛快，所有的人走路来最后都左腿打右腿。谈起被“阿佳”们荡秋千这件事，立即引起男性公民们的“公愤”，大家满场追赶，总算抓住了“首恶”，也使劲把她荡了次秋千，直到告饶为止。

1997年笔者第三次到班觉伦布村作补充调查，一进村人们就围了上来：“希日平措，我们就知道你还会来，因为你舍不得离开我们。”大家热情地把我迎进家里，捧上香醇的酥油茶，畅谈我们走后村里发生的种种变化。虽然分别才两年时间，班觉伦布村的变化令人吃惊。江热乡政府已建起崭新的楼房，我们过去的“故居”早已荡然无存。帕拉庄园也恢复了历史上的原貌，住在周围的人家全都迁到别处盖起了新房。全村又有近一半的人家新建或扩建了楼房，各家居住面积上也从过去400平方米左右的标准，向600平方米变化。房屋的内装修成为村里的最新时尚，许多人家都面貌一新，装饰得富丽堂皇。村里的道路扩宽了，在帕拉庄园旁村集体增修了商店，几乎每天都有来自五湖四海的中外宾客，前来参观帕拉庄园。班觉伦布，这僻处藏南的“朗生”村，不仅变化的速度越来越快，而且名气也越来越大。

第三章 帕拉及其庄园

帕拉，是帕觉拉康家族的简称。在旧西藏众多的贵族中，帕拉家族是仅次于历辈达赖喇嘛家族构成的“亚谿”^①家族，是西藏贵族中的五大“第本”^②家族之一。帕拉家族在三百多年兴衰史中，先后有 5 人出任西藏地方政府的要职噶伦，扮演了较为重要的政治角色。西藏和平解放时期，帕拉·土登为登担任达赖喇嘛的“卓尼钦莫”，多次参与和策划分裂活动，1959 年随达赖喇嘛逃亡印度。在经济上帕拉家族拥有大量的庄园和农奴，采取典型的封建农奴制剥削方式。最为难得的是，在剧烈的时代变迁中，帕拉主庄园建筑在政府的保护下，历经沧桑至今保存完好，现在已作为旅游景点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外开放，成为西藏封建农奴制的真实见证。

亚谿家族是历代达赖喇嘛的亲属和后裔组成的特殊贵族阶层，从第七世达赖喇嘛开始。每一代新的达赖喇嘛转世，他的家族立即被封为贵族，专称为亚谿家族

^① 第本家族即古代的王族后裔传承下来的贵族家庭。

第一节 帕拉家族源流

帕拉家族的先祖，传说是西不丹帕觉拉康寺的僧侣。不丹在历史上一直与中国保持着长期友好的关系，尤其是与西藏地方有着密切的往来，在宗教上也信奉藏传佛教。而西不丹的居民，许多就是来自西藏和西康地区的移民。不丹古代的历史，尚不完全清楚，一般传说是在西藏朗达玛王时，不丹土酋拉布拉打被消灭就归属西藏管制。16世纪时藏传佛教噶举派（白教）有一喇嘛那旺土空多杰，在熟龙寺学经，信奉竹巴派（信徒多为不丹人），因其才学被众人看作竹巴派的继承人。但另一喇嘛喀马丹当旺波在藏巴汗的第巴支持下，要夺取继承人的地位。那旺土空多杰被迫化装，以朝佛为掩护逃到不丹。藏巴汗的第巴并不甘心，派兵攻打不丹，战争持续了很多年，藏巴汗军队虽一度取胜，但最终被击退。在长期的战争中，那旺土空多杰不但获得了财富，而且也在不丹居民中获得很高的威信，不丹人奉其为竹巴的活佛，称为竹巴仁布其（意为宝贝，活佛的尊称）或沙顿仁布其，成为不丹的第一届法王^①。

1641年，厄鲁特蒙古和硕特部首领固始汗从康区率军进入卫藏，1642年战败藏巴汗，征服各贵族领主，尊五世达赖为全藏区的宗教领袖。是年秋天，江孜、工布等地群起反抗，

^① 第巴，也称第悉，意为地方行政官，格鲁派掌权后的西藏地方政府就称之为第巴雄，雄意为官府。这里的第巴指代理行政的官员，相当于总管之类的职务。

^② 杨公素著：《中国反对外国侵略干涉西藏地方斗争史》，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49~51页。

第巴索南群培在固始汗的支持下，强行镇压并将许多噶举派寺庙改宗黄教。当时主要信奉竹巴噶举的布鲁克巴（不丹），拒绝按前例向新政权贡米，并于 1643 年派兵进攻向达赖臣服输贡的哲孟雄（锡金），还入侵了门隅地区。第巴派出蒙藏军队由帕克里（今帕里）攻入布鲁克巴，因当地气候炎热，蒙藏军队不服水土，作战失利。1646 年，经过谈判双方初步达成协议，布鲁克巴恢复岁贡。以后又多次发生纠纷，直到 1668 年第二次谈判后才改善了双方关系^①。大概在这场新生黄教政权与当时不丹权贵的纷争中，帕拉先祖站在了西藏当局一方，随着第巴军队的失利，只得逃出不丹，彻底投靠了西藏地方政府，被赐封在现在江孜县重孜乡一带的萨鲁庄园，成为西藏的世俗贵族^②。当时该家族无男嗣而仅有一女，与努玛哇（Nu - ma - ba）家族的一员通婚，通过玛巴^③方式保持了帕拉家族的名号^④。

编写组：《藏族简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92 页

^② 对此，毕达克指出：“根据该家族传说，第本家族的成员是西不丹帕觉拉康寺一个僧侣的后代。这位僧侣卷入西藏人干预的与其政府的纠纷（可能指 1644 ~ 1647 年战争），遂逃出不丹，被赐封以一座已故的后藏统治者的庄园。”见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4 页。王家凤、达娃次仁在《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一文中也认为：“17 世纪 40 年代末，帕觉拉康家族的始祖从不丹来到西藏投靠了西藏地方政府”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01 页。

玛巴，指入赘于另一贵族家庭，并取他们的名字，成为该家族起主宰作用的贵族成员。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4 页。

在以后的一百多年里，帕拉家族默默无闻^①。1783年帕拉·丹增朗杰被任命为玛康的衮巴^②。1791年2月，成为前藏的代本，随后他陪同桑珠颇章公从拉孜和沙海河去协噶尔。两人分手后，他又率领500人去松朵地区与代本米珠多吉会合。同年10月25日，在定结与廓尔喀人战斗中初战取胜，杀敌50人，己方仅损失6人。11月5日，再次与敌人相遇，次日在日窝地区抓获11名敌军。1792年3月从定结被召至聂拉木，7月从廓尔喀人手上接回被扣留的噶伦噶锡丹增班觉。在对廓尔喀人的战斗中，帕拉·丹增朗杰作为唯一显示出活力和军事才能的官员，受到清朝中央王朝和西藏地方政府的嘉奖，次年4月，作为新任噶伦负责平息工布地区的反叛。在1794年，受驻藏大臣和琳的委派，与汉官张志林一起划定与东尼泊尔、锡金、不丹接壤的南部边界^③。丹增朗杰官至噶伦，成为帕拉家族发家史的真正起点，以后高官辈出，仅身居要职并参与重大政治事件者就有8人之多。

1817年，帕拉·格登才旦会同其他僧俗官员一起，被派往理塘考核后来成为第十世达赖喇嘛的灵童楚臣嘉措。

1819年，帕拉·白玛顿丹陪同驻藏大臣喜明去后藏考察。他与噶举派的八世珠钦关系甚好，珠钦曾两次到帕拉家诵经祝福；1823年帕拉家也赞助出版了八世珠钦生平补编，为其歌

关于帕拉家族的历史，尤其是早期部分，我们所见到的资料以毕达克所著《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一书第二章中的“帕拉家族”最为详细，本节即以此为主要资料来源，同时尽可能补充新的史料及实地调查材料。

^①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64页，汉译原文如此，疑为衮尼，意为管家。

^②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64页

功颂德。1828 年白玛顿丹陪同驻藏大臣惠显巡游后藏，次年他被任命为噶伦，死于 1832 年以后的某年。

1828 年孜本^①帕拉·索南结波前往那曲迎接两名从北京来的皇帝信使。1829 年和 1830 年在噶伦夏扎·顿珠多吉领导下，与近侍曲本堪布^②、准涅^③格桑其旺一起，对卫、藏、塔工、绒等地区部分宗谿的土地差赋进行了清查，制定清册，即有名的《铁虎清册》^④，其出色的工作业绩获得嘉奖，1831 年藏历十一月二十八日，清朝宣宗皇帝赏赐给三品顶戴花翎；1835 年继去世的多仁为噶伦，在藏历三月十八日接到皇帝的正式册封。1837 年 7 月，他以特派员的身份前往康区处理在波窝发生的战乱，因出色工作被奖励二品顶戴花翎。1842 年春，由他负责阿里战争中的军需补给和运输，并看管多格拉和拉达克俘虏，因办事有条不紊和卓有成效而得到二品台吉头衔的嘉奖。索南结波大概在 1843 年或 1844 年离任退休。

索南结波的儿子白玛结布在 1850 年以孜本的身份出现，当时正值哲蚌寺尊丹巴活佛转世，他参与了由驻藏大臣和寺院对活佛转世的金瓶掣签认定。帕拉家族一名家臣米玛的儿子幸运中签，成为第七世哲蚌尊丹巴。1855 年藏尼战争中，他拿出两万多克庄园存粮支持战争，受到地方政府永远减免帕拉家

孜本即孜康之负责人。孜康是西藏地方政府管理核实实物地租、劳役地租等财政收支的机构。

① 近侍。指在达赖身边的工作人员。曲本堪布，主管陈设坛场和供品之僧官

准涅即主管接待、传达的官员

④ 格桑卓噶等编译：《铁虎清册》，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 页、第 314 页。

族九顿岗土地属民的差税的权利。1860年白玛结布被擢升为噶伦。后来陪同驻藏大臣景文去南藏，商讨在英帝对不丹的战争中如何采取中立立场。1866年藏历十月十一日他和其他噶厦诸多官员一道，被清朝中央政府授以孔雀花翎。以后长期呆在拉萨，大概卒于1875年。

1857年帕拉·沃噶与其他僧俗官员一道，迎回十一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1867年帕拉·沃噶被任命为“强佐”（大管家），在布达拉宫专管发放贷款和为达赖及时收支财物等事务。他可能是白玛结布的兄弟之一。

1876年，白玛结布的儿子帕拉·扎西达吉作为代本，和驻藏官员一起支持不丹政府拒绝英国人的修公路计划。1876年8月22日，他因功被赐予三品顶戴，1877年2月17日接到中央政府任命为噶伦的诏书。1884年不丹发生内战，次年他受命前往调解，最后藏军介入才平息战乱。扎西达吉于1891年去世。

扎西达吉的兄弟帕拉鼐1879年以代理粮官的身份出现，1880年至1881年驻日喀则，后来成为代本，他们组成兄弟共妻的家庭。其妻帕拉姜因病求医而认识英印人达斯，并慷慨帮助他到拉萨和南部西藏各地“旅行”，受到地方政府的严厉惩罚。幸得十三世达赖喇嘛父亲工噶仁青出面调停，才未将帕

达斯，英印官员，1879年以大吉岭学校校长的身份曾二次潜入西藏。达斯兼通梵文、藏文，略知医术。他先到后藏，结识班禅系统的一位活佛（四世生钦）和帕拉家族，通过他们的帮助，他从日喀则到拉萨，并对西至萨迦，东至桑耶，南至雅隆等地作了勘查此外，还盗走二百多帙珍贵的藏文古籍和手稿。包括不少在印度已散失数百年之久的梵文著作。事后，帮助过达斯的活佛和帕拉家族都受到拉萨当局的严厉惩罚。

拉家族的地产全部没收，而是将最大的重孜庄园一百多岗土地和属民没收，帕拉姜的嫁妆全部充公，再以高额租金将没收庄园租给帕拉家族，同时代本和夫人被流放 7 年^①。

白玛结布晚年所生之子杰尊绛巴曲坚 18 岁步入仕途，以后成为十三世达赖喇嘛时期最有影响的僧官之一。1888 年担任孜仲（四品僧官），1890 年被派到桑耶建造诺金钦波的一座宏大经堂。1896 年任堪穷（四品僧官）兼布达拉僧官学校的校长。1905 年被提名为噶伦的第二候选人，但未获批准。1920 年任堪钦（三品僧官），1922 年任基巧堪布，直到 1925 年去世为止。

代本帕拉的儿子 20 岁时被任命为协噶尔宗的宗本，23 岁时是协尔帮（审判官），33 岁时是谷物税收官，1913 年 6 月任孜本，3 年后两次被派往康区帮助朵基（昌都总管），在那里他身患重病，卒于 1918 年左右，享年 49 岁。他有 3 个儿子，其中两人在 1910 年死于天花。幸存下来的儿子叫平措朗杰，1891 年出生，1909 年步入仕途。开始担任噶雪（七品秘书），后为噶仲（五品秘书），再后来被任命为江孜宗的宗本。随后还担任过雪尼^②、定结宗本、朵麦基巧的军需官以及仁邦宗本。他死于六世热振活佛摄政的时代^③。平措朗杰娶大贵族厦扎之女，生有 3 儿 3 女。

进入 20 世纪以后，帕拉家族中最有名的人首推平措朗杰

①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2 页和第 67 页。

② 布达拉宫下雪勒空的主事人

③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8 页

的大儿子帕拉·土登为登。他出生于 1911 年，1929 年成为薪聂（负责柴草管理），1932 年是雪仲，1935 年是后藏的颇本（负责钱物分配），1942 年 8 月是堪穷和羌基（北部总管）。1947 年他成为卓尼钦莫，这一职务使其和达赖喇嘛关系亲密，一直侍奉于达赖喇嘛左右，使其成为西藏现代史上颇有影响的人物。

1950 年底，卓尼钦莫土登为登跟随达赖逃往亚东，1951 年初达赖组建了亚东噶厦。5 月 31 日，《十七条协议》签订的内容传到后，亚东噶厦召集僧俗官员 30 多人开会讨论，会上两派斗争十分激烈，帕拉·土登为登和索康·旺清格勒、夏格巴、洛桑三旦等主张反对协议，出逃国外；但最后还是主张返回拉萨执行协议的一派占了上风。又经中央代表张经武到亚东当面做达赖工作，7 月 21 日达赖一行开始返回拉萨。1954 年 6 月，在达赖去不去北京参加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问题上，帕拉·土登为登支持原伪人民会议分子阿乐群则以及江孜、日喀则的反动分子进行请愿，企图阻止达赖赴京，这一阴谋又遭到失败。

1956 年初四川省甘孜藏区刚进行民主改革时，理塘寺、巴塘寺就首先发动了武装叛乱，接着以恩珠仓·公布扎西、夏格·朗加多吉等为首的反动分子，在整个甘孜地区挑起了反对民主改革的叛乱。帕拉·土登为登派人与反动武装保持联系，并以商队的名义运送武器弹药。在西藏上层反动集团的支持下，叛乱活动很快扩大到西藏昌都地区。1957 年 5 月，这些叛乱头子从四川窜到拉萨，在西藏地方政府噶伦柳霞·土登塔巴、先喀·居美多吉和帕拉·土登为登的支持纵容下，成立了统一的叛乱组织“曲细岗珠”（即四水六岗，泛指包括西藏、四

川、青海等省区所有藏族聚居区)。7月,“曲细岗珠”向达赖献“金宝座”,请求达赖出面领导这个反动组织,让所有的藏区都在6年内不进行民主改革。噶厦中的分裂主义分子也以达赖的名义给“曲细岗珠”赠送了礼品,达赖还亲自给500名“曲细岗珠”成员挂了哈达,西藏的分裂主义势力越发嚣张起来。

1957年美国中央情报局从旅居印度的藏人中挑选了6人,在关岛进行4个月的训练后空投回西藏,每人配备小型机枪、手枪和电台,其中有两人和恩珠仓·公布扎西取得联系,并于1958年元月一起到罗布林卡同帕拉·土登为登秘密会谈,帕拉·土登为登以达赖名义给他们赠送了圣物。在这些美国训练的特务的支持下,叛乱武装更加猖狂地进行破坏活动。此后,美国中央情报局又从空中和陆地多次为叛乱武装提供武器弹药,并在科罗拉多州海尔营地先后训练康巴游击队员达170人,把他们分批空投或潜回西藏,企图在西藏“建立有效的抵抗运动”,公然干涉中国内政。

1959年2月7日,在布达拉宫举行的传统“跳神大会”上,达赖提出要看西藏军区文工团的演出,成为以后拉萨叛乱的导火绳。作为达赖近侍的帕拉·土登为登,是整个事件的知情人,因为当时西藏军区副司令员邓少东、西藏工委秘书长郭锡兰亲口将达赖要看演出这一愿望告诉了噶伦索康·旺清格勒和达赖副官长帕拉·土登为登,请他们给予安排。然而这些分裂主义分子却利用这一事情,制造谣言,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以发动拉萨叛乱。3月12日,叛乱分子在布达拉宫前的印经院召开“西藏独立国人民会议”,除僧俗官员代表外,还有八九百叛乱武装分子以人民代表的名义参加会议,会上选举噶伦索康、大喇嘛绒朗色、堪仲土登降秋、孜本雪苦巴、孜本

凯墨等 5 人为会议领导人，在会上决定调整达赖警卫工作的负责人（实为叛乱武装指挥），拉鲁·策旺多吉为总领头，另有吞巴、喇嘛拉、夏江苏巴、帕拉·土登为登为骨干。

1959 年 3 月 17 日，达赖喇嘛及其随同人员索康、柳霞、夏苏 3 个噶伦，达赖经师林仓、副经师赤江，代理基巧堪布噶章，副官长帕拉·土登为登，达赖的母亲、姐姐，一代本达拉·平措扎西（达赖喇嘛姐夫）、二代本扎西白惹，四代本多卡色及其家属和担任警卫的 200 名藏军共约 600 余人，于当晚 10 时左右逃离拉萨。3 月 26 日达赖一行逃到山南隆子宗，宣布成立“西藏临时政府”。3 月 28 日，周恩来总理发布国务院命令，责成西藏军区彻底平息叛乱，并自即日起，解散西藏地方政府，由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行使西藏地方政府职权，重新组建筹委会，撤销包括帕拉·土登为登在内的 18 个叛乱分子的自治区筹委会委员和一切职务，并按国家法律分别给予惩处。

3 月 30 日，达赖一行逃到错那宗，派出两名代表去印度的一个哨所，请求印度给予“政治避难”；31 日尼赫鲁在人民院称“给予达赖喇嘛政治避难”，并给“尊敬待遇”。当日，帕拉·土登为登、帕拉·扎西旺久陪同达赖喇嘛及其亲属随从共 8 人，首批进入印度^①。从此，帕拉·土登为登踏上了不归之路。1960 年他曾担任流亡政府的内政部副部长（一说曾出任噶伦^②），1964 年他成为达赖喇嘛驻欧洲的私人代表，后定居

参见丹增主编：《当代西藏简史》，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6 年版；西藏自治区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中共西藏党史大事记》，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5 年 7 月；丹增、张向明主编：《当代中国的西藏》，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1 年等书的有关章节。

^②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9 页

瑞士，于 1986 年去世。

二儿子扎西旺久，生于 1912 年。曾在江孜林朴寺（位于江孜县城东 40 公里，最盛时有 300 多名喇嘛，现为 20 多名喇嘛的小寺）短期出家。20 来岁时，眼看家道开始衰落，于是还俗回家经营家业，不久其父平措朗杰去世。与其弟多吉旺久共娶贵族贡桑孜的女儿索朗白姆组成一妻多夫家庭。扎西旺久显然并不满意由父兄出于维护家族利益而安排的婚姻，大概在 1936 年以管理后藏庄园为名，回到江孜帕谿（意为父亲的土地）担任“谿朽”（庄园管事），长期经营后藏庄园，很少再回拉萨。1946 年贡桑孜和其姐夫索朗旺堆作为西藏代表团的成员前往南京，参加伪国民大会，帕拉·扎西旺久以侍从的名义也一同前往内地。1951 年 8 月，达赖喇嘛从亚东逃亡归来，路过江孜时住在白居寺，在其担任卓尼钦莫的兄长引荐下，拜见了达赖喇嘛。达赖喇嘛鼓励他：“应当多为噶厦做些事”，封赠给一个“仁悉”（四品俗官）的官位，虽非实职，但大大提高了扎西旺久的社会地位。

1951 年 11 月，十八军五十二师一五四团进驻后藏，15 日举行进入江孜仪式，帕拉·扎西旺久和江孜其他上层人士一道，到近郊车仁欢迎解放军。1952 年春扎西旺久同意解放军在班觉伦布村主庄园附近开荒种地，建立农场。作为江孜的大贵族，帕拉·扎西旺久是当时中共西藏江孜分工委的重点团结对象，阴法唐书记等中共高级领导干部亲自做他的工作。1952 年 10 月江孜成立学习《十七条协议》的委员会，扎西旺久有时也参加活动，但始终保持不即不离的观望态度，一有风吹草动立即表现出疏远和冷淡，却一直和江孜的印度兵营和商务代表处密切来往。1956 年 8 月 30 日，江孜基巧办事处正式成立，

帕拉·扎西旺久担任了江孜基巧办事处的常务委员，每月到江孜开几次会。1958年12月回拉萨探亲，次年3月拉萨叛乱后，他立即选择了背叛祖国的道路，跟随达赖喇嘛流亡印度，后移居瑞士生活。1980年江孜所生长子顿珠嘎瓦到瑞士看望，留在国外未归。据说扎西旺久在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曾也打算回西藏探亲，但因身体欠佳没能成行，于1982年在瑞士因病去世。

三儿子多吉旺久，出生于1915年（一说生于1918年）。在1937年成为骑本钦波（负责马匹管理，六品俗官），1942年成为达赖卫队的如本，1943年升任代本，后改任负责发放钱粮的四品俗官颇本。达赖警卫团始建于清宣统年间（一说始建于1917年），番号第一代本，代号噶当，平时驻扎罗布林卡，主要负责达赖的警卫工作，为藏军主力部队，在各代本中以老大自居，装备最为精良。计有山炮8门、重机枪4挺、轻机枪46挺、斯登式冲锋枪200支、英式步枪600支、手枪数支，全员编制1000人。1952年班禅返藏后，第一代本遣散了后藏兵500人，全代本人员实有代本1人、如本2人、甲本4人、定本62人，士兵613人。1956年4月，其代本达拉·平措扎西被授予上校军衔。1959年3月，第一代本除少部分因保卫达赖喇嘛而与其一同出逃印度外，大部分在参与叛乱中被人民解放军消灭^①。多吉旺久也于1959年3月携长子随达赖喇嘛流亡印度，1961年曾担任噶伦堡西藏难民文化学校校长，后也移居瑞士。改革开放以来直到1997年，一直和国内亲属保持着通

巴桑罗布：《藏军若干问题初探》，载《中国藏学》1992年特刊，第160-174页。陈炳：《藏军史略》，载《西藏文史资料选辑》第4辑，第89页。

信联系，有时还寄上 50~100 瑞士法郎。

大女儿央金卓嘎成为贵族仁岗家的媳妇；二女儿次央嫁给后藏大贵族顿康家的大儿子；三女儿阿旺白姆嫁给大贵族吉普家的两个儿子，构成一妻多夫家庭^①。

解放军进驻江孜后，出嫁吉普家族不久的阿旺白姆，与丈夫吉普·平措次登、吉普·顿珠平措一起积极参与政治活动，做了大量有益于团结进步的工作，是当时中共江孜分工委组织的学习协议委员会、爱国青年联谊会、爱国妇女联谊会的骨干成员。阿旺白姆先后担任过爱国青年联谊会副会长、爱国妇女联谊会副主任。1955 年阿旺白姆进行婚姻改革，正式和吉普·顿珠平措结成一夫一妻制家庭。1956 年阿旺白姆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并担任分工委团委副书记、书记；江孜基巧办事处成立后担任常务委员。1959 年 3 月拉萨叛乱波及江孜时，阿旺白姆坚定地选择了革命道路。1959 年 11 月，阿旺白姆被推选为江孜专区政协副主席，1960 年被选举为自治区政协委员。1964 年江孜并入日喀则地区后，继续担任日喀则地区政协副主席。改革开放以后，出任日喀则行署副专员、西藏自治区政协常委、妇联副主任。后因病不幸去世^②。

扎西旺久和多吉旺久在拉萨的共妻家庭，共生有 8 位子女。除长子随父亲 1959 年流亡印度外，最小的儿子也在改革开放后出国探亲未归。其他子女在文革中受到冲击，有一位至今神经不正常，一位以蹬三轮车为生，一位担任西藏自治区政

次仁央宗：《试论西藏贵族家庭》，载《中国藏学》1997 年第 1 期，第 131 页。

② 阿旺白姆的生平事迹，由李国柱同志提供。

协委员，一位担任拉萨市政协委员，一位是纳金电站工人，一位在自治区第二招待所工作。

扎西旺久在江孜期间，曾一度和庄园女管家拉珍同居，生有 3 个子女。长女次仁班宗，1939 年出生，1956 年进入北京的中央民族学院学习，毕业后一直在日喀则地区谢通门县工作，前几年退休，在日喀则市盖了房屋，过着幸福的晚年生活。长男顿珠嘎瓦，1943 年生，农民，1980 年去瑞士探亲未归，半年后转道印度达那萨拉，现生活在美国。次男罗布次仁，1945 年生，一直在江孜县江热乡班觉伦布村务农，现担任江孜县政协常委^①。

第二节 帕拉家族财产考证

作为大贵族，帕拉家族拥有多少农奴、土地、牛羊，一直众说纷纭。来自 1959 年 7 月 1 日《西藏日报》的数据是：庄园 31 个，土地 6500 余克，牧场 12 个，牛羊 7000 余头，农奴 3000 多人。1997 年帕拉庄园作为旅游景点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外开放，解说词上写到：在 1959 年，帕拉家族在江孜、白朗、康马、山南、拉萨有 37 个庄园、12 个牧场、3 万余克土地、1.49 万头牲畜，3000 多农奴。庄园、土地和牲畜数比前者大大增加。范向东所著《高天厚土》一书中说：“他们（帕拉）家除了拉萨、曲水、山南等地的庄园和国外的大量财产外，仅在年河两岸江孜县、白朗县境内，就拥有 27 个庄园，12 个牧场，计土地 3 万余克，牛羊 1.2 万多头。役使着农奴

帕拉·罗布次仁采访。

3000 余人。’^①

应当说这些数据都有道理，由于历史久远，详实可靠的原始档案有待进一步查找，现在拿出权威数据是比较困难的。造成这种众说纷纭的原因，首先是谿卡（庄园）概念的模糊性和多样性。在旧西藏，谿卡既是地名，又是家族名，既是行政管理单位，也是生产经营单位。大的谿卡，面积、人口和管辖范围相当于县，即所谓宗谿，小的谿卡甚至只有一家人。前者大多是直接隶属西藏地方政府的雄谿，或大寺庙的曲谿，而贵族家庭拥有的格谿和小寺庙的曲谿，其规模和人口就小得多。但情况又不尽一致，政府和大寺庙也有小谿卡，贵族和小寺庙也有大谿卡。究竟多少土地、牛羊、农奴才称得上谿卡，没有统一的标准，而实际存在的谿卡多样性，使谿卡概念具有非常大的随意性。

其次，谿卡作为旧西藏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和最常见的生产和管理单位，其最终所有权是归属于中央政府，由中央政府委托西藏地方政府代为管理，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而西藏地方政府对谿卡的管理，在大面上将谿卡的使用权划分为地方政府领有的雄谿、寺庙领有的曲谿和贵族领有的格谿。但在具体操作层面上，很难作现代法学意义上的划分，因为相互间的出租、转让、抵债、馈赠、陪嫁等等情况，而使实际的领有权和使用权极为复杂，事实上很难说清楚某位领主对谿卡拥有多大的权力。因而要准确无误地查明帕拉庄园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农奴、土地、牲畜是不太容易的，因为首先必须弄清楚是在哪个意义上，或者说在哪个权力层次上对

范向东：《高天厚土》，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49 页。

庄园具有领有和经营权。美国学者皮德罗·卡斯拉克在其《西藏的土地与政体》一书中也指出：“贵族占有庄园的条件各有不同，有些封赐包括国家（笔者注：指西藏地方政府）的全部税收，也就是说，土地是免税的，而另一些则必须交付政府收入的部分。运输劳役和兵役是必须的。”^①

自从 11 世纪古格首领拉德，将仁布朗附近的三处封地，赐给译师仁钦桑布作为其私有的谿卡开始，封建农奴制在西藏表现出强大的生命力，逐渐替代了吐蕃时期的奴隶制。14 世纪中叶以后，帕竹喇本降曲坚赞兼并卫藏几个万户，把自己领地内行之有效的谿卡制度，推广到雅鲁藏布江中游各地，促进了封建农奴制的发展。17 世纪固始汗用武力消灭藏巴汗及其他反抗势力，五世达赖建立了甘丹颇章政权，没收部分过去反黄教势力的土地和农奴，将一部分封赐给黄教大小寺院，一部分封赐给拥护黄教或对黄教势力确立有过贡献的大小贵族，一部分留给政府自用，逐步形成西藏封建农奴制的三大领主体系。1679 年，第巴桑结加措为了扩大政治权力，委任卫藏地方所有封建领主为第巴政府官员，政府承认领主对庄园的世袭权，使得领主庄园制普遍确立，更加巩固了封建农奴制的体制，一直到 1959 年的民主改革，西藏卫藏地区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才寿终正寝^②。帕拉家族的发家史，正是西藏封建农奴制建立、兴旺、衰落的活生生标本。

^① 皮德罗·卡斯拉克著：《西藏的土地与政体》，西藏社会科学院西藏学汉文文献编辑室编印，1985 年 6 月拉萨，第 103 页。

^② 关于西藏封建农奴制的演变过程，参见多杰才旦主编：《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57~72 页

17世纪40年代，帕拉家族从西不丹归顺第巴政权，正值新兴的黄教政权平息后藏旧贵族的反叛，没收了不少土地，在最需要支持的时候，帕拉家族抛家舍业的投奔，当然深得五世达赖甘丹颇章政权的宠爱。最早被赐封在今江孜县重孜乡一带的萨鲁庄园，据帕拉班觉伦布村主庄园最后一任总管达娃先生说，当时江孜宗政府有600岗土地，将其中的100岗全部赐封给了帕拉家，领有号称西藏粮仓的江孜宗六分之一的政府土地，可见帕拉家族一起步就不同凡响，以后又接手了白朗县一带贵族白采家在江孜宗东面的江嘎庄园。18世纪80年代，帕拉家族的第一位能人丹增朗杰，将主谿卡从重孜的萨鲁庄园迁到了江嘎庄园，并修建了规模宏大的房屋“岗居苏康”。

据藏历阳火龙年（1796年）噶厦所作的房产记录，岗居苏康不仅院落宽敞，而且坚固实用，建有马厩、炒房、回廊、卧室、大厅、经堂、阳台、厕所、仓库、厨房等等数十间建筑设施。岗居苏康建成不久，廓尔喀人侵略中国边界，于1791年爆发了战争，为安顿临时驻扎江孜的军队，噶厦征用了帕拉家的岗居苏康。次年，福康安大将军率军进剿，岗居苏康成为福康安过往江孜的行辕。战争胜利后，清政府决定在江孜长期驻军，同时也为解决驻藏大臣及来往官员在江孜的住所，经多次协商，决定将政府的加珠谿卡和楚乃谿卡划归帕拉家族管理，换取岗居苏康的所有权，1796年正式办理了移交手续。由此帕拉家族以一幢房产换得加珠谿卡及其分庄园齐宁谿卡、苦瓦谿卡和楚乃谿卡。1805年，帕拉家族又争取减免了这些庄园的传昭粮差，1813年又获得“坚萨谿卡的饲草差与肥料差对销，加珠谿卡、齐宁谿卡、苦瓦谿卡的饲草差和肥料差谿

免”的特权，使得帕拉家族对这些庄园的相对所有权和使用权都不断得以扩张。这一事例，生动说明了贵族庄园来源的多样性和管理处置权限上的多重性。

当然，贵族庄园的获得和扩张，首先是和该家族在西藏地方政府中的任职及相应产生的权利联系在一起的。职位的高低、权利的大小，直接影响到官俸地的多少和领有权的可持续性，突出的功勋和重大过失，同样会带来贵族庄园的意外增长和减少。从丹增朗杰 1793 年担任噶伦开始，帕拉家族先后有白玛顿丹 1829 年任噶伦、索南结波 1835 年任噶伦、白玛结布 1860 年任噶伦、扎西达结 1871 年任噶伦。同一家族出了 5 位噶伦，使帕拉家族在西藏贵族中的地位，居于朵喀家出 6 位噶伦之后，与噶锡家、夏扎家并列第二，而在旧西藏，“两次或两次以上在噶厦中占有席位的贵族家族，亦即那些经常在政治上发挥重要作用的家族只有 14 个^②，因而帕拉家族又和噶锡（多仁）家族、吞巴（拉让宁巴）家族、朵嘎（饶噶厦）家族、山南地区的拉加里家族一起，被称作“第本米扎”，其地位仅次于历代达赖喇嘛家族构成的 6 户“亚谿”贵族，而远远高于西藏普通贵族家庭^③。5 户第本米扎家庭的儿子，被称作“赛郎巴”（即官位继承人），用帕拉庄园最后一位大管家达娃先生的话来说，帕拉这样的大贵族家庭，其男孩一出生就有了申请

即墨、达次：《江孜雪岗居苏康房产诉讼案的性质》，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52~360 页。

② 毕达克：《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7~18 页。

次仁央宗：《试论西藏贵族家庭》，载《中国藏学》1997 年版，第一期第 127 页

四品官的资格，头上可以戴“口”（贵族男子戴在头上的顶髻宝盒），这是大贵族特有的标志。到本世纪上半叶，杰尊降巴曲坚 1905 年被提名为僧官噶伦候选人，但未获批准，在 1922 年担任基巧堪布。帕拉家族势力走向衰落，因而扎西旺久才亲自回后藏经营庄园。到 1947 年土登为登担任卓尼钦莫，较为有力地影响和控制了年幼的达赖喇嘛，权倾一时；1959 年随流亡政府逃亡印度后，土登为登仍担任噶厦流亡政府的要职，一度出任内政部副部长，但时过境迁，对家族在西藏的势力扩张已是鞭长莫及。

从历史上帕拉家族能人高官辈出，不难看出其历辈为官所得的官俸地应是其财产的主要来源。其中不少人因杰出成就得到地方政府格外的奖赏也在情理之中，如《铁虎清册》记载：“木兔年（1855 年）藏廓战争时，孜本帕拉瓦奉献大面积土地，且因其亲自参加而授奖九顿地，并自是年起，永远豁免其常规和额外之大小军政‘冈卓拉顿’差税。土马年十月二十八日。”^①当然也有获罪而造成财产损失的事例，如前所述 1884 年帕拉家族帮助达斯而差点被没收全部地产，幸得十三世达赖喇嘛父亲工噶仁青相助，才以最大的重孜庄园充公但反租给帕拉家了结。总体上帕拉家族一直有人活跃在政治舞台，得多失少，财富和地位都不断加强，到 1959 年其庄园在日喀则、江孜、白朗、康玛、曲水、贡嘎、彭波、拉萨、琼结等地都有分布。王家凤、达娃次仁在《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一文中，列举了帕拉家族因封赐所得的庄园有萨鲁、江嘎、班

格桑卓嘎等编译：《铁虎清册》，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 页、第 296 页。

觉伦布；代管所得有仲孜、羌木曲、嘎仲；租佃所得有扎乃；调换所得有加珠、齐宁、楚乃等共计 10 座庄园，但没有列举为官所得的俸禄谿卡^①。

笔者在江孜实地采访了帕拉后藏庄园的最后一位大管家“强佐”达娃先生、帕拉·扎西旺久的儿子罗布次仁先生，多次邀请主庄园班觉伦布村的知情老人召开座谈会，反复核实帕拉庄园拥有情况。但因历史久远，当事人掌握情况的局限性，对帕拉全藏所有的庄园仍难拿出权威数据，人们记忆较深的有拉萨的色谿卡、旺堆谿卡、邦对谿卡以及曲水、贡嘎、彭波都有谿卡；山南琼结的色平措谿卡、敏珠谿卡；日喀则的谢通门、定结也有谿卡，白朗县的加措谿卡等。而对帕拉家族在后藏江孜附近的庄园数，基本可以肯定为农业庄园 25 个，牧业庄园 8 个，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庄园名称	现地	户数	面积
1	达那嘎冲	日喀则县唐河	16 户差巴	不详
2	强久	日喀则县东加错乡	12 户差巴	不详
3	查玛达吉	江孜县重孜乡	1 户差巴	2 岗差地
4	藏改	江孜县藏改乡	8 户差巴	自营地 200 克 差地 12 岗 有一粮仓
5	楚古	江孜县藏改乡	3 户差巴	自营地 180 克 差地 12 岗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02 页

6	江嘎	江孜县城关镇 江嘎乡	5 户差巴	约 80 多克差地曾 为主庄园
7	日那帮嘎	江孜县日朗乡	1 户差巴	1 岗差地有 100 多 只羊
8	班觉伦布	江孜县江热乡	18 户差巴 30 户朗生	自营地 500 克差 地 18 岗主庄园 有一粮仓
9	彭冲	江孜县江热乡	8 户差巴	不详
10	燕扎	江孜县江热乡	5 户差巴	差地约 3 岗草场 较大
11	塔一	江孜县江热乡	8 户差巴	不详 有一驿站
12	康	江孜县江热乡	3 户差巴	自营地 50 克差地 5 岗
13	查那	康马县多底乡	7 户差巴	不详
14	可窝	康马县县城旁	7 户堆穷	不详
15	江若冲堆	康马县撒马达乡	13 户差巴	约 15 岗 有一粮仓
16	让错	江孜县江热乡	1 户差巴	2 岗
17	则龙	江孜县日朗乡	1 户差巴	1 岗差地 农牧兼有
18	加中	江孜县城关镇	4 户差巴	自营地 140 克差 地 5 岗
19	冲堆	江孜县藏改乡	6 户差巴	不详
20	江中	江孜县江热乡	5 户差巴	不详
21	色鲁	康马县县城东	6 户差巴	不详
22	沙日	定结县	不详	

23	索青	江孜县日朗乡	1 户差巴	差地 1 岗
24	萨鲁	江孜县重孜乡	不详	最早的主庄园
25	扎旺	江孜县江热乡	不详	差地 60 克

除以上 25 个农业庄园外，尚有 8 个牧业庄园，全部分布在现在的康马县境内，事实上只是 8 户牧民。分别是甘次、玛次、落马、落怎、曲雄、左仓、热麻、色贵。全部牧业庄园有绵羊 5000 只左右，山羊 1000 只左右，牦牛 100 多头。

要弄清楚帕拉家族究竟有多少谿卡、土地和农奴以及相应的其他情况，如前所述，这一问题在没有查阅到进一步的原始档案前是难以解决的。我们只能从帕拉家的经济收入作为线索，反过来对其相应的庄园、农奴、牛羊等数量作一推论。显然，这种推论是不得已而为之，特别是庄园的经济收入，即使查到原始档案，能否真正掌握准确数据也让人心存疑虑。因为旧西藏的庄园制经济只是简单再生产的长期重复，不讲经济效益和成本核算，没有真正的财务计划和经营管理；而且计算技术十分落后，在民主改革以前，还普遍以念珠、杏核、石子、羊踝骨、小木棍作为计算工具；加之庄园的多重属性，收入来源复杂，各庄园、甚至同一庄园的差巴户差税并不统一，领主在征收差税时，往往带有一定的随意性，因而虽然各领主大都记有流水帐簿，但都记得十分混乱，每年收支多少，有时连他们自己也弄不清楚。在这种情况下，推论是不准确但唯一可行的办法。

我们先按帕拉庄园管理处公布的数字，即帕拉家族拥有庄园 37 处，土地 3 万余克，12 个牧场，1.49 万头牲畜，3000 多

农奴来进行推论。多杰才旦先生主编的《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一书的第 73 页，提供了 50 年代社会调查所留下的珍贵资料，帕拉家族自营地占土地总数的 39.29%。按照这一比例进行推算，帕拉庄园的自营地面积为 11787 克，按当时每年必须有三分之一左右的土地休耕的习惯，再扣除 30% 面积后为 8250 克。当时粮食产量的比例有 1:4（村中老人回忆）1:5（王家凤、达娃次仁依据档案推算^①）两种说法，按帕拉庄园最后一任“强佐”达娃先生提供的数据，当时庄园粮食收入通常使用如克，16 公斤为 1 如克，村中老人的“克”应当指的是庄园常用的如克，而王家凤和达娃次仁使用的“克”是人们通常用的加克，在江孜地区 1 加克在 12~14 公斤之间，虽然“克”在实际数量上有不小的差异，但在特定场合使用时，一克该是 12、14 还是 16 公斤，人们自有相袭成俗的定规。因而在这里，我们按如克（16 公斤）进行换算，帕拉庄园全部自营地收入应为 $8250 \times 4 \times 16 = 52.8$ 万公斤。自营地以外的差岗地，我们剔除各户的特殊情况，按 1 克地交 1 如克（16 公斤）的地租这一通常租率计算，即 $18213 \times 70\% \times 16 = 20.4$ 万公斤，两者相加表示帕拉家族一年农业收入总计为 73.2 万公斤。

但这一数据让我们产生很大的怀疑。根据 50 年代的调查，全藏贵族庄园土地仅 79.2 万克，江孜所有贵族庄园土地才 2.44 多万克^②，帕拉家族的庄园又多在后藏江孜，3 万克土地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10 页

^② 多杰才旦主编：《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71、68 页。

从何而来？3000 农奴除掉一半人口是老人和孩子，剩下 1500 人左右的劳动力（以帕拉班觉伦布村祖业庄园为例，当时有 6 户差巴共 42 口人，逐户调查有劳动力 21 人，占总人口的 50%），要耕种 3 万克土地（即使一部分土地要休耕），在理论上不大可信，实践中也很难行通。山南的拉加里赤钦，号称吐蕃王室后裔，也是五大第本家族之一，在旧西藏有着特殊地位，一向被看作是西藏封建农奴制度中的贵族领主代表，其家业和名气应在帕拉家族之上，也只有自营地 3000 克，加上差巴户的差税，年收入粮食为 2.55 万克，按当时的调查材料注明的每克为 14 公斤计算，每年也仅有 35.7 万公斤收入^①。从帕拉主庄园仅三层建筑看，在旧西藏贵族中处于中等偏上水平，上等贵族主庄园建筑往往还要高大气派得多，以此反映出帕拉家族的土地拥有数和相应的收入应当只属中上游，起码不会比拉加里赤钦高出一倍还多。据估计，西藏地方政府一年的粮食收入也才 16 万余克，约合 224 万公斤^②，帕拉家一年的农业收入，不大可能高达政府的三分之一。

再从历史档案中找线索。据“土兔年（1939 年）本帕觉拉康所属分庄园的收成帐目”中记载，仅刚德来平措（康）谿卡、班觉伦布谿卡、江嘎其美贵来（江嘎）谿卡、日朗措庆仲堆（索青）谿卡和江如仲堆（江若冲堆）谿卡、江仲（江中）谿卡、热木错德来（让错）谿卡、藏克吉雄（藏改）谿卡、扎

西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编：《拉加里地区调查报告》，载西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编《藏族历史社会调查》（二），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② 牙含章：《西藏地方政府的反动本质》，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32 页

乃（查那）谿卡、日朗普龙（则龙）谿卡、萨鲁谿卡的自营地的纯收成就有 1923 克 10 折青稞、919 克 10 折混合粮食、109 克 15 折豌豆、35 克 10 折油菜籽、73 克 5 折小麦^①。共计收获粮食是 3059 克 50 折，按 1 如克约合 16 公斤、20 折（升）等于 1 如克推算，在 1939 年帕拉家族在这些庄园的自营地收成在 48984 公斤。

根据我们调查时老人们在座谈会上的排序，帕拉家族在后藏 25 个农业庄园中，最大是班觉伦布村主庄园，然后依次是达那嘎冲、藏改、江若冲堆、楚古、加中、彭冲、康、强久，其他庄园的土地和户数都较少，以上帐目仅包括了 9 个较大谿卡中的 4 个和 16 个较小谿卡中的 7 个，应当只是帕拉后藏庄园自营地收入的小一半，因而可以推算其全部自营地的总收入应在 11 万公斤左右，相应自营地面积为 $110000 \div 10 \div 4 = 1718.75$ 克，加上 30% 的休耕地，总共为 2455.36 克，大致可确定为有自营地 2500 来克。

根据我们调查时老人们还能回忆得起的情况，在民主改革前主庄园班觉伦布村有自营地 500 克，差岗地 18.5 岗；康谿卡有自营地 50 克，差岗地 5 岗；藏改谿卡有自营地 200 克，差岗地 12 岗；楚固谿卡有自营地 180 克，差岗地 12 岗；加中谿卡有自营地 140 克，差岗地 5 岗。共计自营地 1070 克，差岗地 52.5 岗。这只是上述 9 个大庄园中的 5 个，其他还有大小 20 来个庄园，也就是说还应有一多半的自营地和差岗地的面积应计入，由此推断帕拉庄园的自营地在 2500 克左右是合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05 页

理的，耕种自营地差巴的内差地应在 130 岗左右。

所有的农奴，基本都要按其领有的差岗地数量，每克地交 1 如克的地租。据达娃先生回忆，帕拉在后藏的 25 个农业庄园中，耕种庄园自营地的差巴约有 150 户，所有的差巴加一起有 200 多户，也就是说还有 50 多户支外差的差巴。此外，还有 50 来户堆穷型差徭，只领有很小的口粮田（据 1954 年调查，江孜地区堆穷每人平均份地为 2.8 克^①）为领主耕种自营地，有的也租种大差巴户的差岗地。种自营地的差巴户拥有的差岗地，按上面的推算约有 130 岗；种外差地的差巴每户平均也只领有不到 1 岗的差地，估计其差岗地应在 45 岗左右；50 来户堆穷的小块份地，按户均 7 人计，应领有 25 岗 980 克的土地；三者总共领有 200 来岗土地。每岗地的面积 30~60 克不等，我们以通常的 40 克 1 岗计算，200 岗差地（份地）总面积为 8000 克，除去 30% 的休耕地，每年实耕 5600 克。帕拉家族按 1 克地收 1 如克地租的租率，据此还可收入地租 5600 如克，合 8.96 万公斤。加上自营地的收入在 11 万公斤左右，帕拉家族在后藏的庄园，一年农业收入约在 20 来万公斤。

笔者认为这一数字虽然只是推论，但在未找到原始帐目前，应当说是比较合理的数字。据达娃先生回忆，帕拉家每年出售的青稞，能换回 4 万元左右的大洋收入。按当时的比价，1 块大洋合 15 两藏银，而 1 如克青稞能卖 110 两藏银，以此推算，每年帕拉家要出售 87272.72 公斤的青稞。以每年粮食总收入的小一半（43.64%），换取现金维持奢侈的贵族生活，这对

刘忠：《试论西藏领主庄园的主要形态及其特点》，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47 页

帕拉这样的大贵族家庭是合理而且必需的。达娃先生也指出，当时换取现金的主要途径就是卖青稞给江孜的商人，商人又用青稞到牧区换羊毛，再将羊毛或织好的氍毹、卡垫卖到印度、不丹，以换回贵族所需的各种奢侈品和日常生活用品。由此也可佐证帕拉家后藏庄园年收入粮食至少应在 20 万公斤左右。

帕拉家族作为江孜最大的三大贵族之一，我们推论共拥有 1.05 万克土地，占江孜贵族领有土地总数 2.44 万克的 40% 以上，似乎不太合情理。如何引用另一 50 年代调查材料，江孜“全宗共有耕地三万六千三百六十九克，其中地方政府有地一万六千克，占总数的百分之四十三点九八，贵族八家有地一万一千五百六十一克，占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一.七九，寺院有地八千八百零八克，占总数的百分之二十四.二三”^①，相比之下就更离谱了。但笔者坚持自己的推论，因为在当时西藏低生产力的情况下，没有大量的土地作基础，是不足以支撑贵族阶层豪华生活和庞大开支的。

当时的社会调查受历史条件限制，难以掌握准确的普查数据，封建农奴制的体制下，经济和经营都是一笔糊涂帐，也不可能提供全面准确的档案材料。按其数据推理，全宗土地 36369 克，按 1 克地产 5 如克粮纯收入的偏高估算，一年生产粮食 290 万公斤，按人均年消费粮食仅 120 公斤计，也只能勉强养活 2.4 万来人，三大领主的好日子从何而来？参照现在江孜县有 6 万多人口，13.4 万亩耕地（人们通常认为过去 1 克地大致相当于现在的 1 亩），古今对比，人口和土地数量都相差太大，而且那时的江孜宗还包括现在的康马县，面积上还要大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 年第 5 期。

得多，可以肯定当时只是局部的统计，如果是引用的噶厦的数据，正好说明了贵族和寺庙领主大量隐瞒土地的事实。

另外，帕拉后藏庄园中有部分是代管政府庄园，在计算时应计入了政府土地中。我们在前面引用的档案材料中，一再提到楚乃、加珠、苦瓦、齐宁等代管政府的谿卡，在实际调查时并未被老人们谈到，因而没有纳入帕拉在后藏的 25 个庄园中。达娃先生也证实帕拉代管有政府庄园，但总帐是扎西旺久亲自管理，他担任大管家时间也不长，因而对代管政府庄园的具体情况不甚了解。更主要的原因，是旧西藏贵族侵占政府土地和私垦不报土地现象十分严重，以至西藏地方政府不得不多次清查土地，被查出而纳税的土地称之为“暴细”地。正如前面讲述的帕拉家族的辉煌家史，历代为官相袭的薪俸地和隐瞒的土地自然不在少数。《西藏日报》1959 年 7 月 1 日所载的 6500 余克土地，应指的是帕拉家族在后藏地区帐面上公开领有的土地数，未包括代管和侵占的政府庄园以及私垦不报的土地数；而现在庄园管理处公布的 3 万克土地，应指的是帕拉家族在全藏实际拥有的土地数，对后藏江孜以外的帕拉庄园情况，我们掌握的材料不多，尚不能作更进一步的报告。

在 1.05 万克土地中，2500 克自营地只占总数的 23.8%，比之全藏领主庄园自营地占有所有土地的 30% 左右的平均比例，我们的推论显然偏低，但如果除去侵占、隐瞒、私垦的土地，以及代管的政府庄园，按照帕拉帐面上公开的土地数 6500 克计算，其比例为 38.46%，就很接近上述帕拉自营地占其总土地的 39.29% 的比例。因此，综合各方面的材料，帕拉家族的土地情况应当是：后藏江孜一带庄园有自营地 2500 克，帐面上公开的领地为 6500 克，实际拥有 1.05 万克；而在全藏的土

地总计约有 3 万克。后藏江孜一带农业庄园在 25~31 个之间，全藏约为 37 个。

在牧业方面，几方面材料都公认有 12 个牧场，我们调查的数字只有 8 个，但了解到有 4 户萨姆草场的牧民在民主改革前，因无力偿还债务而破产逃亡，达娃先生和当年赶骡马陪他去牧区收租的朗生格顿，都肯定只有 8 户牧民，而 1 户牧民就代表一个牧业庄园，称作“卢西谿卡”，如果加上 4 户逃亡者，12 个牧场数字就合上了。在牲畜数量上，我们调查牧业庄园有 6000 多只羊，100 多头牦牛，加上主庄园领主的牛羊，与《西藏日报》所谓 7000 多头牛羊基本吻合；庄园管理处所说的 1.49 万头牲畜和范向东所著《高天厚土》一书所说的 1.2 万头牲畜，如果正如土地包含下属农奴的份地一样，牲畜也包括下属农奴生产生活所必须的牛羊，那么 1.49 万头是指全藏帕拉庄园的领主和下属农奴的所有牲畜，1.2 万头则指后藏地区帕拉庄园的领主和下属所有农奴的牲畜，几个数据就不矛盾而且可以互补。

关于 3000 多农奴，几方面材料高度一致。根据我们调查掌握的情况，当时差巴和差徭型堆穷家庭的人口数量较多，朗生和寄居堆穷则人口较少，在户数上差巴家庭占绝大多数。后藏 25 个农业庄园中，最大的班觉伦布村主庄园也只有 18 户差巴，最小的庄园只有 1 户差巴。据达娃先生的回忆，全部差巴有 200 多户，平均每个庄园有 8~10 户差巴，加上接近差巴的差徭型堆穷，总共估计在 250 户左右，按主庄园班觉伦布村的 6 户差巴平均家庭人口为 7 人作为常数来推算，共计 1750 人；8 户牧民据说人口较多，以每户 10 人计，共 80 人；主庄园的朗生家庭有 30 户 160 人；外加所有庄园的寄居型堆穷，姑且

算为 12 户，以平均人口 5 人计，共 60 人。这样，帕拉家族在后藏江孜、康马一带的 33 个农牧庄园的农奴应在 300 户左右，总人口为 2050 人。按前面所说帕拉还代管了部分政府的庄园，假设其为 2000 克土地，也以平均每家领种 1 岗 40 克计算，还应有 50 户代管的政府差民，还是按户均 7 人计算，约有 350 人，两者合计 2400 人。我们再加上后藏以外地区的十来个庄园，也按每个庄园有差巴 8~10 户，平均每户 7 人推论，应有五六百人口，农奴 3000 人之说就站得住脚了。

第三节 庄园建筑及其功用

旧西藏贵族领主的主庄园，既是领主或代理人的生活场所，也是管理所有谿卡及其农奴的权力中心，作为该家族的“脸面”，当然也是家族兴衰的最直接体现，因而贵族家庭无不倾其全力，尽可能使其雄伟高大。继承西藏历史上土猷割据的传统，也是渲染家族的富豪和威严，主谿卡大多选择交通方便，气候宜人，出产相对丰富的地方，而且多为高墙大院式建筑群，其建筑结构和使用功能从一个特定方面，反映了西藏封建农奴制的社会、经济、文化等多方面的特征。

帕拉家族的主庄园，最早建在江孜县重孜乡的萨鲁庄园，鉴于当时帕拉家族刚刚立足西藏，建筑估计不会太出色。经过一百多年积聚实力，在 18 世纪 80 年代总算出了第一个噶伦，这位能人丹增朗杰将主谿卡从萨鲁庄园迁到了江孜城东的江嘎庄园，并修建了规模宏大的房屋“岗居苏康”。据藏历阳火龙年（1796 年）噶厦政府所作的房产记录，岗居苏康不仅院落宽敞，而且坚固实用，建有马厩、炒房、回廊、卧室、大厅、

经堂、阳台、厕所、仓库、厨房等等数十间建筑设施。1791年爆发了反对廓尔喀人侵略的战争，为安顿驻扎江孜的军队和过往官员，噶厦政府征用了帕拉家的岗居苏康。经江孜宗政府官员反复核算，岗居苏康值1300两藏银，这在当时是个不小的数目，以至帕拉家族因此换得了管理两个大谿卡，外带几个小谿卡的权利。在这以后，帕拉家族的“帕谿”就一直在江嘎庄园。1904年荣赫鹏率领的英国侵略军进犯西藏，在英雄城江孜受到西藏军民的沉重打击，他本人也险些丢了性命，5月24日英军援兵到后，于26日重点攻击由600名民兵守卫的江嘎村，以突破藏军的包围。残暴的英军在先进武器的掩护下，用炸药和汽油将当时只有6户人家居住的江嘎村变为了一片火海，藏军在杀死英军加斯丁及其他两名大尉和大批英军士兵后，因伤亡过重退出江嘎村^①。岗居苏康以及帕拉江嘎庄园的所有房屋都毁于战火。

在这以后，帕拉家族走向衰落，平措朗杰至死仅官至宗本，家族庄园也基本委托谿堆管理。如前所述，平措朗杰二儿子扎西旺久，眼看家道式微，只好从林朴寺还俗回家经营家业。一是不满意父兄安排的兄弟共妻婚姻；二是家族产业主要在后藏，因而大概在1936年从拉萨回到了江孜，于藏历火牛年（1937年）将主谿卡从江嘎迁到班觉伦布村，当时仅有几间平房。扎西旺久经过十余年的苦心经营，加之其兄土登为登和其弟多吉旺久在官场步步走红，帕拉家族势力又呈蒸蒸日上之势，扎西旺久从40年代中后期开始兴修庄园，又用了十来

根据当事人回忆并参照杨公素著：《中国反对外国侵略干涉西藏地方斗争史》，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22页

年的时间，从西向东逐渐修建，直到 1955 年才最终建成我们现在所看到的帕拉庄园模样。

主庄园雄踞班觉伦布村的中央，坐北朝南。南向的庄园正门，由两扇厚重漆黑的大门构成，门口高树两个挂满经幡的旗杆，既为招运，更是炫耀帕拉家族的不可一世。围墙内是庄园的外院，地面铺着青石板，东面是牲畜棚圈，按公母和种类建有若干圈舍，同时也是单身朗生晚上睡觉的地方。正北穿过门楼，就进入庄园的内院，内院同样铺着石板路面，宽敞的院落主要用来晾晒羊毛和供朗生们做羊毛活，有时也在这里跳舞、表演藏戏。大院北面是三层高的主楼建筑，这是领主起居生活和社会活动的场所，是庄园的核心所在，因而建筑高大宽敞雄伟。东西南三面环绕二层内廊式建筑，是管理人员起居工作和朗生从事庄园内劳动的工作场所。西面还套有一个小天井，两层四周都是存放粮食和各种物品的专门仓库。这种建筑格局，既保证了主楼良好的采光，又显示出众星拱月的效果。主楼二层的东头，有楼梯通向庄园的后院，其功能基本是供领主生活和享乐的后花园。

从主楼到后院，楼梯正对着是西向一大一小共两间的外廊式平房，称作“加色康”，是专门给领主做饭的厨房。北面一点是领主冬夏季节避寒暑的专用平房“古则学”，地面铺着木地板，二小间一大间。“加色康”和“古则学”据说都是印地语，准确含义当地人也说不清楚。再北面是厕所和看门人小屋，中间是东大门。沿着后院高大结实的围墙栽种了一圈参天杨，形成后院的绿色屏障。花园里种有各种果木花草，沿着石砌的小道，在花园中央有一座凉亭，这是主人赏花观月和夏天宴会以及娱乐的地方。围墙外面，是帕拉家的郁郁葱葱的

林卡。

庄园的正南面，是帕拉家最大的朗生院，作为帕拉庄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至今保存完好。朗生院总面积 150.66 平方米，当年居住着 14 户 60 多名朗生，最大的房间 14.58 平方米，最小的仅 4.05 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为 2.5 平方米。旁边是大差巴户扎西吉康家 6 柱的平房。庄园的东面，穿过一片林卡，是帕拉学校旧址，民主改革后成为乡政府所在地，1987 年撤区并乡后，乡政府迁原区政府办公，这里就变成了乡奶渣厂。庄园的西面，分布着 4 户小差巴户，自东向西依次是谢巴家、吉马宁巴家、吉马萨巴家、桑珠吉康家，基本都是 4 柱的平房；旁边是炒青稞房和两座小朗生院，稍大的朗生院住着 5 户 14 口人，小的住着 2 户 6 口人，居住状况与大朗生院相同。还有几户朗生没有得到住房待遇，借住附近差巴户的空房，以早晚的帮工抵房租。这些建筑在民主改革后的剧烈社会变迁中早已荡然无存。再西面是大差巴户扎西康萨家，建有 5 柱的平房。靠南一些是庄园管家丹达的 5 柱平房，但他们全家大多数时候都生活在庄园内。

此外，在庄园西南面二层房顶的平台上，还建有全村的“生”神祭台，称作“格拉”，被看作是生命之神，主管人们的出生和健康。每年藏历正月初三和六月中旬各祭一次，主人、朗生、差巴户各自前往祭祀，老朗生们因大多出生在江嘎庄园，因而在夏天时还要回江嘎专门祭祀那里的“格拉”。在村子的东面林卡里，有祭祀地神的祭台，称作“域拉”。为了祈求风调雨顺，从事农业的差巴们在藏历六月之后，每周都要集体举行一次祭祀活动，小心地求神保佑有一个好的年景。不事农业的领主和朗生都不参与祭“域拉”的活动。村子西面 2 公

里的江热村，有一座小佛堂“江热觉康”。北面 4 公里的江孜更有著名的白居寺，在家庭遇到特殊事情和佛教节日时，人们就会与这些寺庙及寺庙的喇嘛发生关系。

可以看出，当时的班觉伦布村是以帕拉庄园为核心来布局的，正如所有的居民都是帕拉家的农奴一样，所有的建筑也是围绕领主的生产和生活来展开的。经济和社会地位越低，对领主的依附性就越强，在居住格局上表现得十分明显。以帕拉庄园为核心，首先是朗生生产生活场所，然后是 4 户较贫穷的差巴户，外圈是 2 户大差巴户和管家家庭。周围 3 公里以内，散居着主庄园的其他差巴家庭。再扩大到附近的自然村，大多也属于帕拉家族的庄园。

我们再走进庄园建筑内部，具体看看其结构和功能。从南大门穿过前院进入大院，底层建筑基本属于仓库性质。北面主楼底层正中是大门，进去后有宽大的楼梯通二楼，这是主人和客人使用的上楼通道；左面是专门储存豌豆的大库房，右面是存放各种工具以及油菜籽和油菜饼的大仓库。东面是储存朗生专用的下等粮食仓库。南面过道右边是干羊粪仓库，有门与南边的羊圈相通；过道左边第一间房，是专门存放牛羊意外死亡后，牧民作为证据交来的皮张及羊毛，第二间房用来专门存放木料，第三间房存放青稞草；南面底层为廊式建筑，紧靠过道左边有楼梯与二层相通，这是下人们使用的通道。西面一为种籽库，一为凹进一截的柴火房，这里和旁边的大库房，也是帕拉关押“犯罪”农奴的地方，里面极为阴暗潮湿，笔者尝试了一下，进去后一关上门，给人一种窒息般的恐怖。西面还有过道通小天井，有二个仓库专门储存差巴户上交的青稞。

上到二层，东西面三面为内廊式建筑。东面的第一间是 2

柱大的酿酒房，实际上是女管家拉珍及其子女生活用房；第二间是真正的酿酒和储酒房，走廊北面有门通主楼。南面套间是庄园大管家“强佐”的生活办公用房，旁边是强佐侍从房，楼梯口旁是厕所；接着是 4 柱大的羊毛仓库，里面套一间专储毛线的库房；最后是朗生专用厨房，前面有楼梯通楼顶供奉“格拉”的平台。西南面沿小天井有染房，存放各种口袋绳索的库房，一间 2 柱、一间 4 柱的青稞仓库，角落里是农奴专用厕所。正西靠小天井的走廊上建有藏历年和平时为主人炸面食的灶台，接着是管家“聂巴”丹达的办公生活用房，里间是与主楼相连的 6 柱大房的仓库，储藏和提供庄园日常生活用品，聂巴助手也住在这里；前面还建有一个大平台，有门连接主楼二层，是朗生们进楼为主人服务的主要通道。从这里进入主楼，也是一层到二层以及去三层的楼梯口，正北是供帕拉家族保护神——拉姆的护法神殿；拉姆为一妇女骑骡塑像，名白丹拉姆，汉译吉祥天女，也被称作古松图丹，意为保护庄园神。东面是称为聚议厅的大房，供有佛龛，平时有一人值班念经；藏历年时，农奴们必须穿着整洁的衣服，放下发辫，手捧哈达，毕恭毕敬地向领主拜年，以仪式强调主仆和依附关系。再东头，北面是一大间贵重物品仓库，储藏毯毯、卡垫、洋布、档案及编了号码的各种箱子，由扎西旺久最信任的庄园女管家拉珍掌管；南面是上三层、去后院和通外廊的门厅。

第三层上，配房的东南二面都是楼顶平面，在西南角建有“格拉”祭台，还有一座煨桑用的“桑固”，每到初一、十五在这里燃熏松柏粉及少许糌粑祭神。像帕拉这样的大贵族家庭，平日早晚也要祭拜。只有西面建有房屋，后面一间是堆放旧藏被一类的仓库；前面一间是冰雹师念经作法专用房，房内还附

有一个小厕所，帕拉家常年请冰雹喇嘛在这里念经，以驱赶和减少对农业生产威胁最大的雹灾。和主楼连接处有一门相通，从这里进入主楼三层。一进门的小厅房，既是上三层的楼梯口，又是侍卫休息和听旨的地方。西面通向帕拉的家庭经堂“朗达郭松殿”，其豪华气派在江孜首屈一指。屋内靠北面的五分之四面积，是用木地板铺成的高台，由三级造型优美的木梯连接，台上严丝合缝地铺着整张图案华丽的纯羊毛地毯；中间横断一座汉式雕花门洞，木门、隔板、高台、护栏以及藏柜上全部雕绘着《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西厢记》以及著名的成语典故故事，空中垂悬着藏式的经幢；四面墙上挂满唐卡，佛龕上供奉着金、银、铜、泥各式佛像，也摆满金、银、黄铜、白铜的各式供佛用具，非富丽堂皇四字不足以形容。

门厅正北是帕拉·扎西旺久个人用的念经房，有小门与经堂相通。由于扎西旺久曾出家为僧，还俗后仍保持了许多僧侣的生活习惯，几乎每天都要在这里念经打坐。东北面是宏大的日光室，用来举行大型招待会，宴请权贵；每年例行的 3 次家庭大法会也在这里举行，每次 7 天要请几十名喇嘛。日光室南面是落地大玻璃窗，外面是阳台，扎西旺久经常在这里亲自监督农奴们劳动。穿过阳台向东是走廊，墙上挂着成串的庄园钥匙和各种惩罚农奴的刑具。走廊南边是扎西旺久妻子俊美的卧室，各种奢侈品和华丽用具，在今天看来也是够气派的；北面一边是上楼顶的楼梯和厕所，一边是俊美的两名侍从休息和听差的房间。走廊尽头的南面，是下二层的楼梯和堆放冬季取暖燃料的地方，东面又进入一个小天井。天井南面是主人扎西旺久的卧室，北面是小客厅，专门接待有身份的人，贵族们常聚

在这里打麻将。

至此，帕拉主庄园基本介绍完毕。从庄园的整体布局来看，外部是朗生生活区和牲畜圈，朗生生活用房极其简陋狭窄；中间是朗生工作区，工作用房简单实用；后面是领主生活享乐区，建筑高大坚固，极尽豪华奢侈。除侍从朗生外，普通朗生不经主人允许，是不能随便走进领主生活区的。从建筑结构看，庄园一层主要是仓库、朗生和牲畜用房，二层主要是工作和管理人员用房，三层是宗教和领主生活用房，这种层层递进上升的建筑风格，生动体现了封建农奴制尊卑有序的等级关系。从功能上看，庄园作为封建领主的权力、利益和生活中心，主要是围绕满足领主物质生活需要和精神（宗教）生活需要来展开。领主依靠残酷压榨剥削农奴，维系自己至高无上的统治地位和穷奢极欲的生活，其代价是农奴阶级的极端贫困和西藏社会的整体停滞，从根本上表现出西藏封建农奴制的阶级关系和社会弊端。

据庄园管理处统计，帕拉庄园共有大小房屋 82 间，住房面积为 5357.5 平方米，加上前、中、后三个院落，总面积为 47234 平方米。1994 年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第 55 号文件，将其确定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1996 年 4 月，宣布其为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帕拉庄园作为西藏唯一保存完好的贵族庄园遗址，已经成为江孜的重要旅游场所，每天都有来自世界各地的人参观，它向人们展示着西藏沉重的昨天。

第四节 庄园的运行和管理

庄园制度是建立在领地内农奴对农奴主的人身依附的法理

上的，对领地的领有，就意味着对领地内一切权利的领有，当然也包括生活在这块领地上的人。在封建农奴制时代，农奴只是农奴主的物品，他们和土地、牲畜一样，只是领主活的财产而已。如前所述，藏历阳火龙年（1796年），帕拉家族以一座大宅岗居苏康换得政府的加珠、楚乃谿卡。江孜宗在得到噶厦回文后，3月1日派人到加珠谿卡办理移交手续，“按谿册把自营、房产、场院、草地、树木、林卡、菜地、厕所、院落、大小差税、支乌拉的大小户数等交接完毕”，该谿卡就归帕拉家族领有，首先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谿卡的“格伍”（农业主管）加珠扎拉夫妇及附近村户代表，当场立下效忠帕拉新领主的誓约文书，其文曰：如若他们有不轨行为，甘愿承受皮肉之苦^①。这一事例，生动地反映了庄园制度的实质就是农奴对农奴主的人身依附关系。

帕拉·扎西旺久接手经营后藏谿卡后，就开始进行一系列的严厉“改革”措施，宗旨也是强化这种关系，即领主对农奴的绝对权威。他恶狠狠地宣布：“庄园这么穷而差巴那么富，这里面必有文章！”大大加重对差巴户的经济剥削和人身控制。他首先亲自查帐核实，大幅度提高了庄园的经济收入，搞得差巴户们直向他请求告饶。其次是加强对下属差巴户的人身控制。江热村的大差巴户冲嘎，有一儿子脱离帕拉家擅自去别的贵族庄园服务，又送一儿子去学藏医，扎西旺久大为恼怒，将冲嘎抓到主庄园关进下仓库，直到其在白居寺当喇嘛的儿子丹达还俗到主庄园工作才放人。差巴拉琼沃因为他人担保借债，

^① 即默、达次：《江孜雪岗居苏康房产诉讼案的性质》，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54页

连带破产，只能全家逃亡到卡麦沦为堆穷，被扎西旺久发现踪迹后，将其子格桑顿珠抓回庄园当了朗生，其他老弱病残则交人头税。第三是极力保障差巴的劳力不能流失。差巴巴措朗杰想送儿子索朗加布出家为僧，向领主提出申请，主人派专人去他家核实劳动力情况，确认还有其他子女承担差税后，才批准这一要求，而且令其保证，索朗加布要是学经不成，则必须回到庄园。差巴因婚嫁去其他领主庄园，也必须得到领主批准并有劳力对换。木羊年（1955年）拉康扎仓的差巴白甲齐沃拉姆和帕拉的差巴萨鲁白嘎尼却为此立有专门交换文书^①。第四，对破落差巴户，帕拉采取减地、扶持和派人的办法，竭力不使其承差能力下降。班觉伦布村最穷的差巴桑吉家因为缺少劳力，被领主不断收走土地，只能当雇工补偿生活；而江热村的一户差巴，劳力强但家庭较贫穷，帕拉则派人帮助修房；扎西旺久先后将四五名壮年朗生，强嫁给其他破落差巴户，以加强其劳动力，不致破产逃亡。

扎西旺久重新从大差巴户中，挑选既有能力又对领主忠心的人，担任各分谿卡的谿堆，作为该庄园的行政总管，每年给14加克（12公斤为1加克）青稞作报酬，并设谿约一人作助手，做庄园的杂事，给一小块够喝稀饭的土地作报酬；除小谿卡外，生产上大多专设“格伍”指挥庄园的农业生产，也根据庄园土地面积给一块相应的免差地作为报酬。附近的小庄园有的直接由主庄园的格伍管理生产，秋收时领主派专人到各庄园监督、验收和审核帐目。在班觉伦布村主庄园、藏改庄园、江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04页

若冲堆庄园建有 3 座大仓库，分别委任两名大差巴户担任“卓聂”，负责管理仓库和放债。对这些下属庄园“领导人”，扎西旺久几年作一次评比调整，评比时按政绩坐高低不同的坐垫，喝不同质量的青稞酒和酥油茶，对严重失责者当众羞辱撤换。江嘎庄园地处江孜城边，又曾是主庄园，差巴户较不“老实”，自营地的庄稼明显比周围土地长得差，单产一直在 2.5 克左右，扎西旺久为了提高其生产积极性以增加剥削收入，将产量在原基础上提高二倍，再强行承包给这 5 户差巴，这是唯一进行差巴生产责任制的庄园。此外，强久庄园因地处日喀则的加措乡，不便管理，也承包给了谿堆。

在总体上，扎西旺久设大管家“强佐”一人，担任全部庄园的帐目、经营和税收管理，夏天和冬天各去一次牧业庄园，征收皮毛酥油和各种差税；秋收后去各农业庄园核帐和验收各类差税；同时还要管理庄园与政府及其他贵族、寺庙间的经营及各类文书往来事务。帕拉家的强佐一直由江嘎庄园的大差巴户朗巴担任，在职 20 多年，1957 年去世后由江嘎庄园的大差巴户江雪家的达娃接任，达娃同时担任江孜宗的列冲（文书），因而并不常住庄园，有事时帕拉派人去接。达娃家曾担任帕拉楚固谿卡的谿堆，1954 年江孜年楚河暴发特大洪灾，造成楚固谿卡巨大的损失，因而达娃出任强佐带有赔偿性质，每年的 30 如克（16 公斤 1 如克）报酬，用来逐步顶抵因洪灾给帕拉造成的经济损失。在大多数情况下，扎西旺久亲自做帐核查。据说他很会持家，比如庄园的肉食，主要取之农区差巴的肉差，对牧业差巴和主庄园自养羊则主要收取羊毛和酥油，使畜群不断得以扩大。

对班觉伦布村主庄园，扎西旺久更是严格管理。他首先撤

换了庄园“聂巴”（管家）。原聂巴朗杰是从拉萨色庄园调任的，扎西旺久将其调到山南的色平措庄园担任谿堆，由丹达接任主庄园谿堆。丹达十分忠诚，将主人对自己的狠毒同样用在朗生身上，尽心竭力管理庄园克扣朗生，因而深得扎西旺久赏识。前聂巴朗杰之妻拉珍，祖籍山南，其外爷曾担任拉萨帕拉庄园的聂巴，其母专为帕拉家做青稞酒。拉珍 17 岁时拉萨发生战乱，与其母一起押送帕拉家十几个箱子的财产到江孜。她与朗杰生有一子，现年 62 岁（1995 年）仍生活在离班觉伦布村不远的仁青林村。调走朗杰后，扎西旺久很快与拉珍同居，先后生有 1 女 2 子，拉珍也从做酒女工，变为实际的庄园内管，掌管着庄园的所有钥匙。1952 年扎西旺久在家族和社会的巨大压力下，只能结束这种违背封建农奴制婚姻规则的跨阶层性关系，正式娶江孜贵族卓萨家的俊美为妻，而让丹达和拉珍结婚，并在庄园外为他们专门修建了住房。

丹达夫妻主要侍候主人生活，维持主庄园的日常工作，特别是管理朗生的生产和生活，一直对主人忠心耿耿而且是兢兢业业。对主庄园所属的差巴，则由外管家“切聂”管理，由附近然岗村的大差巴扎西朗杰担任。此人在帕拉的私人学校读过书，特别能说会道，还同时担任管理仓库和放债的“卓聂”以及发放朗生口粮。民主改革时被划为领主代理人成分，在以后的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批判，1989 年去世。

出于庄园生产和管理需要，扎西旺久根据农奴的文化水平、家庭经济状况、年龄和身体状况以及生产组织管理能力，对农奴进行分工和任职。根据江热乡政府所藏 1966 年 6 月的档案记载，班觉伦布村在 1959 年民主改革以前，有 8 人曾担任过主庄园的各种职务：

1. 吉康·吉律，男，48岁，贫农。8~25岁给帕拉支差，25~34岁当康聂（房屋管理员），35~42岁当格伍（农业生产主管，1952~1959共7年）。有14克无差地作报酬，主管帕拉几个庄园共760克自营地的生产。本人属贵族扎奎家农奴，在帕拉处属受雇用的堆穷。

2. 扎西吉康·旺堆，男，41岁，代理人。8~11岁上学，11~16岁当帕拉强佐的生本（侍从），16~18岁当扎西旺久的生本，18~19岁在家种地，19~20岁作为帕拉生本到拉萨，20~26岁在拉萨给帕拉亲戚次来卓嘎家当跑腿做生意，27~34岁当帕拉生本，34~35岁当偶聂（会计，1958~1959共1年半），1959年当聂约（管家助手）。

3. 扎鲁·格桑，男，71岁，贫农。8~30岁当佣人，30~65岁一直当佐本（牛官，1924~1959共35年）。

4. 朗莎·米玛片多，女，54岁，贫农。9~37岁捻毛线，38~48岁当帕本（管羊毛，1949~1959共10年）。

5. 固觉·桑姆，女，45岁，贫农。8~11岁给帕拉家放牛，11~15岁帮差巴户做工，16岁回庄园捻毛线，16~19岁给舅舅格伍吉康家帮工，19~29岁逃到康马县一大差巴家当佣人，29~39岁回帕拉庄园捻毛线，民主改革前夕当帕本（管羊毛，共3个月时间）。

6. 业扎路·格顿，男，36岁，贫农。13~14岁在帕拉学校上学，15~19岁给帕拉支差，19~20岁种地，20~23岁给帕拉赶毛驴，24~25岁当格伍（1年），26~30岁当骑本（管骡马，共4年）。

7. 朗莎·石律，男，49岁，贫农。13~25岁给帕拉家支差，25~27岁给拉旺加布赶毛驴，27~29岁给帕拉家赶骡子，

30岁当庄园朵不朵（耕地、捻绳、跑腿的壮年朗生），30~39岁当骑本（共9年），39~43岁给帕拉当格伍（共4年）

8. 冲康·次仁仲嘎，女，53岁，贫农。8~18岁在家打短工，18~25岁在帕拉家干杂活，25~26岁当聂约（管家助手，1年），26~46岁给帕拉捻毛线。

以上仅只是生活在班觉伦布村、而且本人在1966年还活着的任职人员情况，事实上帕拉庄园的任职人数远远不止这些，抽调农奴的范围理论上应包括帕拉下属所有庄园的所有农奴。庄园既要组织自营地生产，更要为主人的生活服务，还要对牲畜分类分群饲养，作为自给自足的封闭型经济运转，还有诸如运输、榨油、水磨等工作。根据分工和提高效率的需要，领主从从事该项工作的农奴中挑选年富力强，有一定组织能力的人，委以“本”或“聂”的称号，就形成庄园的基层管理人员。常见的有主管农业生产的“格伍”、管草的“扎本”、当侍从的“生本”、小组负责人“措本”、管仓库的“卓聂”、管经商的“冲本”、管磨糌粑的“糌聂”、管骡马的“骑本”、管毛线的“帕本”、管牛的“佐本”等等。

据同一档案统计，当时江热乡在民主改革前担任过各种“本”的有45人（大多数应是帕拉庄园的农奴，但也有可能其中一部分为其他贵族的农奴，因为1959年以前，在该乡范围内，除帕拉是最大领主外，还有18户属“剥削阶级”，但我们无法判断其进一步的身份及相应的土地庄园拥有情况）。从成分上看，这些“本”属贫苦农奴的28人、中等农奴的5人、富裕农奴的3人、领主代理人的9人，显然，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属于农奴阶层。贵族庄园的“本”，职务所带来的实惠并不多，高的给块无差地，收入也只够喝糌粑糊糊，少的在年底加

点口粮。而大多数朗生的任职，并无任何报酬，只是所从事工作的雅称而已，但其相应的责任却很重大，一旦给领主造成经济上的损失，甚至只是让领主觉得不够卖力气，就会给自己带来灾难性的后果。

贵族庄园越大，排场也就越大，需要的人手相应越多，原有朗生不够，就从下属差巴户中抽调。被抽调的差巴子女，大多比庄园的世代朗生地位略高一些，往往从事近侍一类工作，运气好的话还会得到主人的提拔重用，担任一些比较实惠的职务，到一定期限也有可能重返家庭，回归差巴身份；但也有相当一部分人被长期留在庄园服务，结婚成家生儿育女，最终演变为世代朗生。

从以上 8 人的经历中，就能看出不同阶层出身的不同待遇，以及社会地位的变化轨迹：格伍吉律，属他人农奴受雇于帕拉，因而有一块无差地作报酬；偶聂旺堆，出身大差巴家庭，有文化，因而担任领主生本，中途还在拉萨做了一段生意，以后又回庄园给帕拉作生本、当会计以及聂巴助手，地位一直较高；佐本格桑和帕本尼玛片多，一生在帕拉庄园干活，是世代朗生的代表，以其技术和经验成为部门负责人；而骑本石律和聂约次仁仲嘎，是普通差巴户出身，被帕拉抽进庄园；骑本格顿和帕本桑姆，则出身于破落差巴家庭，进入庄园有顶债的含义，后 4 人都转化成为庄园的世代朗生。

对朗生的管理，除根据分工需要委任相应的负责人（即上的各种“本”）外，扎西旺久最常用的管理方法就是赤裸裸的暴力胁迫。对朗生稍不顺眼，就是一顿狠揍。经常一生气就脱下鞋子打人，一般每月要大揍一二人。在打麻将输了的时候更容易生气，因而朗生每天都要注意主人的脸色，一旦知道主人

今日赌局不顺或心情不好，大家都倍加小心并互相告诫。直接管理朗生的聂巴丹达，脾气十分暴躁，对待朗生也极为野蛮，经常体罚农奴。在他们不愿意亲自动手时，往往让大生本嘎玛帕竹（大差巴户）行刑。扎西旺久刚到庄园时火气最大，有一次朗生们搬建房用的椽木，扎西旺久觉得大家有意偷懒，操起一根木棒，关了院门，一个一个叫到跟前揍，一口气打了 15 人，直到累得打不动为止。两天后的晚上，扎西旺久又不知为何大发脾气，从侍从朗生打起，一直打到朗生院，一口气揍了 18 个朗生，男女老少朗生从被窝里爬起来光着身子在黑夜四处逃命，人们至今难以忘记那个恐怖之夜。

对犯罪的农奴，经常用木柄捆二片生牛皮的“占木加”打耳光，一般打 20~30 下，被打者如不将嘴里鼓气，牙齿会被打掉；再就是用皮鞭“迪加”打屁股，一般最少打 100 鞭，打完后屁股血肉模糊。犯重罪的农奴，除挨揍外，还要关进下仓库或柴火房，偷窃一类大罪则用木枷铁链锁身。牧羊朗生顿珠，终年在野外翻山越岭放羊，有一年天旱草枯，羊群没有达到领主规定的繁殖数，顿珠立即被抓回庄园打了 100 鞭子，然后关进下仓库里，等放出来时，原来身体强壮的顿珠已被折磨得只剩下半条命，被主人安排当了看门人；有一天晚上领主太太从江孜出去玩归来，怪顿珠开门不及时，操起一根木棍就是一顿毒打，顿珠病死后在天葬时才发现，几根肋骨被打断一直扎在肺脏中。

第四章 生活在农奴制下的人们

西藏的封建农奴制，是建立在自然环境十分恶劣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又极端落后的基础上的，因而其总体的社会经济特征表现为地域分割，交通不便，人口稀少，社会分工不够发达，社会产品也不丰富。西藏地方政府不可能建立起统一高效的行政和经济运行机制，在整体上的特征也必然是松散无力。其政治和经济的运行，总体上采取层层分封的办法，以土地领有权为核心，将土地及其土地上的人民，以“谿卡”为单位，政府留下一部分，其他则分封给寺庙、贵族，构成所谓的三大领主分头经营管理的体制。据民主改革前统计，西藏总计有 330 万克土地，其中官家占有 128.37 万克，占总数的 38.9%；寺院和上层僧侣占有 121.44 万克，占总数的 36.8%；贵族占有 79.2 万克，占总数的 24%^①。三大领主在总体上又将土地划分为自营地和差岗地，采取劳役地租为主，辅之以实物和货币地租，对广大农奴进行敲骨吸髓的剥削。西藏封建农奴制层

^① 多杰才旦主编《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71 页。

层土地分封下形成的层层阶层等级，使上层人不仅理所当然地占有下等人的劳动成果，而且理所当然地占有他们的人身自由，这使得西藏封建农奴制既黑暗又反动，不同阶级和阶层的人，过着天壤之别的生活。要弄清楚西藏封建农奴制下各阶层的生活，必须首先弄清楚封建农奴制的运行原理。

第一节 西藏的封建农奴制度

从法理上讲，西藏土地和人民的最高所有者是历代中央政府，因而西藏地方政府的重要文告，大多都以“奉天承运大皇帝曰……”或“遵照大皇帝谕旨……”等开头。地方政府又将土地分为三部分，除噶厦直接掌握一部分土地外，还分封给寺庙和贵族，形成所谓三大领主，因而西藏封建农奴制的核心是土地的分封和领有。这种分封，不仅是指耕地，也包括山水、草木、建筑以及非耕地，最重要的是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的人民，也因此划归不同的领主领属，世代相承；下属农奴也因其对土地的使用形态，而划分为不同的社会阶层。

地方政府虽然和其他僧俗领主一样直接领有一部分土地，但对土地有较高一级所有权，凌驾于贵族和寺庙之上，对所辖僧俗领主的土地有封赐和没收的权力，并根据其土地领有情况相应摊派、增减各种差役，主要表现为劳役、实物、货币三种形式；对新垦荒地、土地使用权的转移、土地纠纷等拥有裁决权。

世俗贵族的领地分为三类。第一类是“格巴帕谿”，即贵族私人的祖业庄园，这是贵族家庭的根基，其姓氏往往由此产生。祖业谿卡大多是某人对政府立下特殊功劳而永久性赐封

的，因而其领有使用权不能转移，庄园所得也全归该家所有，世代传承。同时显赫贵族也凭其祖业，有权送一名或几名男嗣到噶厦做官，组成所谓的“仲科尔”，即俗官，这种土地也称为“孝甲”地。第二类是“格巴顿”，或称作“孝丹”地，是因功受封的土地，政府给予封地文书，封地文书的内容大致相同。如江孜贵族汤青的封地文书写道：“汤青世代为政府服务，今封汤青才仁塔杰、妻××卓玛、××等人‘孝丹’地××块，折合××克，别人不得侵犯，若有坏人丧其主权，以此为凭。其本人及子孙，均需继续努力，效忠政府。”^①这类土地要向政府支差纳税，主要有“马岗差”，即出相应的兵额和给养；“都岗差”，即马岗差以外的各种劳役、实物、货币地租。第三类是贵族在政府担任噶伦、代本等要职时所给的薪俸地，理论上卸任即应归还政府，但在事实上往往长期占有，成为该家族领地的一部分。贵族领主对所领庄园，除不能自由买卖外，拥有世袭享用权，在不影响政府差税收入的前提下，可以将庄园用来布施、馈赠、抵债、陪嫁、典当等，并在经营上拥有高度的自由，对下属农奴采用何种剥削方式、剥削程度有多重，都不受官府限制。

宗教领主领有的“曲谿”，在原理上和世俗领主相同，土地也分为不向政府支差的“曲甲”，和需要向政府承担兵差及其他差役的“曲丹”。但宗教领主对土地的占有又分为集体和个人两种情况。特别大的寺庙有喇吉、扎仓、康村三级组织，各有自己所属的谿卡。寺庙的集体庄园大多为政府授予，如江孜紫金寺的封地文书是这样写的：“为了振兴宗教、菩萨的供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年第5期。

养、庙宇的修缮、喇嘛念经需用等，政府故予封地。^①”也有贵族家庭布施的土地。著名的大寺庙，不仅能申请减免政府差税，还可向当地谿卡征收特别的差税，世代相袭形成传统，如江孜地区的许多差巴就要给江孜的白居寺交差服劳役。正如世俗领主一样，宗教上层喇嘛、活佛也拥有个人的“喇让”，其领有的庄园和财产并不在世俗贵族之下。

无论世俗领主还是宗教领主，还有一种名为“暴细”的土地，这是由于领主霸占、兼并、开荒、没收而取得，经过政府核查并规定相应差税的土地。无论土地归哪个领主占有，最终是由这块土地上的农奴劳作，他们被束缚在这块土地上，世代耕耘并随着土地领有权的转移而附属于不同的领主。农奴得到份地维持家庭生活，对份地拥有使用权和有限的支配权，如短期转让、抵押、典当，但一切都要严格受到领主的领有权和政府的所有权的制约，并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丝毫影响到他对领主和官府应支的差税和其他封建义务。

噶厦政府在西藏各地设立有较完善的地方行政机构，相当于专区一级设有朵麦（昌都）基巧、卓木（亚东）基巧、江孜商务基巧、山南基巧、羌基（藏北，一度称为霍基）、日喀则基宗（后来改称为藏基）、阿里基巧、塔工基巧以及拉堆基巧、波密基巧、德格基巧、尼牙绒基巧、门达旺寺主管等几个相当于基巧级的地方机构。基巧委派噶伦或四品以上的政府官员前往施政，处理宗谿难以解决的军政大事。在基巧之下，设有相当于县级的宗或谿。西藏地方政府辖区内共设有 124 个宗、谿，营官 163 人，其中俗官 96 人、僧官 67 人（还有一些宗谿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年第5期。

归寺庙管理，管理人员由寺庙直接委派）^①。宗、谿视其面积与位置，分为大、中、小、边四种^②。大宗和中宗一般委派五品或六品官员执政，宗本大多由一僧一俗平级构成，下有若干“列冲”助政；小宗设六品或七品宗本一人，所派官员系僧官宗本还是俗官宗本，则视旧例而定；至于边宗，也有大小之分，并且这些边宗因为居于国防边界或当地要冲，地位还在其他大宗之上，如卓木宗是藏印交通要道和国防门户，就设四品基巧兼理卓木宗宗本。由于最基层的生产和管理单位谿卡是分封给各类领主管辖，其辖区内是由领主亲自或大多数情况下委派谿堆一类代理人管理，宗谿一级政府的行政管理职能就很弱，主要是对辖区内各领主和政府的利益、以及领主间的利益协调，再就是向各谿卡征派政府差税。我们以江孜宗为例，实际看一下旧西藏地方政府机构的管理和运行。

江孜宗以年楚河为界，分为南北两片，东至浪卡子雪山，西至白朗雪山，北接日喀则、仁布，南到亚东雪山，是噶厦直属的一个大宗，管辖范围大致包括今江孜、康马两县。宗由一僧一俗两位五品宗本平级管理，由五位“列冲”（文书兼会计）辅政。僧宗本由白居寺堪布出任，俗宗本由噶厦委任。宗本有相应的薪俸地，列冲一年的报酬相当于现在的 3000 ~ 4000 元人民币，凭字据到当地大贵族家领取相应的青稞、糌粑、干肉和酥油（从该家的差税中扣除）。宗政府的差税由多且庞杂的实物和劳役地租构成，实物税是根据政府差民、贵族庄园以及

① 多杰才旦主编：《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95 ~ 205 页。

② 向阳：《西藏地方政府的反动本质》载《民族研究》1959 年第 4 期

寺庙庄园的“孝丹”地，“曲丹”地、“暴细”地的面积来征收的，有时也折算为青稞或藏银。规定一都岗为 40 克土地，要征收“亚顿”（夏秋粮差）10 克青稞，“永欧”（连肉之粮）1 克；永洗（肉差）羊 3 只（可折粮 6 克）酥油差 14 克（可折粮 8 克）；过差（牛皮差）6.5 两藏银；那姆差（毛料）4.5 两藏银；薪（柴草）16 藏斤 2 两，豌豆 2 克；此外，还要出绳子、做香料的口袋、印经费、纸料、羊毛、干草等等物资。据当过宗政府“列冲”的达娃先生回忆，大致 1 都岗地折合征收 30 加克（12 公斤为 1 加克）粮食。

在此，我们抄录藏历水猪年（1923 年）江孜宗的收入登记，以便对西藏封建农奴制有一个明晰的感性认识：

“水猪年，江孜宗本朗康巴和玉哈娃，聚会孜仲洛桑班丹、山南寺庙总管、贡宗汉泽库巴等互相商议，将收入增加部分包括传召磨糌粑、钱粮在内，已送到拉萨。其余交给噶甲娃，所用的秤量之喀如^①和长度托^②要按送给大臣看过的标准呈送：

青稞五千一百三十三斗十六升三普^③；

黑燕麦二百三十一斗六升；

糌粑七十二斗；

青油一（如）克七升五普；

甜奶酪干四（如）克十五升五普；

盐十五斗八升；

生意粮十五斗；

① 官家秤斗，17 世纪由第巴噶玛·登窘旺波制定的度量衡单位。

② 托，平伸两臂长度为一托，又称寻，一寻等于四肘

③ 普，藏合，容量单位，1 藏升为 6 合。

染料七升三普；
干元根一斗；
茶十三斤一两；
酥油坨五秤（未包括圆块酥油）；
酥油包（包裹好的）一百零七斤；
牛羊油十一斤十三两；
软牛毛五两；
白牛尾巴切开用托量一个三两；
黑牛尾巴三两；
羊肚子毛一百七十（德）^①克；
羊背上的毛和其他毛一千九百一十一（德）克；
山羊毛一百九十八（德）克；
红染料三十八（德）克十五两；
铁铃一百五十个，重量是五十六（德）克十五两；
碎铁一百四十（德）克整；
次草布（穉穉）宽为一肘零四指，长为三十二托；
恰瑜所产的中等穉穉宽为一肘，长为一百二十五托；
恰多地方所产的白穉穉宽为一肘，长为六托；
后藏的白穉穉宽一肘一拳，长十七托；
质量差的中等生意穉穉，宽一肘，长二百三十三托；
质量次的中等穉穉，宽一肘，长十二托一肘；
宽度很小的黄穉穉，宽一拳，长二十四托；
又粗又稀的白穉穉，宽一拳，长八托；
山羊毛穉穉，宽一肘，长二十七托一肘；

德克即藏斤，为 20 藏两，重约 3.5 公斤

料子宽九指，长六托；
山羊毛代替粗牛毛做的麻袋料和小口袋宽一肘，长七十托；
山羊毛绳（六股的）八托；
草绳（六股的）五百七十五托；
喇嘛衣八件；
一只羊的毛；
哈达二条；
旧缎子四方；
最近产的中等缎子十三方；
内地出的缎子两方；
布，宽为一肘的三十二卷，五十七托；
布三个；
中等一卷的纱布二个半；
不丹的中等布一卷三个半；
用不丹的布代替做的铁纱布三十五个；
铃二个；
掉下来的羊毛三十一把为一捆的四十捆和十七把为一捆的三十捆；
铅制子弹一百对整；
一拳零一指长的小刀三个；
长针三根；
帕里出的纸二卷；
毡子宽为一托，四方的一个；
小麻袋八个；
花色竹筒五个；

天花竹筒九个；
酒二罐；
酒缸三十八个；
陶水壶一对；
陶锅三十个整；
收来的盐巴十九斗九升半普；
次糌粑八十斗整；
青油一升；
吉祥如意哈达一条；
收来的烟叶一千九百六十五斤；
牛羊油两娘嘎^①二两；
以上除特殊外，收差秤是一致的。
干草六十八斤三娘嘎；
干麦草六十八克三娘嘎；
青草二十三秤，三千八百三十八克四娘嘎；
干杂草四千六百一十五娘嘎；
湿杂草一千九百娘嘎整；
青草二十五娘嘎；
白草收一万五千五百三十三娘嘎另二个半；
各种畜粪、木柴湿的七十五克，干柴六千七百七十五娘嘎；
麝香树两娘嘎；
刺树三十克整；
酥油灯心树九十八娘嘎；

娘嘎，藏两，藏斤之二十分之一

驼蛇粪一千一百六十娘嘎；
马粪一千一百一十娘嘎整；
畜粪柴四十八背七十五秤；
装柴的口袋三十背四十五秤；
草三背又八秤；
草筐七个半；
甘结纸六千零三十整；

木头三十五背五十秤和吉祥如意哈达一个等等已经交给了噶甲娃。^①

我们并不想用上面冗长泛味的档案，来倒读者的胃口。原文照录，是为了完整地再现西藏封建农奴制的本来面目。它反映了旧西藏生产力极端落后、分工和经济不发达的社会发展状况，更真实地记载了封建领主对农奴沉重而苛刻的剥削，而这还只是农奴向政府缴纳的实物地租，即都岗差中的“拉敦”——用手来奉献的部分，也还没有涉及贵族和寺庙领主以及政府庄园代理人更为严重的中间盘剥。实物地租之外，还有多如牛毛的劳役地租，农奴称之为“冈卓”，意即脚差，概括起来有：无偿提供人力畜力，运送持有官府执照的所有人员及其物资；接待往来官吏、公出人员及分散外出的军人并无偿供给食物住宿；为官府的一切修建工程服长期徭役；为当地官员支应做饭、背水、喂马等杂差以及递送公文等。在江孜，¹都岗地一年的人工和畜工主要有：“打恺”（马差），一年出马匹

孟庆芬译：《江孜宗一年收入之登记表》，载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西藏自治区档案馆合编《西藏社会历史藏文档案资料译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32~135页

10次，1951年后有所减少，每次1人1马，用于宗之间的运输骑乘；长站运输，去拉萨、帕里等地，每年约出马匹3次，须30天至45天；短站运输，按日计为24天，按次计约30次；“学切穹乌米”到江孜造纸，每年约出45人工（政府差民负担）。许多“冈卓”脚差，完全根据政府需要而定，无论农忙农闲，必须无条件优先满足，农奴无偿付出劳力畜力不说，往往严重影响农业生产。据统计，1个都岗的劳役差额，多者一年要出525个人工，482个畜工；少者也要207个人工，110个畜工^①。

都岗差之外，还有玛岗差，凡领种玛岗地的都要出一定数量的兵额及给养。1792年击败廓尔喀人侵犯以后，清朝中央政府改革西藏兵制，设置练兵3000名，因而相应设玛岗地3000岗，形成玛岗制度。玛岗和都岗面积大致相同，原规定1个玛岗出兵1名，后不断增加，到1951年1个玛岗已出到1个半左右的兵额，还要支付相应的实物和其他差役。江孜宗的规定是种1岗玛岗地，提供1个兵额和相应的给养，即每年30克粮食和30秤藏银，15藏斤柴，1藏斤5两草，酥油17藏斤，羊肉4斤12两，同时提供一定的短站运输劳役。在战时除以上各项外，还需按6岗、8岗、12岗数各摊1个兵。江孜全宗共有都岗地和玛岗地1126岗（敦）^②，合45040克土地，如果全部按照每岗地交30加克（12公斤）的差率折换为粮食，一年达40多万公斤。显然，上面档案所列粮食物品，只

叶鲁、禾示：《西藏封建农奴制的初步分析》，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89页

^②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年第5期。

是江孜宗上交拉萨部分，远非宗的全部收入。

第二节 天堂里的贵族

贵族领主是三大领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西藏封建农奴制度既起着支撑作用，又发挥着一定的瓦解破坏作用。贵族们从地方政府处分封得到土地，要相应承担地方政府的差税。本能的贪婪，使他们千方百计隐瞒庄园土地数量和寻求减免政府差税的途径，客观上与地方政府争夺利益，起着削弱地方政府实力的作用。藏历铁虎年（1830年）噶厦政府清理土地，制定清册时，开宗明义就指出：“天授大噶丹颇章所属神民，有关政府、贵族、寺庙三者支应缴纳差役赋税之事，过去，贵族和寺庙多系按岗平均支纳，除个别第本、贵族及世家有并顿地和减免差额者外，其余基本上平均支纳。嗣后，从政府差地中，拨归贵族、寺庙者甚多，辗转效尤，要求并顿、减差者日益增多。”^①就忧心忡忡地想遏制这种事态。

封建农奴制的本质是建立在对农奴的盘剥基础上的，三大领主在这点上高度一致的，除了相互间的争权夺利外，更主要是各显本领，尽可能多地加重对农奴的压迫和剥削。比之各阶层农奴的悲惨命运，三大领主是社会的主宰，拥有至高无上的优越地位，甚至对下属农奴还拥有生杀予夺的权力。西藏的封建农奴制度，确实是他们的天堂。只是这个天堂，是建立在绝大多数人被剥夺、被奴役的阶级压迫基础之上，是以多数人的苦难来换取少数人的快乐的非人道社会。因而，我们不难理

格桑卓嘎等编译：《铁虎清册》，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1页

解流亡海外的农奴主们，为何要拚命美化旧西藏，对他们中的大多数人来说，历史确实上演了一幕不留情面的“失乐园”悲剧。

据 50 年代的调查统计，江孜（包括现在康马县的一部分）在民主改革前有 57305.75 克土地，政府所属仅 13137 克，只占 22.9%；寺院 19750 克，占 34.5%；贵族 24418.75 克，占 42.6%^①，显然贵族势力在这里占了上风。达娃先生回忆说，江孜当时有大小贵族 32 家，以嘎西、江洛和帕拉家族最为显赫，其他还有嘎雪、玛亚、加措、占堆、汤青、楼朗卡、占穷、捏堆、格西、楚、墨碑、纪树、扎西林、策仁、罗玛、从沙、查敦、金嘎足本、达拉、卓萨，以及现属康马县的多得、朗多、汤白等贵族家庭^②。

帕拉家族收入的主要来源和其他领主一样，是自营地的全部收获物和差巴的租税，两者都主要依靠对差巴的剥削。领主将领地内的土地，选择土质肥沃，灌溉条件较好，又靠近庄园便于管理的上等部分，留为自营地，由专门的差巴户派人耕种，这类差巴耕种领主差地的前提，就是提供无偿劳力为领主种好自营地，一般 1 岗差地出 1 位常年差，即每年有一人的壮

多杰才旦主编：《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68 页

② 西藏日喀则地区江孜革命史编写组所编：《西藏江孜革命史 1951—1964》第 20 页说：江孜“在民主改革前，贵族数量多，势力大据不完全统计，仅江孜县就有大小贵族 42 家其中影响较大的有格西·丹增罗布、帕拉·旺久、尧西·平康、色角（达扎庄园）、彭德（扎萨噶须巴庄园）、重孜（十四世达赖庄园）等，他们操纵了江孜地区的政治、经济大权，形成六大管家参政的格局其中最有权势的领主就是帕拉家族”

劳力为领主的自营地干活，称作支“囊差”（内差），这是典型的劳役地租剥削方式。专为领主长年耕种自营地的农奴被称为差徭。在差巴逃亡较多，劳力不足的庄园，领主也招雇堆穷为其耕种自营地，从自营地中拨出小块田地，作为堆穷的口粮地，形成所谓堆穷型庄园。差巴型差徭和堆穷型差徭的区别在于其领有份地的大小，小差巴户形同堆穷差徭，而堆穷户承种差岗地较多时，也就变成成为差巴。在最大的主庄园，春耕和秋收的农忙季节，领主也派庄园的强壮朗生“朵不朵”帮助生产。在秋收时，领主往往派大小管家亲自监督大谿卡的收获。

领主收入的另一大来源，是所有差巴户的实物地租。帕拉对下属差巴的实物地租，大致按 1 克土地交 1 如克粮食（16 公斤）的比例征收。差巴们除承担耕种领主自营地的“囊差”外，还要承担庄园以及贵族领有的来自政府和当地寺庙的各种差税，称之为外差，这些差税由帕拉家统筹安排。从我们对班觉伦布村的 6 户差巴的调查情况看，差巴们既要承担内差的自营地耕种，也要承担庄园对政府的各种劳役外差，还要向领主和政府以及当地大寺庙上交部分实物地租，而且各差巴户的具体差税和负担并不一致，据说是按“传统”办事。

帕拉家族在后藏江孜一带有 25 个农业庄园，差徭们无偿耕作庄园的自营地，全部收获所得都归领主，所有差巴户 1 克差地还要向领主上交 1 如克粮的实物地租，由此领主一年净收入粮食约有 20 来万公斤。帕拉家的肉食，主要来自农区差巴户的肉差，每年在农区要征收 100 多头羊，大致按 1 岗土地出 1 只羊的比例，也根据当地草场情况有所不同。

对牧业庄园，则根据各差巴户所领有的牲畜数量、种类、公母比例、草场大小等，给领主上交皮、毛、肉（干肉）、酥

油或折算银两。帕拉的 8 户牧业差巴，主要放牧羊群（其中 1 户专放山羊，余 7 户放牧绵羊），有的兼放少量牦牛。对于羊群，领主主要采取“计约其约”，即有生有死的剥削方式，要求每 7 只母羊一年应产羔 4 子，一年允许死亡十分之一，不足赔偿，超过归己。羊主要收取毛皮，牧民每年藏历四月剪羊胸部腹部毛，藏历六月剪羊全身毛，收租标准是每只羊交 2 卷羊毛，约合 1.5 公斤。按帕拉 8 个牧业庄园有绵羊 5000 只、山羊 1000 多只计，帕拉家一年要收入绵羊毛 7500 公斤，用来织氈氈、卡垫、地毯，山羊毛 1500 公斤，用来织粗糙的藏式毛毯“溜”。牧业庄园的牦牛较少，仅 100 多头，故采取“计美其美”，即不生不死保持原数的剥削方式，主要收取酥油、毛、奶渣、牛绒。规定 1 头母牦牛一年上交酥油 4 秤（1 秤约相当于 1.5 公斤），每头牦牛上交牛毛牛绒 1 秤。全部牦牛一年约上交领主 300~400 秤酥油，100 多秤牛毛牛绒。领主在夏天派“强佐”收牛羊毛、酥油；冬天收皮张、干肉。如火狗年（1946）玛次家上交大羊羊毛 939 卷，小羊羊毛 193 卷，胸部和腹部羊毛 814 卷，羊羔皮 103 张、大羊羊皮 193 张。有时也将实物折换现金，如木马年（1954 年）玛次家上交藏银 1010 两；所有牧人酥油差折合藏银 14000 两^①。

除传统的剥削方式外，帕拉旺久还采取了诸如承包、转租庄园等手段，并加强对各庄园的管理控制。1951 年 11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江孜不久，就到帕拉庄园附近开荒办农场。以后约有一个连曾驻扎在班觉伦布村，一百多人租住帕拉庄园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06 页。

东面的平房，帕拉家因此仅在木马年（1954年）和木羊年（1955年）就收得房租 1651 两 8 雪藏银。1957 年公路修到江孜后，扎西旺久还与他人合伙购买一大一小两辆汽车，雇印度司机开车，派生本达吉和康巴人次多为自己做了两年羊毛生意，可查的一次赢利藏银 5011 两 2 雪。放债是帕拉家重要的收入内容，如木羊年（1955 年）10 月 5 日，江孜杰玛鲁康的土丹向帕拉庄园贷款 14500 两藏银，半年零 25 天后，帕拉家获利钱 1651 两 8 雪藏银。更多是向下属农奴放债，大多借 7 还 8，如木牛年（1925 年）主庄园班觉伦布村的农奴就借贷青稞 2012 克，庄园获利 248 克，每年庄园要从下属农奴身上收入 1000 多如克的利息粮食。

通过各种剥削手段，帕拉庄园积聚了大量财富，在班觉伦布村的主庄园、藏改庄园、传堆庄园各设一座仓库，分别委派两位卓聂（仓库管理员）管理。主庄园底层几乎全部储满东西，仅粮食就有 8 柱的大房 4 间，2 柱的一间。藏改庄园的库存粮食就很可观，丹厦库存小麦 315 克 12 折 4 普，混合粮 631 克 8 折；诺杰吉康库存青稞 894 克 11 折 2.5 普；涅洛库存青稞 773 克 13 折 1.5 普；帕底库存青稞 708 克 5 折；佟门库存青稞 3686 克 2 折 0.5 普。这些农奴们艰辛创造的财富，既未用于发展生产，更不可能用来改善农奴生活，被领主奢侈浪费掉了。帕拉庄园的室内设施，且不说在四五十年前是如何豪华，即使在今天看来也够时髦的了。领主的吃穿住用，无不显出穷奢极侈

在支出方面，帕拉因属第本米扎家庭，比普通贵族拥有更多的差税豁免权。如我们在前面的推论，帕拉家族在后藏的土地数，大概为 10500 克左右，但承担政府差税的“都岗”和

“玛岗”地仅 30 岗，按江孜宗政府规定的每岗 40 克计算，纳税出差地为 1200 克，只占帕拉实有领地总数的 11.43%。再按当过江孜宗政府“列冲”的达娃先生提供的数据，即每一都岗地平均差税折合 30 加克（12 公斤）粮食计算，将玛岗地也全算作都岗地，帕拉家族一年约要给江孜宗政府缴纳 1.08 万公斤粮食的差税。

帕拉庄园共有 37 位在职女郎生，每人一年要支付 13 如克粮食的口粮，计 7696 公斤；男朗生 32 人，每人一年要支付 16 如克的口粮，计 8192 公斤，合计支出朗生口粮 15888 公斤。

帕拉家在拉萨的府邸，根据水羊年（1943 年）的运粮记录，要运去 1068 克 13 折 2 普青稞，合 1.71 万公斤。如前面已经提到，庄园每年要卖青稞 87272.72 公斤，换回 4 万元左右的大洋，用于购买各种奢侈品和支付各种贵族生活的花销，如扎西旺久夫人的一对耳环，就是用 1500“多泽”^② 从印度定做的，合藏银 7.5 万两，当时能折 5000 个大洋。庄园每年要给寺庙布施，需开支青稞约 500 公斤。

庄园供应 69 名在职朗生早晚各一顿吐巴，以及少数单身朗生中午的伙食，按每人每天平均 1 市斤计，一年要开支 12592.5 公斤；领主夫妇、管家夫妇及 6 位子女共计 10 人，也按每人每天消费 1 市斤计（相当多的时候是吃外购的大米，副食也很丰富，因而纯粮食消费应较少），自身消费一年需 1825 公斤；加上每天做 4 公斤的青稞酒计 1460 公斤；再加上其他如饲料及各种杂项支出 3500 公斤，小计为 19377.5 公斤。庄园

①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 年第 5 期

② 多泽，即秤，旧制藏币单位，一秤合 50 两藏银

自营地每年实播约 1878.75 克，每克地用种子 14 公斤，计 24054.1 公斤。

各项开支合计，帕拉庄园一年要支出粮食 174492.32 公斤，取大数约为 17.5 万公斤。全年粮食收支相抵，每年尚能节余 2.5 万公斤左右。我们将上面所说的帕拉藏改谿卡库存粮食作一统计，共约 10 万公斤左右，相当于 4 年左右的余粮；帕拉在后藏庄园中共有 3 处仓库，主庄园仓库更大一些，估计总共应有 35~40 万公斤的粮食储备，相当于存有约两年总收成的粮食。这一结论符合农村粮食储备大致不超出总收成的 1~3 年的一般规律，反过来也证明我们的推论基本上是合理的。

对于兵差，帕拉往往从差巴户和朗生中各抽一半，并不像其他谿卡，由固定的具体家庭专门种玛岗地，相应世代出兵差。从我们收集到的江热乡政府所藏 1966 年的档案，全乡有 25 人当过藏兵，其中 8 人参加过 1959 年的叛乱。从成分上看，有贫苦农奴 16 人，中等农奴 7 人，富裕农奴 2 人。具体到班觉伦布村，有 5 人当过藏兵，简历如下：

1. 玉瓦·达娃果杰，男，53 岁，贫农。8~12 岁放羊，12~18 岁给帕拉家支乌拉，18~47 岁当藏兵，任机枪教练，1959 年参叛，1959 年民主改革以后回家种地。妻边巴措姆、女儿索朗曲珍皆为朗生。

2. 朗莎·拉贵，男，51 岁，贫农。8~12 岁拾柴火，13~16 岁给差巴桑珠吉康帮工，16~45 岁当藏兵。1959 年参叛，同年在拉萨纳金电站劳改，1960~1963 年在林芝农场劳改，1963~1965 年在浪卡子农场劳改，1965 年元月返乡。妻米玛片多 帕拉朗生，曾担任“帕本（管羊毛）”。

3. 小达娃果杰，男，31岁，贫农。8~13岁给洛桑策旺家当佣人，14~19岁给帕拉放牛放毛驴，20~23岁在江孜学木工活，24岁当藏兵1年。1956年从拉萨回家当小工至1959年。妻子曲吉，在当雄修机场时结识并同居。

4. 尼玛次仁，男，36岁，贫农。8~15岁在家放奶牛，16~20岁给帕拉做粉条，21~22岁犁地喂牲口，23~25岁当藏兵，26~29岁给帕拉赶骡子。妻边巴卓玛，一直是帕拉家纺毛线朗生。

5. 罗桑，男，46岁，中农。8~12岁在家放羊，13~18岁当佣人，19~24岁打短工和揉皮子，25岁当藏兵1年，以后务农和打短工。妻仲巴在家种地。

5人中，除罗桑是差巴户外，其他都是从朗生家庭抽调，因为班觉伦布村作为主庄园，郎生家庭占大多数。

帕拉·扎西旺久每天的生活，大致是上午念经，中午睡会午觉，下午查帐、监督朗生劳动或到帕拉学校和孩子们一起玩耍，晚上则带两位随从一位马夫到江孜权贵家中赌博，深夜归来；也经常请江孜的贵族、英印官员及商务代表等来庄园游玩。权贵们你来我往，攀比着举行宴会，花天酒地，更多时间是聚在一起打麻将和藏牌赌博。主庄园三层东头的扎西旺久住房对面的小客厅，是其主要的赌博场所，夏天则多到后花园凉亭赌博。扎西旺久特别好赌，在家常和夫人、强佐、聂巴、大生本一起小赌；有客人来或去江孜和权贵们一起玩时则大赌，据说输多赢少，最多时在江孜一夜麻将，就输掉三四千个大洋。任过帕拉庄园“强佐”（大管家）的达娃先生回忆说，赌博支出是帕拉庄园最经常也是最大的开支项目，帕拉家的现金锁在一个铁皮箱中，开支由女管家拉珍具体掌管，扎西旺久有

时一查帐本，看见输掉那么多钱，自己也吓了一跳。

在饮食上，有两位专职厨师在后院的专用厨房“加色康”给领主夫妇做饭，扎西旺久还送他们到住江孜的英印人处学会做西餐，因而帕拉家的宴会在江孜颇有名气。笔者在采访原西藏江孜分工委书记阴法唐及其夫人李国柱先生时，阴法唐先生笑着说：“我生平第一次吃西餐还是在帕拉家吃的呢！”李国柱先生也回忆说：“帕拉家夏天的宴会就在后花园举行，排场很大，餐具大多是银器，既请我们分工委，也不落下印度人，当然还有江孜有名的大贵族，为人处事十分油滑。后来才把我们和印度人分开宴请。”

据说扎西旺久因曾出家为僧，所以不太喜欢饮青稞酒，喝茶也不爱喝酥油茶，喜饮印度出产的“生加茶”，说是出于保健需要，却极喜欢追求洋派，像英印人那样喝甜茶、咖啡、洋酒，吃西餐。帕拉·扎西旺久的夫人俊美平日里只是玩和打扮，说话不多，由两位女郎生侍候陪同比之其他贵族，据说扎西旺久很会“过日子”，比如肉食供应基本不动牧场的牛羊，而是在农业庄园加派肉差。扎西旺久夫妇早餐大多是喝酥油茶，吃点精糌粑、干肉；中午喝甜茶吃印度饼干；晚上比较讲究，主要吃汉式米饭、馒头、炒菜，蔬菜大多由庄园自产，主要有萝卜、白菜、元白菜、胡萝卜、土豆、菜花、莴笋，年节时吃些海参、猪肉，以及洋罐头、洋酒等印度货，水果也大多从印度运来，主要有苹果、梨、桃、杏、桔子、柿子。据江热乡政府所藏 1974 年的一份档案资料记载，领主吃一顿饭光餐具就要用 30 多种，每天的生活开支约需四五个“多泽”，合 200 多两藏银，相当于当时一户穷苦农奴全年的生活费用，如举行豪华宴会，则另当别论。

“强佐”（大管家）在庄园工作期间，吃饭每顿有两个菜，酥油茶不断，陪主人玩麻将时能喝甜茶和吃印度点心。“聂巴”夫妇自己开伙，以酥油茶和糌粑为主，晚饭时可以从扎西旺久夫妇处分点饭菜。扎西旺久和拉珍所生的 3 个子女，在生活上享受贵族待遇，早晚和领主共餐，而管家丹达和拉珍所生的 3 个子女则只能随他们生活，但孩子们中午饭都可带一样的零食去学校用当过家内朗生的老人们的话说：“领主是想吃什么就吃什么，领主吃得好些，管家吃得更多些”

扎西旺久在无聊之余，养了 2 只野山羊、2 只猴子、1 只哈巴狗玩，派专门的朗生负责饲养，和领主一起吃喝，每天要喂新鲜牛羊肉和点心、水果，还让朗生专门为动物做甜茶、酥油茶和“羌库”（青稞酒煮的粥），每周洗一次澡，洗完还要擦干梳理，让其毛色鲜亮。后来哈巴狗死了，扎西旺久悲痛不已，不仅请喇嘛念了 3 天超度经，举行了全套丧葬仪式，还专门从白居寺借来金灯供奉。村里铁匠的儿子阿贵，长得极为聪明，扎西旺久就将其收养，从一二岁开始，经常将小阿贵扔到水沟里取乐，说是洗净铁匠的黑骨头，任其在水里挣扎，从庄园前门一直顺沟漂到后门，数九寒冬的季节，孩子捞起来时已被冻昏过去，再让人用火烤过来。阿贵稍大一些，就让他爬墙上杆，光着身子扮猴同真猴一起玩，叫为“人猴”。阿贵晚上像狗一样睡在扎西旺久的门边，随时听候主人招唤，稍让主人不顺心如意，必遭主人暴打，经常打得死去活来。有一次阿贵奉命送信，扎西旺久嫌阿贵回来晚了，大冬天脱光衣服揍一顿不算，还往身上浇冷水，几乎冻成了冰人。扎西旺久还让阿贵监督朗生劳动，不如实报告主人要打，如实报告朗生暗地里也报复。

扎西旺久还极喜欢和帕拉学校的孩子一起玩，做游戏、跳舞，高兴时还帮小孩子擦鼻涕系腰带，总教不会就开揍，夏天和学生们一起玩水时也有被孩子们扔进池塘的时候。1946年从南京开国民代表大会回来，给每位学生送了一顶船形帽；还曾亲自给学生种牛痘，也常抽学生为其在家里服务。但不高兴时打起人来也决不手软，有一个叫次仁的小朗生，在给扎西旺久倒茶时，不慎打破一个瓷碗，被狠揍一顿，不到3天就死了。

除生活上的挥霍外，大量财富被用在宗教上。帕拉家一年要做常规法事3次，一次请林朴寺僧人40人念7天经，一次请白居寺僧人40人念7天经，一次请日追寺僧人20人念7天经，念经一次就要花费藏银1500两左右。此外，在遇到重大事情时还要单独请喇嘛做法事。如土兔年（1939年），请娘吉寺活佛为帕拉全家祝寿用去粮食36克，又如木羊年（1955年）七月二十七日，为请米林寺喇嘛用去藏银1500两，10月27日，又送给喇嘛藏银1500两。每年秋收后，还要给各寺院布施，如土兔年（1939年），庄园布施给曲美唐桑寺7克、兰杰扎仓5折（升）、希乃扎仓1克10折、仁庆岗布寺1克，藏琼孜7克6折、白居寺55克14折5普、德坚扎仓4克、珠康次久本哲2克等等^①。

为了稳住地位巴结权贵，行赌打点也成为庄园的重大开支之一。如木马年（1954年）藏政府派员到江孜复查土地帐册时，帕拉家就赠给曾准（五品副官）藏银275两，赠给雪仲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08页

(俗官) 65 两，赠给全体官员 500 两，外赠活动经费 750 两，共计 1590 两藏银。1954 年扎西旺久在拉萨逗留期间，一个月内庄园就汇去了 1.5 万两藏银。帕拉家族在拉萨的府邸，作为家族权势的门面，开销自然不小，仅水羊年（1943 年）运去的青稞，就达 1068 克 13 折 2 普。庄园的手工朗生的产品，如卡垫（铺在床上的藏式手工织毯，既是坐垫也是卧具，以织工精细和图案美丽程度分为不同档次）、氍毹之类，除满足领主的生活需要外，很大部分也成为贵族权势间互赠的礼物。

第三节 辛勤劳作的差巴

差巴，是旧西藏农奴的主要构成部分，他们是农牧业生产的主要承担者，也是社会物质财富的主要创造者。差巴的含义，即领种差役份地支差的人，人身依附在差地上，为农奴主支差。差巴中约 10% 属富裕差巴，生活自给有余，有的甚至还养有朗生或雇有长工；约 20% 属中等差巴，能够维持温饱生活，有的还要借债；约 70% 属下等差巴，勉强度日，生活朝不保夕，一旦破产就沦为朗生或堆穷。帕拉家族在后藏江孜地区 33 个农牧业庄园中，有二百多户差巴，作为物质财富的主要创造者，领主意图保持其应有的数量，一旦有差巴户破产、逃亡、死绝，立即抽调劳力强的差巴户分户顶替。在尽可能多地压榨差巴的同时，也尽量避免使其破产逃亡，帕拉甚至做主强行让 4 位壮年朗生入赘破落差巴户，还为一户贫穷差巴修建房屋。尽管如此，差巴的破产逃亡仍不断发生。在班觉伦布主庄园，有 18 户差巴，但只有 6 户生活在该村，其他散居附近自然村。

差巴的差额，是依其领有领主差地的多少来确定其负担的，大致分为给领主无偿耕种自营地的内差和支应政府和领主种种需要的外差。差主要是劳役负担，但也包括实物和货币，差巴究竟有些什么差，差又有多重，我们以帕拉康马县色鲁庄园的才旺甲布为例作一介绍^①。

才旺甲布，担负帕拉家 3 个普鲁（半个差岗）的差，出常年乌拉 1 个半人，全年乌拉差役如下：

1. 春耕，包括耕地、施肥、播种、浇水等，从藏历元月十八日到四月底，计 102 天。
2. 秋收，包括收割、运输、打场、粮食入库，计 75 天。
3. 翻耕休耕地，计 8 天。
4. 夏天施追肥，计 30 天。
5. 剪羊毛 3 次（公羊、母羊、小羊羔），计 26 天。
6. 把羊赶到休耕地吃草造肥，计 15 天。
7. 修补羊圈、羊圈内垫土，计 30 天。
8. 谿卡晒奶酪时赶鸟雀，计 4 天。
9. 为谿卡守夜（晚上），计 15 天。
10. 到康马县帕拉的查那谿卡劳动，计 10 天。
11. 送羊毛去江孜，每年 3 次，每次 6 天，计 18 天。
12. 送柴禾去江孜，每年 12 次，每次 2 天，计 24 天。
13. 送肉送酥油去江孜，每年 3 次，每次 6 天，计 18 天。
14. 送草去江孜，每年 15 次，每次 8 天，计 120 天。
15. 给噶拉等地尼姑庙送布施，计 6 天。

宋赞良：《从乌拉差役看西藏农奴制下的“人权”》，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77 页

16. 从高山牧场把牛送到江孜耕地，计 2.5 天。
 17. 把耕牛从江孜送回牧场，计 2.5 天。
 18. 送信到熊张、噶拉等地，每年计 40 天。
 19. 江若冲堆谿卡挖白土，计 5 天。
 20. 给牧羊人送柴禾，计 5 天。
 21. 到牧场通知牧工回来算帐，计 6 天。
 22. 帕拉管家每年到色鲁庄园 3 次（抓羊毛、剪羊毛、剪羊羔毛），每次为其打水、做饭、牵马并陪同，计 7 天。
 23. 管家来时要用谿卡的垫子、锅等，要做工以顶费用，计 3 天。
 24. 到江孜、康马、拉萨等地给帕拉修房子，平均每年 10 天。
 25. 每年要拔香草、颜料草送到江孜；为谿卡修水渠、扫打谷场、给草场浇水、扫地、修桥；给哲古寺修房子等，计 10 天。
 26. 给谿卡割扫帚草，计半天
 27. 给两个派工的（就乌）打柴，计 1 天。
 28. 给监工的（顿久）劳动，计 2 天。
 29. 给两个派工的种地，计 1 天。
 30. 给地方政府运物资，计 1 天。
- 以上共计出人工 597.5 天，每次出人工时也要出畜工，畜工比人工多，年均 700 头次。此外，还需缴纳以下实物、货币：
1. 传昭用藏银 27.5 两。
 2. 驿站信差工资藏银 4.5 两。
 3. 给帕拉交羊毛钱，藏银 5 两。

4. 给噶将、几沙、米浪、乌就等人藏银 10 两。
5. 给失觉寺酥油 12 娘嘎。
6. 给帕拉管家见面礼酥油 10 娘嘎。
7. 给帕拉管家见面礼一腿羊肉。
8. 内差，半腔羊肉。
9. 给监工的工资粮食 1 甲冬、羊毛 3 娘嘎、酥油 1 娘嘎。
10. 给两个派工的工资粮食 3 甲冬。
11. 给帕拉放耕牛的人工资粮 2.5 克。

共计藏银 47 两（一般 15 两左右折 1 个大洋，约合银元 3.13 元），酥油 23 娘嘎（约合 4 公斤），羊四分之三只，粮食 3 克 1 甲冬（约合 44.3 公斤），羊毛 3 娘嘎（约合 0.5 公斤）。

上面的个案，是以劳役地租为主的差巴户，但也承担不少实物和货币地租。它向人们深刻而具体地展示了差巴繁重的劳役负担和各种实物、货币负担情况。我们再从班觉伦布村的 6 户差巴中，选出上中下 3 户典型，进一步介绍差巴具体的经济和家庭结构以及生存状态。

上等差巴户个案：

扎西康萨·央吉，全家 4 口人，核心家族结构，夫妻和二位成年儿子，4 个劳力，差地 1 岗计 60 克，每天必须有 1 人为帕拉耕种自营地，一年交帕拉 40 如克地租，此外，还要承担宗政府和白居寺的劳役和实物差税。牲畜有 4 头奶牛、1 对耕牛，10 只绵羊、5 只山羊，1 匹马、6 头毛驴，6 只鸡。有完整成套的农具。有住房 5 柱 5 间和牛马圈棚。家具有 1 对藏柜、1 只藏桌和 2 付床架（其余用土台），贵重用具有 1 个铜水缸、1 个银碗、4 把铜勺；有 3 对卡垫，藏被 5 床，普通藏装 10 套，高级藏装 4 套，每年自织 1 卷中等氍毹。妻有 1 套贵重首

饰，夫有 1 顶高级皮帽。宗教用品有高级唐卡（藏式宗教画像）1 幅，7 个铜供碗，2 个铜供灯，平均一年做一次家庭法事。生活自给有余，灾年时也向帕拉家少量借过债。肉食每年吃 1 头牛，七八只羊肉；自产青油 3 桶计 90 公斤，酥油一百来公斤，每天打酥油茶喝青稞酒。生产上全家参加劳动，雇有长工一人，吃住在一起，长工一年报酬为 18 加克合 252 公斤的青稞和一套藏装，家内家外活都干，有事请假，可自由离开。农忙时请短工，只管吃喝，不给报酬，系亲戚邻里间的互助行为。差巴地一般都比领主自营地耕种更精心，但农忙时必须优先为领主种自营地，肥料也不如领主多，故收成大致在 1 克地产 5 加克粮左右，除去三分之一休耕地，该家一年收获粮食约 200 加克，合 2800 公斤。上交帕拉 40 如克，合 640 公斤，再减去种子 40 加克 560 公斤，长工工资 252 公斤，尚余 1348 公斤，人均有粮 337 公斤。加上其他差税，牲畜饲料，换取现金等支出，生活基本自给有余。民主改革时，因其长期雇工，有一定的剥削而划为富裕农奴成分^①，在以后的各个时期里，

民主改革时，从西藏的阶级状况出发，只划农奴主和农奴两大阶级，不划富农。农奴主阶级包括占农村总人口不到 2% 的农奴主和不到 3% 的农奴主代理人，他们是农村的剥削阶级，占西藏农村总人口近 5%，其余 95% 的人都划为农奴阶级。农奴阶级中包括四个阶层，他们是富裕农奴、中等农奴、贫苦农奴和奴隶，都属于劳动人民。如既受农奴主剥削同时又剥削贫苦农奴，两者相抵消后，纯剥削收入占全家总收入的 25~50%，为富裕农奴，约占农村总人口的 3%；不剥削别人，还受别人轻微剥削或既剥削别人又受别人剥削，纯剥削不超过全家全年总收入的 25%，为中等农奴，占农村总人口的 17%；主要受别人剥削者，为贫苦农奴，占农村总人口的 70%；还有 5% 的人属于奴隶。在划分农村阶级成分时，农民协会组织农民自报公议，根据农村阶级划分的规定进行评定，并报经上级部门批准，确定每户的阶级成分。

家庭经济地位变化不大，一直是村里的富实之户。

自述：作为差巴户，差役很重，活得非常累。庄稼收成远不如现在，上交了帕拉和宗政府、白居寺，所剩不多，刚刚够口粮，如果收成不好，还得向帕拉借。主要吃糌粑，菜有土豆、萝卜和白菜，也采野菜吃，哪比得上现在这么多花样。

中等差巴户个案：

吉玛宁巴·顿珠，全家 7 口人，核心家庭结构，夫妻和 5 个子女，有劳力 3 人，半岗差地 25 克，隔天出一人为帕拉种自营地，每年上交帕拉地租 13 如克左右、宗政府达玛节马饲料豌豆 1 加克；驿站差每月接送过路官员 2 次，口粮自带，每次 1 人 1 马，西边 2 公里处接，送到东边 10 公里的瘦岗，有时差折银两，先交措本（相当于村民小组长），再由措本交领主。帕拉档案里有该家某一年的差税记载：支青稞税 13 克 18 折 2 个半普、夏冬驿站差、传昭粮差、耕地差共计 10 两 2 雪，草差 3 藏斤 3 普，亚大黄叶（做鼻烟用） 2 藏斤，与自述情况大致相符。牲畜有 2 头奶牛、2 头耕牛、5 头毛驴，还养有 8 只鸡。农具基本齐全。住房 2 柱 2 间、1 柱 1 间，有一牲畜圈棚一草房。家具有 1 对藏柜 2 只小桌，做饭用土灶。卧具有 2 对卡垫，4 个床架，9 床藏被，没有成套衣服，只够换洗。每年自产青油 40 公斤左右、酥油五六十公斤，基本有酥油茶喝，吃青稞、小麦、豌豆的混合糌粑，家庭吃饭人口多，因而很少做青稞酒，肉食一年要吃掉 1 头牛，五六只羊。宗教用品有一小佛龕，铜供碗 2 套，铜供灯 2 个，白铜供灯 1 个，平均二年能做一次家庭法事。妻子有一套珍贵首饰。该家因人多地少，因而休耕土地不多，每年实种 20 克左右，每克地收成大致也在 5 加克左右，粮食总收入为 100 加克，合 1400 公斤。

去掉种子 20 加克 280 公斤，上交帕拉 13 如克 208 公斤，宗政府豌豆 1 加克 12 公斤，尚余 900 来公斤，人均一年有粮 128.57 公斤，生活处于基本温饱的水平，遇灾年必须借债，到 1959 年欠帕拉家 35 如克青稞的债务。民主改革时成分被划定为中等农奴。

自述：民主改革前粮食差不多够吃，酥油没断过，那时草场大，奶牛吃青草时间多，产奶比现在好。新旧社会对比，首先是粮食产量提高了好几倍，那会也喝青稞酒，但比现在少得多；最大的变化是没有了差税，生活丰富了、方便了，活也轻多了。帕拉时期听话还可以，不听话就不客气，交不起差税照样像朗生一样打骂。

下等差巴户个案：

桑珠吉康·尼玛旺堆，6 口人，核心家庭，父母和 4 个未成年子女，有劳力 2 人，子女多家庭负担重，无力支差，被领主不断收走土地，民主改革前只剩下四分之一岗约 8 克土地。牲畜仅有一头奶牛，一年能打 20 来公斤酥油，但一年买得起的小碗茶，只相当于现在的一块砖茶，所以只有年节时才喝得上酥油茶。住 2 柱的小平房，农具不全，家具只有 1 个小藏桌卧具有 1 床架，其他为土台，有 1 对羊皮卡垫，1 床少毛的藏被，大点的孩子晚上盖藏毛毯。基本没有任何宗教用品，也不做家庭法事。每年粮食收入仅 30 来克，年年向帕拉家借种子和粮食，欠帕拉家 50 多如克的债，还向其他大差巴家借有债务。除种地支差外，靠打短工帮人度日，每天大人孩子都是喝面汤糊糊。民主改革时成分仍被划定为中等农奴，但在经济上得到政府农贷帮助。

自述：民主改革前，生活极苦，再不解放，家庭就破产

了，生活还比不上朗生。朗生虽说挨打受骂，总还有主人管生活。我们要支差，又要打工补贴家庭口粮。好日子是共产党、毛主席给的，现在生活是越过越好了。

关于牧业差巴，我们掌握的情况不多，其生产和差税在上面已作了一些介绍。8户牧业差巴，主要为帕拉家养羊，领主采取“计约其约”即有生有死的租率，规定每7只母羊一年要增产4只小羊，允许死亡十分之一，但要以死羊头羊皮为证，不足规定数赔偿，超过则归牧人所有。在自然条件极其恶劣，牧业在总体上号称5年一大灾3年一小灾的西藏，这是十分严酷的剥削，牧民基本上不可能完成领主规定的任务，因而到民主改革前已有4户牧业差巴因欠债太多而破产逃亡。剩下的8户，也是负债累累。

据帕拉“木羊年孜卓（牧户）欠羊清册”记载，1945年至1955年的10年间，牧民拖欠领主羊数为：玛次白甲应有7639只羊，实际有1333只羊，欠5699只羊；左仓应有2080只羊，实有439只羊，欠1495只羊；落怎应有6512只羊，实有1195只羊，欠4729只羊；色贵应有1809只羊，实有572只羊，欠1094只羊；落马应有2400只羊，实有361只羊，欠1885只羊^①。从这个档案看到，帕拉家8户牧业差巴，至少就有5户已濒临破产，他们累计应当拥有羊20440只，实际只有3900只，即使扣除掉领主允许的损耗，也还欠14902只。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11页该档案中牧户羊只的应有、实有和差额之间的数据不符，原文如此。估计是因为扣除了一些领主允许的损耗所致。

我们从班觉伦布村的差巴情况，对差巴的生存状况作一总结。全村 6 户差巴，共有家庭人口 42 人，户均 7 口人；共有劳动力 21 人，户均 3.5 人；核心家庭 3 户，主干家庭 3 户。显然，竭力保持大家庭生活方式，以保证足够的劳力兼顾支差和种地，是封建农奴制下差巴的必然选择。保证足够的劳力，是保证领主不收回差岗地（对牧业差巴来说是草场）的前提，也就成为生存的前提。兄弟姐妹的分家独立，不仅是对老家庭的威胁，对新家庭的生存也极为不利，因而，占人口大多数的差巴保持家庭规模的意向，带来西藏封建农奴制下户数基本不变、人口增长不大的社会特征。家庭本身的老少自然循环替换，使差巴家庭在上有老下有小的家庭阶段，即吃饭人口多而劳动力又缺乏时很容易破产，这是差巴户面临的第一种威胁。全村差巴拥有 4 岗共计 228 克土地，也按 30% 的比例休耕，每年可耕种土地为 159.6 克，再按每克地产 5 加克（每加克 14 公斤）粮的比例计算，总产为 11172 公斤，扣除种子 159.6 加克，合 2234.4 公斤；帕拉地租 159.6 如克（每如克 16 公斤），合 2253.6 公斤，尚余 6684 公斤，也即户均有粮 1114 公斤，人均有粮 159.14 公斤，大致维持温饱生活，成为差巴的普遍家庭经济状况。但在自然灾害频繁的西藏，意外的天灾成为差巴户破产的第二种威胁，一场冰雹或一场霜冻，都有可能使庄稼毁于一旦（自然灾害对牧业差巴的影响，正如上面差巴们的普遍欠债现象）。当然，最大的一种威胁，莫过于农奴主永不满足的贪欲，除了巧立名目不断加重租税外，还表现在毫无顾忌地增大劳役剥削，使农奴无暇照料份地生产，难以维持简单再生产，迫使差巴不断破产逃亡。农奴份地越来越少，领主自营地越来越多，差巴变为堆穷，领主的剥削对象也向堆穷转移，

贫富的分化和相应的阶级对立随之越来越严重，农奴主也就自己为这个没落的制度挖好了坟墓，西藏的封建农奴制又怎么能不走向死亡呢？

第四节 命运飘摇的堆穷

在帕拉下属庄园里，有五六十户堆穷。堆穷是藏语小户人家的意思，往往由破产逃亡差巴组成，也有部分是手工业者，流浪艺人，宗教职业者，他们或租种领主以及大差巴户的小块土地，或靠专门技术服务社会。大多要向原来领主交纳人头税，更要受当地领主的剥削压迫。差巴的破产逃亡，成为堆穷的主要来源，因而堆穷大多是外来户，在某种意义上，这是差巴们不堪忍受经济和人生的双重剥削，而采取逃亡他乡以获得人生相对自由的一种斗争方式。堆穷的另一个来源，是差巴家庭人口增加而又不能无限度地扩张家庭财产的十分之一上交地方政府，因此，差巴不得不分家时，往往由年长者继承差岗地，或采取兄弟共妻、姐妹共夫、安排子女出家当僧尼，最后的办法就是年幼者分出当堆穷。

堆穷又被称作“冒烟户”，是因为他们虽然比朗生拥有更多的人生自由，特别是拥有独立的家庭生活，但他们却没有正式的差岗地，因而主要靠出卖劳力、专门技术为生。他们大多生活贫困，没有牢固可靠的生活来源，命运显得起伏飘摇。

正如我们上面讲到的，西藏封建农奴制的黑暗制度和严酷的自然环境，使这个社会主要的物质生产承担者差巴越来越走向破落，差巴的贫穷使其不断破产和逃亡，在封建农奴制较为成熟的地区，普遍表现出差巴破产使差岗地减少，领主自营地

扩大，代之以小块份地，招雇堆穷耕种自营地，这在江孜地区表现得较为明显。以帕拉班觉伦布村主庄园的土地变化为例，据档案记载，在 18 世纪末该庄园只有自营地 350 克，到 20 世纪初叶自营地就已扩大到 500 克，就反映了差巴户不断减少而使领主自营地不断增多的发展趋势。50 年代，在江孜藏改的社会调查也发现，该村在半个世纪左右的时间里，差巴户由 44 户减少到 18 户，而堆穷户从 16 户增加到 48 户。1955 年江孜水灾灾情调查统计，灾民总户数为 1796 户（领主未统计在内），差巴 584 户，堆穷为 1212 户，堆穷占总户数的 67.5%。据在白朗的调查，当时全宗总户数为 1186 户，其中差巴 427 户，占 36%；堆穷为 759 户，占总户数的 64%^①。

堆穷谋生的第一种方式，就是租种小块份地为领主耕种自营地。帕拉的可窝庄园就是由 7 户堆穷耕种，贵族和寺庙领主都普遍在差巴较少的小庄园招雇堆穷耕种，在一些较大的农业庄园也有不少雇佣堆穷，这种领取小块份地维生而为领主耕种自营地的堆穷被称作“谿徭”（意为庄园杂役），帕拉手下就有四五十户；有的因有特殊技能，或短期从事某项工作而给予工资地或穿衣地，藏语叫“烈兴”、“乌丹”或“夺丹”，如格伍（农业主管）一类人物。堆穷谋生的第二种方式是交实物地租。一般租地一克交租一克，也有租率更高的，堆穷获得这些土地，往往因为差巴或领主的土地位置偏僻或土质不好，堆穷给主人打短工，或有租房、亲戚关系；也有少部分堆穷以其劳动力、畜力优势，顶替破产差巴或长期典当差巴差岗地的；还有少量堆穷全部承担种子、人工、畜力，收获时与主人采取对半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年第5期

分成的分益地租。更多的堆穷是一、二种混合型，即既支劳役又付实物地租。据 50 年代江孜部分地区的调查，堆穷土地总数为 593.71 克，从差巴处租入的土地为 319.93 克，占总数的 53.89%；由贵族处租入的土地为 251.93 克，占 42.54%；由寺庙处租入的土地为 21.85 克，占 3.68%^①。

我们以帕拉在康马县的色鲁庄园的一户堆穷为例，来具体看一看堆穷的生存状态^②。

堆穷托娃，在帕拉色鲁庄园租住差房一间，租种差地一克，除每年向帕拉上交人头税外，还要支应以下差役：

1. 萨马达“根布”（当地小头人）每年去江孜开会 10 次，每次出差费（马费及牵马人工资）藏银 10 两，共计 100 两；
2. 每半月给萨马达根布送燃料牛粪一次，每次半驮，需工一天，共需牛粪 12 驮，用工 24 天；
3. 每年为色鲁庄园差巴支差 6 天；
4. 为色鲁庄园差巴打扫打谷场 1 天；
5. 给监工的工资粮 1 甲冬、柴草折粮 3 甲冬，共计 4 甲冬；
6. 房差的房租做工 6 天；
7. 帮房主卸柴 3 天；
8. 为房主地里追肥 5 天；
9. 为租种差地做工 9 天；
10. 给帕拉交人参果税，人参果 2 甲冬；

吉群：《西藏江孜地区的农村调查》，载《民族研究》1959年第5期

^② 宋赞良：《从乌拉差役看西藏农奴制下的“人权”》，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79 页

11. 向两个派工的人交人参果 2 鲁古 (3 鲁古 1 甲冬);
12. 每年去康马为藏政府运送物资约 12 次, 每次 2 天, 共 24 天 (公路修通后有所减少);
13. 给念经防冰雹的喇嘛交粮 1 升;
14. 秋收后各地喇嘛来化缘, 摊 1 鲁克。

以上乌拉差役共人工 78 天, 藏银 100 两 (折算银元 6.6 元), 牛粪 12 驮, 粮食 4 甲冬 3 升 1 鲁古 (合 10.65 公斤), 人参果 2 甲冬 2 鲁古。堆穷托娃, 租住一间差房, 租种一克差地, 便承担如此繁重的劳役和实物地租, 可见劳役型堆穷遭受的剥削程度比差巴更甚, 绝大多数堆穷属于劳役型, 因而该户的生存状况具有相当的代表性。下面我们再看一下专业技术型堆穷的生存状况^①。

堆穷旺钦, 夫妻和幼女 3 口人, 核心家庭结构。其沦为堆穷, 系差巴户分家所致, 在地位上是其差巴兄长的助差者 (藏语叫做差若), 由其兄统一向领主负责。他如果为其兄长干活, 则由兄长交人头税, 否则每年要向兄长交 100 两藏银作为代交领主的人头税。夫妻二人担任帕拉家的织毯技师, 每年干活 10 个月, 由帕拉家供给伙食。织毯工资为每日藏银 15 两, 剪毯时每日 25 两, 每月另给面粉一克。此外, 旺钦还给宗政府和贵族加章家做些零工, 每年约 2 个月。妻子每日织毯工资为藏银 10 两。夫妻二人每月能得到糌粑 2 克 10 折, 额外还得上些羊毛。夫妇自己一年还能织毯 15 床, 每床售价藏银 300 两。

西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编:《江孜手工纺织业调查材料》,载西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编《藏族历史社会调查》(四),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57 页。

该家一年需请短工 4 人共 70 余天，为自己纺线、缝衣和织毯。

旺钦一年的收入有：

1. 在帕拉家担任织毯师傅，每年织毯 8 个月，每日工资 15 两。以每月 30 日计，全年织毯收入 3600 两。剪毯 2 个月，每日工资 25 两，共收入 1500 两，总收入 5100 两。

2. 妻子一年为帕拉家织毯 10 个月，每日工资 10 两，以一月 30 日计，一年织毯收入 3000 两。

3. 旺钦夫妻每年有 2 个月在外做零工，旺钦织毯 45 日，剪毯 15 日，收入 1050 两；妻子每日工资 10 两，收入 600 两。

4. 每年自织毯子 15 床，每床卖 300 两，收入 4500 两。

以上合计一年总收入 14250 两。

全年支出有：

1. 生活支出：房租 672 两；羊毛 500 两；颜料 300 两；燃料牛粪 300 两；棉线 72 卷（每卷藏银 10 两）720 两；糌粑 48 克（每加克藏银 48 两，此为 1958 年江孜市价，当时粮食价格波动很大，最高时 1 加克青稞售到藏银 128 两）计 2304 两；青稞酒 720 罐 2160 两；酥油 1800 两；坨茶 24 个（每个藏银 10 两）240 两；盐 144 两；碱 30 两；菜 1200 两；做饭燃料 72 驮（牛粪每驮藏银 12 两）864 两；肉 200 两（一年有 10 个月在帕拉家干活，夫妻二人每个月在工资中可得到 1 只羊的肉）；米、蛋、牛奶 360 两。

2. 宗教支出：寺庙供奉 120 两；家中敬神 300 两。

3. 织毯工具支出：增添剪子两把 30 两，铁棍一根 7.5 两，梳毛板 60 两，合计 97.5 两。

4. 雇工支出：织毯短工，1 人 10 多天工资 100 两，供给伙食；裁缝，1 人 10 天 120 两；织毯短工，1 人 1 个月，工

资 90 两，供给伙食。

其他零星支出无法统计。总共一年支出为藏银 12661.5 两。

收支相抵，尚余 1588.5 两。据旺钦自述，每年的收入能维持 13 个月的生活，若物价波动，仅能维持 10~11 个月的生活，只得借债度日。其收入中的实物工资，用在家庭生活消费上，故未计入收入帐目中。旺钦尚欠贵族吉普家大洋 50 枚，无息；欠青年联谊会的朋友（旺钦是该会会员）大洋 30 枚，青稞 2 克，均无息；欠巴桑仓却藏银 100 两，月利 5 两。技术型堆穷因其独特技术，使其生活水平远在其他堆穷之上，过着基本温饱稳定的生活，虽然也有些欠债，但还能剥削雇工，生存状况相当于普通的差巴。最重要的是旺钦夫妇虽为帕拉庄园服务，但人身并不隶属于帕拉，而附属在其差巴户兄长名下，因而只要交上 100 两藏银的人头税，就能获得较大的人身自由。帕拉主庄园中有不少纺线、织毯、裁缝等手工业者，其中不乏技术高超的技师，但因其地位是帕拉朗生，虽在同一场所从事相同工作，生存状况比之恶劣得多，这正是封建农奴制不合理的社会特征之一。

在班觉伦布村生活着 3 户堆穷家庭：一户是帕拉雇佣的农业主管“格伍”家庭，有 14 克无差土地作为报酬，指挥差徭们为领主自营地生产，附带也让差徭们耕种自己的份地和从事一些家务劳动，有一定的剥削，日子相对不错。一户为定居本地的流浪巫师，依靠打卦防雹和租种大差巴户小块土地生活，也能勉强度日。他们不属于帕拉直接属民，要定期向原领主交纳人头税，都有各自的专业技术，属于技术型堆穷，因而生活水平与中上等差巴户相当。

另一户铁匠家庭，已无领主归属，常年四处流浪，做工乞讨，尽管户主是一位十分优秀的锁匠，也应属于技术型堆穷，但因其在社会等级上属于最受歧视的“黑骨头”阶层，所以不仅社会地位低下，而且生活也十分贫困。因经常为帕拉家做活，才以班觉伦布村为常住地，如前所述，孩子也被扎西旺久随意收养来玩。全家一顶破帐篷，既不遮风也不挡雨，什么地方有活就在什么地方呆下，没有活干就靠乞讨维持生计。铁匠妻子曲珍，至今说不清家乡在何处，自己年龄有多大，说话时习惯性地带哭腔。她说生病时最可怜，不仅得不到最简单的医疗，还像狗一样被赶来赶去，躺在帐篷里，一听到有人走近就紧张，怕又有人来赶她揍她。1959年4月，全家在流浪途中听说领主已被赶跑，穷人翻身得解放了，连夜赶回班觉伦布村，分到了土地和财产。从此才真正开始定居生活。

第五节 饿大的朗生

朗生是为领主生活服务的奴隶，因而全部集中在班觉伦布村的帕拉家族主庄园。1959年民主改革时，全村共有差巴6户42人，堆穷3户12人。另有1户是庄园“聂巴”丹达和女管家拉珍组成的家庭，聂巴夫妻对领主忠心耿耿，也深得领主信任，全家都常年生活在庄园内，事实上和领主合为一家。这样，当时班觉伦布村40户完整家庭中，朗生家庭30户占了75%，214名农奴中，朗生人口为160人，也占75%。可以说，班觉伦布村是地道的朗生村。

朗生，藏语的意思就是“家里养的”，也即家奴。他们没有任何生产资料，受领主绝对支配，谈不上丝毫人身权利，朗

生的子女亦为朗生，世代为奴，他们是旧西藏农奴中最悲惨的阶层。据统计，民主改革时全西藏共有朗生 6 万人，约占当时西藏总人口的 5% 左右。朗生中，大多是祖传朗生；有的是下等差巴户破产沦为朗生；有的是堆穷户走投无路投身为奴；也有其他地区逃亡的农奴被领主强制为朗生；还有一种是无依无靠的孤儿被收养为朗生的；另有少量朗生是领主从人口多的差巴户中强行抽调。无论什么途径，一旦沦为朗生，不仅自己，连后代也几无出头之日。

帕拉主庄园共有 69 名在职朗生，其中男朗生 32 人，女郎生 37 人，具体分工如下：

(1) 家内：男厨师 2 人、男佣人 4 人、女佣人 3 人（除朗生外，领主还从差巴户中抽选有“生本”，即侍从 2 人，“聂约”即管家助手 1 人）。

(2) 手工：做羊毛活女工 20 人，织氍毹女工 5 人，织藏被 3 人，织卡垫女工 4 人，男裁缝 3 人，女裁缝 1 人。

(3) 管理牲畜：全为男朗生，计管毛驴 4 人、管骡子 3 人，管马 2 人、管耕牛 1 人、管奶牛 1 人、管羊 2 人。此外还有挤奶女郎生 1 人。

(4) 看大门做杂务男朗生 1 人。

(5) 看管林卡（树林）拾柴火男朗生 1 人。

(6) 干重活壮年男朗生 8 人。

这 69 名成年朗生，有 60 人共组成 30 户完整的家庭，有 5 人是单身朗生，还有 4 名女郎生处于有孩子无丈夫状态。男女老少加起来共有 160 人左右。

家内朗生大多选年轻伶俐，有一定文化，能讨主人喜欢的人。随主人出门或主人家举行宴会时，由领主借给首饰衣服。

以壮主人门面。工作相对其他朗生较轻，但挨打受骂也最多。一年中没有休息日，起早睡晚。他们和其他朗生一样，主人一年给 13~16 克混合粮，一卷下等糌糌，平时口粮自带，主人只早晚各供给一壶清茶，很少有剩饭剩菜吃，有时能偷食一点主人的零食。两位生本是从差巴户中抽选的，地位较朗生要高，一定时限后还能回家。聂约大多是从帕拉学校抽选的学生，因而也不能算是正式朗生。做羊毛活、织糌糌卡垫以及做衣服的手工朗生，构成帕拉家朗生的大多数，也是女郎生最常见的工作，所纺织的成品，除领主家庭自用外，还成为贵族间互赠的礼物。纺织的技术，除手工朗生间相互传授外，如前所述也从江孜聘请技术高超的技师。女郎生就叫朗生，壮年男朗生称为“朵不朵”，主要从事牧放牲畜、从事运输及庄园的各种重活，在春播和秋收时也短时间参加自营地的农活。领主发给朗生的口粮有限，不足以维持朗生家庭最基本的生活，因而朗生在冬季藏历年前放一月假，让其打工以补贴家用，不能放假的朗生，由主人另给 3 克粮食作为补偿。

让我们来具体看看朗生们的生活。清早太阳一出来，朗生们就赶快从各自住处集中到庄园的大院里。先是领茶，主人分别供给男女朗生各二壶茶，男壶略大，每人能喝到三四小木碗清茶（粗茶加盐煮水而成），有时茶中放一点菜籽油，一年中偶尔能喝上几次酥油茶。接着供应“吐巴”（用下等豌豆青稞混合磨成的粗糌糌，加盐和水煮成的稀粥，故叫做“吐巴朗木松”，即三样粥），遇藏历吉日，朗生们能吃到一顿加少量面块做的“吐巴巴却”。每餐的伙食定量为一人二木勺，只供应在职朗生。吃完早饭，在聂巴的催促和监督下，朗生们立即按照各自分工开始劳动。女郎生大多做羊毛活、织卡垫及家中杂

事，男朗生放牲畜赶骡队，做各种重活。

到下午一时左右，是午饭时间。管家给女郎生一壶清油茶，男朗生一壶最次的青稞酒。大家掏出小木碗，一边饮酒和茶，一边吃自带的粗糌粑，主人不再供给其他食品。一小时后开始下午的劳动，直到太阳落山。收工后主人再供给一餐同早饭一样的吐巴，朗生一天的工作才算结束。在工作时间，除必须的上厕所外，朗生们是不能有片刻休息的。

一年之中，朗生的生活和劳动都大致如此，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在理论上，藏历每月的十五和三十日，朗生可以请假，每年江孜传统的达玛节，也可以轮休两三天，事实上主人很少批准。在藏历新年前，女郎生有一月的假期，男朗生则大多不能休假。藏历新年全体朗生放假 3 天，初一早上朗生排队进主楼二层的聚议厅向领主献哈达，朗生必须解辫躬腰低头吐舌，用双手捧献，将哈达放在扎西旺久的桌子上；初三聂巴代表主人给朗生送次青稞酒，回赠一条哈达。这 3 天早饭都有肉，有时是带肉丁的吐巴，有时 3 人一小碗由羊头、羊蹄、牛内脏煮成的杂碎汤，有时 5 人半腿羊肉；每人给一小筐粑（用水或次青稞酒捏成小团的糌粑）；一顿干米饭和一顿稀米粥，分量是 5 人分一小盆，每人能分到一小木碗。主人供给足够的青稞酒、酥油茶，朗生可以放开痛饮，甚至可以喝醉，唱歌跳舞。这是一年中朗生唯一吃肉和米的机会，也是唯一像人一样生活的时候。

朗生的待遇，除主人供给早晚二顿饭外，女郎生一年给 13 如克粮食（约 208 公斤），男朗生 16 如克粮食（约 256 公斤），18 岁以上每人一卷下等氍毹布，这是朗生们养家糊口的唯一正常收入。然而，就是这点可怜的收入，也要遭领主的盘

算。帕拉收粮时的“波”（即斗）为“彭波”，合 21 升，放粮时的“波”就变成了“旁波”，合 20 升，真是大斗进小斗出。而且发给朗生的口粮，是仓库底混着泥土和杂草的青稞、豌豆混合陈粮，除掉不能吃的，所剩不多；发的毯布，在现在只能做藏靴衬料，勉强可以用来做衣服，许多朗生将其卖掉以换粮糊口。单身朗生更为悲惨，他们除一卷下等毯布外，住房和口粮的权利也被剥夺。晚上与牲畜一起过夜，白天除早晚二顿饭外，中午由主人给二小铁勺粗糌粑，约有 250 克。管家高兴时铁勺冒点尖，不高兴时摇平再给，经常吃不饱，待遇连狗都不如。领主家养的三条看家狗，每条狗一顿除给二铁勺糌粑外，不时还能吃到死畜肉和骨头之类。

小朗生 13 岁以前全靠父母一年所得的口粮养活，13 岁以后就要和成年朗生一样干活。朗生到 60 岁时，就到了“退休”年龄，无论其一生为领主做过多少贡献，主人都一律平等地踢出家门，不再供给一杯茶一勺糌粑。1959 年时，帕拉主庄园就有 4 男 6 女共 10 位这样的老人。朗生伤残，也是同样处理。女郎生石达从 13 岁起就在帕拉家当朗生，整整干了 37 年，受苦受累、忍饥挨冻，不幸在 50 岁那年，因患重病无钱医治，导致双目失明，领主一看她不能干活了，立即一脚踢出门外，石达的生活全靠妹妹从自己那点可怜的口粮中匀出。直到 1966 年，从内地去的医疗队为石达治好了眼疾，才使她得以重见光明。在职朗生，上要养老，下要养小，可想其家庭生活是何等艰难。69 名在职朗生中，37 位女郎生每人一年仅有 13 如克粮食的口粮，计 7696 公斤；男朗生 32 人，每人一年领有 16 如克的口粮，计 8192 公斤，朗生口粮合计为 15888 公斤，民主改革前班觉伦布村所有朗生家庭人口是 160 人，也就是

说，朗生家庭一年从领主处领到的人均口粮仅 99.3 公斤。且不说领主还要如何盘剥这点维系朗生全家生计的粮食，即使朗生得到的全部是好粮食，在几乎没有任何肉食、酥油、菜蔬的情况下，朗生只能维持最低程度的生理需要，繁重的劳动，菲薄的待遇，使朗生长期挣扎在饥饿线上，用他们自己的话来说：“我们不是吃糌粑长大的，是饿大的。”

在领主眼里，朗生和牲畜的区别，只是会说话而已。主人关心的只是榨取和永远榨取。迫使朗生认真劳动并绝对服从领主的手段，就是赤裸裸的暴力。在劳动中朗生稍有偷懒耍猾的嫌疑，管家轻则骂重则打，有时自己打累了还逼壮年朗生接着打。领主扎西旺久更是喜怒无常，不高兴就打人，甚至都用不着找个理由，特别是在打麻将输了的时候，时常迁怒于朗生。老人们回忆说，帕拉庄园经常都有农奴被毒打发出的惨叫声，真是人间地狱！直到 1952 年春天以后，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支部队进驻班觉伦布村开荒办农场，领主才不敢随意毒打农奴。帕拉家的厨师巴桑却巴，在给扎西旺久倒茶时，碰掉了杯子盖上的红珊瑚，立即被狠揍了一百鞭子，还责令其赔偿 20 “多泽”，合 1000 两藏银，逼得巴桑却巴四处借债。

管骡马的朗生格桑顿珠，以其亲身经历，向笔者讲述了领主是如何打人的。有一次大生本嘎玛帕竹的孩子到马棚里逗马，被格登训斥了一顿，孩子挨朗生骂让大生本大为恼火，告发到扎西旺久处，晚上格桑顿珠被脱光衣服后趴在地上，捆住双腿，两手前伸，由一人骑在脖子上让其动弹不得，狠打了一百鞭子，格桑顿珠的后背、屁股、大腿全被打得血肉模糊，众朗生为其求情，才停止毒打，领主将格桑顿珠连其妻子一起关进了下仓库。大家又向聂巴求情，又向嘎玛帕竹告饶，才被放

出来。为感谢主人的“大恩”，格桑顿珠向扎西旺久献上一条上等哈达，向嘎玛帕竹也献一条上等哈达赔罪，并赔偿了藏银10两。后有家内朗生报信，说扎西旺久在带他一起外出时还要揍他，吓得格桑顿珠逃到外地躲了一个时期。江热乡政府所藏1974年的一件档案材料记载，全乡在民主改革以前，有66人被关进过农奴主的监狱，199人遭到过严重毒打，被打致残而丧失劳动能力的有15人，被打致死的有13人。

朗生无所谓婚姻，同一庄园的男女朗生，在劳动中产生感情相互结合，主人不加阻止，因为领主还需要接班的小朗生。朗生没有婚礼一类的礼仪，生育了孩子，才是朗生家庭正式成立的标志，主人也才根据情况拨给一间住房。帕拉庄园原有3处朗生房，2处较小现已拆毁，尚留一处14间的朗生院，当年居住着14户朗生。最大的朗生房不到15平方米，最小的不足5平方米，低矮的门，一尺见方的窗，几铺土坯的“床”，又黑又脏的墙壁，一眼小土灶，便是当年朗生们最好的家（比起睡牛棚马圈来）。如庄园已无多余房屋，成家朗生只能自己想办法，往往租借差巴户空房，以早晚和假期的帮工抵房租。

朗生何时结婚主人不关心，生了小朗生则派管家送一杯菜籽油或一点羊奶打的酥油以示祝贺（送不送、送多少要看和聂巴的关系），毕竟又一劳动力诞生了。但女郎生育，只有5天产假，实在起不来超假者，主人也会毫不客气地让其早晚加班，以补上误工时间。女郎生回忆说：我们生完孩子，下身的血都还没有干，就得去给领主干活。孩子带在身边，主人嫌脏，又耽误主人的活，13岁以前得自己养，那点口粮也养不活。只能送人或寄养在亲戚家。孩子一走，当妈的心里别提多难受，两个乳头让奶涨得痛，想起孩子就流泪，心里空荡荡

的。孩子在别人家长大，接回来也跟自己亲近不起来，总埋怨没管过他（她），我们又该怨谁？！绝大多数女郎生都有一段不堪回首的记忆，许多朗生家庭都有寄养子女的悲惨经历。因而老人们说，当时主人是希望朗生多生孩子，这样主人会有更多的劳动力，而朗生们的体会是多生孩子坑自己，所以在总体上朗生的家庭规模，比起其他阶层家庭来人口要少得多。

朗生不得与别的阶层通婚，而且大多数时候也不能与其他庄园的朗生通婚，因为这会引起领主间朗生所有权的纠纷。一旦朗生违规结婚生育，必然遭致一顿毒打，主人首先要问出对方是谁家农奴，以便划分下一代朗生，至于朗生自身的幸福，主人从不关心。违规者不仅得不到成家待遇，夫妇各归其主不敢公开往来，而且所生子女男随父归父亲的领主家，女随母归母亲的领主家，或以同等劳力的人交换。如阿旺罗布的父亲是帕拉家的朗生，而母亲是日岗村大差巴户的佣人，其子女就男性归帕拉所有，女性归大差巴户所有。1959年时，帕拉主庄园的女郎生中，就有4位过着这种单身母亲、夫妻分离的悲惨生活。

朗生是否成家，自己是没有决定权的。女郎生格丹桑姆，被领主扎西旺久安排为姑妈吉尊贵学的佣人，吉尊贵学在重孜的一座小尼姑庙出家。因为领主姑妈是尼姑，因而格丹桑姆也必须跟着诵经守戒，更谈不上允许结婚。格丹桑姆29岁时，与本庄园做藏靴的男朗生相好怀孕，主人得知后大怒，逼得那个男朗生连夜潜逃康马一带的牧区，在当地帮工为生，后在康马县重新结婚成家。他们的女儿也被迫送给江孜的姥姥抚养，姥姥也是帕拉农奴，在江孜以帮人织氍毹为生，每年还要给领主交40两藏银的人头税，另外还得白给主人干4个月的活。格

丹桑姆送走孩子后大病一场，乳房痛了两个月，被折磨得差点死去。孩子 7 岁时姥姥去世，才接回庄园，给领主做一些轻活。

家奴生病，除非实在动不了只能休息外，没有病假之类的说法。如是壮年朗生，主人也许能给些药品，偶尔还送到江孜看印度医生。大多数时候只能听天由命，能熬就熬过了，否则，只能等死。女郎生片多的丈夫，就是抱病半月去世的。妇女流产和婴幼儿死亡，更是十分常见，女郎生生育大多在 6 胎次左右，最高达 13 胎次，但成活率不到一半。非人的生活境遇，使一些女郎生没有正常的婚姻和生育，有好几人在民主改革后只能通过领养孩子来组成家庭。朗生死亡，主人一般不管不问。有家者亲人们做点简单的法事送走，无依无靠者大家出力送天葬台，凑点东西作为天葬师的报酬。

第六节 夕阳下的老屋

西藏的封建农奴制，是以中央封建王朝的国家土地所有制下的、土地和人民的使用权的层层分封为特征的。在理论上，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封建中央王朝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西藏地方政权仅是替中央代管西藏的机构。但在事实上，两者的关系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却表现得忽明忽暗，关键在于封建中央王朝自身的盛衰。同样道理，西藏地方政权也将土地及其人民的使用权分封给贵族、寺院、各级官僚及机构管理，分别形成西藏特有的“格谿”、“曲谿”、“雄谿”，也就形成支撑西藏封建农奴制的三大领主。

三大领主往往又将庄园委托给谿堆一类管理。虽然在法理上西藏地方政权对三大领主拥有生杀予夺的权力，但随着三大

领主势力的强盛，尤其是他们本身就是西藏地方政权的组成部分，至少也是这座大厦最重要的三股支撑力量之一，因而除了内部斗争白热化的特殊时期，利用地方政府名义剪除异己的个别事例外，三大领主是这个社会稳定的统治者，拥有最实在的权力和利益。土地及人民使用权的分封，到三大领主阶层形成事实上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的统一，他们只要在上层斗争中保持不败，便对下属土地和人民拥有最高的权利，权利的凝固造成统治阶层的腐化和堕落，也带来整个社会机制的停滞和衰退。

比之吐蕃时期的奴隶制，在这以后逐渐产生成熟的农奴制带有明显的社会进步性。农奴们获得了一定的土地使用权，尽管要付出高昂的劳役地租，但毕竟获得了相对的人身自由，经济上有一定的个体利益。但农奴制的维持和繁荣，需要统治者将剥削维护在一个明智的范围内：即对农奴的人身压迫和经济剥削，至多也不能破坏农奴的简单再生产循环。然而三大领主组成的统治阶级，在政治上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他们不仅可以对农奴进行经济上敲骨吸髓的剥削，还可以任意支配农奴的人身。特别是进入本世纪以来，外来商品经济的刺激和列强的政治压力，加剧的不是统治者促进社会进步的紧迫感，而是物质上的强烈需求，从而使其更加加剧对农奴的盘剥，大大加速了农奴制的死亡。

在大多数时候，大多数各类贵族都集中在拉萨、日喀则、江孜这样的大小城镇，过着醉生梦死的腐朽生活。农奴们艰辛创造的物质财富，被挥霍殆尽。没有人考虑这块贫脊的土地上，物质财富的创造是多么艰难，也没有人考虑生产工具的进步，更没有人考虑农奴自身生活的维持，阶级的对立和剥削只会越来越尖锐。农奴逃亡、土地荒芜、社会衰败便是其必然的

结果。

分封制的重要社会特征之一，就是严格的社会等级制，人被划分为三六九等。等级内婚巩固了等级内的联盟，严格的尊卑有序更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强化了等级制的不可动摇。像帕拉家族这样的大贵族家庭，男孩子一出生，即意味着可以在噶厦获得四品官的封赐，无论其呆傻聪慧；而对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奴来说，他们在政治地位上是永无翻身之日的。少数差巴可以成为富裕差巴户，经济上拥有一定的实力，甚至雇工和养朗生，但他们仍属农奴阶级，人身仍属某一主人，政治地位的低下使其经济地位也不稳定。阶级和阶层的局部错位，是旧西藏社会的特征之一。尽管在理论上宗教为下层人步入上层开有一条向上的通道，即通过宗教学习达到社会经济上的崇高地位，但在事实上是行不通的，起码也是可能性极小。下层人即使进入寺庙出家当了僧侣，绝大多数也只是穿袈裟的农奴而已。

等级制不仅造成了西藏社会结构的僵化和弱化，而且因其排他性而使绝大多数人对政府和整体社会产生淡漠以至对立，也造成这个社会既缺少活力更缺少凝聚力，当其面对外来压力时，西藏地方政府的惊惶失措和软弱无力便是最好的事例。而且，歧视和排斥物质文化的创造者，更是等级制带给旧西藏社会结构的致命伤。在统治者眼里，农奴阶层，特别是下等农奴，只是会说话的工具，连人都不是，何谈人权！而有一技之长的铁匠、铜匠之类的人，本应是社会推崇的先进生产力的代表者（想一想，在民主改革以前西藏相当多的地区还在使用木犁、木锄一类工具），更遭到最彻底的贬毁，其社会地位连最贫穷的农奴朗生都不如，被视为不可接近的贱民。这样的社会又如何进步呢？！

西藏封建农奴制的成长和兴盛，是和藏传佛教格鲁派的成长和兴盛同步的，两者互相促进，密切配合形成西藏特有的政教合一制度，因而宗教在这个社会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和不可或缺的作用。

青藏高原严酷的自然环境和落后的生产力，是藏传佛教特别是格鲁派产生和兴盛的原因；反过来，宗教的产生和兴盛又导致西藏社会经济长期的贫穷和落后。宗教在西藏最成功的表现，就是尽管封建农奴制如此残酷，几百年来竟无大规模的农奴暴动，宗教成功地诱导人们忍受非人的现世，而将希望寄托于渺茫的来世。然而西藏社会付出的代价也是巨大的，一个本应死亡的社会制度，得以长期苟延残喘。而且宗教本身，也成为社会财富的巨大黑洞和最大的阻力。且不说十分之一的青壮年入寺当僧尼，既不从事物质生产也不从事人类自身的生产，造成西藏社会人口萎缩经济凋蔽，也不说宗教消费了数不清的物质财富，在寺庙的辉煌和喇嘛的念经声里，使西藏本来就不丰富的财富遭到巨大浪费。最严重的还在于宗教牢牢束缚了人们的观念，制约着社会的进步。

综上所述，在严酷的自然环境和低下的生产力基础上，形成了西藏在封建中央王朝国家土地所有制之下的土地及人民的使用权的层层分封的封建农奴制度，三大领主绝对的政治权力和超经济的剥削压迫，造成西藏社会尖锐的阶级对立。严格的社会等级制度，造成西藏社会的停滞和僵化，而宗教观念更在思想上麻痹、行为上约束着人们。这既是西藏封建农奴制的社会特征，又是西藏社会经济长期贫穷落后的根源所在。进入 20 世纪，西藏封建农奴制度的大厦，已是夕阳下风雨飘摇的老房子，注定到了坍塌的时候，难以逃脱灭亡的命运。

帕拉庄园的兴衰，正是西藏封建农奴制必然死亡的活生生事例。老帕拉彭措南杰，曾担任过江孜宗的宗本，卸任后到拉萨过着清闲的贵族生活，将庄园的经营完全委托给谿堆管理，对农奴的剥削似乎还有些余地，比如过藏历年时，朗生们还能2人分到一只羊；到扎西旺久时代，就变成了二三顿羊肉，每顿分量最多时5人半腿羊肉，大多数情况下只是羊头羊内脏煮的杂碎汤。扎西旺久大大加重对农奴的剥削，因而家业也比老帕拉时代更为发达。

庄园生产的目的，仅只是简单再生产基础上的不断榨取。生产条件和农奴生活，不仅得不到改善，而且随着领主对财富需求的欲望膨胀而不断恶化，农奴们连最基本的生存都难以维持，何谈生产积极性。帕拉各庄园的农业产量，一直徘徊在每克土地产4~5克粮食的水准上（即单产50~70公斤），牧业生产也每况愈下，如前所述许多牧民负债累累。而各种差税乌拉却有增无减，农奴不堪其苦，只剩下四条路可走：

一是借债。为了维持农奴最基本的生存，更是为了增加剥削收入，加强对农奴的人身束缚，领主在放债上显得格外大度。帕拉下属农奴借债，只需直接找卓聂（即仓库管理员）就可以借到，领主只定期核查帐目。相对市价，对下属农奴借贷利率也略低一些，从借五还六到借八还九，春借秋还。帕拉庄园一年放债的利息收入，多达1000克以上。根据档案的零星记载，仅木牛年（1925年）班觉伦布村的农奴，向领主借粮就达2012克，领主获利息粮248克^①。对农奴来说，借债无疑

王家凤、达娃次仁：《论帕觉拉康庄园衰落的内在原因》，载《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07页

是雪上加霜，慢性自杀，背上世代都还不清的儿孙帐。帕拉主庄园的 18 户差巴中，除 2 户大差巴户外，全部借有债务；朗生中除 4 户手艺人能靠假期补贴家用外，其他各户无不借债。大多数农奴都春借秋还，索性连自家的粮袋都长期留在帕拉仓库里，反正是年年借，只是帐目逐年上升而已。借贷成为农奴维持基本生存的必要条件。

二是各寻生路。班觉伦布村的朗生和堆穷户，大多偷偷开有小块荒地，起早摸黑种点粮食。农忙季节，朗生们更是利用早晚工余时间，普遍到差巴户家帮工，多少换些粮食。假期是朗生们挣外块补贴家用最宝贵的机会，特别是手艺人。然而开源毕竟有限，更常见的是将幼小子女送人或托付亲戚，以减少吃饭人口，许多朗生家庭都有这种悲惨经历，直到今天这一悲剧还成为一些家庭亲子矛盾的重要原因。

三是消极反抗。农奴们不时少量偷点自营地的粮食，或牲畜偷吃领主庄稼。牧民在上交羊毛时，每卷都抽一些。朗生更是见缝插针、各显本领。赶骡马的路上偷货、喂狗的克扣狗食，家内朗生偷主人零食等等。更多是联手偷主人羊毛，积少存多，再用来换粮食衣服。据老人们回忆，一年大概要偷掉领主四分之一甚至还多的羊毛。这成为许多朗生家庭重要的经济来源。将羊毛拿到江孜出售，再多少换回一些粮食和其他生活必需品。

四是逃亡。农奴们实在无路可走时，只好举家逃亡异乡。据老人们回忆，帕拉主庄园至少有 2 户差巴破产逃亡。拉琼沃一家逃到卡麦沦为堆穷，被领主发现踪迹，将其子格桑顿珠带回做了朗生，其他老弱人口则交人头税；邦扎一家则不知去向，听说逃到了拉萨。牧业差巴中也有 4 户破产逃亡，大多跑

到不丹，少数流浪帮工。主庄园朗生中也有 4 女 2 男逃亡，其中尼玛次仁被抓回，遭到毒打，众人求情才未被打死。有两位逃亡女郎生在民主改革以后返回村里。

当年江孜广泛流行着一首民歌，非常生动地反映了帕拉农奴——应当说是所有封建农奴制度压迫下的受苦人发出的不堪忍耐、渴望解放的心声：

地狱，残酷的地狱，
都说看不见它；
帕拉的黑暗深宅，
难道不是地狱吗？

整天地受奴役，
没有半点偷过懒；
到了晚上月亮出来时，
请让我们停止劳动吧！^①

从我们这一章对封建农奴制下各个社会阶层的生产、生活的调查研究，读者不难看出，西藏的封建农奴制，只是极少数封建农奴主的天堂，而对占人口 95% 的西藏各阶层劳动人民来说，确实是人间地狱。这个黑暗、腐朽、残酷、反动的社会制度，是该到了寿终正寝的时候。社会要前进，农奴要翻身，这是任何人都无法阻挡的历史必然趋势。

西藏日喀则地区江孜革命史编写组所编：《西藏江孜革命回忆录 1951—1964》第 280 页 边旺：《记歌谣两首》。

帕拉家族自从 1884 年帮助英印官员达斯旅行，就开始和英帝国主义发生关系。1904 年英国第二次武装侵略西藏后，通过不平等条约，在亚东、江孜开设商埠，常驻商务代表（又称商务委员），在江孜常驻一个连、亚东常驻一个排的军队，名为英国商务代表处的卫队；架设电线举办邮政，在亚东和江孜间设立了 12 个驿站，并在 1908 年强占亚东的下司马镇为租界。帕拉家族一直和驻江孜的英国人往来密切。1947 年印度独立后，继承了英帝国主义在西藏的特权，帕拉家族继续和印度人保持亲密的关系。

1951 年 11 月 15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正式进驻江孜，帕拉·扎西旺久和江孜的其他贵族上层人士一道，前往江孜城东的车仁欢迎解放军。第二天进驻江孜的十八军五十二师一五四团的团长郝晋武、杨军政委等领导分别对当地的上层人士进行了访问。11 月 22 日，召开了江孜上层人士茶话会，吃了顿便饭，并合影纪念，会上协商了解放军采购物资、开荒生产的原则办法。以后又经多次协商，帕拉·扎西旺久才同意解放军在班觉伦布村附近开荒办农场。1952 年 8 月 1 日，中共西藏江孜分工委正式成立后，开展有计划有步骤的统战团结工作，在反帝爱国的旗帜下，把宣传执行《十七条协议》，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作为中心任务。按照“兵对兵，将对将”的原则，对扎西旺久这样的有名大贵族，直接由当时分工委书记阴法唐等主要领导做工作。扎西旺久一方面和中共西藏江孜分工委保持关系，同时也不放弃与印度人的联系，请客时两边都同时邀请，表现出明显的观望态度。眼看解放军没有被饿走，就开始分别请客，还是玩脚踏两只船的游戏。

1954 年 4 月 29 日，中印两国在北京签订了《关于中国西

藏地方和印度之间的通商和交通协定》，印度答应半年内撤走驻江孜和亚东的军队，并将邮电、驿站、兵营等设施作价移交给中国。同年 7 月 17 日江孜发生罕见的大洪水，驻江孜年楚河畔江洛林卡的印度兵营，首当其冲，三百多官兵职员及其家属，只有 11 人在解放军的奋力抢救和帮助下生还回国。通过抗洪抢险和扎实的统战及群众工作，中共江孜分工委的威信不断提高，江孜的工作局面越来越好。在中共江孜分工委的影响下，也是大势所趋，帕拉·扎西旺久不能不表现出一定的积极和进步。他曾经破天荒地给贫困朗生家庭给了些救济，减免了下属农奴的部分债务，并举行了首次朗生可以参加的宴会，还曾聘请两位先生，在主庄园办了一所帕拉学校，让部分农奴子女也上学，推广种牛痘，修路植树，购买汽车经商等。1956 年 8 月 30 日，江孜基巧办事处成立，帕拉·扎西旺久担任了江孜基巧办事处的常务委员，每月到江孜开几次会。同年，又送自己的女儿和一位差巴子女、一位朗生子女共 3 人到中央民族学院读书。

但是，帕拉·扎西旺久绝不愿意丧失自己的天堂，必然顽固地坚持封建农奴主的反动立场，他表面上应酬着分工委，参加分工委组织的学习及各种活动，却一直在等待机会，一旦拉萨和境外有什么风吹草动，他立即就有所反应。如 1952 年 4 月，拉萨的部分反动分子组织了伪人民会议，反对《十七条协议》，鼓吹“西藏独立”。帕拉·扎西旺久马上和朗通两人，纠集部分中上层人士向解放军请愿，要求撤销年楚河上江洛桥头的哨卡。有时他还拒绝江孜分工委的邀请，甚至分工委同志带上重礼访问也被拒之门外。李国柱先生回忆说：“根据当时的统战工作布置，我重点做帕拉夫人的团结工作。有一次我专程

去帕拉庄园拜访她，佣人通报后回话说夫人不在，我就知道她故意不见，我们正要离开，她自己也感到有些不妥，才马上赶出来责怪佣人没通报。”对驻在班觉伦布村办农场的解放军官兵，帕拉·扎西旺久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尤其是不允许下属农奴和解放军接触。他知道中国共产党和人民解放军是为劳苦大众谋利益的，他们每前进一步，农奴主就得后退一步。1950年参加人民解放军，当时在十八军五十二师供给处工作的洛桑浪杰回忆道：

“我们进驻江孜后，就广泛宣传和平解放西藏《十七条协议》，积极开展统战工作。分工委书记阴法唐亲自同上层人士交朋友，团结、教育上层人士，建立反帝爱国的统一战线。但是上层贵族对我们的态度却不一样，有的对我们很好，经常帮助我们；有的脚踩两只船，见风使舵；少数人阳奉阴违，同我们唱对台戏。例如大贵族帕拉·扎西旺久，他的哥哥是达赖副官长土登为登，他在江孜的势力相当大，一般的贵族见到他也要低头弯腰，他表面和我们经常来往，暗地里又拉拢一些人进行分裂活动，散布谣言，秘密收集我方情报，破坏祖国统一，破坏藏汉关系。他对农奴的剥削压迫十分残酷，尤其是对农奴滥施淫威，作威作福，随心所欲。有一次分工委派我去帕拉家联系首长前去拜访事宜，刚到他家门就看见帕拉·扎西旺久一脸怒气站在阳台上命令他的管家用皮鞭抽打一个农奴达吉，他高声骂道：‘这个人饭吃得多，力用得少，叫他织地毯，他在磨时间，他是饭桶，是蠢猪。’帕拉在上面骂，管家在下面打，直打得那个农奴口吐白沫瘫倒在地，还挣扎着不住地叩头求饶：‘请老爷原谅，请老爷原谅，以后我少吃饭，多织地毯。今天我感冒发烧，请原谅。’当时我怒火中烧，想上前阻止

又怕影响了统战工作，但又不忍心让他这样残害农奴，于是我急步上前对帕拉说：‘阴书记要来贵府回访你，让我先来打个招呼，书记随后就到。’听说书记随后就到，帕拉顿时停止了谩骂，马上向管家喊道：‘混蛋，蠢猪！你没听见书记随后就到吗？赶快去客厅准备茶点，迎接书记。’帕拉知道共产党是穷人的救星，对穷人剥削压迫，共产党是看不惯的。管家赶紧去作准备，帕拉也去准备会客。这下才把这个农奴解救下来。^①

帕拉·扎西旺久作为顽固的封建农奴主，尽管当时中共西藏江孜分工委做了大量的统战团结工作，但他仍旧不愿顺应历史潮流，站在祖国和人民一边。1958年12月，扎西旺久率夫人及随从，开着自家的小轿车到拉萨探亲，当1959年3月西藏封建农奴主发动武装叛乱并被人民解放军迅速平息后，扎西旺久看见封建农奴制的天堂不可挽回地坍塌了，立即选择了背叛祖国的道路，随达赖流亡集团只身逃到了印度，于1982年客死瑞士。随着民主改革运动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帕拉庄园和旧西藏的封建农奴制一起覆灭了。

西藏日喀则地区江孜革命史编写组所编：《西藏江孜革命回忆录 1951~1964》第204页，洛桑浪杰：《江孜见闻》。

第五章 民主改革和人民公社

1959年开始的民主改革运动，揭开了西藏历史上崭新的一页。持续数百年的封建农奴制崩溃了，百万农奴站起来，西藏人民真正成为社会的主人。1965年西藏自治区成立，标志着人民政权在西藏的最终确立。然而这时全国已是“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时节，西藏作为祖国的一部分，和全国人民一道经历了艰难的“文革”十年动乱。模仿内地的人民公社，且不说是否适合西藏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这棵小树还来不及长大，就被“文革”的政治风暴引向阶级斗争的漩涡。红海洋、大批判、造反夺权的闹剧不断上演，导致生产停滞，人民生活贫困。直到粉碎“四人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西藏才和全国的形势一样，经济复苏、政治宽松起来。

民主改革成功地引导西藏人民推翻了黑暗腐朽的封建农奴制，迎来人民当家做主的新时代。人民公社运动在“文革”的特殊背景下，既有给西藏社会经济发展带来消极影响的一面，也有积极的历史性意义。如果说民主改革的历史功绩在于推翻一个旧制度的话，人民公社运动的积极意义则在于建立一个新制度。在当时的历史情况下，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社会主义制

度的建立、西藏社会经济的发展，都是在人民公社体制下实施并实现的。我们必须看到，在人民公社时期，西藏建立了和内地一样的政治制度和经济运行规则，完成了西藏和祖国高度一体化的伟大历史过程。即使有“文革”动乱带来的创伤和破坏，西藏的社会经济在总体上无疑是发展了，而且正是在这种西藏和全国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的经历中，西藏和祖国的关系才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和巩固。

第一节 江孜的解放和民主改革

1949年当人民解放军以摧枯拉朽之势，横扫蒋家王朝，解放全中国已成定局的形势下，西藏地方政府开始排汉和进一步投向帝国主义势力。1950年初将藏军从14个代本，扩大到17个代本，陈兵金沙江西岸，企图武装对抗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同年10月昌都战役打响，藏军不堪一击，地方政府一片混乱，年仅16岁的十四世达赖喇嘛亲政，并派出使团到北京与中央人民政府谈判，于1951年5月23日签订了关于和平解放西藏的《十七条协议》。人民解放军于1951年10月（十八军主力部队）12月（十八军独立支队）先后抵拉萨，并陆续进驻西藏各地，保卫国防。中共西藏工委认真执行党中央制定的“慎重稳进”的工作方针，对西藏封建农奴制原封未动，只广泛宣传党的政策，扩大爱国统一战线。

然而，西藏地方政府中的保守势力和亲英美派，一直不甘心失败，明里暗里和中央人民政府对抗。1956年周边藏区开展民主改革后，西藏分裂主义分子的活动进一步加强。1959年3月10日，达赖喇嘛要去军区看戏，流入拉萨的康区叛乱

分子和噶厦中的分裂主义势力以此为借口，造谣说达赖要被抓到内地，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使拉萨的形势不断恶化。3月17日达赖逃离拉萨，旨在分裂祖国、实现西藏“独立”的叛乱全面展开。3月20日凌晨3点40分，人民解放军开始反击，以不足两个团的1000多兵力，歼灭拉萨叛乱分子5300多人。驻西藏各地的部队，也奉命解除了当地藏军的武装，接管了原西藏地方政府下属的日喀则、定日、亚东、江孜、黑河、噶尔、昆沙等地的反动政权，进而对各地的叛乱势力进行打击，民主改革运动也相继在各地蓬勃开展起来。

进驻江孜的十八军五十二师一五四团是一支英雄的部队。这支革命军队，是在抗日战争的硝烟中，在山东革命老区锻炼成长起来的，在解放战争中横扫大江南北，战功卓著。1950年初，中央和西南局确定第二野战军第十八军担负入藏任务，3月17日，在四川乐山举行的誓师大会上，军长张国华亲自将一面绣有“开路先锋”的大旗授予团长郝晋武，从此一五四团就担负起进军西藏的先锋队的光荣使命。在师长吴忠的率领下，先遣团很快进驻甘孜，他们模范遵守纪律，在严重缺粮的情况下，靠挖野菜、掏地老鼠、打麻雀充饥。同年10月发起的昌都战役中，五十二师担任主攻，一五四团在师副政委阴法唐率领下，爬冰卧雪昼夜行军断敌后路，终于取得了全歼藏军主力的胜利。

1951年5月和平解放西藏的《十七条协议》签订后，7月五十二师开始向拉萨进军，10月25日，军直机关和一五四团抵拉萨郊区，次日举行了隆重的入城仪式。11月5日，一五四团继续向后藏地区进军，经曲水、白地、浪卡子，于13日到达江孜城东的车仁，15日在江孜上层和当地群众长达

5公里的欢迎下，举行了进入江孜的仪式。1952年3月，一五四团六连进驻亚东。7月15日团部进驻亚东嘎林岗，在边境我侧的春丕塘，由团政委杨军主持了庄严的升旗仪式，终于完成了“把五星红旗插上喜马拉雅山”的神圣使命。至此，一五四团历时3年，徒步行军5000里，人均负重五六十斤，以惊人的意志完成了进军西藏保卫国防的伟大任务。

1951年12月8日，中共江孜临时分工委成立（对外称五十二师政治部），12月23日召开第一次会议，重点进行统一战线、物资采购、社会调查和部队建设。进驻江孜的第二天，部队领导就走访了江孜的官员、贵族、寺庙上层，11月22日又召开了上层人士座谈会。1952年元旦，举行了联欢会，大力宣传《十七条协议》，协商部队采购、开荒等事宜。为了掌握情况熟悉环境，1952年用了4个来月时间进行社会调查，汇编了《江孜调查》作为工作的参考。号召全体官兵树立长期建藏的思想，开展藏语文学习。严格执行中央制定的“进军西藏，不吃地方”的精神，于1951年12月就开赴车仁、班觉伦布村两地开荒生产，开出荒地700亩，当年就取得了丰收。1952年春继续开垦播种，办起了部队农场，在生产自给的同时，也起到了影响群众的作用。

1952年8月1日，中共西藏江孜分工委正式成立，由阴法唐任书记。继续把贯彻《十七条协议》做好统战团结工作放在首位。10月1日成立了学习《十七条协议》委员会，简称学委会，由阴法唐任主任委员，台吉多仁·丹增罗布、白居寺堪布强巴丹达、江孜宗宗本吉普·平措次登、堪穷索康·钦绕旺秋任副主任委员，设常委17人，委员43人，其中包括江孜37名上层人士和寺庙的堪布、活佛。学委会每10天或半个月举

行一次常委会，两个月一次全委会，下设办事机构，创办学习简报，使江孜地区的统战工作，从一般性联络走向有组织的活动。1954年5月6日又成立了江孜爱国青年联谊会筹备委员会，同年11月26日举行了隆重的正式成立庆祝大会，通过简章，发展会员，由吉普·平措次登任主任委员，桑林·索朗多吉、木玉亭（中共江孜分工委统战部部长）任副主任委员，有效地把一大批中、上层藏族青年团结在党的周围。1955年5月23日，江孜地区爱国妇女联谊会也正式成立，由吉普·班旦金宗任主任委员，扎西林·白玛普赤、乃堆·次仁玉珍、李国柱（中共江孜分工委统战部干事）任副主任委员，对团结、动员江孜中、上层妇女发挥了重要作用。

与此同时，江孜分工委广泛开展影响群众的工作，严格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认真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和《十七条协议》，尊重群众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不向群众购粮，不拿群众一针一线，借住民房付给租金，买卖公平合理，坚持学习藏语文，进行农副业生产，植树造林，送医送药，打扫环境卫生，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影响群众，教育提高群众。1952年8月，在江孜建立了医疗门诊所，在4个月内，就免费诊治病人1837人，复诊2912人次。1953年建卫生院，1957年扩建为人民医院，深得当地人民的欢迎，包括许多上层人士也踊跃前来就诊。帕拉·扎西旺久的夫人当时脸上长满了疖子，到卫生院看病，经医生细心诊断治疗，很快得以康复。1953年4月20日，江孜第一所公办小学开学，一百多名藏族孩子进入学堂。1953年5~7月，先后建立了亚东、江孜邮电局，开展邮政电信业务。从1952年10月开始，到1954年10月，先后成立了西藏贸易公司江孜办事处、人民银行江孜

支行、亚东贸易办事处和人民银行亚东支行，积极开展金融贸易工作，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军需和民用，稳定了市场物价，促进了商业发展。

从 1952 年 3 月起，江孜开始发放无息农业贷款，1953 年 4 月，又在江孜城区发放无息手工业贷款。1953 年 6 月，分工委还以五十二师政治部的名义，向白居寺 1045 名喇嘛发放 6225 个银元的布施。从 1952 年 10 月起，驻江孜的部队官兵和工作人员就开始助民秋收的活动，长年坚持不懈；驻亚东的部队修建了简易木桥，方便群众交通；解放军还为帕里修建水渠，解决了当地人畜饮水困难。分工委也经常派出文艺宣传队和电影队，深入农牧区，以各种文艺形式宣传党的政策，深受群众的欢迎。1952 年分工委还组织全体官兵和民工，完成了从亚东转运粮食进藏的任务，共运送大米 2500 吨，为我军立足西藏站稳脚跟起到了重要作用。1953 年 3 月，分工委书记阴法唐率队到当时属江孜分工委管辖的山南地区考察，发现我军在采购粮食、牛羊及运输中，存在一些侵犯群众利益的事情，立即组织访问团，结合统战、宣传《十七条协议》以及社会调查，进行赔偿工作，大大提高了人民解放军的声誉和中国共产党的形象。

1954 年 7 月 16 日晚，江孜东南的达赤雪山发生剧烈雪崩，造成色旺湖决口，罕见的大洪水顺年楚河而下，次日凌晨到达江孜，冲毁大小村庄 170 个，受灾人口达 3017 户、16180 人，淹死 691 人（不包括印度官兵职员及家属），淹没耕地 64810 克，倒塌房屋 10074 间，淹死大畜 1730 头（匹）、羊 6949 头。在巨大的洪灾面前，解放军官兵奋力抢救人民的生命财产。江孜分工委把救灾工作作为重大的政治任务，发动群众生产自救

重建家园，组成了各界人士参加的救灾委员会。经过救急、救济和恢复生产三个阶段，发放救灾口粮 5 次，计大米 50.89 万斤、青稞 22.47 万斤、食盐 984 斤、衣物 9718 件、帐篷布 2496 平方米、耕牛及农具补助款 1.5 万银元、种子粮 2.94 万克（其中贷 9985 克）补助修复渠坝款 1.01 万银元、青稞 218 克；对受灾严重的贵族、寺庙也给予照顾，计贷给种粮 1530 克，借给银元 5000 元。救灾工作到 1955 年 8 月基本结束，没有人冻饿死，也没有发生瘟疫逃荒，粮价平稳，社会安定。受灾土地也全部进行了补种，并获得好收成。江孜救灾，取得了团结上层人士、扩大群众影响、抵御自然灾害的三重胜利，其意义十分深远。

接着，分工委又提出以工代赈修建公路的设想，得到西藏工委的赞同，国务院下拨 300 万银元专款支持。1955 年 4 月，由多方人士共同组成的江孜至日喀则公路建设指挥部成立，从 3 月 14 日试修，6 月 1 日全线施工，到 9 月 1 日正式通车，全长 91 公里。8 月 15 日开始修建江孜至亚东的公路，于 1956 年 3 月 29 日全线通车，全长 200 公里。在施工建设中，先后有 3000 多受灾群众参加建设，得到了现金和实物工资，大大改善了群众的贫困状态。通过修公路以工代赈，取得了基本建设、救灾扶贫、团结上层、影响群众的多方面成果。

根据 1954 年 4 月 29 日中印双方签订的《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同印度之间的通商和交通协定》，印度在亚东、江孜、噶大克设立商务代理处，陆续撤走了驻亚东、江孜的武装卫队，并将印方在西藏经营的邮政、电报、电话以及 12 个驿站折价交给中国政府。从此，废除了印度政府从英帝国主义手中继承的各种特权，最终清除了帝国主义在西藏的侵略势力。 1956 年 9

月 20 日，中国同尼泊尔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尼泊尔王国之间的通商和交通的协定》，废除了 1856 年签订的藏尼不平等条约。中印、中尼之间在平等互利基础上，友好合作关系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1956 年 4 月 22 日，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成立，国务院副总理陈毅率中央代表团前往祝贺。5 月 16 日，中央代表团一分团到江孜地区访问，24 日返回拉萨，受到江孜、亚东、帕里各地群众的热烈欢迎。同年 8 月 31 日，江孜基巧办事处筹备委员会宣告成立，是隶属西藏自治区筹委会领导下的带政权性质的协商机构。丁甲·多吉坚赞（地方政府官员）任主任，阴法唐（分工委书记）、尚土旦（堪厅官员）、土登白玛（白居寺堪布）为副主任，常委共 14 人，其中 12 人是藏族。9 月 2 日举行了成立大会，历时 8 天，参加会议的各方面代表共 287 人。在一片人和心齐的大好形势下，上下都有呼声进行民主改革，各项工作相应加快了步伐。江孜基巧办事处下面成立了 7 个宗办事处，先后从内地调入干部、工人 100 多人，就地吸收干部职工 930 人，安排中、上层人士 170 人。发展藏族新党员 42 名、新团员 263 名。爱国青年、妇女联谊会组织也有很大发展，会员分别发展到 620 名和 184 名。

然而，西藏民主改革的条件事实上并未成熟。康区发生叛乱后，很快波及西藏，拉萨的反动分子趁机发难。江孜一些人也在社会上散发伪人民会议的反动传单，仁布宗还出现围攻办事处事件。中央审时度势，1956 年 9 月 4 日指出“西藏实行改革的条件还没有成熟”，决定“六年不改”。江孜分工委坚决执行中央指示，从 1957 年 3 月开始紧缩精减，当时干部职工共 1400 余人，只留下 100 余人，精减了 90% 以上的人员；各类

机构也从 30 多个，合并为 11 个，减少了 60% 以上。同时选派了 287 名藏汉族干部、青年到内地学习，江孜分工委也开办了藏干训练班，选拔了 140 多名藏族青年进行培训，为以后的工作储备人才。

1957 年 9 月 15 日，江孜发生了头人本根却珠毒打藏干训练班学员旺杰平措的事件。江孜分工委因势利导，经同基巧办事处协商后，决定进行严肃妥善地处理。9 月 30 日，西藏自治区筹委会派出调查组进行调查，经自治区筹委会常委会议讨论通过，12 月 30 日作出了《关于重判本根却珠毒打学员旺杰平措案件的决定》，发布了《关于免去西藏各族人民参加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员的人役税的决定》，并于 1958 年 1 月 18 日在江孜召开了宣判大会。在当时相对被动的局势下，这次事件的处理，有力地打击了反动分子的嚣张气焰，也做到了有理、有节、有利。

1957 年 2 月 23 日，达赖喇嘛去印度参加释迦牟尼涅槃 2500 周年纪念活动，返回途经江孜时，其部分随行官员散布反对改革的言论，对阻挠反对改革的官员大加赞许，加官晋爵，助长了江孜反动分子的气焰。噶厦又对宗谿官员进行大调整，将江孜基巧办事处主任丁甲等爱国进步官员调离，并派藏军三代本一部分进驻江孜、浪卡子、仁布等地。8 月，噶厦下令三大寺和全藏各宗谿组织反革命武装，支持“四水六岗”的反动组织，江孜地区的反动上层也积极进行活动。白居寺组织了 150 余人的武装敢死队，但未敢轻举妄动。1958 年 6 月，一股叛乱武装窜至亚东，洗劫了东噶寺，杀害该寺管家，人民解放军一六二团一举歼灭叛匪。1959 年 1 月 24、27 日，叛匪又两次包围甲新加油站，均被民兵击退。盘踞浪卡子的叛匪胁迫

桑顶寺活佛多吉帕姆出逃印度，在她的艰苦努力和我国驻印机构的帮助下，于 9 月 30 日胜利返回祖国。在严峻的形势下，上层人士加剧分化，绝大部分人站在了祖国和人民一边，一批爱国人士还住进了分工委大院。由于江孜分工委长期以来，在上层统战和争取群众等方面工作做得十分扎实，也做好了反击叛乱的充分准备，江孜反动势力终究未能形成气候。只有极少数上层如帕拉·扎西旺久那样支持叛乱，出逃国外。

1959 年 3 月 28 日，国务院发布解散西藏地方政府，责成西藏军区彻底平息叛乱的命令，江孜各界 2000 多人收听了广播，基巧办事处、群众团体负责人、中上层人士 40 多人连夜集会，进行学习座谈，一致表示拥护国务院决定。29 日亚东各界 1000 多人集会，声讨叛乱行为。人民解放军也和平解除了驻亚东一个排藏军的武装。

1959 年 4 月 4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奉命对盘踞在山南和江孜地区的叛乱武装实行进剿。江孜分工委组成有本地藏族干部参加的武装工作队，随军进剿，做宣传和支前工作。江孜地区参加叛乱的约有 3200 人，其中大部分是受欺骗或被胁迫的，主要分布在江孜以东的浪卡子、打隆、仁布等叛乱严重地区，除少数叛首和顽固骨干被捕办外，绝大多数经教育后释放，并在民主改革中同样参加分配，不予歧视。至 5 月底，江孜地区的叛乱武装基本被肃清^①。

本节重点参考了西藏日喀则地区江孜革命史编写组所编：《西藏江孜革命史 1951—1964》一书的有关章节，特别申明致谢。

第二节 我们的太阳升起来

在 1959 年 3 月的叛乱中，正在拉萨的帕拉·扎西旺久选择了叛离祖国的道路，与其担任达赖喇嘛大管家的兄长土登为登及担任颇本的弟弟多吉旺久一道，伴随达赖喇嘛出逃，首批到达印度。因而江孜平叛一开始，大约在 4 月中旬，江孜军事管制委员会（4 月 11 日成立）就派出工作组，一行五六人，到班觉伦布村查封了叛乱领主帕拉·扎西旺久的主庄园，拉开了当地的民主改革运动序幕。

班觉伦布村现任村长拉巴罗杰回忆道：“当时我才 16 岁，正在领主自营地里干活，格伍（农业主管）吉律走过来告诉大家：不用支差了，都回家吧，从今天起没有老爷了。正在干活的差徭们都愣住了，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当大家明白过来，立即回家取来青稞酒，聚集在地头放开痛饮，又唱歌又跳舞，整整玩了两天，然后才高高兴兴地各自回家了。”

工作组白天来村，晚上返回江孜，宣传民主改革的政策，号召群众投入春耕生产，不使土地荒芜。当地里的青苗长到二寸长的时候，宣布对叛乱领主的土地实行谁种谁收，牲畜谁放牧归谁所有。差巴户还是各自种已有的差地，500 克自营地则由朗生和堆穷集体耕种，庄园的牲畜仍由原来的朗生负责放牧和管理。农奴家庭欠帕拉家的所有债务也被宣布废除。帕拉家的 4 间 8 柱房的大库房，全部堆满粮食，被政府没收，马、骡等大牲畜不少也由军区没收牵走，帕拉加色康领主厨房的厨具也分给了部队农场。剩下一个库房的粮食，供朗生集体使用，缺粮的朗生每人还分给了 3 克粮食。军管会派出的工作组在分

配完土地后，大概于 4 月下旬就走了。同时，江孜分工委决定，为了教育子孙后代，帕拉庄园作为封建农奴制陈列馆予以保留，主要设施和陈设都原封未动，并派出专人管理。

1959 年 5 月底，在军事进剿取得基本胜利后，江孜分工委书记阴法唐亲率工作组，到叛情严重的打隆县，深入宣传和贯彻西藏工委《关于当前在平叛工作中几个政策问题的决定（草案）》，并选打隆村进行“三反双减（反叛乱、反乌拉、反奴役，减租减息）”试点，以掌握情况，摸索经验，取得了很大的成功。在此期间，在西藏公学、团校及其他民族院校学习的 200 多名藏汉族学员提前返回参加民主改革。从山东、湖北、河北、四川、青海等省调来的 50 多名藏汉族领导骨干也陆续到达，加上就地吸收一批爱国进步上层人士、精减回乡的藏族干部和多年来涌现的积极分子，地区干部队伍由原来的 200 多人，增加到 500 多人。除已有的亚东中心县委外，相继建立了 5 个县委，西藏工委和军区及江孜军分区也抽调大批干部支援民主改革。6 月 23 日~7 月 1 日，中共西藏工委在江孜召开三级干部会议，总结平叛和布置民主改革工作。会后，广大干部组成若干工作组奔赴各地，江孜地区的民主改革运动轰轰烈烈地全面展开。

7 月份，正式的民主改革工作组进驻班觉伦布村，五六个人都佩带着手枪，还有两位解放军做保卫，就住在帕拉庄园的二楼，开始系统进行民主改革运动。曾任帕拉强佐（大管家）的达娃配合工作组进行工作。他回忆说工作组由王部长带队，王好像是专区财政部的部长，后来曾任江孜中学校长和日喀则县县长（据笔者对当时任分工委统战部部长的木玉亭先生的电话采访，帕拉庄园工作组可能是由王永仁带队，王曾任人民银

行江孜支行行长和宣传部部长)。在工作组进驻二三天后,由达娃召集全乡范围内的帕拉下属庄园的所有农奴,到班觉伦布村开会。就在当年贵族老爷们举行夏宴的后花园里,工作组庄严宣布:“从今天起不再有领主压迫你们了,农奴已经翻身。”

工作组首先深入各家各户进行访贫问苦,扎根串连,摸清基本情况,宣传党的政策,培养积极分子,召开诉苦会,算三大领主的剥削帐,启发农奴的阶级觉悟,筹备建立农民协会^①。在工作组帮助下,班觉伦布村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很快宣告成立,由格伍吉律和三位年长朗生丹增、多吉次仁、顿珠担任第一批委员,这几人现在都已过世。以后又举行了农民协会正式成立的庆祝大会。在正式建立基层政权以前,都由农民协会管事,几位委员主要负责朗生的集体生产和生活,协助工作组工作。当时几乎每天晚上都召开群众大会,宣传“反叛乱、反乌拉、反奴役、减租减息”政策,控诉三大领主的罪行,深挖阶级剥削的根源,并给农奴们展示一个没有压迫剥削的新的理想社会。

工作组又将在民主改革中发现和培养的农奴积极分子,送到江孜政训班学习。格桑顿珠、拉巴仓决和邻村两位农奴,被

^① 农民协会事实上是西藏农村最早的基层政权组织,根据《西藏地区各县、区、乡农民协会组织章程》(1959年7月23日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之规定:“农民协会或农牧民协会为农牧民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其宗旨是在组织全体农(牧)民,有步骤地实行民主改革,发展农(牧)业生产,改善农(牧)民生活;在农牧民中进行爱国反帝和人民民主以及社会主义的政治教育,提高政治觉悟;实行人民民主的权力,保护劳动人民的利益;团结各阶层人民,巩固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贯彻执行政府的一切政策法规。”载《西藏日报》1959年9月18日。

作为第一批积极分子送到江孜学习，以后全乡陆续又有十几人被派到江孜学习。农奴积极分子大大提高了思想觉悟，找到了祖祖辈辈受压迫、受剥削的阶级根源，回村后积极领导群众开展民主改革运动。当时在江孜冲吉林卡负责培训工作的李国柱先生回忆道：

“同年（1959年）7月，我从农村搞‘三反双减’回到机关，分工委领导就决定调我举办专区政训班。培训的对象主要是农村和牧区在‘三反双减’及以后的土改中的积极分子和基层干部，内容主要是进行阶级教育、政策教育和党的知识教育。随着形势的发展，教学内容也随之进行适当的调整 and 变化。时间要求短快，跟上工作的需要，一般每期为15~18天，后期增至20多天，最后一期为30多天。学员人数每期也不等，第一期最少，仅28人，其他各期100多人至200多人不等。经我参与举办的培训班共有10期，总过1000多人次。当时这些学员来自全区的乡乡镇镇，其影响遍及广大农村牧区的山村草原。学员除第一期全部送北京中央政法干校深造外，其余全是哪里来回到哪里去，他们回乡后，大都成为当地的工作骨干……岁月倥偬，30年过去了，实践证明江孜分工委当年抓基层干部培训的决策是十分正确的，是有战略眼光的，是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①

1959年班觉伦布村的粮食产量显著提高，农奴们欢天喜地地收获属于自己的庄稼。人们干脆在地头搭起帐篷，白天劳动，晚上通宵唱歌跳舞，放开痛饮新青稞做的好酒，一直持续

^① 西藏日喀则地区江孜革命史编写组所编：《西藏江孜革命回忆录 1951—1964》第252页，李国柱：《我在办政训班的日子里》

了十几天。所有的收成都归了自己，没有租税，也没有差役，农奴们不仅第一次拥有吃不完的粮食，而且可以天天喝好酒。

秋收完后，工作组根据中共西藏工委《关于划分西藏农村阶级的方案》、《关于西藏地区土地制度改革方案》和自治区筹委会《关于西藏地区土地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及各项具体政策，首先开始划分阶级成分。在调查摸底、掌握基本情况的基础上，由农民协会组织农户自报成分，再进行群众评议，然后张榜公布，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对有异议的再作调查核实，经过几上几下，最后报经上级部门批准，才正式确定村民的阶级成分。班觉伦布村划出 1 户领主（后改为领主代理人）、1 户领主代理人、1 户富裕农奴、4 户中等农奴，原来的朗生和堆穷家庭都划为贫苦农奴。

根据民主改革的有关政策，帕拉·扎西旺久作为叛乱领主，其土地、房屋、牲畜及所有的财产全部予以没收，除因展览需要而保留的部分外，其他都分配给翻身农奴。按照划定的阶级成分，班觉伦布村的所有贫苦农奴都分到一些财产，特别是最贫穷的朗生构成的“黑贫”分得更多些，朗生旺堆家就分到一床旧卡垫、一床旧藏被。据村民回忆，当时工作组的成员不断轮换，但分东西哪会记得格外清楚，工作组好像是由专区统战部派出的，组长是一位回族，老百姓叫他勒里那（据阴法唐先生回忆，可能是哈萨克族杨福德）。朗生们被领主的淫威吓怕了，一想到主人还在国外，万一有一天回来怎么办，不敢领取分给的东西，特别是分房子的时候，宁肯继续住阴暗狭窄的朗生院小屋，也不敢搬进领主庄园。工作组反复做思想动员，积极分子格桑顿珠带头搬进帕拉庄园外院，7 户朗生才跟着搬进了当年他们不敢正眼看的领主庄园。后来村民巴桑在精兵简政

时返乡，也在庄园前楼分到住房，共有 9 户农奴先后住进了帕拉庄园前楼。但庄园的主楼一直空着，还派有专人负责管理。

其他的朗生也都分到了自己的住房。参加分配的土地除没收的领主自营地外，还加上部队农场撤走后下放给当地的开荒地，按人均 7.5 克分配给贫苦农奴；差巴户基本维持原来的差岗地，土地拥有情况没有什么变化。按当时的政策，只对富裕农奴原耕作土地超过当地人均耕地一倍以上时，经充分协商同意才将多余耕地抽出分配。牲畜也按人头平分，每位贫苦农奴分到 2 只羊，各家自己养了几天，最后还是由专人集体放牧；8 人合分一头奶牛；毛驴民主改革前帕拉卖掉了 11 头，只剩下 22 头，也按 8 人一头毛驴分配；13 人合分一头耕牛（公犏牛和黄牛）；马和骡子只剩下 8 头，按 21 人一头来平分。还有一些农具、厨具和羊毛，都分配给了贫苦农奴们。分配时在平均的前提下，也考虑各家的具体情况和要求而有所侧重。千百年来几乎被领主剥夺得只剩下身影还属于自己的朗生，从此拥有了自己的土地和牲畜。土地分配到户后，政府还给每户发放了由县印制的临时土地证明，以后换发为自治区筹委会统一印制的土地证，用法律形式确认了劳动人民的土地所有权。

当时班觉伦布村所在的帕拉乡是江孜分工委的试点，发放土地证时举行了隆重的庆祝胜利大会，庆祝活动整整持续了 3 天，每天一大早人们就带上酥油茶、糌粑，穿着最好的衣服，从四面八方奔向集会的广场。得到土地的翻身农奴，载歌载舞，高声歌唱共产党和毛主席的恩情。有的跑到自己分得的土地里，抓起泥土闻了又闻，激动得流下眼泪，高喊“翻身了，解放了”，甚至连续几个晚上就睡在地里；有的牵着分到的耕牛、奶牛，边走、边唱、边舞，人们不知道应当如何表达自己

的喜悦心情。这是多少代人的期盼啊，总算在共产党领导下变成了现实，穷苦人终于迎来了翻身解放的时候！

接着，工作组和农协会开始帮助朗生安家。4位有子女无丈夫的女朗生；3人回到了丈夫身边；1位单身女朗生也回了家，亲人终于得以团圆。其他4名单身朗生先后结婚成立3户新家庭。原有的朗生中，也有4户自愿搬回老家。所有愿走的人，都带着分得的东西或实物折算的钱，高兴地踏上了回乡之路。1960年的藏历新年，是农奴们第一个亲人团聚、不愁吃穿，更不用提心吊胆的新年，怎么能不由衷地高兴呢！用他们最爱说的一句话，就是“我们的太阳升起来了”！

在解放的喜悦之后，朗生们面对独立的家庭生活和个体的农业经营，却遇到十分现实的困难：生产上缺少农具，也不擅长干农活；生活上不会居家过日子，有的甚至连升火做饭都不熟练，这些被封建农奴制压榨得畸形化的人们，对新生活还需要一个适应过程。民改工作组和农协会又帮助各家计划生活，在1960年春天按劳力、牲畜强弱搭配成立生产互助组，开始分8组，后归并为3组，进行生产互助。同时国家也拨给农贷，33户贫苦农奴中有20户得到国家帮助，4户中等农奴中，也有1户得救助。

1960年2月19~22日，江孜地区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宣布撤销基巧办事处，成立江孜专员公署。全地区陆续建立137个乡政府、42个区政府和6个县政府（以后又增设康马、岗巴两县）。同年6月，班觉伦布村所在地区正式建立起行政组织，区政府设在麦松（藏语意为柳园），即现在的紫金乡，班觉伦布村成为麦松区金珠（解放）乡第五组，那位逃亡差巴沦为朗生的格桑顿珠，担任了第一任乡长。全乡9个村各

村出一位委员构成乡政府，兼任本村行政组长，乡村干部都是由翻身农奴担任，由群众民主选举产生，第五组班觉伦布村选举朗生多吉担任行政组长。乡政府只有乡长和文书有工资，格桑顿珠每月薪金为 9 个大洋。乡政府开始设在帕拉庄园前面，1961 年搬入庄园的前楼，1968 年乡（公社）政府搬到原帕拉学校，1971 年区政府也搬到班觉伦布村，与乡政府一起办公，1972 年区政府在帕拉庄园东面新建东向环形三排平房，1988 年撤区并乡后，乡政府搬到原区政府大院，1996 年推倒旧房，新建了办公楼房。

在民主改革取得伟大胜利之后，依照内地的经验，干部中一度产生了急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想法，想趁热打铁，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化。1960 年 8 月，江孜分工委决定开办农业合作社干部训练班，并在班觉伦布村所在的解放乡进行办社试点，各县也积极进行试点或试点准备，一时刮起了试办合作社之风。中共中央于 1961 年 4 月 21 日及时发出了《关于西藏工作方针的指示》，明确指出西藏工作必须采取“稳定发展”的方针，5 年内不搞社会主义改造，不搞合作化（连试点也不搞），更不搞人民公社。集中力量把民主革命搞彻底，让劳动人民的个体所有制稳定下来，让农牧民的个体经济得到发展，让翻了身的农民群众确实尝到民主改革给他们带来的好处。在这 5 年我们在西藏的一切政策包括经济政策、财贸政策、社会改造政策、民族政策、对上层人士的团结改造政策、宗教政策等等，都一定要力求稳妥，都要防“左”防急。

西藏工委相应制定了《关于农村工作中若干具体政策的规定》（简称“农村 26 条”）、《关于牧区当前若干政策的规定》（简称“牧区 30 条”）、《关于目前边境工作的指示》（简称“边

境 10 条”)。江孜地区迅速贯彻执行中央和西藏工委的指示，组织大批干部深入农牧区宣传，处理改革遗留问题。正在试办和准备试办的合作社全部停了下来，陆续转成了互助组，对集体所留的生产生活资料全部进行了分配，对侵犯贫苦农奴和中等农奴利益的问题进行了清理退赔。到 1961 年底，除个别地区外，政策的宣传落实，基本达到家喻户晓，受到各阶层人民的热烈拥护，安定了人心，劳动人民个体所有制得到保障，极大地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生产热情空前高涨。一个以互助组为中心的爱国增产运动，在广大农牧区蓬勃兴起。

1960 年培养出第一批农奴党员，格桑顿珠、达娃国杰等民主改革的积极分子光荣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一批积极分子经过学习走上工作岗位，边巴欧珠在江孜培训中既提高了觉悟又学到一些文化知识，参加工作后曾担任彭波农场的场长；米玛旺堆被送到内地学习，先在日喀则曲美区工作，后调江孜县任县委主任，两人现在都已经退休；边巴次仁曾在帕拉学校读过书，从江孜培训班结业后，被调到自治区话剧团工作。1961 年 7 月江孜地区开始基层普选，建立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接着是县一级的选举，群众参与民主选举的热情很高，参选率达到 95% 以上，民主制度开始在西藏农村建立起来。1962 年 10 月在中印边境的自卫反击战打响，翻身农奴表现出极大的爱国热情。班觉伦布村所在的江热区，上午接到通知，下午就组织了 30 多人的支前民工队，出色地完成了支前任务，受到有关部门的表扬，许多人被评为支前模范，1963 年 2 月支前民工胜利返回，受到群众的热烈欢迎。1963 年金珠乡培养出第二批农奴党员，米玛顿珠和邻村的 3 位积极分子入党。到 1963 年底，江孜专署农牧区党员已达 616 人，建立党支部 95 个，

发展青年团员 1103 名，建立团支部 109 个。

1963 年 9 月，中共西藏工委提出对人民群众进行三大教育（即阶级教育、社会主义前途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揭露达赖叛国罪行，打击农奴主阶级的反攻复辟，建立贫农团，整顿互助组。“三教”工作组将各级干部都审查了一遍，大规模复查阶级成分，金珠乡又查出 5 位领主代理人。以后成立了贫农协会，米玛顿珠任主任，格桑顿珠任副主任，各村一名贫协委员，共 9 人组成贫协会，在国家帮助下扶贫助贫，宣传党的政策，实行生产互助。江孜分工委觉察到运动中存在打击面扩大化以及侵犯中等农奴利益等问题，于 1964 年 2 月 5 日提出了《关于当前农牧区有关政策问题的意见》，及时纠正了错误。

从 1960 年起，开始征收爱国公粮和余粮。根据各户的土地、人口、牲畜情况，逐户估产征收。按每人 161 公斤标准留口粮，每克地 14 公斤标准留种子，种子的四分之一标准留饲料，并扣除私人借贷和国家农贷，再按人均有粮情况征收公粮。人均有粮 182.5 公斤（即保证人均每天有一市斤口粮）起征收，征收率为 5%，人均有粮越高征收率越高，班觉伦布村征收率最高达总产的 21%。这便是当时实行的“三留二扣一交”政策。在此基础上，计算各家余粮情况，一般国家再征购二分之一的余粮。缺粮户也以此为根据得到免征免购和农贷扶持。

当时征收的根据是估产，估产又是由上级工作组会同乡村干部和个别积极分子进行，因而好大喜功的高估产和按成分加码的土政策，造成一定程度的高估高征，给许多农户生活造成一些困难。江孜分工委及时发现问题，提出 5 年内增产不增

税，估产宁低勿高，并对 1960 年的征购工作进行了清退。民主改革以后的几年，农民在自主经营下，充分调动了生产积极性，生活水平有明显的提高。班觉伦布村群众生活比民主改革前也有较大的改善，粮食总产达 6.5 万多公斤，人均有粮 332 公斤。但在总体上班觉伦布村的生产方式没有大的变化，各家按传统播种方法种好各家的地。领主代理人、差巴户大体上仍耕种过去的差岗地，部分朗生不愿要的开荒地也强行分给了成分高的人家，高成分家庭在土地面积计量上也有些水分；朗生为主的贫苦农奴分得的土地较好，但在耕作技术上和农具拥有上要差一些，靠国家扶持和帮工互助弥补不足。农业生产仍实行传统的撒播混种，靠每年休耕三分之一至五分之一的土地恢复地力，除春耕时施一次底肥、夏季有几次灌溉外，基本谈不上其他田间管理。当时金珠乡 9 个行政组，平均粮食单产是 5.65 克，而班觉伦布村仅 4.49 克，排在全乡最后一位。

1959 年 3 月至 1965 年底，班觉伦布村在社会权力上翻了个个，昔日骑在农奴头上作威作福的剥削阶级，沦为社会的底层。帕拉·扎西旺久只身出逃国外，其妻俊美则返回娘家生活，后来的情况不明，改革开放后一直担任江孜县政协的委员。庄园女管家拉珍和“聂巴”丹达成分被划为领主，后改为领主代理人，受到农奴们的反复批判。在诉苦批斗会上，群情激愤的农奴有时难以压抑心中的愤怒，毒打农奴最多也最狠的“聂巴”丹达相应挨了一些揍。丹达后来作为叛乱领代人员，被收监判处无期徒刑，1981 年释放回乡时，已是一个老实病弱的老人，全没有了过去的威风，做点抹墙泥一类的轻活，以后还担任过几年江孜县政协的委员，1987 年病死。

女管家拉珍也分到了土地，艰难养育着子女，虽然在历次

政治运动中受到批判，但因其民主改革前对农奴较好，如给朗生发糌粑时铁勺能冒点尖，有时遇到农奴生病，偷着给点药，因而翻身农奴并未太刁难她，拉珍于 1992 年去世。村里最富的差巴扎西吉康家被划为领主代理人，日子也不好过起来；大差巴户扎西康萨家被划为富裕农奴，在以后的政治运动中没有受到太大的冲击。而当年处于社会底层的朗生、堆穷和贫苦差巴们，则翻身做了主人，政治上当家做主，经济上也得到很大的改善。全村户数一直维持在 40 户，新成立家庭和迁走家庭正好持平，但人口因迁走的老家庭人数多于新成立家庭，加上外出参加工作的，1965 年底全村人口降至 196 人。

在贯彻稳定发展的几年中，虽然后期受“左”的思想影响，工作中发生一些偏差和错误，但总的来说这一时期成绩是巨大的。劳动人民个体所有制稳定了，经济发展较快，农牧业生产连续 5 年获得丰收，交通、邮电不断改善，财政、金融、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得到长足进步，物资交流基本畅通，必需品和民族特需品市场供应逐步改善，政权建设得到加强，大批民族干部茁壮成长，社会安定，人民生活有了很大的提高，江孜地区到处呈现出一片安居乐业的景象，被人们称之为“黄金时期”。1964 年 5 月，根据西藏自治区筹委会第 56 次会议的决定，江孜专署被撤销，所属党政关系与日喀则合并。1964 年 7 月 1 日，江孜分工委、江孜专员公署正式停止办公，合并撤销工作到 8 月底顺利结束^①。

第三节 民改时期农民的生活状况

我们从江热乡政府所藏的档案中，幸运地发现了一份1965年11月制作的《江孜县粮食征、购、收、贷、供基本数统计表》，该表真实完整地记载了民主改革后期，当时作为麦松区二乡五组的班觉伦布村的基本情况，我们按表实录，一是意在保存珍贵的历史档案，二是根据此表提供的信息，对当时的班觉伦布村的经济状况，作一些初略的分析。

班觉伦布村 1965 年统计表

编号	姓名	成分	人口	劳力	实播面积	休耕地	土地合计	单产	总斤数	口粮	种子	饲料	公粮	税率	国家农贷	实粮余数	实购	缺粮数
1	拉珍	代	7	4	33	19.8	52.8	6.3	5717	2254	924	231	692	12	0	1616	808	0
2	旺平	代	9	6	52.8	15	67.8	6.8	9555	2898	1470	367	902	12	0	3918	1959	0
3	央吉	富	6	4	40	23.8	63.8	6	6720	1932	1204	301	837	14	0	2446	1223	0
4	洛桑	中	5	4	24	36	60	5.4	3528	1610	840	210	1316	19	280	0	0	778
5	央珍	中	7	4	33	24.8	57.8	5.4	4851	2254	1120	280	817	13	0	380	290	0
6	屯次	中	5	3	51	30	81	5	7140	1610	1540	385	1869	21	0	1736	868	0
7	尼旺	中	6	4	30	12.8	42.8	6	5040	1935	840	210	514	11	0	1544	772	0

编号	姓名	成分	人口	劳力	实播面积	休耕土地	土地合计	单产	总斤数	口粮	种子	饲料	公粮	税率	国家农贷	实粮余数	实购	缺粮数
8	阿多	贫	4	2	18	4.8	22.8	4.8	2268	1288	504	126	219	9	56	75	0	0
9	吉律	贫	8	3	32	20.8	52.8	5	4480	2576	896	224	448	9	28	308	0	0
10	吾珠	贫	4	3	24	13.8	37.8	4.12	3198	1288	672	168	569	14	0	500	250	0
11	多吾	贫	4	3	17	5.8	22.8	5.3	2469	1288	504	126	219	9	0	332	0	0
12	旺堆	贫	6	3	23	7	30	4.1	2979	1932	644	161	262	8	56	0	0	76
13	多次	贫	9	4	40	14.4	54.4	4.12	5320	2898	1120	280	534	9	84	26	0	0
14	普边	贫	3	3	13	5	18	3	1092	1008	364	91	213	10	0	0	0	584
15	昌决	贫	2	1	9	4	13	4	1008	644	308	77	79	6	0	0	0	100
16	多吉	贫	5	3	30	9.8	39.8	4.13	4043	1606	840	210	514	12	0	869	435	0
17	巴桑	贫	2	1	8	4	12	3.2	716.8	644	252	63	44	6	28	0	0	331
18	才旺	贫	7	4	31	21.8	52.8	4.12	4123	2254	980	245	610	11	0	35	0	0
19	石吕	贫	3	3	15	7.8	22.8	5	2100	1008	420	105	268	11	28	271	156	0
20	边卓	贫	6	3	20	10	30	4.12	2660	1932	560	140	260	8	77	0	0	308
21	格曲	贫	2	2	13	4	17	4.8	1638	672	364	91	166	9	56	289	145	0
22	哈吉	贫	3	2	14	8.8	22.8	4.14	1911	966	420	105	268	11	0	152	68	0

编号	姓名	成分	人口	劳力	实播面积	休耕土地	土地合计	单产	总斤数	口粮	种子	饲料	公粮	税率	国家农贷	实粮余数	实购	缺粮数
23	明多	贫	4	4	14	8.8	22.8	4	1568	1344	448	112	234	9	0	0	0	570
24	丹坛	贫	1	1	7.11	5.1	12.1	2	431	336	216	53	74	7	28	0	0	276
25	边拉	贫	3	3	14	7.8	21.8	4.11	1838	1008	420	105	256	11	0	50	0	0
26	普彭	贫	5	2	25	10.4	35.4	4.68	3281	1610	725	182	171	7	140	453	173	0
27	格桑	贫	2	2	14	2	16	4.8	1764	672	392	98	188	7	84	330	165	0
28	朗阿	贫	3	1	13	2	15	4.8	1639	966	364	91	130	8	84	3	0	0
29	边却	贫	4	3	27	10.8	37.8	4.1	3497	1288	756	189	577	14	196	491	246	0
30	顿次	贫	6	4	33	19.8	52.8	4.12	4398	1932	974	231	740	13	0	512	256	0
31	达果	贫	6	2	25	4.14	29.14	4.8	3150	1932	560	140	261	8	0	257	0	0
32	尼屯	贫	7	3	33	10.8	43.8	4.13	4447	2254	896	224	488	10	112	585	193	0
33	达穷	贫	7	3	30	0	30	4.12	3990	2254	784	196	195	6	84	477	85	0
34	尼玛	贫	5	2	17	5.8	22.8	4.8	2285	1610	476	119	175	7	58	0	0	153.2
35	格屯	贫	7	2	29.9	2.1	32	4.11	3880	2254	840	210	225	10	126	225	0	0
36	冰吉	贫	4	3	20	10	30	4.12	2660	1288	644	161	358	11	84	125	0	0
37	正点	贫	5	2	18	0	18	4	2016	1610	504	126	98	5	112	0	0	434

编号	姓名	成分	人口	劳力	实播面积	休耕地	土地合计	单产	总斤数	口粮	种子	饲料	公粮	税率	国家农贷	实粮余数	实购	缺粮数
38	尼仁	贫	6	2	27	3	30	3.14	2930	1932	756	189	338	9	0	0	0	285
39	桑姆	贫	2	2	15	7.8	22.8	4.5	1811	672	420	105	268	11	0	346	173	0
40	米玛	贫	6	2	18.1	10.4	28.5	4	2086	1932	588	147	219	7	28	0	0	828
	合计		196	112	950.91	424.74	1375.54	4.49	130218.8	63395	27549	6874	16615	10.2	1829	18351	8165	4723.2

从上表我们可以看出，民主改革时期班觉伦布村有人口 196 人，劳动力 112 人，户均人口数是 4.9 人，户均劳动力 2.8 人，家庭人口最少的为 1 人，最多的有 9 人，但从表上无法得知性别比例和年龄分布情况。从阶级成分上看，领主代理人 2 家 16 口人，有劳动力 10 人；富裕农奴 1 家 6 口人，劳动力 4 人；中等农奴 4 家 23 口人，有劳动力 15 人；其他皆为贫苦农奴，共计 33 户 151 人，有劳动力 83 人。全村有土地 1375.54 克，由原来领主的 500 克自营地、差巴的 228 克差岗地，外加部队农场的开荒地构成。1965 年当年耕种 950.91 克，休耕地 424.74 克，休耕地占总面积的 30.88%。土地人均或户均拥有量以及相应的产量上，与阶级成分表现出很大的关联性；2 家领主代理人和 1 家富裕农奴的总土地面积为 184.4 克，户均土地为 61.46 克，人均拥有量为 8.38 克；4 户中等农奴总土地面积为 241.6 克，户均土地为 60.4 克，人均土地 10.5 克；所有贫苦农奴拥有剩下的 949.54 克土地，户均为 28.77 克，人均拥有为 6.29 克。

民主改革后分配土地，由朗生和堆穷组成的贫苦农奴基本按人均 7.5 克得到土地，由于劳动力、农具、肥料以及农业经验和技術不足，许多人并不愿种太多的地，多出的土地，大多是部队农场的开荒地，水肥地力较差，都强行分配给阶级成分较高的人家。在计算产量和相应核收公粮时，对成分高的家庭也定得高一些。当时的产量是由干部估产，带有很大的主观因素，全村平均产量每克地是 4.49 克，两家领主代理人 1 户单产为 6.3 克，1 户单产为 6.8 克；1 户富裕农奴和 1 户中等农奴的单产为 6 克，其他 3 户中等农奴都在 5 克以上。贫苦农奴的单产最高的 5.3 克，5 克以上的仅 3 户，不足十分之一，最低的单产才 2 克，大多数人家在 4 克多一些，还有 4 家单产不足 4 克。单产低的贫苦农奴家庭，其共同的特征是人口少或劳动力不足。

此外，由朗生和堆穷组成的穷苦农奴在牲畜拥有以及相应的肥料供给和畜力上，也比不上当年的差巴户，用当地人的话说是“家底不行”。在征收公粮和发放农贷时对贫苦农奴的照顾，除了当时注重阶级斗争的历史背景外，客观上两者确实存在着差距。因而政府的公粮征收上，全村平均税率为 10.2%，7 户高成分家庭全部在 11% 以上，最高的 1 户达 21%；贫苦农奴 33 户中，最高的 14%，有 11 户在 10% 以上，占总户数的三分之一，大多数家庭的税率在 6%~9% 之间。政府所提供的农贷，除 1 户中等农奴获得过外，其他也都给了贫苦农奴家庭。

民主改革时期，班觉伦布村在生产力上没有明显的变化，平均单产 4.49 克，按表上说明每克为 28 市斤计算，仅 62.86 公斤。但由于土地面积的大幅度增加，总产量已达 65109.4 公

斤，比民主改革前有明显提高。从 1960 年起，政府开始征收公粮和收购余粮，按当时“三留一交二扣”的政策，1965 年全村口粮为 31697.5 公斤，人平均留粮 161.72 公斤；种子粮为 13774.5 公斤，按每克地留 1 克种子（14 公斤）计算，预留了 983.89 克土地的种子；饲料粮为 3437 公斤，大致是种子的四分之一；交政府公粮为 8307.5 公斤，平均税率为 10.2%，实际占到总产量 65109.4 公斤的 12.76%；扣除私人借贷情况表上没有反映，全村扣除国家农贷为 914.5 公斤。去掉这几项后，全村尚有余粮 9175.5 公斤，国家收购 4082.5 公斤，占余粮的 44.49%。

按照每人 161 公斤的口粮、每克地 14 公斤的种子、种子的四分之一留饲料粮，再扣除公粮和归还上年的农贷，尚有 9 户贫苦农奴和 1 户中等农奴实际收成达不到规定的标准，缺口总数为 2361.6 公斤，据此他们将在缺粮时得到政府的农业借贷。从表上反映的情况看，上一年度该村有 20 户贫苦农奴、1 户中等农奴得到了政府的农贷，最高得到 10 克计 140 公斤的农贷，发放农贷大多在青黄不接的夏天。我们将该村的种子、公粮、归还农贷、国家收购的余粮都扣除，计算出班觉伦布村实际有粮为 38030.4 公斤，人均有粮 194 公斤，超过民主改革前差巴人均有粮 159.14 公斤的水平，更远远超过朗生人均不到 100 公斤（99.3）的水平。

民主改革时期最重要的变化，表现在社会地位和政治权力上。昔日在社会最底层的人们翻身得了解放，在经济上也过上了基本温饱的生活，无论朗生比之民主改革前的饥寒交迫，还是堆穷和普通差巴的勉强度日，生活上都有明显改善。对朗生、堆穷来说，不再当牛做马、挨打受骂了，生活上即使还存

在一些困难，政府还会给以相应的农贷和其他帮助；对于差巴来说，他们的经济生活也有很大的提高，既没有了永无休止的差役，也没有了沉重的税收。总之，农奴们已是这个社会的主人，政治权力已移到受苦人一边，正如他们常用的一个生动比喻：“领主的太阳落下去了，我们的太阳升起来”。

即使是大差巴户，除不能再有雇工剥削外，其经济负担也明显降低，生活上仍处于上游水平。我们还是以过去的大差巴户扎西康萨·央吉家为例，该家当年粮食总收入为 3360 公斤，按 14% 的税率征收了 418.5 公斤的公粮，政府征购了其一半的余粮计 611.5 公斤，且不说余粮收购政府要给以一定的现金补偿，姑且也算成无偿的“负担”，两者加进来为 1030 公斤，占其总产的 30.65%，再扣除种籽 602 公斤，该家尚余粮食为 1728 公斤，比之民主改革以前家庭有粮 1348 公斤来，其生活的改善程度不言自明；其人均有粮为 288 公斤，比之民主改革前的 337 公斤，似乎下降很大，但家庭人口基数却从过去的 4 口人，增加到 1965 年的 6 口人。即使如此，比之班觉伦布村 1965 年人均有粮 194 公斤的标准，该家显然仍处于上流水平。

民主改革运动，埋葬了黑暗腐朽的封建农奴制，这个社会制度的巨大变革，除了让少数剥削阶级丧失天堂外，对西藏的绝大多数人来说，真真切切地是解放和翻身，我们由此才进一步理解为什么“翻身农奴把歌唱”，为什么班觉伦布村的老人们众口一词说：“民主改革时期最难忘。”

第四节 高原上的“文革”风暴

1966 年上半年，金珠乡作为西藏自治区首批人民公社之

一，改名为光明公社，班觉伦布村为第五生产队。公社体制刚刚建立，很快来了“文革”工作组，贫协会主任米玛顿珠经过工作组 15 天的审查，被提拔为公社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团委书记。原金珠乡乡长格桑顿珠则被查出是漏网的领主代理人，格桑顿珠自杀未遂，被升格为“反革命分子”。随后由日喀则地区派出的“文革”工作组，接着穷追猛打，又在全乡上升了 13 人的成分，28 名基层干部中，查出 10 人有严重问题。秋天的时候，工作组长本人，也被从日喀则来的人铐走专政。1969 年，光明公社相应成立革命委员会，生产队建立革命领导小组。

1966 年，当时担任民兵连长的顿珠次旦（后出嫁外村），与临村十多个运动积极分子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原行政组长多吉年老退休，由顿珠次仁接任队长、次仁彭多（女）为副队长，达孜任会计，普罗和拉平为助理会计。几年后，尼玛次仁任队长，拉巴罗杰任副队长，会计由顿珠次仁（1977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还有一位不会算帐，只管记工分的副会计德吉。1978 年以后，拉巴罗杰任队长，尼玛次仁改任副队长，米玛平措当会计。土地承包下户后，行政村范围进一步将旁边的自然村扩大进来，拉巴罗杰由队长变村长，副村长则由邻村的格勒担任，米玛平措受聘当乡文书，于 198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边巴罗杰接任会计。这些都是后话，后话先说，是为了给读者一个连续性认识。

1966 年至 1968 年，在公社体制下的班觉伦布村，建立了完善的各类组织，除行政组织、中国共产党、共产主义青年团外，儿童有少先队，青壮年有民兵，妇女成立妇联，普通农民参加贫协会，人们被强有力地组织起来。随着“文化大革命”

运动的深入，红卫兵组织和各类群众造反组织亦如雨后春笋，到 1968 年时，江热区有“捍卫毛泽东思想大联合司令部”、“毛泽东思想‘农奴戟’红卫兵司令部”、“机关捍卫毛泽东思想大联合战斗团”，各公社、生产队都有自己的群众造反组织，如光明公社就组织了“拥军大联合司令部”，其他还有诸如“斗私批修”、“翻身农奴”、“永远革命”、“紧跟毛主席伟大战略布署”等等名目繁多的“司令部”。阶级斗争如火如荼，造反夺权急风骤雨。在县城江孜，各组织之间互相攻击，后来发展为用牧羊抛石用的“厄尔朵”互掷石块武斗，江孜公路养护道班是造反派的司令部，因误踩地雷炸死 1 人，自杀 1 人，造反派冲县邮电局的机要室时打死 3 人。乡村虽然要平和得多，但社会秩序的混乱和人际关系的恶化也是空前绝后。

当时加入红卫兵组织要写申请，既要看出身也看个人政治表现。班觉伦布村几乎所有的翻身农奴出身的中青年人都加入了红卫兵，手臂上戴红袖章。铁匠真旦当时是运动积极分子，率红卫兵到邻村捣毁了江热曲康。江热曲康是紫金寺子寺，只有一位管理人，据说历史比江孜著名的白居寺还悠久，寺庙的木材由当地的农民平分了，一个大铜佛让“反革命”格桑顿珠背回村，后送到江孜，现在下落不明。红卫兵也抄了帕拉庄园，但只毁坏了一些帕拉·扎西旺久当年用的佛教经卷，幸未造成大的损失。1967 年附近几个公社的造反派结伙来班觉伦布村，要拆毁帕拉庄园，幸好有一位胖子军官带了 5 个解放军及时前来阻止，帕拉庄园才得以保留至今。

当时每位成年人都发有藏文版的《毛主席语录》，各家都有《毛泽东选集》，“红书台”替下了佛龛，家家张贴领袖像，人人佩戴领袖像章。街头巷尾和当时的内地一样，是不断翻新

的标语和大字报。晚上村里经常开会，一般晚上 9 点钟开始，每次开二三个小时，有时一个月还要到区、乡开几次大会。开会内容一是学文件、学语录，唱歌跳舞，斗私批修；二是开斗争会，领主代理人拉珍、多布吉、“反革命分子”格桑顿珠是经常的批斗对象，民主改革时定为爱国进步人士的“强佐”（大管家）达娃，也被拉到村里斗过好几次。造反夺权开始后，矛头指向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当时的江热区委书记姚秉顺，在农业生产中推广新式步犁，主张汉族干部学好藏语，藏族干部学好汉语，就被指控为：“抓生产不抓路线，学语言不学《毛选》”而被定为“三反分子”遭到反复批判。

就这样，生不逢时的西藏人民公社制度，完全脱离其本意的经济合作，而作为行政组织转向以阶级斗争为主旋律。在“文革”十年中，一个政治运动接另一个政治运动，人们的主要精力都放在搞阶级斗争上。如在“文革”后期的某次政治运动中，江热区推出批判专栏 87 个，批判文章 1583 份，召开群众大批判会 543 场，参加人数 21319 人次（全区总人口当时为 6463 人），会上重点发言 671 人次，培训骨干 101 期，共培训 2681 人次，全区成立 45 个贫下中农理论辅导小组，48 个读报班；全区干部群众白天劳动，晚上开批判会，方法是：“列出专题仔细批，要害问题反复批，并与当地四类分子联系看，批判不脱离实际，四类分子排个队，抓住尖子狠狠斗”，对全区 12 名现行破坏“四类分子”进行了 33 次批斗。由此可见一斑。

公社自成立起，只有贫下中农才能参加，领主及其代理人、反革命和坏分子之类的人，一直被排斥在外，各自单干。班觉伦布村的 2 户领主代理人，1 户反革命分子一直单干到

1978年。公社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16岁以上必须参加集体劳动，以一个壮劳力劳动一天为10个工分作为标准，公社社员依照自身的年龄、体力和劳动技能，每天得到2至10分不等的工分报酬。每年60%按人口平均分配口粮，每斤收粮款0.25元，40%按工分分配粮食及其他实物；工分在年终时依据一年集体收入情况，结算后折算成理论货币，平均每分工分价值一角钱左右，抵顶各家按人口所得口粮的粮款后，工分值高者再分配到相应数量的现金，工分收入不足以抵顶口粮款者，则为欠账户，一部分子女多劳力少的家庭，容易成为欠帐户。

生产队也有些副业生产，主要买回羊毛加工卡垫和藏被，一年有三四千元的收入，务工人员一样是评工记分。各家约有一亩左右的自留地，作为家庭经济的补充，养有一二头奶牛的自留畜，但因主要农副产品归集体所有，牲畜缺少必要的饲料喂养，产奶量不高。除简单的农副业生产外，不允许做其他经营活动，更不能做生意。尼玛次仁曾到牧区卖绳子并拿粮食换牦牛，让儿子做藏柜卖，被生产队开会批判，罚款60元给村幼儿园做了坐垫。

由于人们主要精力都放在阶级斗争上，吃大锅饭又抹杀了个人积极性，出工不出力、迟到早退、偷拿占用集体财产等成为普遍现象，生产一直上不去。人民公社时期班觉伦布村的粮食单产，个别年份甚至比民主改革以前还稍低一些，虽然已经使用了化肥，但数量有限，更主要是人们对田间管理不认真。由于土地面积扩大，全村的粮食总产量和相应的人均有粮水平，比之民主改革以前，还是提高了不少；但如果与民主改革以后的几年相比，则公社前期的生产和生活水平都有所下降。以1968年为例，平均亩产仅50多公斤，粮油总产5.8万公斤，

扣除公余粮 0.75 万公斤，种子 1.7 万公斤，社员分配仅 3.3 万公斤，人均有粮为 185 公斤，有菜籽油 1 公斤；36 户社员中就有 17 户倒欠集体粮款。1971 至 1972 年，班觉伦布村连续两年遭霜灾，粮食总产仅 4.5 万公斤，人均只分到 115 公斤的粮食，各家均断粮二三月，大多吃豌豆糌粑，有时煮萝卜和油菜叶吃，许多人外出要饭，为公社时期经济最低点。

政治上“以阶级斗争为纲”，使得人际关系空前紧张。套用内地政治概念的“四类分子”（即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和西藏特有的“农奴主阶级分子”自不必说，动辄得咎，连普通老百姓也小心谨慎，酿次青稞酒都要偷着喝。宗教信仰遭到前所未有的否定，各家的经堂佛龛，代之以“红书台”，本村和附近的各类宗教设施，如“域拉”和“格拉”祭台几乎全部拆毁，村里的老巫师去世较早，其子年龄小尚未继承衣钵，因而没有挨斗，但做法工具全被破了“四旧”（即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也没有人再点灯煨桑，更别说念经做法事。

班觉伦布村老人在座谈会上回忆说：“当时大家都觉得不该信教了，要破除宗教迷信，人人随大流，也没觉得有什么特别的难受，老年人心里多少还是有些不舒服，年轻人则无所谓。”当时县、区、乡各级都有文艺宣传队，本村就有 5 人是文艺宣传队队员，经常演出节目，县、区以及地区和自治区不时还搞文艺汇演，这在相当程度上弥补了人们的思想空间。尤其是晚上经常都召开批判会、学语录，搞得人人疲惫不堪，人们也没有更多的精力和时间顾及佛祖。

粉碎“四人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西藏和全国的形势一样，开始拨乱反正，将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

来，人民生活才渐渐有所改观。1988年实行精减机构，撤区并乡以后，班觉伦布村改为江热乡第三村。

第五节 西藏人民公社的特征

西藏的人民公社制度，与内地略有不同。同样是采取政社合一方针，即公社既是经济合作组织，又是一级行政机构，也同样是“两级所有，队为基础”，但在事实上，西藏的公社是虚架子。从经济合作来看，西藏是以生产队为管理核算单位，经济经营权在生产队；从一级行政机构看，区政府才是最基层行政组织，而公社政府只是过渡和桥梁性质机构。公社职员全为“不脱产”干部，由各队抽一委员组成，每月有10~15元津贴，他们和队干部一样，要将津贴和误工补助交到本生产队，由生产队记最高工分，年底参加生产队的集体分配。原则上也不脱离生产，而且应该带头劳动。公社干部的职能主要体现在对生产队的监督和上通下达上。这种公社体制，应当说是西藏地广人稀的必然选择结果，西藏公社的职能只相当于内地人民公社的大队，区才相当于内地的公社。

西藏公社体制的职能，因其所处的“文革”背景，从一开始就偏向于政治高于一切。从其成立到“文革”结束，严格讲一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区、公社、生产队的各级干部主要致力于抓阶级斗争，一个政治运动接另一个政治运动，因而公社体制在西藏实际只完成了政治整合这一历史使命。它不仅成功地在西藏建立了和内地基本一致的各级各类政治组织，而且在思想上也使西藏群众和内地高度一致，行为上与内地亦步亦趋。行政控制力度，也像内地一样，一直深入到每家

每户。公社体制有力地推动着西藏社会经济与全国同步运转。

公社体制在经济上的成效，比之政治上差得很远。一方面是人们的主要精力用在政治上抓阶级斗争。经常的开会学习影响正常的生产和休息不说，风声鹤唳式的阶级斗争也使得人人不安。大锅饭抹杀了个人的生产积极性，平均主义更助长等、靠、要思想，较高的征购任务和落后生产力下的低收入，使得吃饭都成问题，无论个人还是集体都缺少必要的干劲。在 1978 年以前，国家对公社也给予了必要的生产、科技扶持，如该地区 1967 年就普遍采用了新式步犁和开始使用化肥，但先进生产方式并未真正和劳动者结合，农民只是消极应付，整体上仍按传统生产方式进行，国家的帮助也生活救济多于生产扶持，因而生产力没有突破性的进步，甚至出现倒退。统购统销政策，作为政治一体化中最重要的经济辅佐手段，起到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但低价征购农民的农牧产品，也是造成农民生活困难、生产积极性不高的原因。1978 年以前，农民生活水平都维持在相当低的水准上。

从 1978 年开始的各种承包责任制，逐渐打破了公社体制在经济上的弊端，农民积极性不断得以发挥，同时政府加大了科技、农资、农业基本建设的投入，这一地区的经济立即变样，进入一个崭新时期。

农民对公社体制的评价是复杂的，一方面他们怀念公社时期的社会风气，老弱病残有依靠以及集体的强大力量，另一方面又抱怨那时缺少自由，尤其是生活上的贫困。全村 44 户问卷调查中，除 3 户新成立家庭回答不清楚外，有 13 户认为公社体制很好，27 户认为好或一般，仅 1 户认为不好。

公社体制对农民的影响十分深远而广阔，它有力地 will 将农民

的思想和行为纳入同一轨道。在观念上对传统的等级、阶级、宗教、风俗等方面都进行了深刻的冲击；在政治上巩固甚至过于强化了民主改革以来的阶级革命成果，建立起全新的统一国家、党的领导等清晰的政治概念，更在客观上建立起全国一体化的社会经济运转模式，社会控制的宽度和广度都前所未有地加强。

在公社体制下，农民家庭的经济功能和彼此间的生产互助合作关系，都大大地被削弱。“家”变为生活共同体和社会管理最小单位。西藏传统的大家庭观念，和由此引发的多夫多妻婚姻倾向，都遭到破坏。与民主改革以前和现在的家庭人口多而且基本稳定不同，公社时期，家庭趋于小型化和不稳定化。人民公社以前的 1965 年，班觉伦布村为 40 户 196 人，户均 4.9 人；人民公社时期的 1973 年，为 45 户 191 人，户均 4.24 人；改革开放以后的 1995 年为 44 户 262 人，户均 5.9 人。显然，公社时期家庭的人口数量明显减少。全村 1968 年为 37 户 198 人；1976 年为 48 户 197 人；1981 年为 44 户 206 人，可以看出公社时期，比之人口变动来，户数变化更大。

公社体制造成家庭经济功能萎缩，家庭人口趋于小型化，社会控制加强，使传统的多夫多妻婚姻遭到行政上的障碍（只有公社时期实行了较为严格的婚姻登记制度）；此外，公社时期班觉伦布村几乎一直是全公社经济最落后的村，因而分家、一夫一妻制、外嫁及相应的迁徙，是造成该村户数增多且变化较大的原因。

公社的另一功绩，是在建立严密的行政管理、也即社会控制系统的同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社区服务体系，这对于方便居民生活，尤其是促进社会整体进步上，做出了巨大贡献。在

政府不遗余力不计成本的支持下，从公社时期开始，班觉伦布村作为区乡政府所在地，陆续建立了卫生院、学校、供销社、信用社、邮政（电话和乡间邮递）等多方面的服务设施；还建立了敬老院、托儿所等福利设施；生产上设立了县、乡、村三级农技推广机构和人员，畜牧业上也设立了兽防站，使社区的生活服务和生产进步有了显著的变化。当然，班觉伦布村是区、乡（公社）政府所有地，这些由政府引发的社区服务体系的建立有近水楼台之便，但公社时期全面推动农村服务体系的发展，仍是普遍的成效。

公社时期开始的这些建设成果，进入改革开放以来，在总体上又推进了一步。但政府为主体的社区服务体系，亦如基层行政管理体系一样，也出现了诸多困难，主要表现在政府心有余而力不足上，包又包不起，撒手又不行，教育、卫生等诸多方面矛盾较为突出。一些服务项目已在改革中自然地消亡，如班觉伦布村的托儿所，从 1971 年开办，由两名保育员（每天报酬是 8 个工分）看管全村所有 4 岁以下的儿童，为妇女参加生产提供了极大的方便，1985 年实行土地牲畜到户后，托儿所即宣告解散。但无论如何，公社时期奠定的这些基础，对推动西藏农村社会总体发展功不可没。这也是村民对人民公社评价偏好的原因之一。

第六章 改革开放以来的西藏农村

如果说民主改革运动使西藏百万农奴在政治上获得了翻身，公社化体制则在此基础上全面建立了政治、经济、文化的全新制度，大大推进了西藏和祖国政治一体化的历史进程，那么，改革开放以来的巨大发展，则使西藏人民在经济上的翻身成为现实，而且这种翻身随着乡村工业的悄然兴起，意味着传统的农业经济向现代经济的转轨方兴未艾，更意味着西藏在政治、经济、文化的全面发展中，愈来愈和祖国融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共同迈向一个光明的未来

班觉伦布村和西藏无数个乡村一样，借改革开放的东风，农业经济得到空前的发展，人们真正过上了不愁吃穿的初步小康生活。物质文明的提高，又推动精神文明的进步，文明、富足、宁静的新农村正在西藏出现。当农业经济稳定发展的时候，我们欣喜地看到乡村工业正在兴起，尽管现在还十分幼稚弱小，毕竟这新生命带着勃勃生机顽强成长。不仅如此，班觉伦布村的各项事业，都在健康快速推进。我们不能不为西藏在半个世纪中的沧桑之变而惊喜和欢呼。

第一节 改革的历程

总观班觉伦布村十多年的巨大变化，其根本原因首先要归结于改革开放的大好背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确立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基本路线，这对于西藏有着更重大的意义。如前所述，西藏的革命和建设起步较晚，1959年民主改革时，全国的极左思潮已在兴起并已带来恶果，以后又经历了三年自然灾害和中印自卫反击战，使西藏农村的粮食征购在低生产力情况下显得较重，多少抵销了一些政治解放带来的经济实惠，人民生活虽有提高但幅度不大。

西藏人民公社一成立，正好遇上“文革”十年动乱，极“左”路线使西藏已经基本以温和形式实现的阶级革命，错误地延长并过分地夸大，一切以阶级斗争为纲，在公社前期，简直到了走火入魔的程度。“四类分子”、农奴主阶级分子及其家属长期打入另册，连普通人也生怕说错一句话。尽管政府对农村的生产和经济发展也给予了扶持，但在这种背景下，成效并不显著。生产力水平仍停留在传统的方法上，人们的主要精力放在搞阶级斗争上，生产积极性更谈不上，因而经济不仅没有长足发展，而且老百姓普遍认为不如民主改革时期，仅比封建农奴制时期好。典型的事例是1967年光明公社包括班觉伦布村在内的三个村遭雹灾，抗灾的方法是背诵毛主席语录及唱语录歌，当然是无济于事，不仅遭到巨大经济损失，还在政治上大找阶级敌人的破坏行为，天灾人祸同时横行。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成果，不仅纠正了西藏在特定背景下对“社会主义”的认识，真正使西藏走上了

一条健康发展的道路；更在改革实践中使西藏人民倍受实惠，开始过上富裕文明的好日子。光明公社按照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在 1979 年开始平反冤假错案、给“四类分子”摘帽并允许他们加入人民公社；提出少开会开短会，政治学习不能影响休息和生产，生产上发展多种经营，实行作业组承包及兑现奖惩制度，加强思想和技术学习，重视卫生院和托儿所建设等等。从此改革步步深入，人民生活水平日渐提高。因而，班觉伦布村及西藏农村这十多年的迅速发展，不能不首先归功于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开放政策。

人民公社制度突出政治、大搞阶级斗争以外，在经济上的通病，是搞大公有，片面强调集体经济，如 1973 年光明公社 7990.14 亩农田中，社员自留地仅 69.8 亩，占 0.87%。集体经营中，又过分强调农业生产，特别是单纯粮食生产，将粮食生产以外的经营，都看作邪门歪道，对社员在集体经营之外的经济活动，更视为非法，和内地一样“割资本主义尾巴”。统购统销政策，一方面低价收走农牧产品，另一方面也通过统一的供销社系统，供给农民有限的工业品和其他生活用品，连传统的农牧区“盐粮交换”和“农牧产品交换”，也统在国家和集体的全盘安排下。大公有下的大锅饭，不仅严重削弱了农民家庭的传统经济功能，更产生平均主义和等、靠、要思想。集体分配大头按人口平均，出工不出工，年底照样能分到口粮，倒欠集体粮款，只是帐面上的数字，并不影响基本生活，结果是干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人们通过正当或不当的手段将集体财物据为己有而在生产上出工不出力，结果是大家捆在一起受穷。

1979 年江热区对各社队进行清帐，发现相当多的队干部不按规定上交参加会议的误工补贴，而照样在生产队记最高工

分；集体财物丢失严重，小到毛线口袋，大到手推车、毛驴、绵羊共丢失 977 件；工分上出入也很大，集体储备粮也短缺 6448 公斤，霉烂 1875 公斤。各公社和生产队，普遍存在出工不积极，收工打冲锋（有的队一天集体劳动才二三小时），不爱护集体公物等现象，而且屡禁不止。

改革势在必行。从 1978 年开始，江热区就实行“田间管理制”，在全区 39 个生产队中推选作物管理员 172 人，当年就有 82 位田间管理员超指标，其中有 11 人的粮食产量超过 5000 公斤。1979 年进一步推行作业组承包的生产责任制，光明公社组建作业组 22 个，1980 年增加到 35 个，实行“定土地、定劳力、定产量、核算成本、定工分、超奖欠罚”的“五定一奖惩”制度。1981 年简化为农业“定产量、定工分、定成本费”，牧业“定群、定科、定分”，并包括副业、林业在内的超指标奖励、达不到指标处罚的“三定一奖惩”制度，明确公社、生产队领导责任，同样进行奖惩。1981 年班觉伦布村也建立了 3 个责任小组，土地按劳力人均 7 亩，非劳力人均 3 亩，分配到组，再以土地套大牲畜、机械归组共有。羊人均 5 只分到户，但照样实行专人集体放牧。

从 1980 年起江热区就有 16 户 86 人实施承包到户的试点，以后逐年扩大，全面铺开。班觉伦布村群众饱受政治运动之苦，担心土地分分合合徒增麻烦，除 3 家农户外，大部分人一直坚持承包小组制，到 1985 年春才彻底实施“双分到户”的生产责任制，土地、大牲畜归户，农业机械仍小组共有，羊

1984 年西藏全面实施“双分到户”的改革，即农区实行“土地归户使用，自主经营，长期不变”；牧区实行“牲畜归户，私有私养，自主经营，长期不变”

仍实行专人放牧制度。

步步深入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逐渐扭转了公社体制下的大锅饭和平均主义现象，农民长期被压抑的生产积极性，立即变为巨大力量，农业生产一年上一个台阶。班觉伦布村 1976 年粮油总产仅 7 万公斤，到 1978 年突破 10 万公斤，1980 年达 13 万公斤，1981 年猛增到 17.5 万公斤，1983 年到 22 万公斤，1985 年承包到户以后跳到 28 万公斤，真是一年进一大步。

与此同时农民的经济收入猛增。1981 年班觉伦布村农民有 27 户添置了新藏被、24 户打制藏柜、17 户住进有玻璃窗户的新房，各户新置暖瓶一二只，少数人购置手表、自行车、收音机等耐用消费品，人们开始告别贫困。1985 年以后，各家除大量增添各种财产外，更主要表现在建一楼一底的藏式楼房上，自此踏上富裕之路。

土地、牲畜双分到户，并且长期不变的政策，无疑是带来这些变化的主要原因。家庭经营的承包责任制，焕发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和发挥了家庭的传统经济功能。仅仅如此，就会出现全国许多地区并不少见的现象：集体经济凋蔽，基层组织涣散，生产在发挥个人积极性和挖掘公社时期基本建设的潜力后，出现停滞甚至衰退。江孜的可贵，就在于以平措书记为首的县、乡党政领导，在实行家庭经营为主的生产责任制时，并没有简单地放手不管，而是在一个更高层次上实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统分结合，双层经营，这在全自治区、以至全国都算走在前面的，在当时也是要冒一定的政治风险。他们既纠正了公社时期的大锅饭弊端，又适当地保持了集体的力量，即既有农户个体的积极性，又有集体和社会的整体效益。

早在 1982、1983 年承包到户在江孜逐渐推开的同时，江

孜县委、县政府就提出在“双分归户、两个长期不变”的前提下，同时要做到“四保证、五统一”^①。

“四保证”是：

- 一、保证水利灌溉体系不受破坏并继续发展；
- 二、保证园田、机耕道及林带不受破坏并继续发展；
- 三、保证各项农牧业科技措施的落实并不断提高；
- 四、保证生产投入、地力不受破坏，各种农业机械完好并继续发展。

“五统一”是：

- 一、统一生产计划；
- 二、统一水利设施的兴修、管理和使用；
- 三、统一园、梯田的种植和机耕机播；
- 四、统一农牧科学技术成果的推广使用；
- 五、统一提留生产基金。

这些政策的实施，使江孜既有家庭承包责任制带来的活力，又有集体规模生产的威力，农牧业生产在严重的自然灾害面前，年年上台阶，从 1984、1985 年起，粮油总产就跨上了 3500 万至 4000 万公斤的高台阶，1985 年的牧业收入是 1979 年的 290%，农牧业总产值提前实现了翻番的目标。1987 年江孜交售国家商品粮达 750 万公斤，人均售粮突破 175 公斤，在全区率先超过了全国的平均水平。县委、县政府当年又提出三年内粮油总产超过 5000 万公斤、交售国家商品粮突破 1000 万公斤的奋斗目标，到 1990 年顺利实现。而且农牧业生产近几年一直保持稳步增长，1995 年全县粮油总产达 5651.5 万公斤、

创造了连续 6 年总产超 5000 万公斤的奇迹。

第二节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

在总结中国农村这十多年的飞跃发展时，人们有一句常说的话：一靠政策、二靠科技、三靠投入，在西藏也是如此。政策的威力已经谈到，投入上国家对西藏的扶持也是有目共睹，集体和个人的投入也在逐年增加。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的作用，在江孜农村近十多年的发展中扮演了极为重要的角色，它的意义不仅在经济增长上，更多体现在解放思想打破愚昧，上下同心整体发展上，因而更值得大书一笔。

如前所述，民主改革以前班觉伦布村以及整个西藏农村，实行的是最粗放的生产经营。农牧业在总体上都靠天吃饭，在自然灾害频繁发生的高原环境中苦苦挣扎，人们所能期望的就是佛爷保佑和巫师的法术。亲临其境，你就会发现，人类在高原生存是多么的不易和多么的伟大。高原无霜期短，作物生长的期限很紧迫，霜冻时常发生。变幻无常的气候，刚才还是风和日丽，一阵乌云带来的冰雹就可将一年辛劳毁于一旦。还有旱涝之灾不时光临。在民主改革以前，西藏的农业生产长期采取广种薄收，土地的三分之一甚至二分之一要轮耕休地，以此恢复地力和避免病虫害发生。开耕前撒上一些农家肥是唯一的肥料，至多少数人家再在青苗里撒一二次牛粪灰作为肥料补充，耕地用牛、播种漫撒、种子随意，灌上几次水算是田间管理，更不用说封建农奴制的残酷压榨和陈规陋习的阻碍。班觉伦布村本是地平水丰的好地方，但因土地板结，农业生产一直极为低下，长期只有 1:4 的收成，单产仅 50 来公斤，民主改

革以前全村粮油总产不到 3 万公斤

民主改革时期，班觉伦布村除因部队农场撤销而下放土地，使农田面积有所扩大外，在农牧业生产水平上，仍没有什么明显提高，但翻身解放焕发了人们的积极性，农牧业生产的总量有所增加。

人民公社成立后，首先推广新式农具，到 1967 年时，人民公社已有 73.5% 的土地用新式步犁耕种，未入社的人也普遍采用新式步犁。同年开始介绍化肥的作用，主张每克土地分两次施用 5 公斤化肥，并用油菜饼做肥料上级还拨给江热区 800 公斤化肥，农药 666 粉 700 公斤，然而老百姓认为化肥碱性大烧地，农药杀生，消极抵抗，几无效果，政府也忙于抓阶级斗争，未认真加以落实

1973 年江孜县开始“农业学大寨”运动，1974 年又提出上《纲要》（亩产达到 200 公斤以上）跨“黄河”（亩产达到 250 公斤以上），以粮为纲的政策，辅之以强有力的公社管理体制，使农田基本建设运动在全县大规模展开。粉碎“四人帮”以后，学大寨运动进一步轰轰烈烈。以整治年楚河，修建南、北干渠，建立园田化高产田为核心的农业基本建设，为江孜农业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以江热区为例，仅 1978 年就改造低产田 3589 亩，将 152 块（1810 亩）土地拼成 49 块标准化园田，全区修建水渠 12190 公尺，化肥用量达 220 吨。1981 年 ~ 1983 年，江孜连续 3 年大旱，得益于长期不懈地大搞农业基本建设，兴修水利，在干部群众上下齐心协力的努力下，大旱之年仍旧夺得了丰收。自然灾害的严峻考验，更加坚定了江孜人民排除万难，兴修水利，大搞农业基本建设的决心。1983 年江热区就出动民工 1500 人共 10 天，完成了 4 条主干渠

的修复和扩建工作，解决了班觉伦布村一带的水患和灌溉问题，干渠总长度达 26215 米，宽 4.5 米，水量增加了一倍，并修建石桥 3 座，灌溉面积达 24360 亩。此外，使用 5 辆推土机开垦出保灌良田 290 亩，使老百姓大受其益。实行生产责任制以后，江孜的大规模农业基本建设并未停止，利用冬闲时间进行农田改造和兴修水利，在江孜县作为一项制度一直延续下来，保证了农业生产不断增长的后劲，这也是江孜县不同凡响之处。

江孜县在农牧业技术推广上一一直不遗余力。人民公社后期，就实行科技干部蹲点承包制，建立了县农技推广中心和县牧业科技推广中心。县农技推广中心科技干部伦珠，在班觉伦布村一蹲就是 3 年，又在光明公社蹲点 3 年。当时班觉伦布村是全区最穷的生产队，农民吃的是“白忍”，即豌豆青稞混合的粗糌粑，铺的是牛羊皮。伦珠手把手教会农民使用化肥、农药，和农民一起试验一起摸索。先打破农民的迷信思想，破除灭虫杀生、不能早播早灌等陈规陋习，在逐年的粮食增长中使农民信服地接受科技知识，在当地带出一批农业技术人员。1980 年伦珠离开江热区担任县农技推广站站长时，班觉伦布村粮油总产已达 13 万公斤，比伦珠进村前增加了一倍还多。

特别值得指出的是，在 80 年代初汉族干部大批内调的时候，有着民族团结亲如一家传统的江孜干部群众，以他们诚挚的感情和行动留下了农业专家王玉山、畜牧专家任志毅等一大批汉族农牧业科技干部。当时江孜 220 名汉族干部职工中，只计划留下 17 人，在平措等藏族干部的理解、信任和重托下，最后有 147 人自愿留在了江孜，所有业务骨干几乎都留了下来。有了这些任劳任怨、扎实苦干，真心实意建设西藏的汉族

干部，再加上他们带出的一批像伦珠那样的优秀藏族科技干部，江孜农牧业的发展才有了坚实的科技基础。汉藏科技人员在生产实践中经过长期摸索，总结出农业增产的八项措施，为江孜农业的腾飞插上了科学的翅膀。双分到户以后，江孜县又摸索出一套集团性科技承包的办法，几人共同承包一个乡或几个村，每人有各自的点，一个人包几户，但总体上又共同对一个乡或几个村签定科技承包奖惩合同。每个承包集团里，既有业务上强的专业技术人员，又有当地基层干部和县直机关干部配合工作，彼此形成集团优势。

在科技人员培训和技术推广上，江孜县采取以农业、牧业两个科技推广中心为依托的三级科技网络。首先以乡、村为单位，农牧科技人员在每个生产季节前，下去搞面对面、手把手的培训，让每一家农户和每一个劳动者增强科技知识，掌握实用技术；第二级是培训各乡各村的科技能手、农牧民技术员，集中在县区系统讲授科技知识，每年集中 15 至 20 天培训二次，并经县考核，给其中的 168 人发了正式的聘书；第三级是从 1985 年江孜中专落榜考生中，挑选了 13 名素质较好的青年，在县农技中心系统学习了二年中专教材，然后送到河南省农业专科学校进修一年，再分配到各乡担任科技指导工作^①。江热乡现任科技副乡长拉巴就是其中之一。

现在，科学种田、科学放牧已是当地农牧民的自觉行动，农牧业生产也达到一个相当高的水平。在班觉伦布村，种子已基本实现良种化，青稞采用公社后期培植的 320 良种，每三年和东部年堆乡交换一次，以防止退化；小麦在民主改革以前很

范向东著：《高天厚土》，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22~223 页。

少种植，也只有藏小麦一个品种，现在不但规模扩大，良种也从公社后期的 70054 换代为 501，1995 年正推广新品种 7599。青稞、小麦两个主要农作物，种子还要经乡的两台选种机精选，然后用农药拌种，以防止病虫害发生。油菜采用“江孜一号”，虽无替代新品种，但在乡内交换种子以精选和防止退化。豌豆、土豆、萝卜一类种植较少或非主要作物，因而未推广良种，但品质也有较大提高。

播种从公社末期就采用畜力播种机播种，既节约种子，出苗率也从以前的不到 50% 提高到 70% 以上。播种日期和每块地的种植品种，都要经县、乡、村三级农技人员确定，采取适时早播以防止霜冻，联片轮流种植以方便田间管理和土地地力恢复。从 80 年代初，就逐渐废止传统的休耕方法，采用多耕灭草，即反复耕几次地，以防杂草。土地和牲畜双分到户后全面实施倒茬歇地法，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大致将土地分为 25% 的面积种植小麦、25% 豌豆和油菜混种、50% 种青稞，不断轮流。这样防虫防草，又恢复地力，豌豆和油菜混种使油菜产量也大幅度提高。80 年代后期，又提出“百亩千斤”的规划，即大面积统一种植，单产过千斤，实行现代大农业工程。这一计划正在实施并已取得较大的成效。

在肥料使用上，已形成一套成熟的办法，农民熟知何时施肥、怎样施肥，化肥的使用量也不断增长。原来化肥使用有磷、钾、混合、尿素几种，现基本只采用磷酸二铵和尿素，大约每亩使用一袋。近几年化肥涨价，使农业成本提高，也为了防止土地板结和地力消耗，农家肥的使用倍受重视，政府规定每亩地要施 1500 公斤农家肥。1993 年，江热乡冬夏二季造肥 1.38 万立方米，积农家肥 1.66 万立方米，平均每亩施农家肥

2.79 立方米，另施用油饼 1.15 万公斤，每亩平均达 1.06 公斤，各种化肥的施用量减少 53.07 吨，但粮油总产增产 17.44%；1994 年进一步加大农家肥的积造和使用，在旱情较为严重的情况下仍增产 2.5 万公斤。利用冬闲季节改良土壤，更是长年坚持的一项措施，每亩地要填 60 立方米的沙土，使得土地过粘而产量较低的毛病基本得以解决，班觉伦布村一带真正变成了地肥水美之地。

在田间管理上，由村长、副村长担任水管员，保护水渠和保障灌溉用水，每年各家都要出劳力集体对水利设施进行维修。何时灌溉、灌溉多少，何时收割都在乡、村农技员的指导下进行。一旦出现病虫害，由村里两名农技员率民兵集体连片喷撒农药。现在主要的病虫害都已得到有效控制。农药大部分由政府白送，少部分农户自己购买收获后的打场大部分也由拖拉机完成。

班觉伦布村的畜牧业同样已有较大的发展，各种牲畜的数量都比民主改革前增长了一倍。民主改革以前只有领主和大差巴户才有耕牛、马、骡这样的大役畜，一般差巴户只能使用小毛驴，连领主扎西旺久出门都只能骑马。直到公社后期，生产队才拥有马车。改革开放以后，役畜迅速从毛驴、牛变为了马，以至毛驴在本村几近消失，耕牛也只剩下一对，全村 44 户人就有 51 辆大中型马车，8 辆人力胶轮车。羊在实行小组承包时就由专人分群放养，班觉伦布村现有 3 名专业牧工，2 人放绵羊，1 人放山羊，按每只羊一年 4.5 元收取工钱。羊在农作物生长季节赶到山区牧场放牧。秋收后赶回，冬季则在专留的一块牧场过冬。牲畜的防治病全部由乡兽防站免费服务，牲畜疾病已得到有效的控制，1994 年流行全县性马瘟，村里

所有的马都传染上，这在民主改革以前是不敢想象的大灾难，但全村除死一匹老马外，全部治愈。此外，乡兽防站还为农民义务配种，每年夏天改良奶牛，冬天改良绵羊，改良牛已占总数的 10%，改良羊也占总数的 30%。班觉伦布村还得到政府赠送的一条良种公牛，专门用来改良奶牛。牧业上发生兽害，由乡组织民兵围捕，1995 年就消灭了 5 条偷羊的野狗。怀孕期母羊，还能得到政府补贴一半价钱的饲料供应。但在总体上，班觉伦布村的牧业比之农业，尚需进一步发展。

第三节 西藏农民的经济生活

农业是目前班觉伦布村的主要经济活动，也决定着班觉伦布村的基本生活模式，我们首先了解一下班觉伦布村农业生产的情况。为了叙述方便，按照公历的月份排列一年的主要农业生产活动。

公历的 12 月，次年的 1、2 月，为冬季农闲季节，本该是农民轻松愉快的时候。事实上除其间十多天的欢度藏历新年外，班觉伦布村人仍旧十分辛苦。他们要集体完成清挖淤泥，维修水渠道路的任务。每家根据土地和劳力，冬季要出工 40~70 工，但贫困户可以减免，无劳力户也可以按一亩地交 15 元钱给村集体交费，由集体统筹安排劳力。除本村的公共事务外，县、乡各级还有统一的改土造田、修渠铺路任务，同样也按土地和劳力摊派民工。如年楚河大堤绿化维护，班觉伦布村要出工 200 个，马车 50 驾次；道路维护，一年也需 70 个工；乡政府建房，一亩地摊 6 个土坯，按半价收购。但在总体上，县、乡的集体活动在不断减少。

最为艰巨的还是各户在冬季要完成上级规定的改良土壤的任务，一亩地填 60 立方米新土并积造农家肥每亩 1500 公斤以上。如前所说，班觉伦布村土质过粘，历史上虽地平水好，粮油产量却几乎是江孜县最低的地方，直到公社后期还是全县著名穷村。公社后期开展的农田基本建设，已大见成效，因而农民再苦也心悦诚服，努力完成上级规定的任务。再加上化肥涨价，多积农家肥也是农民一举二得的选择。

3 月阳春开始翻地，翻地前将每亩 30 大袋（每袋约 50 公斤）的农家肥均匀撒下，作为底肥。县农技站还强调每亩加施 25 公斤的油饼作底肥，农民已开始使用，但数量上还远远达不到。在上一年拖拉机翻过的土地上，根据野草生长情况，一般播种小麦的土地再翻耕 3 次，种青稞的土地翻耕 2 次，全部用马或牛耕，因为使用机耕犁得太深，容易将去年耕地时压在下面的草翻出。这种反复耕地的方法，当地叫“扎扭”，是公社后期发明的除草方法。燕麦草过多，一直是困扰当地农业生产的头痛事，3 月 20 日~30 日用畜力播种机播小麦，播种前 4~5 天撒一次尿素和磷酸二铵混合的底肥；4 月 15 日~5 月 1 日之间播种青稞、油菜和豌豆，同样使用畜力播种机和施化肥作底肥。青稞、小麦全部用良种并经机器精选和农药拌种，播种有严格规定，青稞每亩播 15 公斤，小麦 14 公斤，油菜 12.5 公斤和豌豆 5 公斤混合种植一亩。播种时间已比传统做法提前 20 天左右。

按传统习惯，播种后 49 天内不能灌溉，现在则根据墒情提前。视天气情况，小麦灌溉 6~10 次、青稞 6 次、油菜豌豆 4 次。第一次灌溉时再撒次尿素追肥。农民习惯在灌浆时多浇水灌溉，农技员则强调“前促后控”，即前期多灌溉，后期少

灌溉，大大提高了青稞、小麦的千粒重。田间管理主要是拔草，对江池草、溜草等野草农药不去根，只能手拔，然后挖坑掩埋腐化为来年的肥料，燕麦草拔后喂牲畜。但对燕麦草过多的田地，大多用除草剂。一旦出现病虫害，村里两位农技员负责诊断并配制相应农药，由民兵统一连片喷撒，一般一年撒两次农药。化肥大约每亩使用 25 公斤，好地少用，坏地多用。磷酸二铵因涨价和有假冒使得农民慎用少用，但尿素还是不能不用，在追肥保苗上有特别的效果。

夏季是班觉伦布村农民比较轻松的季节，菜花金黄，麦苗青青，农民往往半天劳动，半天聚在小树林游玩，其间举行的 10 天传统“达玛节”，更是全县欢腾的日子。如有家庭盖新房，一般也选择在这段相对农闲的季节。但高原多变的天气，也使农民们时时提心吊胆，8 月中下旬的霜灾以及青稞小麦出穗后的冰雹，常常会使一年辛劳毁于一旦。一见天上乌云翻滚，日喀则、江孜就用高射炮轰云，当地人则在山顶放炸药包震云。霜冻出现，一是向地里放水保温，二是在田边地头点火熏烟增温。尽管现代技术已较为有力地预防了自然灾害的发生，但班觉伦布村的农民还是从青苗五寸时开始，每周五都举行一次祭“域拉”（主管风调雨顺的自然神）活动，祈求一年风调雨顺，直到庄稼收获为止。不过，现在的祭祀活动，更多表现为夏季的一种娱乐形式，中心已从娱神向娱人偏移。

公历 9 月 10 日左右，各村喜过“达拉节”，感谢神灵保佑，庆祝一年丰收，欢聚 3 天后，秋收正式开始。最先收割油菜和豌豆，接着开始收割青稞和小麦。原来要等庄稼黄后发白才开镰，现在则听农技员的指示，有效地提高了产量。收割主要用人工，少部分用收割机，因为各户面积和产量有限，使用

机器不如人工划算，另外机割茬长浪费草，限制了机器的使用。行将割下的小麦、青稞头朝下放在地里干燥，然后用马车运到晒场。

脱粒不用脱粒机，一是使用机器不划算，二是机器脱粒不软草而不利于牲畜喂养，因而虽然班觉伦布村有 70% 的脱粒是用大拖拉机，但仍使用的是拉碾子的传统方法。农民既要收粮食，更要为牲畜准备一年的饲草，这倒值得农机部门注意。少部分脱粒仍采用人群围着牛马轰叫，使其在晒场上反复奔跑踏踩，这种传统的脱粒方法别有一番情趣，可谓人欢马叫。

到 11 月中旬，收割、打场才算全部做完。农民们来不及喘口气，又要赶在上冻前将地灌溉二遍，然后用拖拉机深翻一遍（当然也有用马或牛耕），准备来年的生产。原来班觉伦布村也推广过种植冬小麦，但产量不仅不高，反而引起大减产，因而现在基本只种春小麦。这样，一年的生产周期就算完成了。

收获的庄稼经脱粒、筛选、晒干、装袋搬运回家。青稞、小麦、油菜相当部分出售给国家，1995 年班觉伦布村出售国家的粮油达 9.74 万公斤，占总产 34.5 万公斤的 28.23%；少部分市场出售，但也以物物交换为多。特别是青稞，简直就是班觉伦布村的货币，换牛羊肉、牛粪、食盐等传统的农牧交换自不必说，连许多日用品也直接用青稞换，小到学生作业本、糖果，大到陶器、成袋的土豆萝卜，无所不能。江孜镇专门有批商人赶着马车走乡串村做这种买卖，连内地去的汉族商贩收购破铜烂铁，都学会了这种以物易物的传统方式。如我们在班觉伦布村调查期间，从本县卡麦乡拉乌村来了 4 辆毛驴车，车上载得满满的陶器，大的生活用品如做青稞酒的大缸、取暖用

的火盆每件 4 元，小的如陶供灯、插香用的座子等 2 元一件，也可以用相应的青稞交换。有一位江孜来的游商，赶一辆马车载满百货，自称十天半个月来一次，一天营业额有现金 200 多元、青稞 300 多公斤。本村的一位老妇，用 3 筒青稞，每筒约 1 公斤，换得 4 个学生练习本、2 包方便面。

除出售和交换外，各户要将一年的口粮和牲畜饲料加工出来。先洗后晒再磨，青稞还要炒熟。磨糌粑仍用传统的水磨，据说好吃又好储存，喂牲畜的青稞则用机器，而且也磨得粗一些；加工面粉、榨油已全部采用机器。物质生产的进步，使班觉伦布村的饮食结构已发生较大变化。除传统的糌粑外，面粉已越来越多地食用，大米也普遍进入家庭，在以传统饮食习惯为主的前提下，班觉伦布村正悄悄进行一场饮食革命。

过去早晚以糌粑糊糊为主，藏语叫“吐巴”，中午和临时性吃饭抓糌粑；现在“吐巴”的种类和做法越来越多，“吐巴”许多时候已变成面食。当地小麦据说面筋不足，因而各家普遍加入鸡蛋做面条，鸡蛋挂面已成为各家常食之物。馒头、烙饼、米饭已占据相当重要的位置。特别是全家聚在一起，也是一天中最被看重的晚餐，已较少食用糌粑。

根据我们逐户问卷调查的统计分析，现在班觉伦布村户均消费粮食一年为 1260 公斤，其中糌粑为 742 公斤，占 58.93%，仍是大头；面粉为 448 公斤，占 35.57%；大米为 70 公斤，已占到 5.5%。也就是说，班觉伦布村每年人均消费粮食 207 公斤，其中要吃掉 123 公斤的糌粑，72 公斤的面粉，还有 11 公斤的大米。不仅比以前任何时候数量上都增加了，而且内容上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是班觉伦布村社会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

历史上藏族不太食用蔬菜，现在则大量采用汉式菜肴做法，传统的汤菜主食混在一锅的做法仍旧流行，但单独的以菜下饭的吃法也已普遍，每家都留一亩、半亩土地专种土豆、萝卜、白菜，这是农家传统的当家菜。时令蔬菜不仅能从县城买到，村里的温室也四季常有，因而富裕人家常年食用蔬菜，一般人家也不时尝次新鲜。内地流行的花菜、黄瓜、西红柿、辣椒、莴笋、洋葱、扁豆等应有尽有，季节性较强的苦瓜、生菜和各种水果，我们在班觉伦布村调查期间都吃到过，不能不令人感慨这世界的变化和商品经济的伟大作用。

饮青稞酒是藏族的重要生活习惯，现在老百姓粮食多了，因而真正可以做到放开痛饮。班觉伦布村的绝大多数家庭，基本上每两天做 4 公斤青稞酒，除作为饮料和伴食糌粑外，用酒糟喂牲畜也是重要原因。青稞酒不仅成人想什么时间喝就什么时间喝，连孩子上学都提上一瓶做饮料。有趣的是，外来商品越来越多进入西藏农村，唯有在酒上人们还是遵循传统，几乎不购买外来酒。统计表明，班觉伦布村平均每天用 82 公斤青稞酿酒，户均 1.9 公斤，人饮青稞酒，奶牛吃酒糟，人畜皆利。饮甜茶在后藏地区颇为流行，是旧西藏上层贵族从英印人处学来的“洋派”，那时是上等人的专利，连当时帕拉庄园的“强佐”，也只有在陪主人玩麻将时，才能喝到甜茶吃到印度点心，普通老百姓想都不敢想。民主改革后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饮甜茶渐成时尚，改革开放以来更成为普遍的饮食习惯，班觉伦布村也不例外，全村一年用于做甜茶和甜奶酪要消费白糖 1580 公斤，户均 37 公斤。

农业为班觉伦布村的人们提供了基本的生活条件，但如果没有畜牧业支持，就难以构成完整的生活。畜牧业在西藏农村

的重要意义，远不是统计报表上体现的数字，因而西藏有“只有纯牧区，没有纯农区”之说。农民再苦再累，也必须饲养牲畜，农牧一体才是西藏农村真正的经济结构。

1995 年班觉伦布村各类牲畜情况

种类	绵羊	山羊	黄牛	马	骡	驴	合计
数量(只)	369	161	177	73	7	1	788
%	46.83	20.43	22.46	9.26	0.89	0.13	100

班觉伦布村户均养绵羊 8.58 头，山羊 3.74 头。每年青苗出土后，即由 3 位专业牧羊人赶到山里的草场牧放，公历 7、8 月相对农闲时赶回村，由各家自己剪羊毛，然后再赶回山区牧场。秋收以后，赶回村由各家在地里放牧，然后又集中到一块冬季草场过冬。怀孕的母羊和病弱羊，往往放在院里圈养，身体恢复后，再放回羊群。准备当年宰杀的羊，也圈养育肥，喂些粮食，否则羊一般是不耗粮食的。

羊的功用，首先是提供肉食。调查问卷表明，班觉伦布村一年要吃掉 212 只整羊，户均 4.93 头，羊是农民的主要肉食来源。除冬季宰杀季节吃鲜肉外，多数被干燥为干羊肉，板油也用羊胃缝制成圆饼状，这是农民家庭一年的主要肉油储备，也是人情来往中不可缺少的礼物。羊皮是制作小型皮口袋和揉糌粑袋的主要原料。第二个作用就是提供羊毛，从床上铺的卡垫、盖的藏被，身上穿的氍毹衣服，脚上穿的藏靴，无一离得开羊毛。因而纺毛线、上织机成为家庭妇女的重要工作内容，连男人只要有空都手拿纺锤纺线或纳靴底，特别是中老年男人。班觉伦布村在穿衣吃饭的基本生活方面，总体上还是自给自足，因而羊的分量正如青稞的分量一样，有着不可替代的地

位。羊的第三个功用，就是采粪积肥和提供少部分燃料，特别是现在农家肥积造任务很重的情况下，羊粪为人们所看重。正因为养羊十分重要，因而羊只占了全村牲畜总数的 67.26%。

班觉伦布村现有黄牛 177 头，户均有牛 4.12 头。村民养牛，基本采取圈养的方式，即拴在各家院子里喂养，主要食物是青稞及小麦秸秆和上水，外加每天一公斤的粗糌粑，正在产奶的牛则加喂一些酒糟。除每年夏天村里的一块林卡开放，牛可以吃一个来月青草，和人们从地里拔的燕麦草外，牛长年以干草为主食，因而长得瘦小枯干，班觉伦布村人解释说牛喂好了不产奶，不知有无道理。村里除一对役牛外，牛基本退出了耕地的使命，因而现在主要养奶牛，奶牛占牛总数的 74.01%，公牛除少数用以配种外，大部分是养来吃肉的。

养牛的第一目的就是挤奶。当地牛 4 岁开始产仔挤奶，基本一年一胎，可产奶十来年。一头奶牛一年可产奶 10 个月，前 3 个月每天挤 3 次奶，后 7 个月每天挤 2 次，平均每天产奶 1 公斤，而 1 斤酥油需 5~8 公斤鲜奶才打得出来，效率很低。改良牛体大奶多，但不耐粗饲也特别能吃，在现有条件下，农民还是宁可养本地牛。单纯地发展农业生产，垦荒挤用了优良牧场，土地园田化也减少了田边地角草地，在种植业发展的同时，却影响了牧业的发展，这是值得引起注意的问题，当然最主要还是应改造传统粗陋的饲养方法。众所周知，饮酥油茶是藏族的主要生活习惯，因而养牛、产奶、打酥油，对农民生活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目前市场上酥油价格已翻了二番，农民养牛以保障酥油自给就显得十分重要，根据问卷调查统计，班觉伦布村一年消费酥油 2427 公斤，户均 55 公斤多，高者需要 100 公斤以上，这需要养 2~4 头奶牛才能实现自给。

养牛的第二个功用，是提供燃料。农民们必须每天将新鲜牛粪和上水，捏成圆球，再像烧饼似地贴在墙上晒干。干牛粪几乎是班觉伦布村唯一的燃料来源，要供应各家一年烧火做饭，特别是冬季取暖，因而规则地贴在墙上的牛粪和堆在院里、屋角的干牛粪堆，同样是农民不可忽视的财产，也构成西藏农村特有的文化景观。牛粪不够正如酥油不足一样，会给农民生活造成很大困难。牛粪少的人家，需用 5 元钱或 5 斤青稞才能从牧民处购、换回一袋干牛粪。好在太阳灶的推广，大大缓解了燃料的紧张，过去缺牛粪的人家靠挖草皮做燃料，对生态环境破坏极大，现在已因此而基本停止。全村 1995 年的调查统计共有 23 台太阳灶，加上近几年的发展，估计大多数家庭已用上了太阳灶。

养牛的最后—个功用，就是提供肉、毛、皮。据统计，班觉伦布村一年要吃掉 29 头牛，户均 0.674 头。风干牛肉同样是村民—年的重要肉食储备，而鲜牛肉则是做汉式菜肴的主要原料。村民已开始食用猪肉罐头（全村—年消费 63 筒），但还不习惯吃鲜猪肉，尽管公社时期也推广过养猪，用来吃肉积肥，终究不了了之，据村民说原因是猪乱翻田埂，不像牛羊好养。因而现在炒汉式菜肴，喜欢用牛肉，即使在夏秋季节，许多家庭也从市场购买鲜牛肉吃。牛毛、牛绒采集不多，主要用来织绳子或做口袋。牛皮则用来制作结实的皮绳，以及揉制成硕大的糌粑口袋。

班觉伦布村目前有马 73 匹，骡子 7 匹，毛驴 1 匹，这是生产、生活中的主要役畜。除耕地播种（拉动播种机）外，拉车是主要用途。江孜地处平原，交通发达，马车既是家庭财富的重要标志，也有着很大的实用性，运输、交通主要使用马车

（我们调查时交通也主要依靠雇马车），全村有大中型马车 51 驾。此外，一年一度的江孜达玛节的赛马，也刺激人们养好马。因而班觉伦布村的人，主妇惜牛、男人爱马，同样的畜牧条件，马的待遇和长势比牛好得多。马一般每天喂 2 公斤精饲料，许多人家都声称，每年地里产的豌豆几乎都喂马了。此外，马粪比牛粪火力大但持续时间短，是很好的辅助燃料。

从以上的叙述可以看出，农业是班觉伦布村的主要支柱，牧业则是必不可少的补充。二者的巧妙配合，正是藏族人民能在贫脊寒冷的高原生存繁衍的诀窍，人和自然达到了高度的合谐。统计数据也表明，目前的班觉伦布村总体上还处于自给自足的农牧社会。1994 年全村总收入中，农业收入占 83.17%，牧业收入占 8.53%，而工副业及其他收入仅占 8.3%。农业提供了粮食和饲草，也提供了换取外来商品的主要交换物，是班觉伦布村生活的基础；牧业提供了肉食、酥油、衣被原料、燃料，是农民生活的基本保障；而工副业就目前来说，还仅仅是生活的润滑剂，至多是锦上添花而已。

在一个以农牧经济为主的社会里，什么是经济的主要决定因素呢？现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传统的农牧结构又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呢？

下面我们根据班觉伦布村 1994 年农牧经济统计报表，计算出该村户均纯收入为 4824.77 元，人均纯收入为 857.29 元，依据这两项指标，特别是户均纯收入一项，我们找出了村里最穷和最富的二组人家，作一对比分析，以便更生动地认识影响班觉伦布村经济的主要因素。

班觉伦布村贫富家庭对照表

姓名	人口	土地(亩)	劳动力	家庭纯收入(元)	人均收入(元)	牲畜数
达诺	7	38.7	5	8112.18	1158.88	28
丹增	7	38.55	5	8022.76	1146.11	38
达果	8	31.01	4	7496.67	937.08	22
顿珠	6	35.8	5	7420.56	1236.76	26
央宗	2	7	1	785.78	392.89	1
卓嘎	3	9.6	1	1274.04	424.7	6
普片	3	9.81	1	1767.09	589.01	7
拉片	2	6.13	1	1779.36	889.63	0

从上表可以看出，决定目前班觉伦布村经济的最主要的二个因素，就是土地和劳力。有了较多的土地和充足的劳力，不仅意味着农业生产有保障，而且畜牧业才有基础，也才可能从事工副业，形成互补的良性循环。反之，则生产和生活都十分困难。这个结论说明班觉伦布村尽管经济已有了长足发展，但还远未走出传统的农牧经济，当然要受到自然经济规律的制约。现在富裕的人家，是10年前分地时有老下有小的大家庭，因而分得了较多的土地，老人的去世、孩子的成长使他们成为当今的富裕户。然而随着新的生老病死循环，大户会分裂为若干小户，土地也会相应变小，会不会又随之陷入新的贫困呢？大规模的开垦已不可能，农业再上台阶还有多大潜力？因而，在进一步发展农业，特别是畜牧业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兴办乡村工业，是摆在西藏较为发达农村面前的紧迫任务，也是政府的当务之急。只有用新的生产力进步，打破自然经济的束缚和循环，才可能使西藏人民从根本上走上富裕文

明的道路。

可喜的是，班觉伦布村在县、乡政府支持下，已开始做这方面的尝试。1992年，村集体买下了撤区并乡后原来公社的旧房，因陋就简地办起了奶渣厂。利用鲜牛奶制作酥油后剩下的湿奶渣，按每头牛交10公斤的任务分配到各家各户，每公斤以1.2元收购，任务之外和外村交售则按每公斤1.4元价钱收购，由两名擅长此道的人专门制作西藏人普遍爱吃的甜奶渣，产品以其质优价廉，在拉萨和日喀则市场畅销不衰。又利用奶渣厂空地，建起72平方米的玻璃温室，由一户农民承包，为本村和周围机关提供新鲜蔬菜，在冬季更是供不应求。当年还从县政府的专项资金中贷款1.5万元，建起了面粉加工厂和榨油厂，不仅方便了村民的加工，经济效益也较好，1993年就还清了贷款。

当地土质过粘的特点也作为优势发掘出来，利用农闲时间，村里组织土坯队，制作土坯出售。尽管目前班觉伦布村企业规模较小，经济效益也不算突出，但班觉伦布村的农民毕竟开始了向商品经济的进军。企业的收入，包下了全村的所有税费及公用开支，村干部及为村集体干事的人的误工补助已从0.5元1小时翻了一倍，村民也在参与企业中多少获得一些收入。特别是全村的集体意识和商品经济观念都大大加强。在1995年的生产评比中，班觉伦布村作为全县村级收入第二名而受到表彰。1996年帕拉庄园正式对外开放后，来班觉伦布村参观的人不断增多，村集体又出资一万元，在帕拉庄园旁新开一家商店为游客服务。对此，我们将在后面详细介绍。

与此同时，村民们也在积极想办法，试图在传统的农牧业之外寻求出路。许多劳力多的家庭，纷纷将女儿送出去学习

卡垫的技术，男孩送出去学习木工、墙工、当小工。上述的 4 户富裕户，在农牧业之外，多少都有些工副业收入，因而家庭生活明显比别的人家好，也购置了电视机等耐用消费品，或盖起了宽敞明亮的楼房。1997 年笔者再去班觉伦布村调查时，村里有 5 人出去干木工活，5 人常年随村里的拖拉机装卸货物，石匠边巴长期出外做工；村里的妇女也不甘示弱，有两人到拉萨织卡垫，一人在江孜织卡垫；拉佳家率先办起了家庭商店，在方便村民购物的同时，收入不薄。

在多种经营上，最典型的一户是拉巴家，由于家庭出身是铁匠，其父辈在旧社会饱受贫困、压榨和歧视。1995 年全家 5 口人，3 个孩子，最大的才 11 岁，只有 8.7 亩地，大大低于全村水平，劳力也说不上强，只能在农牧业之外寻求出路。拉巴的妻子从县城买回各色腈纶线，再配搭编织成十分漂亮的腰带，价廉物美，深受欢迎，由拉巴走村串乡推销。拉巴本人冬天打狐狸、农忙帮工、农闲做小工，也挣了一些钱。如果死守传统产业，这家肯定是全村最穷的人家，但在 1994 年家庭人均收入达到 864.79 元，高于全村平均水平，家庭纯收入 4322.97 元，仅比平均水平稍低一点。

1997 年笔者再访拉巴时，住房已从过去的 2 间扩大到 5 间，是 1996 年花四千来元新建的，房间内还用图案鲜亮的塑料布把墙装修一新，家里不仅有了成套的床架、卡垫，粮食自给有余，还新添了一对藏柜、二口大箱子、一座新式带镜子的佛龛，一台 920 元购买的电视机。拉巴现在重操祖业，周围五个村的农具都由他打造修理，在现在的社会环境下，拉巴不仅没有了父辈遭受的歧视，而且因其技术和态度优秀而深受人们的尊敬；妻子从织腰带变为搞流通，从农村收购各种首饰、珠

宝和旧货，再卖到日喀则、拉萨，仅 1996 年就赚了四千多元。现在拉巴家的生活，已跃居全村的上流水平。

尽管班觉伦布村的经济，在总体上仍属于自然经济范畴，但在十多年时间里，已经实现农业生产的巨大发展。当今天班觉伦布村向商品经济开始启步时，我们当然有信心期待她取得更大的进步。

第四节 走出朗生小屋的人们

我们根据逐户访问得到的调查材料，结合帕拉庄园管理处朗生大院的解说词，对当年的 14 家住户的今昔情况作一简单介绍，一是增加读者对当年朗生家庭生活的具体状况，有更多的感性认识；二是在此基础上，为去过或准备去帕拉庄园参观的朋友，提供一些他们现在的生活情况，使大家对班觉伦布村的朗生们的过去和现在，有一个连续性的感受。

1. 米玛顿珠，13 岁开始给帕拉当裁缝，其父欧珠平措是勤杂工，母亲达瓦片多织藏被。全家二代 4 口人，住 6.21 平方米。给帕拉干活，报酬与其他朗生相同，并不因为是裁缝有格外优待，但可利用其技术在一月假期帮人做工补贴家用，生活上勉强维持温饱。家中只有 2 床藏被，4 件土陶器，无任何宗教用品。

民主改革后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贫协会主席、团支书、副乡长、乡长，1986 年退休，一度担任村党支部书记。现在全家 6 口人，三代同堂，住二层共 380 平方米的楼房。每天做 4 斤青稞酒、打一壶甜茶二壶酥油茶，一月抽 4 条烟，一年做一次家庭法事。夫妻俩对目前生活很满足，但对未来生活安排

有些小分歧，女方要请座菩萨塑像并换高档佛龕，男方要买收音机和电视机，外加将卡垫配套。

2. 片多，13岁开始在帕拉庄园织卡垫，母亲拉巴仓决为庄园酿青稞酒，丈夫石吕给帕拉管骡马，3口人住14.58平方米，家里只有二床藏被，几件土陶器。片多一直为领主织卡垫，整整干了34年。每年仅藏历年和达玛节一共能有5天假期。那时织卡垫朗生集中在帕拉庄园大院中干活，上下班敲钟，早上太阳一出来就开始，中午能休息一个来小时，晚上干到太阳落山，工作时除上厕所外不能休息，也不像现在边干活边喝茶。那会儿织卡垫的图案不多，技术由帕拉请江孜的师傅传授，织一对要14天，一年要织20对以上，织好的卡垫大多送到拉萨的帕拉府邸使用。领主供给的伙食勉强吃得饱，好好干活的人基本不挨打，但经常挨骂。同庄园朗生恋爱主人不管，和丈夫相好后，让丈夫搬进母女同住的一间朗生房就算结婚了。

片多没有亲生子女，先后收养了4个孩子，只有仓决留下了。现在和养女、女婿及两个外孙一起生活。到今天仍旧喜欢织卡垫，一年织一对家里用，其他时间帮人织，以此冬春各换7天工，拿工钱的话一天能挣3.5元，帮别人织时，由主人家管吃喝。枕头靠垫织4个需要10天时间，拿到江孜能卖490元一对。现在一家5口人住344.92平方米的房屋，家庭经济在村里处于中等偏下的水平。

3. 边巴仓决，本人当裁缝，父亲次旦是管骡马的朗生，母亲尼玛片多织氍毹，全家二代5口人住11.89平方米。另外，还有一兄长，在民主改革前出嫁；一位兄长多尔吉，在1956年与帕拉女儿次仁班宗、冲嘎村差巴儿子嘎旺一起，送

到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学习，后来多尔吉不幸因病在北京去世。民主改革前家中的用具，可能比其他朗生家多一个小打茶桶，睡的是土坯床，铺的是羊皮垫，用的是土陶器。

老母亲尼玛片多现在已 85 岁（1997 年），身体仍十分健康，全家四代 9 口人，是全村唯一的四世同堂的大家庭。老太太奉行嫁儿留女的原则，认为男孩应出门闯天下，女儿听话留身边，有 5 位儿孙分布在西藏各行各业工作。孙女婿是村会计兼乡企业负责人，工资带奖金一年收入六七千元，是家里的顶梁柱。1989 年建上下 10 柱的二层楼房，1993 年又扩建一间 2 柱的大客厅，住房面积达 476 平方米。家具一应俱全，还购置了电视机、收录音机。经堂有成套的供佛用具，佛龕精雕细刻，每年做一次家庭法事，仅家内供佛一年要用 15 公斤酥油、10 公斤黄油。一年全家要消费糌粑 1250 公斤、面粉 500 公斤、大米 100 公斤，一头整牛，七八只羊，酥油茶和青稞酒想喝多少做多少。衣服人均普通藏装 2 套、高档藏装、汉装各 1 套，价值 130 元一顶的高级藏帽有 7 顶，还有 5 件价值 1500 元一件的缎面裘皮大衣。盖房用了 2 万多元现金，扩建又花了些钱，现在银行存款还剩 1 万多元。

4、尼玛琼达，父亲旺堆是帕拉赶毛驴朗生，母亲普确为领主捻毛线，有一兄一弟，两代 5 口人住 12.78 平方米的小屋，尼玛琼达的长兄出生不久就送给了亲戚。家里有两床破藏被，五六件生活必需品都是土陶器。旺堆夫妇原本在其他领主的朗生，帕拉在与其主人的一场官司中胜诉，将旺堆作为胜利品“赢”了过来。普确要向原领主上交人头税，借了点差巴地种，农忙时给差巴户帮工，帮工期间差巴家管吃，但没有工钱，有时给几件旧衣服，也给帕拉家捻毛线。朗生是不允许与

外庄园通婚的，旺堆夫妇属特殊情况。因夫妇分属不同领主，所生子女也按性别归不同的领主所有。作为“羸”来的外庄园朗生旺堆倍受帕拉歧视，如帕拉家每次做完家庭法事，每位朗生都能分到一个“错”（法事中用糌粑捏成的供品），故意只给旺堆半个。

现在旺堆一家有 8 口人，构成三代同堂的大家庭，生活水平在村里只属中等，1989 年新修了一幢 10 柱的楼房。旺堆送人的长子已在邻村成家，二儿子在日那乡当乡党委书记，三儿子和女儿尼玛琼达在家务农，五儿子从自治区农业学校毕业后，分配在昂仁县当农业技术员，最小的女儿 1994 年也从该校毕业，现在巴青县当畜牧兽医师。旺堆在接受笔者采访后一个来月，就安然辞世了。他希望孙子们能考到内地或拉萨上学，将来成为医生或教师，在这里，我们衷心祝愿旺堆老人的遗愿早日实现。

5. 尼玛次仁，父亲多布吉当信差干杂活，姨妈看门并碾染料。本人为领主厨房背水并管理十多头奶牛，妻子琼达为领主织卡垫。在民主改革前二代 4 口人住 12.6 平方米的朗生小屋。琼达先与尼玛次仁的哥哥自由恋爱结婚，生了两个孩子，其夫被帕拉抽到拉萨当了藏兵，很少能返乡照顾家庭。在共同的家庭生活中，尼玛次仁自然和兄嫂结为夫妻，形成一妻多夫婚姻，又生了 4 个子女，兄长于 70 年代病故。

尼玛次仁在人民公社时期曾担任过 4 年村长，一直要求加入中国共产党，但因党员不允许一妻多夫婚姻，所以没有入成，但自认为工作常常走在党员前面。至今坚持认为兄弟共妻对家庭经济有很大好处，大女儿招婿后，他希望女婿和小女儿也结为夫妻，后小女儿出嫁外村，他一直埋怨女婿无能。妻子

琼达反对他的观点，认为还是一夫一妻好，虽然干活累点，因为两个男人总会互相埋怨。现在尼玛次仁夫妇和女儿、女婿及 4 个外孙构成三代 8 口人的大家庭，住着二层 406.98 平方米的楼房。有两个儿子在拉萨工作，一个儿子嫁到曲水县，两个女儿嫁在邻村。尼玛次仁说帕拉时代连拾牛粪的权力都没有，现在比起来是太自由了，目前家里除急需购买一台电视机外，什么都不缺，因为总到别人家看电视不是个长法。

6. 平措曲珍，丈夫拉巴顿珠是帕拉裁缝，自己为帕拉织高级氍毹，与母亲、哥哥二代 4 口人住 12.78 平方米小屋。1959 年民主改革后，带着分到的东西返回老家康马县萨马达乡萨鲁村（即帕拉色鲁庄园）定居，现在生活状况不明。

7. 达娃国吉，父亲次旦当马夫，母亲尼玛片多是织氍毹工。自己为帕拉家放过牛、羊、毛驴，捡过牛粪，当过木匠，享受单身朗生待遇，除早晚供给吐巴（粥）外，每天只给两小铁勺糌粑。妻子曲吉是日喀则人，当雄修机场时去当民工，刚巧达娃国吉被扎西旺久派到拉萨支一年的兵差，由此两人在拉萨相识、相好并结婚，1956 年回村，曲吉给帕拉家当织氍毹女工。加上 3 个弟妹，全家共三代 7 口人住 7.56 平方米，除两床破藏被和几个土陶器外别无家产。

民主改革后，达娃国吉成为第一批积极分子，被送到江孜、日喀则短期培训，196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过农民协会会长、调解委员，在人民公社时期担任政治委员。大儿子扎西平措江孜中学毕业生，60 年代到拉萨的地质队工作，全家 4 口人一直在拉萨生活十分美满；二儿子巴桑从江孜农校毕业，曾到内地进修过，现任县开发公司经理；三女儿德吉旺姆招婿在家，有 3 个孩子；四儿子索朗曾参加过中国人民解放

军，现已退伍返乡，承包了村办粮油加工厂，一年给村里上交 2400 元，自己能挣 2000 来元；最小的儿子普穷在日喀则地委机要室工作。达娃国吉家每年要做一次正式家庭法事，此外还要请 4 个喇嘛一年来家念二次“多玛”经，每年朝佛次数在 20 次以上，以江孜为主，远到日喀则、拉萨。除经堂供佛外，家里还挂有 5 张不同时期中央领导人图像。现在全家三代 8 口人住着 491.38 平方米的楼房，一年要吃掉 1 头牛、7 只羊，不时买些时令蔬菜，农忙时还喜欢买罐头做菜。达娃国吉希望现在的好日子一直持续下去。

8. 拉巴罗杰，母亲边吉从 13 岁开始背水，供应庄园朗生伙房和其他用水，姨母石达为领主织氍毹，如前所述因眼瞎被领主提前“退休”，生活全靠妹妹负担，全家 4 口人住 8.2 平方米的小屋。父亲达吉原是差巴户，被抽到庄园担任生本，为帕拉经过 2 年商，年薪 24 如克粮食，比普通朗生高得多，1959 年 37 岁时病死。姨父是卓尼钦莫帕拉·土登为登的厨师，长期呆在拉萨，生有两个儿子，大孩子送了人，小儿子曾在帕拉学校读书，以后去了拉萨，民主改革后在拉萨市城关区政府机关工作，现在已退休。

拉巴罗杰 1989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人民公社时期当过副队长，1978 年任队长，因办事公道热心，受到群众拥戴和上级信任，1985 年土地归户后一直任村长，以后又兼村支部书记，在扶贫工作和发展村集体经济方面成绩突出，村党组织被上级授予优秀党支部称号，个人也数次被评为优秀党员，家中的客厅里挂满各类奖状、锦旗。拉巴罗杰有 3 个孩子，大女儿索朗普珍在日新乡卫生院工作，儿子普琼在家务农，1995 年从资金乡娶回媳妇，小女儿米玛彭多在江孜中学读书。因帕拉

庄园要恢复原貌，拉巴罗杰在 1996 年拆了上下二层 10 柱的老房，易地重修了上下 12 柱的新楼房，面积达 662 平方米。

9. 尼玛顿珠，19 岁抽调到庄园当朗生，为帕拉管奶牛，早晚两顿吐巴，中午两小铁勺糌粑。成家后和妻子、孩子及姨母三代 4 口人住 12.6 平方米，家庭财产只有两床破藏被，几件土陶器。

尼玛顿珠在人民公社后期担任江热区供销社的主任，改革开放以后家庭生活更是蒸蒸日上，率先盖起了 2 柱上下 10 间 570 平方米的楼房，经堂布置得很漂亮。孩子们先后参加工作，是村里出干部最多的家庭；长子阿旺丹增毕业于自治区公安学校，又到北京公安大学进修过 4 年，现在自治区公安厅工作；次子朗木加从西藏农机学校毕业，现在江孜县财政局工作；长女在家务农，招了养老女婿，生了 3 个外孙女；次女仓木决在江孜县文工团当舞蹈演员；三女索朗卓嘎从日喀则地区师范学校毕业，后来又回到山东师范学院进修一年半，一直留在母校担任英语教师；四女琼宗西藏农牧学院畜牧系毕业，现在安多县政府机关工作；最小的女儿德吉从西藏水电技工学校毕业，先在县电站工作，后调回江热乡政府担任妇女主任。我们调查期间，德吉担任我们的翻译和向导，给我们的工作以很大的帮助。

非常不幸的是，该家近几年连续遭受到重大打击，先是尼玛顿珠的妻子在 1990 年因交通事故去世，接着 1993 年大女儿因病去世，尼玛顿珠本人也在 1994 年病故，女婿后来改嫁他乡，3 位外孙女现在由姨父姨母收养，都在江孜县城读书。

10. 加布，父亲拉贵从 16 岁开始一直被帕拉派去支兵差，母亲米玛片多从小就为帕拉纺毛线，曾担任过管毛线的“帕

本”。因父亲长年在外，只有母亲带着加布和罗杰两个儿子艰难度日，住11.35平方米的住房。拉贵因1959年参加叛乱而被劳动改造，1965年释放返村，不久病故。

加布结婚后，老母欲让其兄弟共妻，但加布和妻子都不愿意，只好分家单过。后来弟弟嫁到了康马县，老母拆了老屋的木料也跟了过去。加布妻子白玛卓嘎因身体虚弱，未做成计划生育手术，一口气生了7个孩子，组成9口人的大家庭，加布自己觉得：“连做衣服都不容易”。次子达顿手有残疾，现在为邻村放羊，夏秋4个月在外，其间只回家取三次东西，住一夜第二天一大早就走，一年有1000多元工钱，夫妇俩很担心他未来的生活；长子尼玛欧珠劳动能力最强，准备留在家里。其他孩子能念书工作最好，否则打算都嫁出去。前几年孩子小的时候，政府给了他不少救济，现在孩子渐渐长大，生活也越来越宽余了。全家一年的肉食要吃1头牛和5只羊，粮食已足够生活，“多了也是喂老鼠”，全家都喜欢喝甜茶，每年做甜茶花的白糖就要100多市斤。目前住的还是96平方米的平房，一直在备料，计划也像别人家一样，盖一座二层的楼房。

11. 拉巴吉巴，一生为帕拉织卡垫，共生育了5个孩子，但只成活了2人，有2个不到1岁就死了，一个3岁时病死。女儿达吉给帕拉家当裁缝，每天只有两铁勺糌粑的报酬。儿子顿珠生下来就是弱智，现在40多岁了也找不到媳妇。当时还有年迈的老母要抚养，全家三代4口人住12.73平方米的小屋，生活十分贫困。

女婿才旺原来在邻乡政府里当厨师，1989年退休，现在每月有300多元的退休金。因为才旺当过乡政府的厨师，喜欢吃汉式饭菜，所以家里的伙食比其他家花费大，蔬菜、猪肉、

罐头时常都要买点，调料钱就多用不少，农忙时还要请人帮工，一天要给 3 元钱工钱。目前三代 5 口人，1993 年花了 2.5 万元盖了 401.36 平方米的楼房，还欠信用社 2000 元贷款没有还清。

家里有成套的供佛用具，铜供灯就有一百多个，请有《多玛》、《杰东》、《多格桑》3 种经书，每年做两次小型家庭法事，每次请 4 位喇嘛念一天经，除管吃喝外，还要给每位喇嘛 10 元钱。家具有 2 对藏柜、4 个藏桌，自行车、缝纫机、收录音机各一。拉巴吉巴感慨地对我们说：以前的生活没自由，现在不愁吃穿，想去什么地方都可以，那时哪能想到会有今天这样的幸福生活。民主改革最难忘，人民公社也不错，土地牲畜到户的政策更好。但现在假冒伪劣商品太多，胶鞋穿不了几天就开口子，内地的领导应该对那些制造假货的人，好好进行教育。

12. 桑姆，不到 10 岁就被帕拉征到庄园当朗生，又派到帕拉加中庄园差巴扎西鲁玛家当劳力，后逃跑到康马县，改名丹增卓玛并结婚成家，还是被帕拉抓回主庄园，当了犂工。又与庄园放羊朗生顿珠结婚，如前所述，顿珠因羊群未达到领主规定的繁殖数，几乎被主人打残，后来当了看门人。夫妇俩与孩子尼珍、普曲、片多一家 5 口人住 11.55 平方米的小屋，家里有二床藏被，几件陶器，一个小铁皮炉。

儿子达次在人民公社时期任区供销社的会计，现在江孜县国营联合供销公司担任仓库副经理，每月工资带奖金有近 1000 元的收入。老人有 6 个孙子，大孙子扎西当木工，一年有 2000 来元的收入；二孙子达吉在家务农。4 个小孙子全在学校读书：三孙子拉旺在拉萨自治区农校学习，四孙子巴顿在

江孜县中学学习，五孙子尼玛顿珠 1995 年考到山东济南的西藏中学学习，1997 年最小的孙子次旺也考入同一所学校到内地上学。读书的孩子多，使得家庭经济负担比较重。

已经 76 岁的桑姆，打心眼里为孙子们有出息而自豪，但她十分想念在内地和拉萨上学的孙子，笔者 1997 年再去桑姆家访问时，她请我给她们家多拍几张照片，说要寄给内地上学的孙子，以免他们想家。桑姆家原来住在帕拉庄园旁，1992 年新盖了 9 大间的平房，1996 年因帕拉庄园要恢复原貌，桑姆家又易地重新盖了现在的上下 12 间、共 614.2 平方米的楼房，面积在村里目前是名列前茅的大房屋。客厅和经堂装修最为漂亮，地上铺了木地板，墙上绘着壁画，十分富丽堂皇。

13. 边巴卓玛，本人是帕拉家的染色工，丈夫米玛次仁当马夫，母亲仓决年迈，加女儿普迟三代 4 口人住 11.58 平方米的小屋，和其他朗生一样，家里只有两床破藏被，几个土陶器，生活勉强过得下去。

现在老母早已去世，全家共三代 10 口人，1992 年新盖上下 10 间的楼房，面积 406.98 平方米。大女儿普迟左手稍有些残疾，和邻村一个男人来来往往谈了好长时间恋爱，后来有了孩子，两人又不结婚。虽然小孩子没有受到任何社会歧视，但没有爸爸总是可怜。二儿子和媳妇生了 3 个孙子，都在本村上小学，边巴卓玛希望 4 个孙子都好好读书，争取考到内地上学，将来好有一个体面轻松的工作。最小的儿子目前尚未结婚，作为父母当然愿意把孩子都留在身边，但父母健在时家庭和睦，将来老俩口去世了就不知会怎样，为了减少可能出现的矛盾，边巴卓玛准备将小儿子嫁出去，又担心劳力上成问题，婚姻上主要还是由小儿子自己决定。

每年家里肉食要吃掉 1 头牛、8 只羊，60 多公斤酥油，100 多公斤菜籽油，每两天做 4 公斤青稞酒，一年口粮要用 1000 来公斤的糌粑，500 多公斤的面粉，外加亲戚送的 100 来公斤的大米。穿上每人平均有 3 套普通藏装、1 套高档藏装和 3 套汉装，汉装干活方便，因而平时喜欢穿汉装；家里高级卡垫有 5 对，藏被有 17 床。家具有藏柜 2 对，藏桌 7 个，畜力车大小各一辆。宗教上朝佛一年要给寺庙 15 元现金，15 公斤糌粑；基本不做家庭法事，但一年经堂点灯就要用 30 元的藏香，5 公斤黄油、3 公斤清油，还计划做一个更气派的佛龛。

14. 边吉，住 6.21 平方米小屋，帕拉纺织朗生，父母先后去世，丈夫离异，长子死于旧墙倒塌事故，本人和小女死于疾病，绝户。

第七章 西藏农民的社会生活

西藏人生活在独特的自然生态环境中，相应也创造了独特的社会规则和制度。在这一章里，我们着重探讨西藏农村的人口、婚姻、家庭、子女养育以及社会构成特征等问题。在一些西方国家里，流行着中国政府大量屠杀西藏人、大批汉族人口迁入西藏等诸多谎言，真实的情况是如何的呢？我们将对班觉伦布村人口近半个世纪的历史进行追溯，也将对班觉伦布村现在的人口特征进行描述和分析。关于西藏人的婚姻，一向也是人们迷惑不解的问题，西藏存在着妻多夫、一夫多妻的多偶婚，甚至还有朋友共妻、父子共妻、母女同夫等多种罕见的婚姻形态，自然容易引起人们的关注和好奇，其真实情况果真如此吗？为什么会是这样？多样性的婚姻下，西藏人的家庭是如何建立和运转的呢？西藏人是如何培养他们的子女，西藏的父母亲是否也和我们一样，热切地望子成龙？西藏人生活的社会环境是怎样的，他们的社会生活有些什么样的特点？这些都是本章所要讲述的内容。

第一节 人口的构成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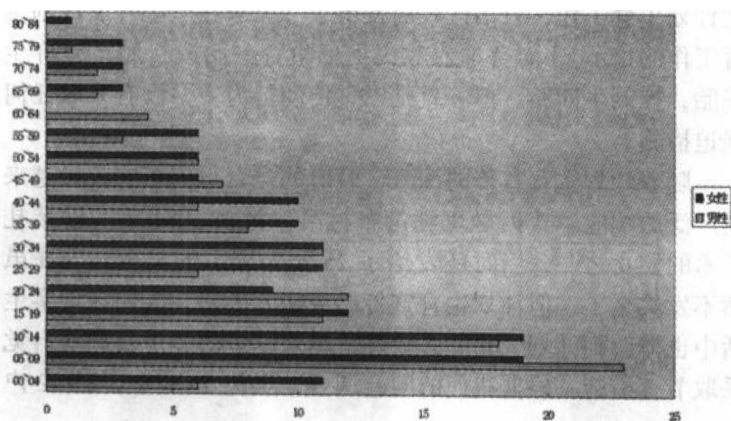
1995年班觉伦布村的户籍人口为44户255人，皆为“农业人口”。但许多到县乡机关工作的“非农业人口”，仍和他们的家人生活在一起；有个别家庭长期有亲戚一起生活，如多吉的姐姐、姐夫去世，两个孩子投奔他家，已经共同生活了5年，户口仍留在原籍藏改乡。因而，班觉伦布村的常住人口比之户籍人口更多一些。根据我们1995年的逐户问卷调查结果，全村常住人口为266人，其中农业户口255人，非农业户口11人；全部人口皆为藏族，无其他民族居住。人口的构成特征如下表所示。

班觉伦布村人口结构表（1995年）

年龄组	男性（人）	女性（人）	合计（人）
85岁以上	0	0	0
80—84	0	1	1
75—79	1	3	4
70—74	2	3	5
65—69	2	3	5
60—64	4	0	4
55—59	3	6	9
50—54	6	6	12
45—49	7	6	13
40—44	6	10	16
35—39	8	10	18
30—34	11	11	22
25—29	6	11	17
20—24	12	9	21

年龄组	男性 (人)	女性 (人)	合计 (人)
15—19	11	12	33
10—14	18	19	37
5—9	23	19	42
0—4	6	11	17
总计	126	140	266

根据表上的数据，我们画出了班觉伦布村的人口结构图，以便给读者一个更直观的印象。可以看出，班觉伦布村人口的总体特征，基本呈正常的金字塔型结构，15岁以下的人口达96人，占总人口的36%以上，如果加上15~19岁这个年龄段，20岁以下的年轻人几近人口的一半，因而班觉伦布村的人口构成属年轻增长型，预示着班觉伦布村未来人口将有更大程度的增长。同时也反映出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农村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人口相应进入一个增长高峰时期。



在 0~4 岁年龄组中，人口数量陡然减少，其重要的原因，应归结为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如我们前面所说，班觉伦布村基本上还处于农业经济阶段，全村土地面积为 1030 亩，人均土地仅有 4 亩。在一年只能生产一季的高原，相对较多的土地是保证生存延续的基础，虽然西藏在总体上地广人稀，但可耕地却异常缺乏，一方面是高寒的气候局限，另一方面是水利灌溉的困难。就班觉伦布村所在的江孜平原地区来说，经过公社后期大规模的农田基本建设，可开垦的余地已大大减少。因而，面对人口的增加，村民心里也泛起对未来土地压力的预感。早在民主改革时期，已有村民自发地找下乡的卫生队要求做计划生育手术，以减少生育，这是我们调查到的最早的计划生育事例。

70 年代中期，西藏开始在城镇提倡计划生育，口号是“一个不少，两个合适”。直到 1983 年 3 月，才决定在全区开展计划生育工作，自治区政府发出了《关于在全区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的指示》，对普通农牧民提倡生育一胎或二胎，允许生三胎，控制生四胎。但一直是以宣传动员为主，没有采取任何强迫措施^①。

随着计划生育宣传的深入，政府的号召得到了农牧民越来越广泛的响应。普迟是班觉伦布村第一批在 1984 年实施结扎手术的妇女之一，当时还发给了 25 元人民币的奖金。现在虽然不发奖金了，但计划生育宣传已经深入人心，人们在现实生活中也体会到计划生育的必要性，越来越多的多子女妇女自觉采取节育措施。根据我们的问卷调查，全村 44 户中，有 42 户

马戎著：《西藏的人口和社会》，同心出版社 1996 年 12 月，第 44 页

表示赞成采取计划生育，27户表示已采取了避孕措施，全村有31位育龄妇女做了节育手术。笔者在江热乡卫生院调查时，卓玛医生专门谈到来做计划生育手术的人越来越多，希望上级能多配备一些手术器材。

班觉伦布村人口的另一个明显特点，是男女性别比例不平衡。如上表所示，在所有5岁段年龄组中，有11组是女多于男，只有3组是男多于女，2组男女性别比例平衡。总人口中女多于男14人，性别比为100个女性人口相对应的男性人口仅90人。

我们从问卷调查的数据上看，女多于男似乎是由来已久的事，各家对自己各个时期的人口回顾情况如下：

班觉伦布村各个时期自述人口

项目	改革开放以来	人民公社时期	民主改革以后	民主改革以前
男性人口	126	110	83	83
女性人口	140	121	100	92
总人口	266	231	183	175
%	90	90.9	83	90.2

追溯班觉伦布村半个世纪的历程，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都存在男女性别比例失调的现象，性别比一直在90左右，最低点是民主改革时期的83。这首先与班觉伦布村是朗生村的历史有关。如前所述，班觉伦布村作为领主庄园所在地，居民以为领主服务的朗生居多，朗生中又以从事纺织的女朗生最多。在民主改革以前，全村214名农奴中，朗生为160人，占了75%；13岁至60岁的在职朗生有69人，其中男朗生32人，

女郎生 37 人。虽然我们无法准确知道当时全村人口的总体性别比例，但由此可以推断出那时就存在女性多于男性的现象，各家对当时人口的回顾证实了这点。从班觉伦布村 50 岁以上的 40 位老人中，男性仅 18 人，而女性为 22 人，也可以得到印证。民主改革以后，班觉伦布村陆续有 40 多人外出参加工作，其中以男性居多，还有几位女郎生带着分到的胜利果实回了老家，更加剧了班觉伦布村人口性比例的失调，以至民主改革后达到最低点的 83。这种人口性比例的失调情况也就一直延续了下来。

另外，藏族因受宗教的珍惜生命、众生平等思想的影响，没有“溺婴”之类控制人口的风俗，在计划生育中也只采取预防怀孕的措施，而绝少采取人工流产之类的“杀生”行为；也没有极端的性别歧视，不存在男性延续“血脉”的宗法思想，总体上生男生女都一样，不进行人为的性别选择。这在班觉伦布村的 0~4 岁年龄组中表现最为典型，尽管该村已普遍采取了计划生育措施，使婴儿出生数量大为减少，但女婴出生比例却高于男婴，这和内地实行计划生育政策后，许多地方因为重男轻女观念，人为地造成男婴多于女婴的现象，形成鲜明的对比。班觉伦布村人的观念中，还存在男人应当外出闯世界，女人听话留身边的思想，许多家庭有“嫁儿留女”的习惯，正如我们在婚姻一节中将要谈到的情况，入赘婚姻相当普遍，许多大龄女青年不愿外嫁，以至成为“嫁不出去的姑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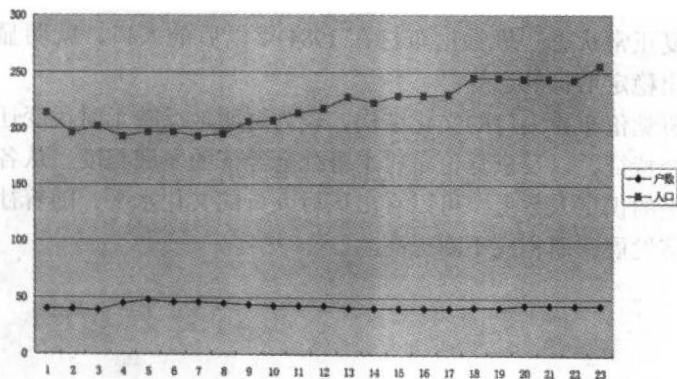
我们将能收集到的班觉伦布村历年统计数据罗列成表，可以看出班觉伦布村在近半个世纪中，家庭和人口情况的变化轨迹。

班觉伦布村历年户数人口统计表

年代	1958	1965	1967	1973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户数	40	40	39	45	48	46	46	46	45	44	43	43
人口	214	196	202	193	197	197	192	193	195	206	207	214
年代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户数	43	41	41	41	41	41	42	42	44	44	44	44
人口	218	228	223	229	229	230	245	245	244	244	243	255

根据上表，我们画出 1958 年以来的户数人口变化曲线，可以清晰看出班觉伦布村的户数和人口变化的特点。总体上看，班觉伦布村的户数经历了由低向高，再到正常增长的变化过程，其原因我们在前面已有阐述，主要是因为人民公社制度削弱了家庭传统的生产经营功能，加剧了大家庭的分裂，在工分制度和平均分配的经济杠杆下，人们更倾向于独立门户的小家庭生活。同样道理，当家庭承包经营生产责任制全面推行之后，小家庭又重归大家庭，大家庭的生产优势使得班觉伦布村从 1985 年以后的几年，户数陡减而且稳定不变，直到 90 年代初才恢复正常的户数增长。

班觉伦布村户数人口曲线图



班觉伦布村的人口，也表现出鲜明的时代特色。民主改革以后人口呈现下降趋势，直到 1983 年才恢复到 1958 年的 214 人的水平，似乎人口的正常增长受到了极大的遏制，很容易让人产生错误的结论，事实上是因为人口的外迁造成户籍人口减少所致。民主改革后，一部分获得人生自由的朗生迁回了老家，更主要是因为西藏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迅猛发展，吸收了一大批翻身农奴走上工作岗位，特别是新政权建立后所需的大量基层干部，大多都在农村的“积极分子”中产生，这在前面我们已经谈到。班觉伦布村先后有 40 多人外出参加工作，大多产生于这个时期，在一个仅 200 多人的小村子里，迁出几十人当然会明显影响其人口变化

进入 80 年代后期，西藏的行政系统开始精减，基层实施了“撤区并乡”工作，传统的从“积极分子”中培养基层干部的做法，也逐渐被受过中高等教育的大中专毕业生所替代，加之西藏的第二、三产业不发达，大大限制了农村人口的转移，普通农民离开农村的可能性在总量上和途径上受到限制，现在基本上只剩下考学、参军的道路，使得西藏农村户籍人口的增长恢复正常状态。班觉伦布村在 1984 年以后的人口，就明显呈现出稳定增长的态势。

班觉伦布村人口的文化结构，较为鲜明地反映了时代变迁的社会特征，以及班觉伦布村本身社会经济的发展程度。从各户自报的识字人数上，可以看出该村人口的文化水平，随着社会经济发展，而相应不断提高。

班觉伦布村各个时期识字人数

项 目	民主改革以前	民主改革以后	人民公社时期	改革开放以来
家庭人口	175	183	231	266
识字人数	24	23	65	122
%	13.7	12.6	26	45.9

在 1952 年以前，西藏的文化教育十分落后。政教合一的社会制度，使教育主要由寺院承担传统，宗教和教育合为一体，以宗教教育为主，文化教育不受重视。即使在有名的大寺院中，也只有部分僧侣能受到文化教育，如拉萨三大寺之一的哲蚌寺洛色林扎仓近 4000 名僧人中，就有 80% 是文盲^①。寺庙教育之外，噶厦设立有僧俗官学校、藏医历算学校，清末和民国中央政府相继建立过新式学堂，英印人也曾在拉萨、江孜、亚东等地办过英语学校，但总体上教育范围和功能都很狭小单一，外来教育几乎都寿命短暂。只有各种私塾一直是传统宗教教育的重要补充，但办学规模和招生范围都很有限，教学水平也仅是学会最基本的藏文拼读而已。因而，民主改革以前的西藏教育，基本上是以宗教教育为主的、为少数人拥有的特权教育，使得 95% 以上的西藏人口都是文盲。

班觉伦布村作为帕拉家族的主庄园所在地，教育的状况在当时的西藏农村，是极其少见的“先进”。如我们前面所谈到的，扎西旺久在班觉伦布村办有帕拉学校，请了两位教师教学，除贵族和差巴子女外，也允许部分下属朗生子女入学。13 岁以下的农奴子女，多少在帕拉学校都呆过几天，但真正得到系统学习的人并不多，差巴、堆穷子女因辅助大人做许多繁重

^① 马戎著：《西藏的人口和社会》，同心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340 页

的劳动难以上学，朗生子女则要受领主调配，依照年龄参加力所能及的工作。如前面所说，扎西旺久经常抽调学生做家务劳动，特别是干送信跑腿、端茶送饭之类的事，根据我们调查，即使上过帕拉学校的农奴子女，在学校学习很少有达到两年以上的。但无论如何，帕拉学校使个别农奴子弟获得了最初级的教育，如上表中所示，全村在民主改革以前竟有 24 人识字，占到当时自报人口的 13.7%，虽然总体比例并不高，这在过去的西藏农村，已经是十分罕见的现象。

西藏和平解放以后，1951 年 11 月人民解放军进驻江孜，1953 年 4 月 20 日办起了该地区的第一所现代教育机构——江孜小学，有一百多名学生免费进校学习，开始了当地现代教育的里程。但乡村的现代教育，是在民主改革以后才开始兴建，人民公社时期大规模普及，改革开放以后随着西藏农村社会经济的发展，进一步走向正规和繁荣。班觉伦布村各个时期的识字人数，生动地体现了现代教育在西藏农村的发展过程。民主改革以前，全村只有 24 人识字，民主改革以后；识字人口总数因社会变动减少了一人；人民公社时期现代教育向农村延伸，班觉伦布村的识字人数增加到 65 人；改革开放以来西藏农村社会经济文化全面发展，班觉伦布村的识字人数迅速上升到 122 人，如果加上在校读书的小学生，已有一半以上的人口脱盲。

现在，班觉伦布村有公办、民办小学各一所，学生们在民办小学上完三年级以后，升入公办小学接受后 3 年的小学教育；小学毕业后，部分优秀学生被选送到内地西藏中学读书，大多数人到县城接受初高中教育或进入职业学校。西藏农村不仅识字的人数前所未有地增加，而且受教育的程度也在不断提

高，班觉伦布村就已产生了不少大中专毕业生。下表是我们根据逐户的问卷调查资料制作的文化程度表，可以看出，这个昔日的朗生村，不仅在政治经济上，在文化教育上也不断获得翻身解放。

班觉伦布村文化程度 (含在读学生)

文化程度	文盲	脱盲	小学	初中	中专	7岁以下儿童	未入小学童	合计
人数	85	35	86	10	2	38	10	266
%	32	13.2	32.3	3.75	0.75	14.28	3.75	100

如表中所示，班觉伦布村拥有各种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33 人，占总人口的比例达 50%，略高于农户自报人口的 45.9%，其原因可能是部分在读的小学生，在家长的印象中，大概还算不上“文化人”。事实上班觉伦布村的文化人口远不止这么多，大多数初中以上的毕业生，都随着升学和工作迁出了本社区。表中所统计的 10 名初中生中，只有一人因早婚而在村务农，他自己也十分后悔，他的一位中学同学大学毕业后，现在就在北京与笔者同一单位工作；其他要么在附近的县乡企事业单位工作，要么还是在读初中生。2 名中专文化的人中，一人是中专毕业后在乡政府工作，另一人是已考入中专正准备入学。显然，西藏农村文化人口中，以小学文化程度为主，初中以上的文化人，农村不易留住他们。随着西藏教育水平的提高，农村文化人口的数量和质量都在提高，从农村吸纳干部和职工的文化要求，也在不断提高。比如乡级基层组织中的干部，过去以脱盲文化水平的翻身农奴型干部为主，小学毕业生就算是高文化了，但现在正逐渐被大中专毕业生所替代。这促使村民更加注重子女教育培养，这在后面我们还会谈到。

班觉伦布村还剩下半没“文化”的人口，除去 7 周岁以下的 38 名儿童，真正自认是文盲的人只有 85 人，占总人口的比例不到三分之一，以中年以上妇女和老年人为主。值得注意的是有 10 位 8~17 岁的学龄期青少年未入学。为什么班觉伦布村有良好的入学条件，上学费用也不高，还有学龄儿童失学呢？为此我们也作了专门的调查，留待后面叙述。

我们再来看一下班觉伦布村的人口就业情况。根据问卷分析结果，村民的就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班觉伦布村就业状况

就业状况	农业	牧业	运输	国家干部	集体职工	退休	手工业	家务	老人儿童	在读学生	合计
人数	93	5	1	3	6	4	16	25	55	58	266
%	35	1.9	0.4	1.1	2.2	1.5	6	9.4	20.7	21.8	100

从班觉伦布村的职业分布情况，我们可以看出该村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尚处于传统的农业生产阶段。就业状况中的农业，在这里指的是狭义农业，即从事种植业的人达 93 人，占到总人口的 35%。我们从逐户的问卷调查中得知，全村有劳动力 120 人，也就是说，单纯从事种植业的劳力就占了全部劳动力的 77.5%，如此高的比例，不难看出班觉伦布村经济的性质。此外，全村有 5 人从事牧业，是指单纯以放牧为主业的专职牧业。我们在论述该村的经济生活时已经谈到，农牧互补是西藏农村经济的基本特征，牧业对西藏农村的家庭经济有着不可低估的重要意义。为了避免农牧矛盾，不好管理的羊已从家庭牧业中分离出去，由专人到远离村庄的草场放牧；而提供酥油和燃料又好家养的奶牛，则主要由主妇和老人承担饲养任务。所以，班觉伦布村的家务劳动者，不仅只是从事人们通常

理解的家务，他们最繁重的工作，还在于每天的喂养牲畜、挤奶打酥油、在墙上或地上晾晒牛粪饼，以及纺织毛线等，应当说也是牧业从业人员。

班觉伦布村传统的手工业，是以纺织氍毹、卡垫、枕罩等为特色，江孜被称作“卡垫之乡”。此外，手工业项目中还有木匠、裁缝、泥石匠、铁匠、粮油加工等。他们中的许多人并非专职长期从事某项手工业工作，大多是围绕农业经济而展开的，目的是服务于农业或增加农业经营以外的收入，时间上是利用农业生产的空闲，应看作是农业经济的补充形式。我们之所以将村里的拖拉机手单列为运输业而非副业，也主要因为他基本专一从事这项工作。

近几年班觉伦布村的多种经营生产又在发生新的变化，传统的手工业发扬光大，开始较多地走出村庄服务，在脱离社区的同时，也在脱离农业，向专业化、产业化方向发展。如裁缝尼玛丹增，大多数时间已在拉萨从业，家庭管理和农牧业生产主要交给妻子承担，劳动力的不足靠现金请工弥补；有好几家女孩也长期在日喀则、江孜织卡垫。传统手工业之外，人们也在不断开拓新的副业，如拉佳家开办了家庭小卖部，也制作甜奶酪出售；拉巴妻子次仁从织腰带出售，已转而经营农村旧货收购，再拿到拉萨、日喀则出售。这些现象，说明班觉伦布村传统经济结构正在悄悄发生着变化，也预示着西藏农村的社会经济孕育着更大的进步。

班觉伦布村还有 9 位在国营或集体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他们大多在附近的基层政府或其他企事业单位上班，基本上还是和家人生活在一起，而且在业余时间，大多要参加农业生产，甚至退休后也不例外，如表所示，村里还有 4 位退休人

员。班觉伦布村人口中，在读学生人数达 58 人，占到全村人口的 21.8%，反映了改革开放以来快速人口增长以及教育越来越受到村民重视的情况；如果加上 55 位老人和儿童及 4 位退休人员，共计 117 人，而在业人口只有 149 人，抚养比例达 1:0.79，我们由此不难理解绝大多数村民，为何赞成实行计划生育政策。传统的农业生产，容纳不下太快增长的太多人口，在这个意义上，实施计划生育，是西藏农村的必然选择。好在我们从职业分布上也可以看出，班觉伦布村的非农产业也在不断发展，人们正在突破传统农牧业的局限，向着更美好的生活迈进。

第二节 婚姻规则和形态

西藏的婚姻形态，历来都是倍受人们关注的问题。恩格斯在其光辉论著《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就专门谈到了“西藏的多夫制”，中外学者也对西藏的婚姻进行了广泛的探讨。班觉伦布村的婚姻形态，基本包容了西藏婚姻的各种类型，具有较为全面的代表性。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婚姻也表现出鲜明的时代特色。

藏族传统的婚姻规则，一是等级内婚，二是血缘外婚。等级内婚，是封建农奴制度在婚姻上的反映，在封建农奴制时代人们无一例外地必须遵从这一规则，通婚只能在同一等级内进行。农奴阶层的婚姻，我们在前面已有相当详细的描述，他们的婚姻范围，除受等级限制外，还受领主归属的限制，特别是朗生阶层命运最为悲惨，他们甚至没有结婚的权力，如前面谈到的格丹桑姆。农奴阶层原则上不能和领主所属之外的人通

婚，因为这样容易引起领主间的农奴所有权的纠纷，即使有少数不同领主之间的农奴通婚，也必须事先得到领主的同意。婚姻嫁娶首先要解决农奴主劳动力的补偿问题，嫁出或娶入要以相应的劳力作交换，婚姻才能成立；其子女归属，大多也按男孩归父亲方的领主所有，女孩归母亲方的领主所有来划分所有权。因而，农奴阶层的婚姻，不仅是在等级内进行，同时也在相对狭小的地域范围内进行，人的一生大多被凝固在稳定的领主所辖的地区内。

各个不同阶层的农奴，其婚姻形态因其经济和社会地位而又略有不同。朗生阶层缺少起码的人身自由和独立的家庭生活，同一庄园的朗生，两厢情愿，搬到一起住就算结婚，基本不举行任何婚姻仪式，也不存在多偶婚姻；生育了子女后管家代表主人送一杯清油，以示祝贺，因为领主又有了接班的劳动力。不同庄园的朗生，原则上禁止通婚，在事实上也很少发生，因为朗生大多终年在庄园干活，几无外出接触其他领主异性朗生的可能。差巴户因有相对独立的经济生活，其婚姻比较注重家庭利益，也加大了家庭对婚姻的干预成分，婚姻仪式相对隆重；为了增加劳动力和减少差役，多偶婚在这一阶层比较多，特别是一妻多夫制婚姻，其多偶又以兄弟共妻和姊妹共夫较多。堆穷阶层流动性较大，而家庭经济较为贫穷，使其通婚的地域选择范围较广，没有太多的家庭利益干扰，也不注重婚礼，基本以一夫一妻制婚姻为主，很少有实行多偶婚的。

贵族阶层为了保持其阶级地位，更是刻意强调其血统的高贵性，在婚姻上严格执行等级内婚的规则，讲究门当户对，因为比之个人的幸福来，更关注的是家族的荣耀和地位，联姻是加固和扩大家族地位的重要手段。此外，为了保持家庭的财产

不散和社会地位不被弱化，贵族家庭也常采用一妻多夫婚姻形式。如扎西旺久与其弟多吉旺久共娶贵族贡桑孜的女儿索朗白姆组成一妻多夫家庭。其妹阿旺白姆，同时嫁给江孜贵族吉普家族的吉普·平措次登、吉普·顿珠平措兄弟，也组成一妻多夫的家庭。阿旺白姆后来和吉普兄弟一起参加了革命工作，在1955年进行了婚姻改革，阿旺白姆正式和吉普·顿珠平措结成一夫一妻制家庭。

扎西旺久本人的婚姻，就是封建农奴制婚姻的典型代表。他先根据父兄出于家庭利益的安排，与弟弟多吉旺久一起娶了贵族贡桑孜的女儿索朗白姆，组成一妻多夫家庭，先后生育有8个子女。后来以管理家族祖业庄园为名，长期呆在江孜，很少返回拉萨过家庭生活。在江孜帕拉庄园，他在调走前“谿堆”（庄园管家）朗杰后，遂与其妻拉珍长期同居，共同生育了二男一女3位子女，拉珍也从做酒女工，变为实际的庄园女管家，掌管着庄园所有的钥匙和财物。根据扎西旺久和拉珍的孩子罗布次仁的叙述，扎西旺久和拉珍的感情相当好，但他们分属于不同的社会阶层，有着不可逾越的等级鸿沟。在社会和家族的压力下，扎西旺久最后又娶了江孜小贵族卓萨家的俊美为妻，但其拉萨的婚姻才被视为正式的婚姻关系，俊美被称为小夫人，结婚时是在夜里从庄园的旁门进入的，也没有举行贵族传统的豪华婚礼。而拉珍则被领主安排与庄园“聂巴”丹达婚姻，并在庄园外为他们盖了房屋扎西旺久和拉珍所生育的3位子女，可以和其父亲一起享受贵族的生活，但不能拥有贵族的地位和名份。

婚姻作为社会制度的重要部分，必然要随着社会的变迁而发生变化。1959年民主改革以后，作为旧西藏封建农奴制阶

级压迫产物的等级内婚制度，首先从根本上遭到了破坏。昔日的朗生分到了土地、房屋、牲畜等生产生活资料，开始有了人身自由和独立的家庭经济生活。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农奴阶级内部的等级制度率先被打破了，朗生和堆穷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不断提高，特别是在强调“阶级斗争”的时代，其贫穷的出身往往还成为新制度下界定其社会地位的有利因素。因而，在班觉伦布村的大多数村民中，旧制度带来的社会等级的界限基本模糊了，相应婚姻上的等级内婚限制，也就表现得很不明显。昔日的差巴、堆穷、朗生之间，已基本实现了自由通婚。在总体上，西藏农村的等级内婚的限制，已经走向土崩瓦解。不过，作为传统的社会观念，等级内婚在相当长的时间内，还会多少存在于人们的意识中。

班觉伦布村现在的婚姻关系中，家庭成分为领主代理人的罗布次仁，是在人民公社时期成的家，在那时强调阶级斗争的社会背景下，必然只能和境遇相近的人联姻，用他自己的话说，其妻子“出身也不太好”；铁匠后人拉巴先嫁外村，离婚后返村娶妻，其妻家是铜匠，他自己也认为是“门当户对”。他们的婚姻受社会变迁和传统观念的影响，大致可以看作是按等级内婚的原则在各自等级内联姻，但他们的子女在新的社会环境下，显然不大可能再继续等级内婚的传统了。孩子们在同—一个学校念书，在一起玩耍，其未来是可以预想的。当等级制的阶级根源消灭之后，滞后的等级观念或迟或早总会消失。

现在的班觉伦布村的人，基本上除遵循血缘外婚的原则外，有着广泛的择偶余地，其婚姻也表现出相当大的多样性。血缘外婚的规则，是各地藏族普遍遵守的一条基本婚姻原则，在这条原则下，排除了所有血亲结婚的可能性，从遗传学的角

度看有利于生育更为优秀的后代，这对种族的强壮有着重大意义，由此我们不难理解，为何藏族能在自然条件极其恶劣的青藏高原生生不息。也可以反过来推论，正是生存环境的极端恶劣，才迫使人们在长期的自然选择中，采取了这种最有利于种族繁衍的婚姻形式。

藏族的血缘外婚，是全部排除父方和母方的血统，和汉族旧式婚姻中严格排斥父方血统，但重视母方血统的“表婚”制度完全不同。藏族择偶时，无论母系还是父系，只要有血亲关系，一律不得通婚；反之，只要没有直接的血亲关系，不同“辈分”且社会关系极其密切的人也能通婚，因而藏族中少数母女同夫和父子共妻的婚姻形式，无一例外夫妻之间肯定没有直接的血亲关系。由于婚姻规则的差异，特别容易引起民族间的文化误解，当汉族在不理解为何藏族母女能够同夫、父子也能共妻时，藏族同样也迷惑为何汉族竟然能和自己的表亲结婚，根源就在于一个看重血亲，一个注重人伦，采取的是完全不同的婚姻架构。因而，要防止民族矛盾，首先必须增强民族间的文化理解，而最忌讳的，莫过于用本民族的文化概念，简单地去度量其他民族的行为和习惯。

那么，藏族的血缘外婚，究竟多远的血亲才算“外人”而可以通婚呢，总应该有一个度。根据各地的调查报告，这个“度”很不相同也很不确切。有间隔六代说、七代说，也有父系九代、母系五代，以及父系永远不可通婚，母系七代后可通婚等多种说法。最通常的说法，应是按照藏族习惯的手关节数法，即无论父系母系，从手指头的关节开始数，一个骨节为一代，到肩时是第七代，就可以通婚。由此引发的还有“骨系”理论，即以此原理来建立家族谱系，根据骨节的远近，来

确定血缘及亲近关系的远近，这在藏北牧区较为流行，农业地区虽也有骨系的说法，但实际运用的很少，人们只是说说而已。

事实上，自从藏族接纳了佛教的转世理论，就不再注重祖宗观念及由此而来的家族法统传承。试想一下，所有的生命都在不断地轮回转世中，何有亘古不变的祖灵存在？尽管藏族早已有本民族的文字，各种典籍也浩如烟海，却不像汉族那样热心于修家谱，论排行，讲世系；因而人们的亲属亲戚关系，很难确切地追溯多远，更何况旧西藏 95% 的人是文盲。西藏的旧贵族，和世界其他民族的贵族一样，也极力想保持唯我独尊的优势，证明自己悠久荣耀的历史，却没有一家能拿出确切的谱系，最多子虚乌有地和历史上和宗教上的名人联系一通。普通老百姓更是可想而知。人们的亲属亲戚血缘关系，最多能维持三四代人，超过这个界限，谁也闹不清楚了，六代也好，七代也罢，表达的是社会禁止血亲通婚的本意。在生活中人们所采取的现实办法，是一旦发现婚姻双方可能有血亲关系，再美好的姻缘都会立即终止。

还是让我们回到班觉伦布村，实际看一下西藏农村的婚姻关系。首先，我们来看一看班觉伦布村人的择偶条件。我们在问卷上，设立了“您认为选择对象应考虑哪些因素？”，我们罗列了职业、收入、相貌、健康、门当户对、社会地位、文化程度、个人前途、诚实等诸多指标供选择，也允许村民自由发挥和同时作多项选择，班觉伦布村人的回答令我们颇感意外。统计表明，全村 44 户中，除 1 户无回答外，24 户选择了诚实这一带有强烈道德评判的指标，9 户自发选择了能干活，4 户自发选择了互相帮助，2 户选择了职业和诚实，2 户选择了门当

户对，1 户选择了文化程度和诚实，1 户自填白头偕老。

如果归类排序的话，选择诚实的有 27 户，占了有效问卷户数的 62.8%；第二位是能干活，共计 9 户，占了 20.9%，反映了村民的务实精神；第三位是互相帮助计 4 户，反映了农业社会里男耕女织密切配合的意愿；第四位是门当户对和职业加诚实，各有 2 户选择，前者反映了传统的等级观念还有一定的影响，后者说明人们既看重现代职业（即当干部职工）带来的好处，同时也注意道德要求；第五位是白头偕老和文化程度加诚实，各有 1 户选择，反映了班觉伦布村人追求婚姻质量的美好愿望。无疑，班觉伦布村人选择婚姻对象，最看重的是个人的品德修养，其次才是劳动技能及其他条件。这和班觉伦布村的农业经济性质和婚姻重个人选择而缺少社会约束的特征有关，配偶品德的好坏，不仅关系到婚姻的质量和个人幸福，还关系到整个家庭的和睦与兴旺。

那么，现实中的班觉伦布村人的婚姻，情况究竟如何？其通婚关系，是通过什么样的途径来达成的呢？请见下表：

班觉伦布村的婚姻途径

途径	父母包办	自由恋爱	他人介绍	其他	合计
人数	24	81	8	1	114
%	21.05	71.05	7	0.9	100

根据我们的逐户问卷调查表明，班觉伦布村人在婚姻达成的途径上，自由恋爱是达成婚姻的主流，占了已婚育人口总数的 71.05%。如我们在上面谈到的那样，自由恋爱是西藏大多数人的传统择偶方式，在婚姻自主上，藏族十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愿，即使有少数是家庭父母包办和他人介绍，也是在当事人

充分同意的前提下实现的。汉族旧式婚姻中，有的直到进“洞房”夫妻才见第一面的事例，在藏族看来简直是荒唐可笑。在旧西藏，领主和大差巴户的婚姻多为父母包办或他人介绍，表现出社会对个人婚姻较大的干预性，婚姻的出发点首先是家庭利益，其次才是个人意愿；而普通农奴家庭则基本是自由恋爱，以个人意愿为主，其次才是家庭利益，当然择偶都必须在等级内部进行。在今天随着等级制的消失，自由恋爱的传统更得以发扬光大，成为西藏农村社会的主要择偶途径。现有的父母包办和他人介绍，一是少数富裕家庭出于保持经济优势的考虑，二是人们对再婚、大龄、内向性格者的同情，只能看作择偶方式的补充形式。

婚姻自主，体现了当事人的意愿，减少了社会的干预，其客观后果，首先是使班觉伦布村人的结婚年龄推迟，大龄青年较多。据班觉伦布村的老人讲，在民主改革以前虽有十几岁结婚的，但大多数人仍在 20 岁以上才正式结婚，而现在婚龄更是普遍推迟。根据我们 1995 年的逐户问卷统计，村里 25 岁以上的未婚者有 13 人，其中男 3 人女 10 人，未婚女性人数远远高于男性，难怪当地有一首民歌叫“班觉伦布的姑娘，是嫁不出去的姑娘”。探其原因，老人们认为，一是现在年轻人眼光高，高不成低不就；二是避孕手段的出现，使过去恋爱——试婚——怀孕——结婚的程度受到破坏和拖延。过去试婚的结果必然是怀孕，怀孕使绝大多数人自然成为夫妻，而现在避孕手段则大大延长了试婚的时间，使许多人迟迟不正式结婚。其实还有第三条，班觉伦布村的经济已较发达，人们不愿外嫁，也不愿离开旧家庭独立成家，这是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

婚姻自主的第二个客观后果，就是家庭的稳定性相对较

差。下表说明班觉伦布村绝大多数的婚姻是稳定的，但也表现出一定的不稳定性和选择的自由度。

班觉伦布村的婚姻状况

类型	初婚	离婚未婚	离婚再婚	丧偶未婚	丧偶再婚	多偶婚	未婚生育	合计
人数	71	5	5	11	1	17	4	114
%	62.8	4.4	4.4	9.7	0.9	15	3.5	100

已婚和未婚生育的 114 人中，62.8% 的人是初婚。10 人有离婚经历，其中 5 人再婚。根据我们的调查，结婚离婚频率最高者，有 4 次离婚 5 次结婚的记录。丧偶者中，也有 1 人再婚，而丧偶未再结婚的 11 人，大多是老年丧偶的人。此外，全村还有 4 位未婚生育的单身母亲（事实上是 5 人，有 1 人因再婚而不算在内）。她们因各种原因未能组成完整家庭：一位老人是因封建农奴制逼得难成夫妻，即前面已提到的女郎生格丹桑姆；一位中年妇女是在 50 年代修公路当民工时怀孕，情人不辞而别；另两位年轻妇女则算恋爱失败，自食苦果。5 位离婚未婚者中，也有因夫妻一方另有所爱而分离，当事人因此对婚姻丧失信心而表示不再结婚。多偶婚人数占已婚者的 15%，仅次于初婚而位居第二，成为较为稳定的婚姻类型。

班觉伦布村的婚姻表现出极大的自由度，社会对个人的恋爱试婚、结婚离婚、生活方式选择都十分宽容，最典型就是私生子和别的孩子一样，不受歧视和薄待。即使班觉伦布村的婚姻有一定的不稳定性，离婚者占 8.8%，比之内地日益增高的离婚率，班觉伦布村这种尊重个人意愿，拥有选择自由的择偶模式，还是拥有较强的合理性和生命力。

班觉伦布村的婚姻自由，还表现在婚姻交换上，与汉族传统的嫁女娶媳的基本交换模式不同，藏族娶赘都无所谓，主要

根据个人意愿和各家情况而定，而且更偏好嫁儿娶婿的交换方式。我们在问卷中设立了“婚后理想的居住方式应该是怎样的？”结果有 5 家是选择住男方家，12 家选择住女方家，8 家选择独立门户，14 家表示无所谓，4 家愿意继续住自己家，有 1 家无回答。可以看出人们对婚后居住方式的选择是非常自由的，各有所好，完全根据自己的意愿来确定。比之嫁娶女性进入男方家庭来，似乎人们更喜欢嫁娶男性入赘女方家庭。

实际的婚后居住情况也证实了人们的选择意愿。根据我们对班觉伦布村家庭的 48 例婚姻的调查，娶媳妇为 22 家，占 45.8%；说不上谁嫁谁的独立婚姻 2 家，占 4.2%；娶女婿的 24 家，占 50%。全村已婚妇女婚后居住方式也说明了这点，如下表所示，有 48.4% 的妇女结婚后仍生活在自己家；只有 30.6% 的妇女到丈夫家庭生活；有 19.4% 的已婚妇女和丈夫建立独立家庭，事实上她们大多是具有经济基础后，才从原来女方或男方家庭独立，极少一结婚就独立的事例；还有一位妇女是五保户而为其他居住类型。

相应，班觉伦布村的大家庭中，较多是由女儿招婿组成的主干家庭。16 户主干家庭中 11 户为招婿，5 户为娶媳。有一户四代同堂的家庭，一直采取留女儿嫁儿子的方式，形成女人当家的“母系”大家庭。对此，班觉伦布村的人解释是，女儿体贴听话，自己老后在女儿手下吃饭，比在媳妇手下舒服一些，难怪偏好嫁儿娶婿。

妇女婚后居住方式

居住方式	住男家	住女家	独立	其他	合计
人数	19	30	12	1	62
%	30.6	48.4	19.4	1.6	100

根据全村 60 位已婚妇女（扣除 2 位丈夫不明的单身母亲）的调查，班觉伦布村的通婚范围如下表所示。在江孜县范围内通婚占第一位，乡内居其次，本村为第三，扩大到地区、自治区的更少，这既反映了血缘外婚和社会经济不发达，使人们主要在县乡范围内通婚，也反映了随着传统自然经济的打破，人们的交往范围和相应的通婚范围正在扩大，远到地区和自治区的通婚已占 11.67%。班觉伦布村村内通婚居第三位，占到 23.33%，既反映了血缘外婚原则的作用，也表现为比一般西藏农村村内通婚比例高，这主要是因为班觉伦布村在旧社会 75% 的人是朗生，社会制度的变革打破了等级界限，使旧日的朗生和差巴可以在新制度下自由联姻了

班觉伦布村的通婚范围

范围	本村	乡内	县内	地区内	自治区内	合计
人数	13	19	21	4	3	60
%	21.7	31.7	35	6.6	5	100

自由恋爱、试婚到结婚的婚姻模式，使班觉伦布村的人不太重视婚礼，已婚妇女调查说明，只有 40% 的人举行传统婚礼，中年人大多还强调只是简单举行，尚无人引进汉式或西式的婚礼形式；而 60% 的人未举行任何婚礼。婚礼是否举行、隆重与否，还和经济状况联系在一起民主改革以前朗生绝无举行婚礼者，比较富裕的差巴户较看重婚礼人民公社时期婚礼即便举行，大多也只办一天，当然有些简单。而近十多年班觉伦布村举行婚礼的人越来越多，排场也越来越大，婚礼一般要办三四天，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班觉伦布村经济的发展

与年轻夫妻多举行婚礼、中年以上较少举行婚礼的情况相反，人民公社时期结婚的中年人进行婚姻登记的较多，而老年

夫妻和年轻夫妻进行婚姻登记的较少。已婚者中，进行婚姻登记的人仅占 14.5%，也反映了近些年社会控制的松弛。恋爱婚姻自由，再加上社会管理的放松，使班觉伦布村的婚姻形态呈现出极大的自由性和多样性，绝大多数人仍实行一夫一妻制，但多妻、多夫、单身母亲等各种婚姻形式在班觉伦布村都存在。如下表所示，82.46% 的人是采取一夫一妻制，4.38% 的人采取一夫多妻制，9.66% 的人采取一妻多夫制，还有 3.5% 的人组成单亲家庭。

班觉伦布村的婚姻形态

形式	一夫一妻	一夫多妻	一妻多夫	单身母亲	合计
人数	94	5	11	4	114
%	82.46	4.38	9.66	3.5	100

班觉伦布村的多偶制家庭，在民主改革以前只有两户，全为差巴户。一户是兄弟共妻，一户是母女同夫，两家的多妻多夫婚姻因兄长和母亲近年去世，事实上都已经解体。多夫家庭因兄长支兵差常年在外当藏兵，弟弟长大后在共同的生产生活中，自然成为第二个丈夫；多妻家庭是寡母再婚，待女儿长大后成为继父的第二个妻子。如我们在前面所说，在不违反直系血缘外婚的原则下，藏族社会不仅允许、而且赞许多夫多妻家庭形式。尤其是多夫家庭，村民认为多夫意味着劳力多，一主内、一主外，劳力足家庭富，但关键是妻子能不能平衡家庭关系，团结和美。可以看出，不愿因婚姻分家单过和缺少劳动力，是造成多夫多妻的重要经济原因。有一位老人在和我们谈到这个问题时，他一再惋惜女婿无能，未能和第二个女儿也结为夫妻，以至小女儿出嫁外村，使他感到：“就像砍了一条手臂一样，如果两个女儿同娶一个丈夫，我家就不会像现在这

样穷。”

正因为如此，公社时期那种严格的社会管理一松弛，班觉伦布村的多夫多妻制婚姻形式就复活了，当然更主要应归结为家庭生产经营责任制带来的经济原因。现存的 4 户多夫多妻制家庭，都是从 80 年代以后逐步形成的。除一户同母异父兄弟共妻，是家庭包办婚姻时有意安排的以外，其他 3 户都是自然演变形成。一户朋友共妻，本来第二丈夫与第一丈夫就是好朋友，妻子与第二丈夫在公社时期同为大队仓库管理员，大家一直往来密切，实行土地牲畜归户的政策后，第一丈夫身体较弱，难挑家庭重担，于是彼此一协商，再征得双方家长同意，就搬在一起过日子。一户兄弟共妻和一户姊妹共夫，都是兄或姐先结婚，弟和妹长大后不愿外嫁，和嫂子或姐夫发生性关系，怀孕生子而自然形成多夫多妻家庭。这一过程也是在家庭成员、特别是第一个丈夫或妻子的同意，起码也是默许下完成的。如上面谈到的一样，家庭和社会不仅同意，往往还很支持这种婚姻的形成。

为什么第一个丈夫或妻子，愿意出让自己的配偶，牺牲爱情的独占性呢？笔者的理解是生存才是人类第一位的需要。在高原严酷的自然环境下，传统的农业经济需要人们之间的密切配合，共同的生产下组成的共同家庭生活，个人几乎被完全淹没，子女养育也不是夫妻个人的事，而是家庭共同的任务。西藏农村的私生子之所以不受歧视和薄待，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因为在众生平等、珍爱生命的社会观念下，在经济上也是由大家庭而不只是由亲身父母单独承担他（她）的哺养责任，小孩不会因为父亲而严重影响其生存质量。在西藏农村的大家庭中，夫妻及其子女构成的小团体的独立性不高，相应的离心力

没有内地农村那么强烈。第一个丈夫或妻子，出让自己的配偶，可以换取家庭经济的兴旺、成员间的团结，以及社会的赞誉，人们总是热心地评判多妻中的丈夫和多夫中的妻子，如何平衡关系和持家有方。

出让方相应也会在权利上获得一定程度的补偿，比如在劳动中可退居二线，在家庭管理上拥有更多的权力。笔者曾细心了解和观察过那户姊妹共夫家庭，原来妹妹经常在家找麻烦，家庭纠纷一度是全村最多的一家；结成共夫关系后，家庭成员间变得团结和睦起来，姐姐在家做家务带孩子，拥有家庭的管理大权，最劳累的农业生产和强体力劳动，则由丈夫和妹妹承担。相比之下，姐姐显得轻松自在，丈夫和妹妹则比较辛苦。

多偶夫妻的性生活，是十分微妙的事情，笔者费了很大的劲才调查清楚。性生活的主要方式是轮流，多妻家庭的丈夫和多夫家庭的妻子，单独住一个房间，至少也拥有自己单独的床位，配偶轮流和他或她过性生活，但并非经过严格的安排，在很大程度上需要彼此之间的默契。比如长期外出的丈夫回到家里，在家内劳动的丈夫就会主动回避，优先让其过性生活。多妻家庭的丈夫和多夫家庭的妻子，能否平衡家庭关系，最被社会看重且经常受到评价，他或她必须在各个方面，特别是在性生活上公平地对待每一个配偶。我们在调查时也听到一位多夫的妇女表示，宁可还是要一个丈夫，因为两个男人总会互相抱怨。

虽然人们比较推崇多偶制婚姻，但也有例外的情况。班觉伦布村有一家哥哥结婚后，母亲有意使弟弟也成为第二个丈夫，无奈小夫妻恩爱甜蜜，不愿与弟弟分享，气得寡母将弟弟远嫁康马县，自己拆了老房屋的木料也一起跟去，不给哥哥留

一点财产。爱情的排他性，使班觉伦布村人在赞许多夫多妻制的同时，也很难实践，否则就不会有 82.46% 的人，还是选择一夫一妻制了。各级政府也一再强调，多夫多妻制不符合政府颁布的《婚姻法》，目前已严格禁止党员、干部采取多夫、多妻制，对普通老百姓，采取宣传和鼓励移风易俗、但不强迫命令的态度。

第三节 家庭与子女养育

恋爱、择偶的自主和自由，导致班觉伦布村的婚姻有极大的自由度和呈现出多样性，也就使得班觉伦布村的家庭呈现出纷繁复杂的多样性。我们在归纳班觉伦布村的家庭类型时，感到很有些不容易。只能抛开婚姻形态的多样性，仍按亲子关系和夫妻构成来定义家庭的类型。即不问多夫多妻还是一夫一妻，也不管是否包含非直系血亲以外的人口，以父母和未成年子女组成的家庭划为核心家庭类型；跨越三代或三代以上，父母和一对已结婚子女及孙子女（包括外孙子女）、还有自己未成年子女一起生活的家庭划为主干家庭类型；同样是跨越三代或三代以上，父母和二对以上已结婚子女及孙（外孙）子女，以及自己未成年子女一起生活的，划为联合家庭类型；最后将无完整夫妻关系的家庭，全部归纳为残缺家庭类型。

如下表所示，班觉伦布村的家庭类型大致可分为四大类型，但其中的主干家庭和联合家庭的划分有些勉强。因为 2 户联合家庭，都是父母及未成年子女，一对已婚子女及孙子女，外加一位非婚生育或离婚子女及其外孙子女构成，并无完整的两对已婚子女及其小家庭。如果将这二类归并为扩大家庭的

话，那么班觉伦布村的家庭类型，主要由核心家庭（43.2%）、扩大家庭（40.9%）、残缺家庭（15.9%）组成。也可以看出，班觉伦布村的家庭变化，在核心家庭成长演变为扩大家庭，扩大家庭再分裂为新的核心家庭中循环，而非婚生育、离婚、丧偶及天灾人祸又产生部分残缺家庭。

班觉伦布村的家庭类型

类型	核心	主干	联合	残缺	合计
家庭（户）	19	16	2	7	44
%	43.2	36.4	4.5	15.9	100

班觉伦布村的残缺家庭，主要是由非婚生育及离婚、丧偶造成的。7户残缺家庭中，非婚生育造成的母子家庭2户，离婚造成的母子家庭2户，丧偶造成的母子家庭1户，娘死爹嫁人、由姨养育外甥女的家庭1户，五保户孤老太1户。显然，班觉伦布村的婚姻中女性承担了更多的风险和责任，处于被动和不利地位。这也是婚姻自由的一个后果，也可能是班觉伦布村的姑娘慎嫁的原因之一。为此，村、乡组织想以罚款来制止非婚生育以及由此引发的其他社会问题。

班觉伦布村的家庭规模较大，如果剔除1户五保户，按全村常住人口266人计算，家庭平均人口为6.19人。扩大家庭自不必说，即使是核心家庭，人口在6口以上的也有9户，几乎占了核心家庭的一半。但残缺家庭人口明显较少，最多一户4口人，大多由2口人组成。班觉伦布村人也有极力扩大家庭规模的意愿，除通过多夫、多妻婚姻扩大家庭规模外，还通过再婚和收养非血缘子女等方式，以及通过吸纳非直系血缘亲属、亲戚关系的人来扩大家庭规模，全村像这样的结合式大家庭在10户左右。

这一方面是出于农村社会保障体系不健全，人们还必须依赖家庭来完成老年赡养、孩子抚育和抗拒天灾人祸。如一位老人靠收养的女儿及其家庭赡养，其兄退休后，又加入到这个家庭中，形成无血缘关系的扩大家庭；另一户因娘死爹嫁人，3个未成年子女由姨抚养；另一方面，家庭经营体制和农牧结合的经济结构，要求更多的土地和劳动力，这在上面已经谈到。班觉伦布村的富裕户，都是人口多、劳力足、土地广的人家，而人少地少更缺劳力的残缺家庭，除一户为干部家庭、一户是五保户外，其他5户全是村里最穷的人家。这就不难理解人们希望扩大家庭规模的内在经济原因了。

西藏农村家庭中的夫妻关系如何，男女双方是如何分工协作的呢？在回答我们问卷提出的“理想的家庭模式应该是什么样的？”问题时，全村44户除1户无回答外，有27户选择了平等，7户选择男人当家，4户选择女人当家，5户选择男主外女主内，说明藏族人有着强烈的男女平等意识，不存在明显的性别歧视和男尊女卑思想。实际的情况如何呢？问卷中的“您家家政决策主要由谁作出？”一项统计表明，26户是由男方作出，5户是由女方作出，3户是男女双方共同作出，9户是家中老人作出，还有1户是由子女作出。显然，男人还是占据了优势地位，这和班觉伦布村的农业社会性质有关。

男耕女织，从来就是所有农业社会的基本性别合作特征，班觉伦布村事实上还是采取男主外，女主内的合作模式。这在“您家的家务劳动主要由谁来承担？”回答中得到印证，无一家的男人主要承担家务劳动，他们必须承担起主要的生产任务，有33户是由女方承担家务劳动，9户由老人承担家务劳动，1户由孩子承担家务劳动，只有1户是男女共同承担家务劳动。

我们在前面已经谈到，西藏农村经济特点是农牧互补，家务劳动最重要的内容是饲养牲畜，这是西藏农村家庭必不可少的经济成分，家务劳动的范围和重要性，远比通常人们所理解的要大得多。

西藏农村的家庭矛盾有哪些呢？我们在问卷中设立了“您的家庭矛盾，主要是由哪些问题引起的？”的调查项目，罗列了经济原因、住房问题、老人赡养、子女教育、夫妻矛盾、婆媳关系、生活琐事、邻里纠纷、妯娌不和等内地农村常见的问题。班觉伦布村人的回答，同样让我们多少有些意外，特别是住房问题、老人赡养、婆媳关系、邻里纠纷、妯娌不和等内地的常见问题，这里几乎都不存在，表现出人际关系的高度和和谐，有 17 户表示从来就没有闹过家庭矛盾。家庭矛盾最突出的问题是“生活琐事”，有 13 户表示因此而闹过矛盾；其次是有 5 户有时“因劳动而争吵”，主要是在农忙季节；第三位的是有 4 户表示子女教育是家庭矛盾的焦点；第四位是有 3 户既因子女问题，也因生活琐事而闹矛盾；第五位是因为经济原因与夫妻不和而闹矛盾的各有 1 户人家。可以看出，西藏农村的家庭关系总体上十分融洽，人们很注重家庭内部的团结，这在后面的意愿调查中也可以得到印证。笔者几次在班觉伦布村调查，在长达数月的时间里，从来没有遇到过一起家庭纠纷，更没有见到有谁耍泼玩横骂大街，人际之间红着脸说话，都会被看作极无修养的行为。平和宁静，是西藏乡村给人的最深刻印象。

西藏农村家庭的主要功能，首先表现在生产经营上，特别是实行土地、牲畜归户经营的“两个长期不变”政策后，家庭的经济功能得以充分发挥，家庭是人们的基本生存点；以此相

关的就是家庭的生活功能，所有的人都得在具体的家庭中过日子。这两大家庭的基本功能，举凡农业社会都是如此，我们在前面也有详细论述。农业社会的另一普遍特征，就是个人是淹没在家庭的团体中的，家庭也是社会的基本管理单位。行政和社区的运行管理，都是按户来进行的，比如传达信息、通知事情，只要家喻户晓，必然是人人皆知。这些家庭的基本功能，我们不再赘述。

家庭最重大也是最根本的功能，在于完成对人自身的生产。一个社会的种群延续繁衍、文化的继承光大，要靠家庭这一“作坊”来完成。生儿育女，是家庭承担的最为重大的责任。藏族农村的生育观是怎样的呢？从我们问卷中“您认为生儿育女的主要目的是什么？”的调查结果来看，人们最看重的是实实在在的养儿防老，全村有 29 户选择这一答案，充分体现了农业社会家庭养育的“反哺”功能；占第二位的是养儿防老和传宗接代，共计有 5 家；第三位的是传宗接代，有 4 家；其他的回答较为分散，有 1 户是选择传宗接代和稳定家庭；有 1 户是选择养儿防老和稳定家庭；有 1 户是选择传宗接代和增加劳力；有 1 户是选择增加劳力；1 户选择天经地义；还有 1 户无回答。归纳起来，西藏农民的生育目的，主要集中在养儿防老的社会保障和传宗接代社会延续上。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西藏农村的传宗接代思想，和汉族的传宗接代观念有着根本性的不同汉式的“传宗接代”，除了人口繁衍社会更替外，更多的是指家族法统传递的社会含义，男系血脉的继承被看作至高无上的事情，一旦中断，就意味着家族“香火”不继，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无后，即没有了男性继承人，既对不起列祖列宗，自己死后也会无人供

养。其实汉族人也知道“人死如灯灭”，祖先的香火并不重要，为的还是活着的人，只是假借祖宗的名义，强调“传宗接代”的重要性。其根源在于处于农业社会时期的汉族，是靠父系血缘关系，支撑起社会的基础架构，从家庭引申出来的父系血缘关系，扩大为家族体系，进而甚至扩大到国家的概念。如果撤去汉人“传宗接代”的内涵——即父系血统承续这一根本，悠悠五千年的农业文明史可能就会改写。同样道理，西藏的农业社会，事实上也因天然的性别分工而存在一定程度的男尊女卑，却没有表现为强烈的社会观念，其重要原因就是社会的构架不是只重父系血缘，而是双系并重。班觉伦布村人所说的“传宗接代”，更多的是指人口繁衍和社会更替，生儿育女被看作是天经地义自然而然的事。

在“您认为一对夫妇最好有几个孩子”的回答中，我们可以看到男孩子作为农村社会的主要劳动力，仍受到普遍的重视，但这并不意味着对女孩的刻意歧视。全村 44 户中有 1 户无回答，其他 43 户的问卷统计结果表明，有 15 户表示最好有 2 男 1 女 3 个子女；有 10 户表示要 2 男 2 女 4 个子女；有 5 户表示要 3 男 1 女 4 个子女；也有 3 户表示最好是 1 男 2 女 3 个子女。大多数人家的多子女倾向十分明显，这和班觉伦布村目前的社会经济特征是农牧结合，现实的生产需要大量的劳动力直接相关。但也有 8 户人家表示只要 1 男 1 女 2 个子女，还有 2 户表示只要 1 个男孩就可以，反映了开展计划生育政策以来对生育观念的影响。

现实的情况如何呢？统计表明，全村有婚育妇女 62 人（包括未婚生育）平均结婚年龄为 23 岁，在 24 岁时生育第一胎，31 岁时生育最后一胎，绝大多数人按传统方式接生，因

难产而请医生和上医院生育的各有 1 人。有 2 位老年妇女无生育，1 位新婚妇女尚未生育，其他 59 人共计生育子女 245 人，人均生育 4.15 人；存活 196 人，人均 3.32 人，最高生育纪录的妇女是生育 11 人，存活 5 人。死亡子女的 49 人中，以 0~6 岁为最多，达 42 人，占死亡总数的 85.7%，7~18 岁死亡的仅 7 人，占 14.3%，疾病是死亡的主要原因。所有婚育妇女都没有人工流产记录，但有 3 人次的自然流产。在总体上，班觉伦布村妇女的生育率和婴幼儿死亡率，依照年龄由高向低呈相关分布，反映了医疗卫生条件的不断改善和人们生育观念的变化。

在对子女的教育上，全村有 37 户共计 78 位“在读学龄儿童”其中男 47 人，女 31 人，比我们对各家人口基本情况调查时的在读人数 58 人多出了 20 人，估计是因为一些家庭在调查时，将“在读学龄儿童”理解为“学龄儿童”或“上过学的儿童”所致。全村一年总共要支出教育费用 5260 元，按有子女上学的 37 户计算，户均要支出 142.16 元，主要用于文具纸张，许多家长都反映孩子们上学太费本子笔墨。有 14 家表示有未入学的学龄儿童共 36 人，其中男 12 人，女 24 人，未上学的原因 11 家是因为家中缺人手，1 家是因为教学质量差，2 家是因为户口等具体困难。还有 10 个家庭表示有 31 个孩子中途退学，其中男 15 人，女 16 人，退学原因 4 家是因为家中缺人手，2 家是因为孩子自己不愿学习，2 家是因为孩子生病或残疾，还有 2 家是因为孩子未考入上一级学校。

未入学学龄儿童和中途退学儿童，两项加起来共有 65 人，这远远高出我们掌握的 10 位 8~17 岁未上学的人数，也不符合我们在村子里调查时的“感性认识”。估计在计算未入学校

龄儿童时，许多家庭未作严格的年龄推算，报进了一些未到学龄的孩子，从 5 岁段年龄分组结构图上就可以看出，5~9 岁年龄段是全村人口最多的一组，共计有 42 人，很容易混淆。而中途退学儿童一项，许多家长是将所有上过几天学又中途退学的人全都算上了，远远超出了我们所问的学龄期的概念。如果将上学和未入学、退学三项人数加起来，总共有 145 人，而班觉伦布村 0~20 岁的人口总数才 129 人，显然上述的三个数字是不准确的。各家基本情况统计表所提供的 58 名在读学生和 10 名 8~17 岁未上学的学龄儿童青少年，相比之下要靠得住一些。

但上述三个数字，也给我们提供了一些有用的信息。首先反映出还有一部分学龄儿童没有进校学习，西藏农村普及教育的任务还十分艰巨；第二是虽然大多数学龄儿童进了学校，但学生的稳定性还成问题，还需大力提高稳定率和升学率，推进乡村学校的教学水平；第三是上学的儿童中是男多于女，而未上学的和中途退学的则女多于男，反映了在教育上的性别差别。我们在实际调查时，也发现一些家庭只送男孩上学，女孩则在家中辅助大人做家务。在人们的观念里，还较多地认为女孩上学不如男孩更有必要。此外，西藏农村特有的繁重家务劳动，也确实需要辅助劳力，而女孩显然比男孩更合适一些。未上学学龄儿童和中途退学原因，也集中反映了这一情况，失学和退学第一位的原因，都在于家中缺人手。西藏农村仍处于农业社会的阶段，要普及现代教育，彻底消灭文盲，道路还十分曲折遥远。

在回答“您希望孩子上学上到什么程度”的问题时，对男孩全村 44 户中有 25 户表示“能上到什么程度就上到什么程

度”，全看孩子自己的本领；14户抱无所谓的态度，3户希望上到大专以上；希望上到小学和中专的各有1户。对女孩的态度略有区别，24户抱无所谓的态度；16户表示能上到什么程度就上到什么程度；3户希望女孩上到中专水平；1户希望上到大专以上。说明班觉伦布村人对孩子上学，总体上没有太明确的希望，对女孩显得更消极一些，家长对男女孩上大中专的期望，数值上正好相反，反映出人们更希望男孩有所出息，对女孩则没有太高的要求。农村的教育还很不发达，一个农家子弟真要考人大中专学校学习，是件很不容易的事，农民的态度反映出西藏农村教育的实际情况。

我们在调查中发现，村民对在内地开办的“西藏中学”拥有很高的知晓度并报以极大的热情。中共中央召开第二次西藏工作会议以后，决定帮助西藏发展教育事业，在北京、成都、天津等26个省市的大城市建立了一百多所西藏中学或西藏班，直接招收西藏应届的优秀小学毕业生到内地学习，截止到1997年底，已招收西藏学生18000多人，目前已有5000多大中专毕业生返回西藏参加建设，班觉伦布村也有孩子考入济南的西藏中学读书。在回答我们提出的“您愿意送子女到何地学习”时，有27户愿意送孩子到内地学习，有8户愿意在当地学习，有9户表示当地、内地都无所谓，关键是看孩子自身的努力，但没有1户选择送孩子进寺院学习。反映了人们对内地西藏中学的信任和向往，也说明传统的宗教教育已在这一地区彻底衰落，在事实上该村也确实没有人出家入寺为僧。

在回答“您认为子女学习什么语文最实用”时，27户选择了藏汉两种语文；有12户选择了藏汉英三种语文；单纯选择藏语文或汉语文的各有2户；有1户表示对此问题未作考

虑。在村民的现实生活中，基本上只通行藏语文，而大多数人选择了学习藏汉语文，说明人们是着眼于子女的未来，希望孩子走出农村，甚至走出西藏；还有 27.3% 的家长选择藏汉英三种语文，更显出具有放眼世界的心胸。

我们进一步问“您认为子女读书有什么用”，农民的回答十分实际。有 18 户明确指出可以少吃苦受累；有 17 户回答是能够当干部；6 户是为了学习知识文化；2 户指出是可以当干部和少吃苦受累；1 户回答是对国家和家庭都有好处。反映出农民在子女教育上的实用态度，上学的最大用途就是可以当干部，当了干部就可以脱离农村从而少吃苦受累，真正为了学习知识文化而送子女上学的家长只有 6 户，只占总户数的 13.6%。

与此相关，家长对子女未来的职业选择，第一位的是当干部，共有 16 户人家选择此答案；第二位的是当医生，计有 9 户选择；第三位的是有 6 户表示无所谓，听从国家安排，只要有工作就行；其他的选择就各有所好，有 3 户愿意子女当教师；有 3 户希望子女当教师或医生；有 3 户选择当干部或教师；有 2 户选择医生和科技人员；选择当科技人员、公司经理的各 1 户。总体上看依次为干部、医生、教师、科技人员、公司经理，其中选择子女当干部的家长最多，而农村现实的农民、牧民、手工业者、个体商人等职业无人问津，也没人选择当工人、司机，更别说当僧尼。在选择子女工作单位的所有制时，全村无一例外都是选择全民所有制。

在选择子女工作地点时，有 13 户表示无所谓，只要有工作就行；有 10 户选择在本县；有 7 户选择在自治区；有 4 户认为在本县或地区皆可；有 3 户选择地区或自治区；有 3 户选

择本乡，可以照顾家庭；有 2 户选择地区；也有 2 户选择到内地工作，最好是在北京。可以看出家长首先着眼于孩子的前途，希望他们有出息，但也表现出不要离家太远的心理，以选择县乡范围内较多。

家长们的这些选择，反映出西藏农村社会经济还不够发达，各种所有制的各类产业尚未真正兴起，就业门路十分狭小，人们眼睛里看到的只有干部、医生、教师这些吃国家饭的职业，大多数人指望着当干部这条“最佳”的出路。同时也尖锐地反映出现代农村教育存在的问题，学习内容与现实的生产生活关系不大，学习的用途就是为了升学，升学的目的就是端上国家提供的铁饭碗，过上比农村好得多的城镇生活。这是全国的教育都普遍存在的、急需改革的大问题，在西藏农村同样反映得十分突出。笔者在西藏诸多农村做社会调查时，都经常听到家长抱怨孩子上学没有用，如果不能升学当干部，回到农村既不会干活，也变得不愿干活，反倒成了游手好闲派不上上场的人。一方面是西藏农村缺少哪怕是掌握最初级的农牧业技术的人，另一方面学校教育只培养“干部”型人才，这种脱节已到了非改不可的程度。

藏族在通婚上排斥所有的血亲关系，但在社会关系构成上却父系母系皆重，不像汉族社会重父系血缘构成的亲属，而轻母系血缘构成的亲戚。以传统农牧业为主的自然经济社会，无一例外都是以家庭为基本的生存点，而以血缘关系组成的亲属和亲戚作为生产和生活的必要辅助。彼此关系以各自家庭为中心点，由近而远外推，血缘越远越薄，构成互助互利互惠的保障集团。人类在青藏高原的生存更为艰难，生产季节短暂，自然灾害频繁，生活中的风险更大，因而互相间的合作帮助就显

得更为重要。亲属、亲戚关系同时看重，是藏族社会结构的重要的基本特征，也是生存环境恶劣迫使人们在构建社会关系时作出的选择。

不仅如此，为了应付婚丧娶嫁这样的大事，班觉伦布村人还在血缘关系基础上，在血缘关系之外也结成互助性人情组织，可以看作是西藏农村特有的邻里关系或地缘关系。同一社区的人们，在彼此的人情往来中，结成较为固定的互惠互助关系，在班觉伦布村将这种关系称之为“吉度”，类似内地的“红白喜事会”。一旦某家出现结婚、丧葬、做大型法事之类的开销较大的活动，有“吉度”关系的人家则纷纷送上实物、现金以及必要的人力。事实上这是继血缘关系之后的又一个社会保障手段，即邻里互助网。

有趣的是，“吉度”关系网是和家庭经济的强弱成正比的。如我们在班觉伦布村贫富家庭对照表中所列的4户富裕户，每户都有10~15家“吉度”，不仅包括血缘亲属、亲戚和本村邻里，还在外村也建有“吉度”关系；而4户最穷的人家，许多都没有“吉度”户，即使有，也有一二户近亲血缘关系。可以看出，“吉度”关系的实质在于经济互助功能，只不过借了人情的形式。因而班觉伦布村居民既不敢轻易退出“吉度”关系，也不敢贸然建立新的“吉度”关系，使“吉度”关系具有很强的稳定性。

在遇到建房这类大事时，一般全村义务帮忙，血亲之间、“吉度”关系之间，自然礼尚往来。对无血亲和“吉度”关系的邻里，彼此记上一笔，因为迟早都要建房，届时还工即可。这是村际社区级的互助活动。

这样，班觉伦布村是以家庭作为生产、生活、养育的基本

附着点，而且竭力扩大家庭规模，再以血缘关系作为家庭运转的第一道社会保障网，将邻里关系（吉度）作为第二道社会保障网，将村际互助作为第三道社会保障网。还是以家庭为中心，像水波纹一样，关系越推越薄，利益和义务也由重而轻。这就构成班觉伦布村完整的传统社会结构。然而，这种传统的社会结构，正受到二方面的破坏和替代。

一是商品经济的发展，一部分劳力弱但有活钱的人家，如干部职工家庭，就宁可花钱雇工也不欠人情，不愿再玩投桃报李的游戏。同样，劳力强家庭富的人家，也不愿在人情互助中长期吃亏。因而金钱关系正侵蚀着传统的脉脉温情。不过金钱并非万能，班觉伦布村在整体上也还是传统社会，因而还没有一户不利用和沿袭传统的社会关系。在农忙季节的帮工、建房之类的大事上，钱的作用开始替代传统社会关系下的人情互助网，但要撕破这张网，还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

第二是以党政为首的行政关系，以及人民公社时期就开始建立的社区服务系统，一直发挥着重大的社会作用。如前所述，西藏社会经济的发展，主要是依靠以行政力量为主的外来推动力，在今天更为深刻地影响着社区的生产生活和整体运转。政府的政策和行政的威力自不必说，它在宏观上决定着西藏农村的发展，先进生产方式、生产工具的导入，使得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提高，根本上改变着西藏农村的性质。即使在微观的许多方面，同样破坏和替代着传统的社会关系。如政府低价供给柴油，使拖拉机低价为农民服务，缓解了农忙季节的劳力紧张；党员干部带头承包，贫困户脱贫致富，在乡村企业中优先安排贫困户参加工作，也使孤立无助的人有了依靠。农技推广和畜牧兽医免费服务、低价农资供应、供销社平价售货、

学校免费入学、医院免费和减费治病、银行低息甚至无息贷款，政府几乎从各个方面为农民提供了较为完整的服务体系。再加上交通、通讯、传播媒介的日益发达，新的思想观念也在不断进入乡村，更从另一方面，影响着农村的变化。

第四节 基层管理和社区活动

在西藏农民的家庭生活之外，社区的社会运转和行政管理是如何实现的呢？基层党政组织起着什么样的具体作用？让我们围绕班觉伦布村，到实地作一番观察和了解。

班觉伦布村作为中国西藏具体的一个自然村，也建立了同全国其他农村一样的基层党政组织，这是协助中国政府行政的最基层正式组织。班觉伦布村和邻村合为一个行政村，本村有 8 名中共党员，邻村有 2 名，1988 年正式成立了党支部。56 岁的拉巴罗杰担任党支部书记，邻村的格勒担任副书记。党员要执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在社区的各项工作中起模范带头作用。比如西藏开展扶贫工作以来，所有的党员都结对帮扶村里的贫困户，帮助他们在生产生活中的困难，有些老党员自身家庭困难也不小，但都努力开展帮扶工作。党员在社会治安、调解纠纷，协助做好村里的各项工作上，起着重要的作用，相应在社区中的社会威望也比较高。

推动社区运转和管理的行政组织是村民委员会，由 4 名干部构成。村长仍由拉巴罗杰担任，副村长还是由邻村的格勒担任，小事上各自负责本自然村，大事上通气后协调行动。主要有两大任务，一是组织村民大会，及时传达上级指示精神，通常是党内外会议并在一起开，每年大概有七八次村民大会。

二是具体组织农业生产，根据县乡统一安排，主要农作物的青稞、小麦和油菜要成片种植并且不断轮流。农户每块地根据总体要求，怎么分片播种，当年采用什么品种，油菜怎么混种等都需要村干部具体落实。夏天的农田灌溉极易产生矛盾，有效公平地安排顺序也是重要工作。一旦发现病虫害，要统一用药防止扩散。秋收后根据上级下达的指标，落实粮食销售任务。冬季修水渠、道路、农田基本建设都需要村干部协调。其他还有一些配合上级工作、解决社区内部矛盾以及村际纠纷、组织参加全县性的“达玛节”活动等十分琐碎的工作。

村会计由 36 岁的边巴罗杰担任，他还同时担任乡会计及乡企业工作，负责村乡的经济统计，春播和年末各做一次农业报表，每半年做一次副业报表。报表汇总后村报乡，乡报县统计局。边巴罗杰还担任村民兵班长，全村有 5 位民兵，负责农药的统一喷撒，同时负责帮助 1 户贫困户的任务，每年达玛节前由县武装部进行短期军训，达玛节时参加民兵游行方队。此外，本村只有 2 名共青团员，与其他村合并组成团支部，团组织活动不方便，因而村团员也参加民兵的活动。

村妇联主任由 52 岁的边巴仓决担任，她也是乡妇联副主任，同时担任村里的卫生员，主管村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主要协助乡卫生院开展工作，平时只作宣传动员和在村民有病时帮助打针吃药。她给我们介绍说，村长管理有方，村里的社会风气很好，没有打架赌博之类的事情，村民结婚普遍不登记情况，乡里正准备作动员和清理；多偶婚虽然法律上不允许，但事实上大家都生活得很好，所以也就没人去管。村民对生男生女都无所谓，有男孩的想要女孩，有女孩的想要男孩。计划生育工作难度不大，只有一两个人比较顽固。育龄妇女生育三

后，就动员她们去县乡医院上环或结扎，基本不采取打针吃药和使用避孕工具的方法。主要的问题是年轻妇女做手术怕羞怕痛，但通过工作都去采取了节育措施。接生工作她已进行了几十年，很有经验，处理不了的难产就送医院。作为村干部，在农忙时还要组织妇女帮助困难户做些义务劳动。

村干部的产生办法，是由乡政府提名候选人，全体村民投票选举，三年一任，可以连选连任。村党支部书记、副书记，是由乡党委提名候选人，全体党员投票选举，也是三年一任，可以连选连任。拉巴罗杰、格勒和村民拉佳，是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村民直接选举产生，也是三年一选。村干部的待遇，根据误工情况进行补贴。原来是由村民平摊费用，每年村长报酬 500 元，副村长 480 元，会计 480 元，妇女主任 100 多元。从 1993 年起由村里的企业出这笔钱，补贴也从 0.5 元/小时，增加到 1 元/小时，干部收入增加，积极性进一步提高。误工情况由村会计记录，书记盖章确认。党内职务和人大代表没有报酬，开会时由上级发给误工补贴。此外，罗布次仁担任县政协委员，后来又被选为政协常委，是由政协发工资。

公益性劳动全村按土地面积分摊，如全县性的年楚河水利工程的治理和修复，本村每年要分摊 100~200 个工，马车 50 多驾次；乡里摊工不多，1995 年因乡政府建房，一亩地摊了 6 个土坯，乡里给部分报酬；道路按村分段包干，本村一年摊 70 来工；村内水利设施修建和农田基本建设，一亩地要摊 10 来个工，但贫困户的所有摊工都被减免。为了照顾五保户格登桑姆，全村按 50 亩地 1 组分 20 组轮流，每天有一人负责值班，给她做饭打茶，陪她一起去医院看病，五保户的粮食和燃料，也由村平摊。

1988年实行“撤区并乡”后，村集体用3200元买下了原来乡政府的办公大院，1992年3月办起了奶渣厂，投资100多元买竹席，从各户借来木架，由44岁的拉佳担任厂长，聘请了2位擅长做奶渣的人，在每年3~8月专职做奶渣，每天报酬3元。全村200多头奶牛，按每头10公斤湿奶渣摊派，每公斤收购价1.2元，超任务者按每公斤1.4元收购，村里对超交者略有奖励，大多数村民都超交；但也有2户未交够定额，原定少交一斤处罚1角钱，实际只处罚了2分钱。大概每2.2公斤湿奶渣，能晒出1公斤干奶渣，生产量受天气影响较大，一般一年要用200多公斤的白糖，生产500多公斤的奶渣，按18元一公斤的价格卖给外地商人，纯利润有3000多元。

村集体在1992年投资4000多元，还在奶渣厂大院里修建了玻璃温室，面积72平方米，外带1亩菜地，由59岁的村民巴桑承包，合同期为3年。村里负责提供羊粪作肥料，生产和营销都由巴桑本人负责，主要在冬季种植白菜、芹菜、葱蒜，乡机关直接上门购买，十分好卖，生产过剩时才去江孜城里卖。1994年上交村集体770元的温室承包费，再按自家的土地面积上交了每亩15元的公益出工费（因家庭缺劳力，无法参加村里的公益劳动），共上交1000元，本人净收入500多元。

1992年村集体从县里借款15000元，购买了一台面粉机、一台榨油机，办起了粮油加工厂。1993年6月就还清了借款。同年承包给36岁的尼玛罗杰，由他及其家人经营，承包期3年，每年向村集体上交2400元。本村人来磨面榨油，每公斤面粉收取0.14元加工费，每公斤油菜籽收取0.16元加工费；外村人来加工，则面粉收取0.16元，油茶籽0.18元。麦麸和油渣归原主。一天可加工500公斤面粉、400公斤油菜籽，从

早 9 时一直要忙到晚上 8 时半。秋收农忙时就停机抓农业生产。

在邻村有一水磨，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也承包给当地的一家农户，每年上交 150 元。这家人磨面技术较差，磨一户的粮食需一周时间，一天只能磨 100~200 公斤，每 30 公斤收加工费 2 角钱。他们赚不到什么钱，现在已将其承包费降到 125 元一年，还免收了一年，但由其自己维修水渠，集体不再负责。用机器磨出来的糍粑发热，既不好吃，也不便于长期储存，因而各家将牲畜饲料用机器磨，人吃的口粮还是用传统的水磨，一年也只磨一二次，各家都有自己习惯的磨房。

村集体还利用当地土质过粘的特性，组成 20 多人的土坯生产小组，每人每天有 7~9 元的报酬，村里按每个土坯 7 分钱收购，然后统一按 1 角 4 分出售。但土坯生产受天气和市场影响较大。在农闲时村集体还对外揽活，组织村里的妇女进行纺织生产。还组织几个强劳动力随村里的大拖拉机做上下车装卸工作。

村统一指定 3 人放牧羊群，2 人放牧 400 多只绵羊，1 人放牧 180 多只山羊，村规定每只羊一年付给 4.5 元的工钱，以解决农牧矛盾和各家人手不够的问题。羊长期在山区的专有牧场放牧，牧场房屋由村集体建设维修。羊的自然生死都归主人所有，每年七八月份赶回村由羊主人剪羊毛。冬天则在另一块 100 多亩地的专用草场放牧。在村周围还有一块 40 多亩地的林卡草场，原来是帕拉家的私人林卡，就在庄园后面。夏天时对村里平时圈养的牛、马等大牲畜开放，草吃完了再圈起来不准放牧。

历史上班觉伦布村一直饮用水塘里的水，夏天时很不卫

生。民主改革以前只有帕拉家能让朗生到年楚河背河水饮用。1994年由自治区计委拨款15万元，由乡里支援木材，村里投工和出土坯石块，各家自掏水管钱，建起了自来水系统，班觉伦布村从此用上了自来水。

除了村级正式组织的社会管理和引发的社会活动外，西藏农村民间的民俗宗教节日，婚丧嫁娶等各种活动也很多。作为笃信藏传佛教的社会，人们的宗教观念十分强烈。宗教观念又和农事活动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演变为带着浓厚宗教色彩的民俗文化。

每年藏历正月中旬，要举行开耕仪式，祭祀地中的白石“罗达”，它象征着庄稼神，保佑农作物的健康成长。每年6月青苗五寸以后，为了防止随时可能出现的霜冻和冰雹，每周五要举行一次祭祀“域拉”的活动，之所以选择星期五，是因为藏族人认为每周五都是好日子，有“巴桑（周五）行事皆顺达”的说法。“域拉”是村的地方神，主管风调雨顺。我们在前面已经谈到，现在的科学技术，已能较为有效地防止自然灾害，祭祀“域拉”，比之娱神来，更是人们在相对农闲时的一种社交娱乐活动。

笔者在1995年7月7日，参加了村里的祭祀“域拉”的活动。各家集体拿出1公斤左右的酥油、一块茶叶，40来公斤的糌粑，青稞酒愿带多少带多少，陆续聚集在村东头柳树林里的“域拉”祭台旁，饮茶喝酒聊天。各家代表都来齐以后，在祭台旁边点燃由香草、糌粑、茶叶混合的烟堆，称之为“煨桑”，给“域拉”祭台换上新的经幡，四角放一小堆糌粑和酥油，然后大家围绕祭台站成圈，齐唱对神的赞歌，最后向空中抛洒糌粑，树林里腾起吉祥的烟雾，祭神就在一片“愿善神得

胜”的欢呼声中结束。人们席地而坐，又开始饮茶喝酒聊天，用酥油茶混合剩下的糌粑后，大家分而食之，吃不完的由各家小孩带回家。随着气氛的热烈，人们开始唱歌跳舞，一直玩到天黑为止，所有的人几乎都喝个饱醉。好事者还互相抛洒糌粑祝福，男洒右肩，女洒左肩。村民对我们这些客人特别热情，以至我们全都成了白人，回到住处，我从身上抖下的糌粑足可以装半脸盆。

秋收快要来临的时候，一旦天上的“日纪”星出现，村民就开始过“达热节”，称之为行“酬谢礼”，相当于拉萨地区的“望果节”，节日要过二天。大家先从地里采集成熟的青稞、小麦、豌豆、油菜等主要农作物献给“域拉”，用糌粑涂上红色做300个供品“错”。祭祀活动由咒师主持，其间要在专门搭建的帐篷里念经。村民的祭祀方式基本和平时的祭“域拉”相同，但多一项绕田间游行，一直走到山边叫“巴日加达”地方的“升多”塔旁才返回。“升多”塔是由咒师主持修建的防冰雹设施，里面埋有狗头、磨石等法物，让冰雹到此返回，不得残害庄稼。

村民的家庭宗教活动，我们在书中已有不少地方论及。除大多数家庭设有专门的经堂，做日常的供佛活动外，许多人每年要举行家庭法事活动和到寺院朝佛或转“林廓”，遇到佛教节日和过年时，人们的宗教活动会更加隆重。此外，藏历年祭祀出生地神“格拉”的活动是全村必做的功课，“格拉”是人的保护神，主管人的健康福运，特别是生病的时候据说求助“格拉”，往往还很灵验。甚至外出远到拉萨、日喀则工作的人，有的还专门回村祭祀“格拉”，出生在帕拉江嘎庄园的老朗生，也还要回那里去祭祀。在班觉伦布村，人们一年祭祀二

次“格拉”，一次是在藏历正月初三，一次是在藏历六月四日，这天是佛祖释迦牟尼初转四谛法轮的纪念日，传统的民间宗教和佛教节日，被融合在一起。

每家的屋顶四周，都用树枝悬挂经幡“塔尔觉”，每年在藏历年和达热节时各更换一次，乞求带来好运，也有以风颂经宏扬佛法的说法。有的人家还在大门上，放上白石头“拉多嘎布”或牦牛头或羊头，既有传统的宗教含义，也有人解释为“好看”而已。在每家屋顶的四角，放着白石头“拉多嘎布”，作为房屋神“顶拉”所在的神位，该神主管驱邪避灾，保护房屋，在藏历年的正月初三和达热节时各祭一次，庄稼收割后，要在四角的神位上放上一束新青稞“洛角”酬谢神灵。

所有人家的仓房里，都供奉有女神“拉姆多吉绕丹”，主管全家人畜平安，“拉姆”是由咒师用毛线、糌粑等诸多圣物做成，每年要给她换经幡，献上青稞、小麦、油菜等主要农作物。女神好清静，不能随便打扰。家中如果出现不平安时，就要向“拉姆”献青稞酒和哈达。在各家的厨房的墙上，画有蝎子形象，象征着灶神，不能将不洁之物扔入火中。此外，每个人根据出生时的年月日推断属相和时辰，有着自己相应的保护神，称之为“冲达”，汉语译为超度佛像，生前就可以供奉，更多是死后由家人买回该神像“唐嘎”在家中供奉。

有的家庭总遇到不顺心的事，就请咒师测算，需要关天门或地门，藏语叫“萨廓”或“朗达玛”，由咒师用狗头或羊头、旧衣服、毛线、麦秆，并画一男一女形象做成专门的灵物，安装在房外。也可以根据主人的属相生辰，在门口悬挂红、绿、黄等不同颜色的旗帜。再就是请咒师念经后，用糌粑做成“错”或人形，晚上偷偷扔在路口，引诱鬼神到其他地方去，称

之为“多玛”，即喂鬼的食物，该方法在西藏农村经常被采用。

生活在年楚河流域的农民，一年要过 4 次年：公历的元旦、农历的春节、藏历年和后藏的藏历年。人们最看重的是后藏的藏历年，过年时非常隆重热闹。后藏藏历年又被称作“农民年”，时间为藏历的十一月一日，一般在公历的元月初。因为这时一年艰辛的农业劳作基本结束，粮食归仓，是农民们最轻松最喜悦的时候。后藏藏历年是根据本教历算法推演出来的，也是根据农事活动形成的古老年节，年节中的活动，大多与农事密切联系，随着农民生活越来越富裕，人们也越来越隆重地欢度这一节日。

在农民年里，有一种优秀的传统习俗，就是让家里辛苦了一年的家庭主妇休息一天，全部的家务活由男人们干，主妇穿上崭新的衣饰，接受丈夫及子女的敬意和侍候，全家要向家庭主妇敬献哈达、赠送礼物、敬青稞酒。后藏藏历新年的晨祭活动，是为了祈求新的一年庄稼丰收人畜平安。各家各户的当家人，拿着木炭和牛粪之类的柴薪，登上屋顶点火晨祭，不断往火中投放香柏、杜松、糌粑粉和酥油，并供奉各种祭品，如油炸的面食“卡赛”、干果、水果糖等。在初升太阳的金辉里，各家屋顶飘起阵阵烟雾，空气里弥漫着藏香的气味，千家万户低声祈祷来年的丰收和平安。

然后，人们将打谷场清扫干净，分别撒上青稞、小麦、豌豆、油菜籽和荞麦，站在屋顶静静地等候雀鸟的到来。后藏的农民认为，鸟是上天派到人间的神灵，能预知庄稼的丰歉，鸟儿喜欢吃哪种谷物，就说明那种谷物将丰收，反之如果鸟儿不愿吃哪种谷物，则预示着来年那种粮食要歉收，如果鸟儿五谷并啄，则五谷丰登，将迎来一个大丰收年。人们还在新年的 7

天之前，用 5 只大碗，装上自家地里的泥土，分别种上 5 种主粮并盖上碗盖，新年时才揭开碗盖，根据五谷禾苗生长情况，来判断来年的丰歉。因为这是地神赐给农人的信息和预兆，所以这一活动又被称作祭地神。这是极为神圣庄重的活动，关系到新的一年农民的生计，在揭碗盖时，主人要洗净双手，全家伫立在旁，不能说任何不吉利的话，当碗中的茂盛的幼苗展现在人们面前时，立即引起一片欢呼声。全村人奔走相告，互相通报喜讯，燃放喜庆的鞭炮。

后藏历年的初二，各家都派人到柳树林里砍来细长的柳枝，在树杈上缝上五色经幡并拴上许多五色彩线；树枝的顶梢挂蓝色经幡，象征天；其次是挂白色经幡，象征云；第三层是挂红色经幡，象征火；然后是挂绿色经幡，象征水；最后是挂黄色经幡，象征土。往树枝上拴经幡的活是家里成年男子的事，女人和孩子以及外人都不能插手。男人们手握针线，细致地将经幡缝在树枝上，再把染色毛线拴在树枝间。各家一般要制作 6 根经幡树枝，一根插到靠近村庄的高山顶上，一枝插到村庄旁边的河边上，其余 4 根插在自家楼顶的四个角上。插经幡的含义，是保佑全家在新的一年里吉祥健康，祛灾除邪，万事如意，同时乞求山神、河神、家神和各方面的神灵，保佑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免除一切灾难。^①

西藏传统的藏历新年，后藏人同样过得隆重热闹。从藏历十二月二十九日开始，各家首先要进行“古恰”活动，即将家院内外打扫一新，贴上新年画，摆上新卡垫。特别要将传说中的水神和灶神居住的厨房进行清扫和装饰，各种用具洗得一干

参照宁世群著：《后藏日喀则》，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67 页

二净，摆放整齐，厨房的墙上用面粉画上八祥图案，表示人寿粮丰，洋溢着祥和的节日气氛。新年来临之前还要炸好各种果子、煮羊头，用油炸果子做“德卡”，在经堂摆设“卓苏切玛”，即吉祥五谷斗，里面装上糌粑、麦粒、人参果等食品，插上麦穗，还要摆上象征农牧丰收的青稞苗和涂有各种颜色的绵羊头。入夜先举行驱鬼仪式，然后全家人欢聚在一起吃“古吐”（即9种食品煮成的面疙瘩），主妇为每个人添9次。面疙瘩做成各种形状，还要在里面包上各具象征意义的东西，谁吃到什么当场吐出，引起哄堂大笑，妙趣横生。不同的形状和内馅有相应的象征意义，做成日、月形状的面团，表示光明正大；带角的面团，表示脾气不好，初一那天还要喝罚酒；如果内馅中包的是瓷片，表示好吃懒做；辣椒馅表示喜欢唠叨；羊毛馅表示性格温柔；白石子馅表示心肠好；碳馅表示心狠；如果包的是盐则表示是个懒人等等。

新年第一天的凌晨三四点钟，主妇要将用青稞酒、糌粑、奶渣、人参果等一起熬成的“呛贵”，送到各人被窝前让喝了再睡。然后各家要派人去背新年的第一桶水，叫“曲普”，还要饮饱牲畜。早上开始，全家老小都穿上节日的盛装，忙活着准备年饭，然后依次入席，家中女主人手捧吉祥斗，口诵祝福词：“扎西德勒平松措（吉祥如意又圆满）”，并给每人献“切玛”，此时被献之人要从吉祥斗内抓点糌粑，向空中抛撒3次，并回祝：“埃玛巴卓公康桑（祝愿安乐又健康）”，之后品尝少许糌粑，然后给自己肩上点个白点。男的要点个右肩，女的要点左肩。献完“切玛”后全家围坐在一起，开始享用丰盛的佳肴。藏历新年期间人们非常重视饮食，认为年头吃什么，全年就可以吃什么，因此在藏历新年期间，各家各户都把家里最好

的食品全都拿出来享用。初一这天全家人一定要欢聚一堂，不出门，不干活，不打扫，更不能摔坏东西，如果有“折嘎”（说唱艺人）上门说唱，是件吉利的事，一定重赏酒物。

初二开始亲朋好友邻居互相拜年请客，人们喜气洋洋，互道“扎西德勒（吉祥如意）”“洛萨尔桑（新年愉快）”。客人进家门，先敬“切玛”，后敬酥油茶、青稞酒，然后各选所好，既可以玩藏牌、骰子，踢毽子等传统的娱乐活动，也可以边饮青稞酒、酥油茶边聊天唱歌，靠近城镇的地方有的也玩扑克、麻将，看电视也成为新的娱乐项目。有些村庄男女青年对歌、跳“果谐”舞，到处洋溢着节日热烈的气氛。初三起有的地方还要举行跑马射箭、演藏戏等文体活动。整个节日大概要过 10 天左右，城镇乡村唱歌跳舞，沉浸在欢乐的海洋中。

结婚是人生重大的喜庆之事，各民族都力求使自己的婚礼办、得隆重祥和。西藏农村的婚姻我们已在前面详细论述，这里主要介绍作为社区活动的婚礼。如前所述，在今天的西藏农村，封建农奴制造成的等级内婚限制已被打破，人们除遵守血缘外婚的原则外，婚姻选择的范围和达成方式都十分宽泛自由，也不讲究是嫁男还是娶女。青年男女无论自己相爱还是他人介绍，都要由娶亲方选择黄道吉日，向嫁出方正式提出求婚。

求婚时要向对方家的所有成员各送一条哈达，以及衣服、衣料等礼物，一般还要送青稞、小麦各一袋（约 50 公斤）、酥油二三公斤、一块羊肉及 3 坛青稞酒。并给对方母亲“奶钱”及“帮典”（围裙），意思是女儿或男儿长到现在，母亲不知用了多少奶来养育他们，儿女自小不知磨破母亲多少条“帮典”，今日送点礼物略作补偿。求婚者要负担这一天的饮食，若由对方家代办，求婚者应用现金补偿和感谢。由于男女双方早已有

意，因此求婚一般不会出现拒之门外、不予准婚之类的情况。这一天双方还要商定结婚的具体日期，因此求婚仪式实际上也就是定亲仪式。求婚这一天，青年男女当事人一般不参加。求婚者离开时，被求方要相应回赠哈达和礼物。

举行婚礼的前一天晚上，嫁方要为出嫁的孩子举行送亲仪式或叫做告别仪式。嫁方家的所有亲朋好友邻居都前来送行，并带上哈达、糌粑油糕（即在糌粑里揉合融化的酥油、细酪粉、红糖等制成的方状或圆状糕点）、一只前腿带胛骨羊肉、给主人家每人一件衣服或衣料以及礼金。当晚娶入方派出由两三名会说能干的人组成的迎亲队伍，并牵来一匹打扮考究的马，作为新娘或新郎的专骑，路程相距较远的则赶马车或乘汽车、拖拉机。告别仪式上出嫁者坐于席位中间，若是女子出嫁，还有一伴娘坐在其旁。左右分别坐父母、送亲人、其他家中成员以及接亲人。入席后迎亲者向新人及其家人献哈达，然后亲朋好友开始献哈达、送礼。仪式结束后，大家喝酒唱歌，往往通宵达旦。

这一天嫁方还要把准备好的嫁妆或彩礼移交给迎亲者。嫁妆和彩礼没有约定俗成的规定，而是由家庭经济条件决定。条件好的送一些诸如“巴珠”、“格达”、“嘎乌”等贵重首饰，一般家庭主要送平日的衣被加上几套藏装和几床被褥、足够的口粮等等。有的也送自行车、缝纫机等耐用消费品。

第二天早上，根据卜算指定的时间，迎亲人带路，送亲人扶着出嫁者，带着嫁妆，缓步出门，此时家中有一人手拿彩箭及挤奶桶，一手拿羊腿环绕空中，进行招财引福仪式，据说家里有人出嫁时，往往会损失许多财气，因而要做这一仪式。大家高喊“央古”，即留下福运。迎亲队伍出门启程，由一位属

相好、穿着白色藏袍，手中举着“司巴霍”（九宫八卦图）的人领队。队伍行至村口，本村青年男女把住村口不让新娘出村，迎亲人要使出全身本领，好话说尽并留下些青稞酒和钱物，方能成行。行至半路，要举行简短的“达塔”仪式，娶入方不管新人愿不愿意，都要在其后背插上彩箭，表示已是有主的人了。如果路上遇到背水、背东西的人，认为是大吉大利，送亲者向其献哈达还要给点小钱；如果碰到倒垃圾、背空篮子的人，则认为是不吉利；如果那天下雪，也被看作是不吉利。

娶方在新人到达之前，装饰好大门，并在大门两侧分别立黑白两种颜色的大石头，同时还要为新人下马准备好垫子。这种垫子里面装有青稞、小麦及盐巴，上面铺有五彩锦缎（也有用虎皮、豹皮的），上面用面粉画上“卍”字形吉祥符号。

送亲人一到大门口，拿出一条哈达献给门右边立的白石头，并大声朗诵“祭祀您啊！三十九个城啦，九十九个坡啦，愿您祈福！”等专用颂词，再赶到左边的黑石头前，口诵“……我乃十地佛子，三大怙主化身，黑魔定要粉碎”的同时，把黑石头踩倒在地上。

此后送亲人依次对娶亲家的下马垫、大门、看家狗、楼梯等用传统颂歌大加赞美。然后新郎新娘入席，居中而坐。周围分别坐娶亲家的父母及送亲、迎亲人等。入席完毕后，送亲人起身对佛龛（或佛像）、柱子、盛酒的坛子、吉祥斗等赞颂之后献上吉祥哈达。

以后开始举行正式典礼，参加典礼的除双方家人和迎亲送亲者外，娶亲家的邻居亲朋好友都要参加。所赠送的礼品根据各家的经济条件而有所差别，但一般赠送的有青稞酒（一般不少于3坛）、酥油（2至5坨）、砖茶（2至3块）、一整羊肉

(羊腔内装 1~2 公斤羊毛)、一袋青稞和一袋小麦(各 40 至 50 公斤)、礼金以及给主人家每人一件衣服或衣料,并且要给佛龛、新郎、新娘、双方家人、迎亲送亲者、房柱、酒坛子等献哈达。赠送仪式有的一天搞完,有的则分几天才搞完。婚礼时间长短,视情况而定,有的进行 3 天,也有的 5 至 7 天,还有的要热闹 10 天,这期间主人款待酒茶饭菜,客人尽情欢乐。

人生礼仪中的最后一个环节是丧葬礼俗,这是一项最具有悲剧性的仪式活动。藏民族信仰佛教,因而信奉前世、今世、来世的轮回观念。因此,藏族的葬礼浸透了佛的理念,葬礼既是对亡灵的超度,更是为来世的投胎积福结缘,是生与死的关键一环。

藏族人死后,有一套与众不同的处理程序,葬法多种多样。与西藏其他地区一样,后藏地区也主要采取天葬的方式。先把死者放在屋内的一角,尸体用白布围上,并用土坯做垫,不能用床及其他物品来垫。佛教理论认为,尸体抬走后灵魂不一定一起走,为使灵魂不滞留屋内,用土坯垫尸,尸体抬走后,土坯便扔到十字路口,亡灵也随之出走。安置尸体后,还要请人打卦,询问出殡的具体时间,一般情况下停尸三五天后才能出殡。邻里亲朋一得知某家有人去世,各家立即派一人带一壶酒前去吊唁。停尸期间,天天请僧人或还俗者念经做法事,超度亡者灵魂。有条件者还要为死者点上一百盏供灯,叫“百供”。

丧家在大门口吊挂一个红色的陶罐,罐口用羊毛或白哈达围上,罐子里放有三荤(血、肉、脂)和三素(乳、酪、酥)的糌粑火烟,并每天加进一些,用这些东西供给死者灵魂享用。亲人去世,七七四十九天以内,家人一律不梳头、不洗

脸、不戴任何饰物，更不能唱歌跳舞。在办丧事期间，死者亲属及邻居，不办喜事，不歌舞娱乐，四邻同哀。

出殡的前一天，每家带“嘎美准达”，即一条哈达、一把藏香、一盏供灯及表示慰问的钱，前来为死者送行。此时邻里亲朋好友除带去上述物品外还带上糌粑、奶渣、茶叶、牛油等熬“吐巴”（粥）的佐料。出殡一般很早，先是由一僧人引路，由死者的后代把尸体背到门口，再由邻里和亲朋好友，手拿藏香，一直送到离家较远的路口，最后由一二位好友送去天葬场并监督完成，由天葬师进行天葬。死者家人不去现场。

家人死后，每满 7 天，请僧人念一次经，一直到七七四十九天，共念 7 次经。其中第四个和最后一个七期较为隆重。第四个七期请 4 到 5 名僧人举行一次火供仪式，意在催促亡灵早日投胎受生。最后一个七期，一般请 4 人人会供法事，做会供物——“措”。当天死者家属洗脸梳头，祭一次屋顶神，并换屋顶经幡。这一天邻里亲朋带肉、酥油、茶、酒等参加七期法事。第四期和第七期还要举行一次“百供”。有时死者的兄弟姐妹或子女在死者家中或在寺庙举行“百供”仪式。条件好一点的家庭，人死后每满月，举行一次满月祭祀，此时只请一人念经。死后满一周年时，要举行一次周年祭祀，在家中举行隆重的纪念活动，邻里亲朋好友都要带着哈达、茶、酒、肉、酥油、钱等前来做客，主人备饭菜招待客人，感谢他们一年来的帮助。^①

参照平措占堆著：《西藏农民》，五洲传播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73—78 页

第八章 西藏农民生活的定量研究

1951年5月签订的《十七条协议》，使西藏重新回到祖国怀抱，同年10月人民解放军进驻西藏，但西藏的封建农奴制社会性质并未因此而改变，两种制度进行了长达8年的较量。1959年3月西藏的封建农奴主终于挑起叛乱，自掘坟墓，随着平叛的胜利，民主改革运动如火如荼地在西藏城乡开展起来，西藏延续数百年的封建农奴制寿终正寝，百万农奴翻身得解放。1965年西藏自治区成立，标志着人民政权的最终确立，随之而来的人民公社运动和“文化大革命”，使西藏也卷入一场大混乱。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西藏的形势也和全国的其他地区一样，呈现出改革开放、万象更新的景象，人民生活蒸蒸日上，社会面貌焕然一新。在不到半个世纪的时间里，西藏从封建农奴制社会飞跃到社会主义社会，方方面面发生了质的变化，但这种变化究竟有多大，又具体表现在哪些地方，一直缺乏细致准确的描绘。西藏老百姓在想什么，现在是如何生活的，也没有深刻的第一手材料。有感于此，我们在1995年和1997年的两次调查中，十分重视收集各级政府的统计资料，并在1995年专门用了两个多月的时间，在班觉伦布

村挨家挨户进行了问卷调查，回到北京后用计算机作了较为精确的统计分析。通过这些数据的变化，我们可以感受到西藏农村与祖国同步向前的脚步声。

第一节 数字体现的进步

我们先依据所收集到的当地政府历年统计数据，将班觉伦布村的基本经济情况作一统计分析。需要说明的是，1973年以前土地面积是按传统的“克”计算，1960年民主改革胜利以后，原来部队农场的土地下放给班觉伦布村，使该村土地面积增加近一倍，1973年以后面积改为按亩计算，因而土地面积的绝对数下降很大，但实际面积没有变化。在1973年以前，每年有三分之一左右的土地要休耕，以此恢复地力，因而平均单产是指当年实际耕种面积的平均单产，与全部土地的平均数有很大的出入。1983年的农田基本建设中，增加了290亩耕地，此后土地面积几无变化。因为表中数据主要依据档案材料统计整理，因而和我们问卷数据和实地访问的数据会有些出入。

表中的人均有粮，指的是理论上的人口平均占有粮食水平，既没有扣除民主改革前的差税，也没有扣除种子、饲料以及1980年以前上交的公粮和出售给国家的余粮。人均纯收入是按原表数据，其变化除经济发展的正常变动外，还受政府统一规定的统计单价调整的影响，如1995年以后，班觉伦布村的人均收入一下子从过去的800多元，提升到1400元左右，除了生产水平继续提高的正常因素外，更主要是因为以酥油为主的畜牧产品比价大幅度提高所致，在此之前酥油每公斤按

3.2 元折算，1995 年以后提高到每公斤 18 元。

从近半个世纪班觉伦布村经济统计数据的变化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个西藏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史的真实标本。

班觉伦布村基本经济数据统计表

年代	户数	人口	土地总面积 (克/亩)	粮食总产 (公斤)	平均单产 (公斤)	人均有粮 (公斤)	公粮余粮 (公斤)	人均纯收 入(元)
1958	40	214	728	28537.6	56	133.35		
1965	40	196	1375.54	65109.2	62.86	332.19	24780	
1967	39	202	1388	69435.5	50	343.74	7731.5	60
1973	45	193	1380	45000	32.6	233.16		
1976	48	197	740	71905.5	97.17	365	9805	49.53
1977	46	197	740	90260.5	122	458	20715	94.64
1978	46	192	740	101040.5	136.5	526	21254	109.43
1979	46	193	740	104312.5	141	540.5	19077.5	137.97
1980	45	195	740	134575	182	686.5	15300.5	183.05
1981	44	206	740	177821.5	240.3	863	36620.5	221.78
1982	43	207	740	191753.5	259	926.5	40000	540.93
1983	43	214	740	221413	299	1034.5	31250	664.43
1984	43	218	1030	263126	255.5	1207	77985	871.89
1985	41	228	1030	281504.5	273.3	1234.5	90804	866.58
1986	41	223	1030	282100	273.9	1265	54093.5	580
1987	41	229	1030	294511.5	285.9	1286	71958	810.13
1988	41	229	1030	331852.5	322	1449	77350	897.07
1989	41	230	1030	317504	308	1380.5	76958	801.49
1990	42	245	1030	344967	335	1408	82678	871.51
1991	42	245	1030	345265.5	335	1409	105264.5	845.78
1992	44	244	1030	306355	297.4	1255.5	95279.5	899.77
1993	44	244	1030	354085	344	1451	81113.5	886.70
1994	44	243	1030	356971	346.6	1469	63720.5	842.30
1995	44	256	1030	344690	334.65	1346.45	97434	1390.9
1996	44	247	1030	360277.6	349.78	1458.6	87376	1403.12

从上表我们可以看出，在封建农奴制时代，社会制度和生

本表是在易华：“班村 1959 年 - 1994 年基本数据统计表”基础上修订补充制作的，原表见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社会经济所主编：《西藏家庭四十年变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83 页。

产力水平的双重落后，使班觉伦布村的粮食产量十分低下，单产徘徊在 50 公斤左右，以 1958 年统计为例，粮食总产仅 2.8 万公斤，人均有粮 133 公斤。民主改革以后，虽然生产力水平没有突破，但由于社会制度的革命，消灭了农奴主对农奴的剥削，极大地调动了翻身农奴的生产热情，土地面积也因部队农场的下放地大规模扩大，因而农民生活比民主改革前提高了一倍多，总产达到了 6.5 万公斤以上，人均有粮提高到 320 多公斤。

1966 年进入人民公社阶段，随之而来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对经济发展造成重大障碍，直到 1976 年“文化大革命”结束，这 10 年间班觉伦布村的生产力水平也没有明显突破，政府推广步犁、化肥等先进生产技术，一定程度上使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改善，粮食总产达到 7 万公斤左右，人均有粮略有提高，1976 年达到 365 公斤，人均收入仅五六十元，在 1972、1973 年的霜灾打击下，生产水平降到半个世纪以来的最低点，单产仅 32.6 公斤，但总产和人均有粮水平仍比民主改革前要高得多。

1978 年以后，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一步步深入，班觉伦布村也不断打破人民公社的大锅饭体制，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使政府和群众的工作重心都转移到发展上来，班觉伦布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1978 年粮食总产量突破 10 万公斤，人均收入突破百元，到 1982 年总收成已近 20 万公斤，人均有粮近千斤，人均收入跃升到 540 元。

1985 年班觉伦布村正式实行土地、牲畜双分到户的“两个长期不变”政策后，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当年粮食总产达到 28 万多公斤，单产 273 公斤，人均有粮 1234 公斤，

人均收入 866 元，自愿向国家出售的粮食高达 9 万公斤。1988 年以后，班觉伦布村的粮食单产突破 300 公斤，当年达 322 公斤，总产达 33 万公斤，人均有粮 1449 公斤。此后大致保持在这个水平并在总体上呈小步提高的趋势。

截止到 1996 年，班觉伦布村的粮食总产达 36 万公斤，单产近 350 公斤，人均有粮 1458 公斤，出售余粮 8.7 万公斤，人均纯收入 1403 元。仅以粮食总产比较，1996 年班觉伦布村的粮食产量，是封建农奴制时期的 1958 年的 12.6 倍；是民主改革时期的 1965 年的 5.53 倍；是人民公社时期的 1976 年的 5.01 倍；甚至比改革开放以前的 1978 年也提高了 3.6 倍。

至此，我们通过半个世纪班觉伦布村的经济史回顾，清楚地看到社会制度的变革及其不断完善，以及生产力日益进步所带来的巨大变化。班觉伦布村，只是西藏许许多多乡村的一个缩影，从这滴水珠就足以让人感受到西藏农村的经济长河，正如涓涓细流在越来越良好的社会生态环境下，不断壮大滚滚向前，欢腾着奔向更加美好的明天。

第二节 人民是否过上了好日子

根据政府档案提供的统计数据使我们了解到班觉伦布村近 50 年经济发展史的宏观框架，但见数字不见人，老百姓是如何看的，他们如何评价自己生活的变化，显得更为重要。1995 年我们在班觉伦布村做的问卷调查，提供了这方面的宝贵材料。但问卷调查，是由现有家庭的户主和部分家庭成员，对不同历史时期的回忆，因分家、迁徙、死亡等原因使有的家庭早已不复存在，因此不同历史时期家庭和人口数与档案数据

会有一定出入。根据问卷统计结果，不同历史时期的家庭和人口数为：民主改革前 33 户 175 人，民主改革以后 37 户 183 人，人民公社时期 41 户 231 人，1995 年调查时为 43 户 265 人（1 户五保户 1 人除外）

由于历史久远记忆不清，距今越远无效数据越多，但大致反映了各个历史时期的基本情况，尤以现在部分较为准确，最珍贵也是最值得重视的一点，这是老百姓对自己生活的评估。需要说明的是，具体到某个数据，并不是每一户家庭都能回忆得起，我们是在剔除无效问卷后，对有效问卷进行统计分析，因而得出的许多结论与上述不同时期的家庭和人口数应有的数据并不相合，因为该数据只是对有效回答的人家所作的统计。依据计算机的分析结果，我们首先对该村不同历史时期的年度主要生活消费品统计如下：

班觉伦布村不同历史时期年度主要食物消费对照

年 代	改革开放以来			人民公社时期			民主改革以后			民主改革以前		
	总量	户均	人均	总量	户均	人均	总量	户均	人均	总量	户均	人均
糌粑 (公斤)	31905	742	123.2	25307	617	102.88	2159	584	140.00	12100	366.6	61.11
面食 (公斤)	18185	448	72	4543	110.8	18.5	786.3	21.3	5.000	2984	90.42	13.89
大米 (公斤)	2978	70	11	106	1.6	0.3	0	0	0	0	0	0
茶叶 (块)	1131	25.7	4.252	667	16.26	2.8874	472	12.75	2.5792	92	2.787	0.5257
菜油 (公斤)	3806	89	14.4	61.5	1.5	0.26	31.5	0.85	0.17	0	0	0
鸡蛋 (只)	4820	109.6	18.12	0	0	0	0	0	0	0	0	0
牛肉 (公斤)	395	9.18	1.5	0	0	0	0	0	0	0	0	0
羊肉 (公斤)	490	11.4	1.85	0	0	0	0	0	0	0	0	0
整羊 (头)	212	4.930	0.7969	8	0.195	0.0354	19	0.513	0.1038	12	0.364	0.0706
整牛 (头)	29	0.674	0.1090	0	0	0	0	0	0	0	0	0
酥油 (公斤)	2427	56.44	9.16	190	4.63	0.83	250	6.76	1.37	108.9	3.3	0.63

从上表可以清楚地看出，班觉伦布村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居民的消费水平有着巨大的差距。在民主改革以前，人们的消费水平是量少质差，种类也不丰富，主食以糌粑为主，辅之少

量的面粉，平均粮食拥有水平难以维持最基本的温饱；作为主要副食的酥油和茶叶也少得可怜，人均年消费仅半块砖茶和 0.63 公斤酥油；肉食以羊肉为主，户均年消费不足半头羊。班觉伦布村的低消费水平，与其在民主改革以前居民中朗生家庭占多数相关，朗生连家庭经济生活都不完整，更谈不上有像样的消费能力。

民主改革以后的社会变革，使朗生成为自耕农，生活整体水平大大提高，粮食消费水平增长了一倍，人均茶叶消费达 2.58 块、酥油 1.37 公斤，户均年羊肉消费也提高到半头多。人民公社时期，农民家庭生活水平在整体上也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户均有粮水平超过前两个时期，但人均有粮略有下降，主食中开始出现大米消费；茶叶、清油的消费水平都有小幅度增长，但酥油消费有所下降，这和当时农副产品归集体所有，农民家庭自养的奶牛缺少必要的饲草有关；年肉食消费水平下降幅度也较大，当时羊归集体所有，主要用于剪毛，集体很少分配肉食。

改革开放以后，班觉伦布村进入黄金发展时期，农民生活几乎是一年上一个台阶，1978 年以后粮食自给有余，到 80 年代初总产翻了一倍，农民开始购置家庭耐用消费品，1985 年实施的“两个长期不变”政策，使农民生活发生质的飞跃，盖新房成为消费热潮；此后，手表、自行车、缝纫机等高档耐用消费品也开始进入农民家庭；进入 90 年代以后，拆掉平房修楼房，电视机、收音机、录音机等高档电器进入家庭。从食物消费上看，改革开放以后人均粮食消费糈耙达 123 公斤，用来酿制青稞酒的还未计入，面粉达 72 公斤，大米已成为普通消费品，人均一年要消费 11 公斤；茶叶增长到人均 4.25 块、酥

油 9.16 公斤、菜油 14.4 公斤；每家一年的肉食，除传统的整羊消费提高到近 5 只以外，户均还要消费半头多牛，在春夏非屠宰季节，零购鲜牛羊肉以及猪肉和罐头食品也成为新的时尚，此外每家一年还要消费一百多只鸡蛋。

1995 年以来，扩大楼房和豪华装修成为新的消费热点，当年全村已有 23 家住上了楼房。这些藏式新房，石砌墙基，土石筑墙，木头作柱架梁，再铺椽木覆盖泥土，构造结实且冬暖夏凉。上层住人，下层做仓库、关牲畜，既美观又实用；住平房的人家则在外院另建牛圈马棚。住人房屋向阳面均建有落地玻璃窗户，采光极佳。部分富裕家庭房屋装修华丽，彩柱雕梁地板，墙壁刷以涂料或绘上图画，庭院整洁花木茂盛。

班觉伦布村住房和牲畜圈棚变化表

项 目	改革开放以来	人民公社时期	民主改革以后	民主改革以前
住房面积（柱）	398	138	90	57
牲畜圈棚（柱）	81	19	7	7

问卷统计表明，民主改革前村民住房面积为 57 柱^①，人均约合 4.885 平方米；民主改革以后增加到 90 柱，约合人均 7.377 平方米；人民公社时期提高到 138 柱，人均达到 8.961 平方米；改革开放以后一跃上升到 398 柱，人均均为 22.443 平方米。如今朗生们的住房，正赶起着昔日的领主庄园，形成新旧社会的强烈对比。在 1995 年前的两三年内，全村就有 20 家盖楼房，平均各家花费 2 万元人民币，还有 7 家搞室内装修，

柱：西藏传统的计量单位。1 柱约合 15~20 平方米不等。在这里，我们是按每柱 15 平方米的保守数据进行换算。

平均每家花费 4000 元左右。同样，在民主改革前后，全村牲畜圈舍只有 7 柱面积，人民公社时期小有发展，改革开放以来牲畜圈舍已增长到 81 柱，其建筑质量也不能同日而语。此外，有 23 家居民还在内院支有夏季避暑纳凉的专用布帐篷，夏季全家大人小孩在此一边聊天，一边做手工活计，其乐融融。

经济的发展，首先表现在生产力的进步上，且不说科学技术的提高和普及，农民生产中必备的生产工具的变化，就充分体现了这点，纵向比较班觉伦布村各个历史时期的生产工具，就可以看出其变化的轨迹。

班觉伦布村生产工具比较表

项 目	改革开放以来	人民公社时期	民主改革以后	民主改革以前
犁及犁架 (架)	45	1	12	5
耙 (把)	38	0	6	5
铁锹 (把)	135	66	28	12
锄 (把)	94	38	13	3
耢 (把)	75	15	14	6
镐 (把)	65	15	12	5
筛 (个)	132	24	16	9
镰刀 (把)	181	76	38	16
斧头 (把)	36	4	3	2
皮毛绳 (条)	46	8	10	6
挤奶桶 (只)	39	17	10	5
纺车 (架)	39	5	5	5
织机 (架)	32	5	1	2
梳毛板 (只)	88	25	16	16
木工工具 (件)	7	1	0	0
裁缝工具 (件)	9	1	1	1

在民主改革以前，班觉伦布村只有 6 户从事农业的差巴，因而劳动工具总量不多，但就是从事农耕的差巴户中，除大差

巴家拥有较完备的农业生产工具外，普通差巴的农具也不齐全，甚至连铁锹、镐、犁等常用农具也不多。民主改革以后，朗生也转入农业生产，缺少农具一直是朗生家庭的主要困难之一，这个时期农具总量增加，但增幅不大。人民公社时期小型农具继续增加，直到改革开放以后，班觉伦布村的所有农户才真正拥有完整成套的农业工具。

民主改革以后，新式农业工具开始进入西藏农村，如 60 年代政府着力推广的步犁。人民公社以后化肥和其他先进农业工具更多介入当地的农业生产，公社后期和改革开放以后，畜力播种机、人力胶轮车、电动机、柴油机、榨油机、磨面机、粉碎机、拖拉机、喷雾器、选种机等现代农业生产工具大规模进入西藏农村，用班觉伦布村农民的话说，那就是“现在干活轻松多了”。大型农业机具有农户自有自用的，一般几户共有合用，有的由政府管理使用，如选种机全乡只有两台，是由政府无偿扶持的。班觉伦布村因为是朗生村，在农业机械及其他方面，受政府扶持的机会更多一些。

民主改革以前虽然大多数朗生从事手工工作，但基本没有属于自己的工具，也不从事家庭工副业，只有个别差巴家庭拥有手工工具。直到公社时期这种状态没有什么变化，因为人民公社体制下，也不鼓励人们从事工副业。改革开放以来人们有充分的精力从事工副业，而且随着商品经济的渗入，工副业正从家庭自给自足经济的必要补充，悄悄向新的市场经济的商品变化，传统的卡垫、氍毹产品，正在变化为出售的商品，立竿见影能挣回现钱的木工、石匠、裁缝手艺，更是得到人们前所未有的推崇，年轻人学手艺外出打工在增多，相应各种工副业工具自然随之增加。

我们在前面已经反复谈到，西藏农村的经济结构是农牧结合，农业是西藏农民生存的基础，而牧业则是西藏农民生存的保障，牛、羊为主的牲畜的毛皮肉奶以至粪便都对高原生活有着举足轻重的意义，农民生活质量的高低，很大程度上和畜牧业的发展水平直接相关。从班觉伦布村不同历史时期的牲畜数量和构成的变化，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畜牧业的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过程。

班觉伦布村不同时期牲畜对照表

项 目	黄牛 (头)	奶牛 (头)	绵羊 (只)	山羊 (只)	马 (匹)	骡 (匹)	驴 (只)	鸡 (只)
改革开放以来	177	131	369	161	73	7	1	276
人民公社时期	43	31	0	0	0	0	2	32
民主改革以后	19	16	63	22	1	0	3	18
民主改革以前	24	15	55	20	4	0	18	20

对班觉伦布村的人们来说，最重要的牲畜首推黄牛，黄牛的价值主要是在产奶打酥油上，因而黄奶牛一直占总数的大多数，其粪便构成各家的主要燃料来源。从问卷统计数据看，民主改革时期比之以前变化不大，总数上还略有下降，人民公社时期允许农民有自留畜，户均接近一头黄牛，进入改革开放年代，随着人民生活的迅速提高，黄牛和相应的奶牛数量也大大增长，黄牛和奶牛分别是民主改革以前的 7.38 倍和 8.73 倍；是人民公社时期的 4.12 倍和 4.23 倍。绵羊、山羊的发展也极其突出，改革开放以后的羊只总数，增长幅度是民主改革前的 7.07 倍，是民主改革以后的 6.24 倍（公社时期羊归集体所有）。

在畜力使用上，班觉伦布村普遍从以毛驴为主，转变为以

马、骡等大畜为主，以至毛驴几近消失，全村有畜力车 51 辆，许多家庭拥有大小各一辆马车，大型和长途运输早已由汽车和拖拉机承担，村内就有一台 55 马力的大拖拉机。在民主改革以前只有差巴户养鸡，养鸡的目的是为了借债时方便，当时要从领主处借粮，有个习惯性规定必须给管仓库的“卓聂”送鸡蛋，现在的班觉伦布村村民，养鸡是为了自己吃蛋，鸡蛋主要用来做鸡蛋面条。

物质生活的进步，也反映在人们的穿着打扮上。如前所述，在 1959 年民主改革以前，村民们所穿的衣服几乎都是自己织造的，色调单一且大都破旧不堪。据老人们介绍，过去朗生们穿的衣服几乎都是“马米古则”，意为见不到衣服本身而上面有“九层”补丁的衣服。作为一年服装的“洛贵”（即制作服装的衣料），庄园领主每年发给他们一卷叫“格基玛”的最次等的 氍毹。而这种氍毹按现在的标准看，根本不能做衣服，只能做藏靴的里衬。

今天，班觉伦布村的服饰已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大部分家庭都自产各种档次的氍毹，全村氍毹年产量达 105 卷（1 卷 8 至 12 度不等，度为藏族传统计量方法，两只手臂伸开的长度为一度，故约合 15~22 公尺），最多的一家年产 4 卷氍毹。氍毹是以细毛线或细纱线为经线，以毛线为纬经，在特制的织机上织出。毛线粗细共分 5 个档次。第一档为“谢玛”，第二档为“谢沃”，第三档为“布如”，第四档为“青孜”，第五档为“格基玛”。做藏装要用第四档以上。男式藏装以黑、白氍毹为料，女式以黑色为主，领子、袖口、襟和底边等内沿镶上色布、绸子，显得格外的古朴典雅。腰间系上彩色绸缎，既是腰带，又可当作装饰。

在穿着上，人们现在已逐渐打破了以传统藏装为主的穿衣模式，购买外来新式成衣和自制布衣早已成为时尚。由于藏装长袖、宽腰、大襟、肥大，穿起来不太便于劳动，故除老人和中年妇女外，小孩和中青年平时大多爱穿简便的新式服装，外来汉式服装的数量也已超过藏装（在成本上汉装比藏装便宜得多），但在年节或参加庆礼时，人们一定会穿着整洁、高档的藏装。可见，西藏农村服装正在走向传统和现代相结合，平日以简便、新颖的外来服装为主，节日以档次较高的民族服装为主，大多数家庭的大多数人都有几套适合在不同季节的节日盛装。

班觉伦布村的女性无论大小，只要穿藏装，一般腰前要围一块“帮典”（藏式围裙），这点与拉萨地区结婚以后妇女才围“帮典”的习俗有点差异。“帮典”的织法与氍氍相同，但经线是白的，纬经根据需要选用各色毛线，编织精密，美观大方，色彩鲜艳。其档次分“谢玛”、“谢沃”、“布如”³种。民主改革以前只有帕拉那样的贵族家庭才拥有的“谢玛”、“谢沃”等高档的氍氍和“帮典”，如今早已进入寻常百姓家。仅以帽子为例，班觉伦布村大多数家庭已经拥有了以前个别大差巴户才能有的“嘉丝”和“娘夏”（即男女金丝帽），全村共计有 96 顶，最多的一家有 6 顶。这种帽子是用金丝缎、金丝带和银丝缎做装饰，用氍氍和高级皮毛作材料，手工做成，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一般在冬季过节或典礼上戴用。以前一般的老百姓不敢问津的、只有贵族和大差巴户才穿得起的缎面羔羊皮袍，每件价值在 1000 元以上，如今早已进入普通农户家庭，全村高档藏装已达 208 件，价值 2000 元一件的獐皮面羊裘也有 20 件。对照各个时期的数据，就十分鲜明地表明了这种巨变。

班觉伦布村不同时期衣被对比表

项 目	毯 氈			藏 装		汉 装		床 上 用 品				鞋 裙	
	上 等	中 等	下 等	一 般	高 档	一 般	高 档	床 架	卡 垫	藏 被	汉 被	藏 靴	帮 典
改革开放以来	9	60	36	486	208	532	44	357	341	357	64	269	244
人民公社时期	0	0	10	80	0	46	0	45	71	146	1	25	3
民主改革以后	0	0	10	35	4	0	0	14	29	127	0	20	3
民主改革以前	2	0	10	17	4	0	0	14	22	112	0	30	3

在民主改革以前，班觉伦布村的老百姓完全穿着传统服装，朗生的服装靠领主一年发给的一卷下等毯氈，两家大差巴户能织 2 卷上等毯氈，其他差巴一年能织 10 卷下等毯氈，相应的只有上等差巴户拥有共 4 件高档藏装，全村只有 17 件像样的藏装；卧具上只有少部分人能睡上木架床和铺上卡垫，大多数农奴家庭睡的是土坯垒的“床”，铺的是牛羊皮，盖的全是藏被；鞋以传统的自制藏靴为主，每位成年人平均还不到一双，妇女专用的藏式围裙帮典，也只有大差巴户家的人才能拥有。民主改革以后和公社时期，班觉伦布村的服装和床上用品呈缓慢上升的趋势，公社时期外来服装开始进入。

改革开放以来，班觉伦布村的生活不断提高，家庭自织毯氈各种等级齐全，一年要自织 9 卷上等毯氈，60 卷中等毯氈，36 卷下等毯氈；普通藏装 486 件，高档藏装 208 件，比之前几个时期其增长比例不言自明；服装上最大的变化是大量引进各式汉装，汉式服装以其轻便低廉而大受欢迎；总数已超过藏装拥有水平，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普通服装，西装、皮夹克之类的高档服装，全村也已拥有 44 套，户均有一套；相应汉式被褥已普遍进入农户家庭，已占总数的 15.2%，传统的藏靴也退居次要位置，内地运去的皮鞋、布鞋、胶鞋、运动鞋已是人人必穿之物；江孜被人们誉为“卡垫之乡”，但在民主改

革以前，织卡垫的人却用不上卡垫，现在班觉伦布村户均拥有近 8 对卡垫，所有的人也都告别土坯睡上了木架床；西藏妇女特有的“帮典”人人都高低档齐备。

班觉伦布村生活用具对比表

项 目	藏柜 (个)	藏桌 (个)	条桌 (个)	暖瓶 (个)	打茶桶 (个)	铜水缸 (个)	铁制品 (件)	银制品 (件)	铝制品 (件)	土陶器 (件)	塑料制品 (件)
改革开放以来	155	108	93	221	59	42	91	37	302	369	260
人民公社时期	14	26	20	30	32	11	10	0	65	348	32
民主改革以后	5	13	11	2	21	8	0	0	4	315	0
民主改革以前	4	10	0	0	8	6	0	1	0	290	0

物质生活的进步，也表现在村民的用具变化上。传统的用具大多数量增加，有的则正在被淘汰，物美价廉的现代工业品越来越多地进入西藏农民家庭。各家藏式家具富丽堂皇，1995年已有 6 户人家引进沙发、大衣柜等新式家具，村民现在家具拥有量是民主改革前的 25.42 倍、民主改革以后的 12.27 倍、人民公社时期的 5.93 倍。过去差巴户家庭才拥有的价值数百元的铜水缸现已达到 42 个，基本是家家必备；酥油茶桶作为日常生活的必需品，不仅家家都有，有的家还不止一个，全村共计 59 个，少数富裕家庭已经开始使用现代化的电动搅拌机来打酥油茶。原来班觉伦布村人主要使用土陶器，现在数量上也比过去大为增加，但重要性却大为下降，除了做酒等仍用土陶器外，大部分生活用具已被铝、铁、塑料制品替代。象征富裕高贵的银碗、银杯等生活用具，虽然每件高达几百元钱，正普遍进入农民家庭，经济状况较好的家庭有的已有好几件。

由于饮食结构的变化，村民普遍使用高压锅，全村共计 47 个。使用土陶茶壶、火盆的人越来越少，而铝锅、铝茶壶、热水瓶等已成为家家户必备的生活用具。以热水瓶为例，民

主改革以后村里开始有 2 只，公社时期增加到 30 只，现在已达 221 只，户均 5.14 只。全村共有新式铁皮炉 83 个，太阳灶 23 台，已经完全取代了原来叫“砸拉”的小铁炉，目前正在逐渐取代土灶。照明早已使用电灯，即使在无电的时候，有 21 家已使用汽灯，大多数家庭使用蜡烛和煤油灯，夜里外出除家家必备的电筒外，使用各式充电蓄能灯成为新的时尚。现代工业制品不仅方便了农民的日常生活，也引起了居家生活方式的变革。

更值得一提的是，改革开放以来高档耐用消费品也快速进入了班觉伦布村农民家庭。问卷统计表明，截止 1995 年全村共有 24 台收录机、16 台收音机、15 台缝纫机、55 辆自行车、49 只各类手表、7 个大座钟，还有 9 台彩色电视机和 4 台黑白电视机，如今西藏农民也能像城里人一样，坐在家里就能了解全国以至世界的情况。

第三节 西藏农民的业余生活

为了了解西藏农村居民的业余生活，我们对此也设计了专项问卷，逐户进行了调查。统计结果请见下表：

问卷统计表明，现代都市流行的卡拉 OK、打台球一类消费时尚，还未对西藏农村发生影响，但在西藏城镇已较为普及，无论在藏北高原的安多县，还是藏南谷地的拉孜县，笔者所到过的西藏城镇都曾看到过，江孜作为西藏较大的县级镇，早已流行了好几年。城里人喜欢的麻将、舞会等娱乐形式，已通过干部或从事第三产业的农民，开始向农村渗透。有一位拖拉机手表示每月大概在江孜和同行们打一二次麻将，有一位年

轻乡干部表示每月到江孜参加一二次舞会，普通农民尚无人涉足这些活动。

请问您家日常主要参加一些什么业余活动？

序号	活 动	全家一起	个别参加	几乎不参加	几乎每天一次	每周一至三次	每月一至三次	每年一至三次	每年五至十次
1	与邻居、亲友聊天	29	6	9	0	5	12	17	1
2	打扑克	3	10	31	0	1	6	4	2
3	玩藏牌、掷骰子	5	17	22	0	3	10	5	4
4	打麻将	0	1	43	0	0	1	0	0
5	文娱体育活动	27	4	13	0	0	1	30	0
6	读书、看报	0	21	23	2	7	11	0	1
7	看电影	30	4	10	0	1	1	32	0
8	看电视	12	22	10	15	15	4	0	0
9	逛林卡（郊游）	34	1	9	0	0	1	34	0
10	念经、转经	2	38	4	1	2	12	12	13
11	卡拉OK	0	0	44	0	0	0	0	0
12	参加舞会	0	1	43	0	0	1	0	0
13	打台球	0	0	44	0	0	0	0	0

班觉伦布村居民最常见的消闲方式，是与邻居和亲友串门聊天，联系上面谈到的人们对家庭成员关系和邻里关系的满意程度，可以看到西藏农村的浓浓亲情和乡情。全村 44 户中，有 29 户表示全家人都喜欢串门聊天，有 6 户表示家庭的个别成员经常串门聊天，有 9 户表示不太喜欢串门聊天。串门聊天的频率每周 1~3 次的有 5 户，每月 1~3 次的有 12 户，每年 1~3 次的有 17 户，每年 5~10 次的有 5 户，其他 9 户表示很少进行消闲式串门聊天。藏族传统的藏牌和掷骰子是中老年男性最喜欢的娱乐方式，特别是掷骰子，三四个人围坐在一起，边喝青稞酒边玩，经常进入忘我境界，输者罚以青稞酒，老人们的认真和较劲，让人感到孩子般的纯真。全村有 5 家表示经常全家一起玩，有 17 家表示家中老人爱玩，也有 22 家基本不

玩；频率上看每周玩 1~3 次的有 3 家，每月 1~3 次的有 10 家，每年 1~3 次的有 5 家，每年 5~10 次的有 4 家。与此相对应，村里的年轻人比较喜欢打扑克，有 3 家表示全家经常在一起玩扑克牌，10 家表示个别成员爱玩扑克牌，也有 31 家表示几乎不玩扑克牌；从频率上看，每周 1~3 次的仅 1 家，每月 1~3 次的有 6 家，每年 1~3 次的有 4 家，每年 5~10 次的有 2 家。

江孜一年一度的达玛节，是流传了五百多年的地方传统节日，在每年夏季的农闲时进行，每次长达十多天，主要举行文娱节目汇演、体育比赛，传统项目和现代项目荟萃，再加上文化搭台经贸唱戏，四方商旅云集，不仅江孜全县欢腾，附近各县和日喀则、拉萨的人都前来观看，现在更吸引了五湖四海的外宾，真是热闹非凡。班觉伦布村的农民，世代参加达玛节，在物质生活日益丰富的今天，更是热衷于达玛节的热闹，江热乡的文艺节目，每年都能获奖，班觉伦布村的铁匠拉巴，曾在达玛节的赛马中拿过名次，为本乡本村争了光，至今为人们津津乐道，拉巴为此也十分自豪。因而，一到达玛节，全村大部分家庭都套上马车每天赶赴会场，有的索性在那里搭帐篷住下。人们自然将此作为最重大的文体体育活动，问卷表明，全村有 27 户是全家出动参加达玛节，有 4 户只是部分家庭成员参加，有 13 户似乎不好热闹。其中有 1 户干部家庭除达玛节外，还参加别的文艺体育活动，因而表示每月要参加 1~3 次，其他 30 户指的都是达玛节，因而为一年一次。

随着村民文化水平的提高，读书看报也成为西藏农民新的生活内容。问卷表明，全村有 1 户家庭全家都爱读书看报，有 20 户家庭部分成员经常看书读报，23 户家庭基本无此项活动。

几乎每天都坚持看书读报的有 2 家，每周看书读报 1~3 次的有 7 家，有 11 家表示每月有 1~3 次，有一家表示一年有 5~10 次读书看报。看电影是西藏解放后兴起的文化娱乐活动，电影巡回演出一直在西藏农村长期坚持下来，形成一种新的传统。一年数次县电影队来村巡回放映，常常令全村欢腾。问卷表明，全村有 30 户人家全家一起去看电影，有 4 户人家是家庭成员个别去看电影，也有 10 户表示不看电影。从频率上看，有一家反映每周要看 1~3 次，这是一位年轻乡干部，男朋友和亲戚都在县城，下班后几乎每天都骑自行车到江孜，长期住在姐姐家，多少有些例外；还有一家表示每月要看 1~3 次电影，经常到离村 4 公里的县城电影院看电影，可以称得上是热心观众；其他村民每年看 1~3 次，显然只在村里等待电影的巡回放映。

近几年电视机进入西藏农村，看电视节目成为新的文化娱乐形式，截止问卷调查的 1995 年 8 月份，全村已有彩色电视机 8 台、黑白电视机 4 台，估计近两三年又有不少家庭购买电视机。12 户有电视机的家庭，当然是全家一起看电视。除农民私人电视外，乡政府、公办小学校、商店、帕拉庄园管理处等还有公家的大彩电，因而暂时没有电视机的家庭的个别成员，特别是年轻人和孩子，除到亲戚邻居家看电视节目外，也可以在这些地方看电视。特别是帕拉庄园管理处，每晚都聚集了很多观众，就在当年帕拉·扎西旺久冬天居住的卧室里，常常传来农奴后代看电视节目时发出的爽朗笑声，同一空间在半个世纪内发生的巨大变化，让人不能不感慨新旧社会两重天。

家庭成员个别去看电视的人家，问卷显示有 22 户。同样有 10 户人家无此项内容。从频率上看，有 15 家表示天天看电

视，有 15 家表示每周看 1~3 次，有 4 家表示每月看 1~3 次。显然，电视以其独特的魅力，迅速成为西藏农村最常见的文化娱乐和休闲方式，最有力地缩小了空间距离和由来已久的城乡文化差距。在班觉伦布村调查时，我们每天都能准时看到新闻联播，盯着电视屏幕了解国内外动态，很难让人觉得是在远离北京的高原农村。班觉伦布村的人看电视，主要看藏语节目，对动作性较强的汉语节目也喜欢看，但不喜欢看打斗和战争片中的血淋淋场面，反映出西藏农民崇尚善良爱好和平的人性。

与电视可以媲美的是听广播和听录音机，由于笔者的疏忽，在设计问卷时没有设立这个指标，现在十分遗憾拿不出相应的准确数据。问卷调查数据表明，全村有 16 台收音机和 24 台收录音机，比电视机早几年就进入了西藏农民家庭，其影响面也要大得多，许多中老年人经常收听藏语广播，年轻人则喜欢听流行歌曲磁带。笔者非常佩服藏族孩子的记忆力，他们大多并不懂汉语歌曲的意思，却能字正腔圆地演唱，我们在调查时还跟着学会了好几首内地和当地的流行歌曲。班觉伦布村在野外放羊的人，每次回家除补充生活用品外，一定要带上不少干电池，既为夜间手电筒照明，也为使用收录音机用。笔者曾访问过一家牧民，生活设施极为简单，最引人注目的是有一大堆收音机和录音机，主人解释说成年人出牧时都要带上一个，以解除独自一个人在野外的孤独，还能了解不少新鲜事，但机器一旦坏了，修理不方便，干脆又买新的，于是越积越多。笔者在班觉伦布村调查期间，凭着胆大和热心，帮助好几家村民修理过收录音机，解决过电视机找不到台或画面不清楚之类的小问题，甚至医治过头痛、牙痛、肚子痛之类的小病，以此赢得了不小的社区威望，为调查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极大的方便。

西藏农民最喜欢的休闲娱乐活动，莫过于逛林卡，林卡即藏语树林的意思，逛林卡相当于内地人去公园玩。西藏人热爱大自然，一有机会，无论是城镇居民还是农村居民，都喜欢全家老小并呼亲唤友，热热闹闹地一起到野外玩，找一处绿地树荫，铺上卡垫，有的还搭起帐篷，大家围坐在一起，聊天、喝酒、品食、唱歌、跳舞，再加上打扑克、玩藏牌和掷骰子，有时甚至一玩就是几天。城里人逛林卡，比乡下人不同的地方，主要是除青稞酒外，还喝啤酒和饮料，玩法上也以打麻将为主。那种发自内心的快乐和轻松气氛，令人感动神往。班觉伦布村的居民，34户表示每年有1~3次全家一起出去逛林卡，有1户表明是家庭成员单独与亲朋好友出去逛林卡，每月有1~3次，还是那位乡里的年轻干部，她在江孜有许多亲戚、朋友和同学，因而逛林卡的机会比普通村民多得多，只能算是特例。

作为笃信宗教的社会，念经和转经成为许多中老年人的休闲方式。到过西藏的人，对手拿转经筒，嘴里念着六字真言，脸上一片宁静安详，绕着寺庙或传统路线不知疲倦地转圈的老人，一定有着深刻印象。问卷表明，班觉伦布村全家一起去寺庙转经的有2户，有38户人家只有中老年成员念经、转经，也有4户表示无此项活动。从频率上看，每天都念经转经的有1户，是笔者调查时的房东老人，每天都坚持骑自行车去江孜转一趟林廓（传统的转经路线），早晚口中都念念有词，对宗教极为虔诚，他解释说转经不只是因为信仰宗教，也是一种很好的锻炼身体的方法；每周去江孜转经1~3次的有2家；每月转经1~3次的有12家；每年转经1~3次的有12家；每年转经5~10次的有13家。念经、转经，既是西藏人特有的宗

教信仰方式，对老人来说，事实上也是一种很好的锻炼方法，只是借来宗教观念作为信心的支撑而已，和内地老人早晚到公园舞剑、练气功可谓异曲同工。

通过上述对班觉伦布村居民业余生活的总结，可以看出西藏农民在总体上仍采取传统的休闲、娱乐方式，现代社会的新东西也正向农村渗透，不同年龄的人表现出不同的取向，比之中老年人爱好传统的方式来，年轻人显得更愿意接受新的休闲娱乐手段。电影、广播、电视等现代传媒，正以越来越强劲的趋势进入西藏农村，不仅丰富着人们的业余生活，也改变着人们的观念以至生存方式，使西藏农民的生活离世界越来越近，他们在保持和发扬民族传统文化的同时，也不断添加着现代文化的内容。

第四节 老百姓在想什么

以往的社会调查，大多是调查者对个别被调查对象的访谈，即使是采取座谈会的形式，也只能在一定范围内进行，甚至较多地依靠二手材料，调查者有意无意的主观引导、调查范围的局限性，以及材料的可信性和精确性都不能不受到这些因素的影响。我们这次采用的一个村庄范围内的逐户问卷调查，一是试图在传统的调查方法的基础上进一步定量化和精确化，二是除了作为调查者想得到的问题设计外，许多问题采用开放式的回答方法，让被调查者较多地反映他们自己的想法，在范围上也包含了全村所有的人家，使调查具有较为全面的代表性。

首先，我们看一下班觉伦布村的村民在经济上的看法和打

算。在回答我们提出的“您家在农业生产中经常遇到什么困难”时，44户中竟然有23户反映劳动力不足。如前所述，西藏农村的经济结构是农牧互补，要想过上较为宽裕的生活，还得加上一定的家庭工副业，事实上这是几乎所有农业社会的共同特征，只不过西藏农村在独特的自然环境下表现得格外突出。高原无霜期短，一年只能种一季的庄稼，平时劳动力需求不旺，而在春秋农忙季节又集中需要劳动力，农业上总体劳动力过剩和季节性劳动力不足同时并存；人在高原生存，只从事种植业是不能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的，牧业对西藏农民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要想锦上添花，还得有人从事一定的工副业生产。因而劳动力的丰富和不足，对农民的家庭经济、特别是农业生产上具有明显的影响。

第二位的困难是3户人家反映土地不足。班觉伦布村人均近4亩土地，总体上土地并不缺乏，但一些在土地到户时人口较少的家庭，因婚嫁生育使家庭人口不断增长，人均土地面积自然不足；还有一些年轻人成家后从旧家庭中独立出来，往往只能带走自己那份地，新家庭面临的甚至不仅是缺地的问题，由此引发第三种困难类型，即：既缺地又缺劳动力。全村共有3户人属于这一类型。农牧互补的经济结构，使牲畜成为西藏农民的重要家庭财富，有4户农民反映缺畜力，主要是耕地拉车的马、骡大畜不足。还有1户农民在反映土地不足的同时，认为农用物资涨价也是农业生产中的大问题。剩下的10户家庭，则明确表示没有困难。

在回答“您家在牧业生产中经常遇到什么困难”时，有42户人家反映无困难，只有1户说劳力不足，1户说防治病难。说明班觉伦布村的牧业比之农业要次要一些，最重要的是

牧业中的山羊、绵羊是集中由专人放牧，除剪羊毛时和秋收后短时赶回村外，其他时间都在专门的草场度过。各户家养的牛、马、骡等牲畜，与各家的劳力和农业副产品如秸秆的丰欠形成自然的比例，养牲畜被看作是家务劳动的一部分，大多由老人、妇女和儿童承担，许多人在观念中并未将此看作独立的牧业。事实上农区的牧业，确实在很大程度上是依附于农业，其劳动内容也容易被看作是家务活。

与此相仿的是在回答“您家在工商副业生产中经常遇到什么困难”时，也有 39 户明确认为没有困难，因为许多家庭经济中，作为商品生产的工商副业生产并不存在，因而也就没有困难。有 2 户人家仍认为发展工商副业的困难在于缺少劳力，有 1 户认为缺少启动资金，有 1 户认为问题在于不懂经营，还有 1 户的回答是假冒伪劣产品多，显然他将商品购买和生产混为一谈。

在回答“您家在日常生活中经常遇到什么困难时”，有 13 户明确表示没有困难，对现在的家庭生活水平感到很满意。有 11 户反映现金缺乏，这是村民普遍认为的最大问题。班觉伦布村的粮食生产水平和相应的人均有粮水平已相当高，但作为现钱收入的渠道却十分有限，大部分家庭主要依靠出售余粮获得现金，随着对外来工业品越来越大的需求，拓展和加大现金收入的紧迫感也就变得越发强烈。只靠传统的农牧互补的经济结构，已不足以满足现代生活的需求，因而发展家庭工副业生产和集体企业，已是西藏农民发自内心的愿望。

对住房不满意的有 3 家，这是对比村里邻居越来越高宽敞的住房而产生的不满足感，并非住房真正紧张。班觉伦布村只有一二家贫困户还住着公社末期的小平房，其他家庭即使是

住平房，居住面积也相当宽敞，只是近几年村里盖楼房一家赛一家，使人们对住房条件产生越来越高的要求。

还有 3 家反映看病难。班觉伦布村就有一名卫生员，乡卫生院也有两名医生，距村 4 公里的江孜县医院条件也不错，之所以感到看病难，一是西藏农牧民看病从过去的完全免费，到现在的部分收费，根据农牧民的家庭经济状况，由县卫生局核发不同颜色的医疗证，得到相应的减费或免费医疗，许多人对这一转变还不习惯；同时因为医疗费用提高较快，政府下拨的医疗投入已相对不足，在一些地方已经出现“有医无药”的现象，老百姓的医疗费用支出明显提高。问卷统计表明，全村一年的医疗费支出为 7544 元，人均支出 28.36 元，对于个别家庭确实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

大量假冒伪劣产品涌入西藏农村，已引起农民强烈的不满，有 3 户人家将其列为家庭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农民用卖粮食的血汗钱换回的工业产品，质量越来越差，尤其是生产中必需的胶鞋、雨鞋，穿不了几天就坏了，笔者户访时就有农民抱出一堆破鞋，说“内地的领导应当管一管这些人”。与此相关的是反映外来工业品涨价太快，有 2 家将物价太高列为家庭生活中的困难；有 1 家在反映缺电（冬季停电较多）的同时，也认为物价太高。有 1 户贫困户反映口粮不够，另 1 户罗列了口粮不足、现金缺乏、住房不好三条困难，另 2 家较为贫困家庭则出现金缺乏、燃料不足、住房不好三条类似的困难，还有 1 户人家反映酥油不足，1 户反映缺少肉食，这 6 户人家中只有 2 家属于生活还需要帮助的困难户，其他 4 户只是生活有待进一步改善，总体上班觉伦布村的贫困问题已不严重。

此外，有 1 户反映孩子上学难，这是一家班觉伦布村的小

孩，因母亲去世父亲另组家庭，孩子跟江孜县城亲戚生活，在江孜上学时所遇到的特殊困难；另 1 家反映的孩子户口问题，也是其他村的孩子因父母去世，两名未成年儿童投奔到班觉伦布村的亲戚家，尚未解决户口和相应的土地问题。两个问题都属特殊困难，不具普遍意义。

为了弄清楚西藏农民对家庭经济的未来打算，我们提出了“如果您有更多的钱，您打算做什么”的问题，班觉伦布村有 13 户回答是盖新房。人们在物质生活提高以后，仍旧把继续改善居住条件作为首选目标。从民主改革以来，班觉伦布村已进入第四轮建房热潮，民主改革和人民公社前期的 60 年代，人们是对原来分到的小房进行扩建；公社后期到改革开放之初的 70 年代，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后，开始修建面积更大的平房；80 年代中后期开始修建二层楼房，到 90 年代建楼房已是村民的普遍愿望和行动，1995 年以后建新楼房和将已建的楼房进一步扩大成为新的时尚。

第二位的回答是提高生活水平。有 10 户农户作出这样的选择，这意味着扩大对外来消费品的购买能力加大新的消费方式，如更多地吃大米，购买新鲜的时令蔬菜、各种时装和到江孜看电影、录相，到日喀则、拉萨朝佛游玩等等。一部分农户将注意力放在农业生产上，有 1 户表示要扩大生产能力，有 5 户农民打算购买大型农业机械，还有 1 户打算购马耕地拉车，增加大牲畜；有 4 户农户则对高档耐用消费品表示出极大的兴趣，特别是对彩色电视机、收录音机之类的电器情有独钟；有 1 户农民则既要购买大型农业机械，也想购买电视机。

班觉伦布村的农民已对商品经济表现出一定的兴趣，1 户打算办加工厂，2 户表示一旦有本钱就要做生意，还有 1 户裁

缝家庭则想扩大经营规模，赚钱后打算捐资办公益事业。有 3 户家庭的回答非常现实，有钱赶快将建房时的借贷款还清；有 1 户认为有钱最好先存银行，将来想做什么事时才有能力。还有 1 户单身母亲认为自己永远不可能有钱，所以拒绝回答这一问题，但在 1997 年笔者再访班觉伦布村时，由县乡村三级出钱出力扶贫，为该家修建了焕然一新的住房，在新房前母子俩灿烂的笑容，与两年前形成鲜明的对比。

在回答我们提出的“您认为西藏发展中应优先做好哪几件事”的问题时，班觉伦布村的农民表现出鲜明的态度，有 27 户人家认为应大力抓好农牧业生产，一方面他们认为自己是农民，搞好农牧业生产是自己的本份，也就是对西藏发展的贡献；另一方面他们认为要生活好就要生产好，尤其是搞好农牧业生产，人人都要吃饭，如果都依靠国家，国家再富也受不了，所以应首先抓好农牧业生产，充满了农民朴素和现实观念。

有 5 户人家认为只搞好农牧业还不够，同时还应发展民族手工业，事实上是吃饭靠农牧业，花钱还要搞好民族手工业，这是农民从现实生活中得到的经验。有些家庭通过传统的织卡垫、氍毹技术，获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这是班觉伦布村农民的一条现实的赚取活钱的方法。还有 5 户农民则更进一步认为在继续抓好农牧业生产的基础上，要发展乡镇企业，因为民族手工业指的是各家各户的副业生产，形不成大气候，只有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农村才能真正富裕。

有 3 户家庭则看重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认为西藏未来最重要的是抓好教育和卫生事业的建设；与此相近的 1 户认为最要紧是科学技术下乡，科技的第一生产力作用，班觉伦布村

的人在农业生产的进步中，有深刻的体会。还有 2 户认为搞好农牧业生产，发展教育卫生事业和科学技术下乡都十分重要；另有 1 户的观点是提高农牧业生产和发展教育卫生事业，再加上安定团结同等重要。西藏人要过好日子，就要反对分裂，既要继续发展农牧业生产，也要加强教育和卫生事业的建设。

总体上看，班觉伦布村的农民对西藏的未来发展充满自信心和职业特征，基本上都强调继续搞好农牧业生产，因为这是西藏绝大多数人赖以生存的根基，也是西藏经济发展的重心所在。在此前提下，有从经济角度提出发展乡镇企业、民族手工业以及强调科技下乡的，也有从文化角度提出加强教育和卫生事业的，也有从政治角度强调安定团结的。应当说西藏农民对西藏的未来发展表现出极大的关注，也带着强烈的责任心，并有着自己鲜明而清楚的认识。

第九章 西藏人的自我感觉如何

西藏的自然地理条件十分艰苦，社会经济发展也比较落后，自然引起不少善良的人们的关心。然而，国际上也有一些人，他们不愿意看到一个强大团结的中国，故意歪曲事实，旨在政治上给中国政府制造点“麻烦”。长期以来，西藏就成为他们手中的一张“牌”，需要的时候，西藏就有了“问题”。

西藏的真实情况是什么样，我们在书中已作了详细的介绍，大家自然会得出结论。而且，班觉伦布村的人民，一直静静地生活在藏南的这个小村庄里，那里对所有的人都开放，交通条件在西藏也算是相当方便的，我们欢迎大家前去考查验证。作为一名学者，为了检验西藏是否存在“问题”，我在设计问卷和实地调查时，有意将一些人们普遍关注的敏感问题，重点对当地居民进行了详细的调查。西藏人生活得怎么样，自我感觉如何，应当没有比他们自己的回答更权威的结论了。笔者还选择了几位有代表性的人物，进行深入的调查访谈，将他们的自述也在此一并发表出来。

第一节 人民生活得满意不满意

下表是我们对班觉伦布村村民对目前生活状况的满意程度的测试，与上述的意愿调查形成互补，由此我们可以清楚感受到西藏农民对自己的生存状态的自我评估，也折射出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以及中国政府在西藏行政的成效如何，作为老百姓发自内心的意见，这一材料显得格外珍贵。

目前您是否对下列状况感到满意？

项 目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无回答	总计
您家的经济状况	9	20	11	2	2	0	44
家庭成员间的关系	31	10	2	1	0	0	44
邻里间的关系	23	20	1	0	0	0	44
工作或劳动条件	4	14	13	9	3	1	44
工作或劳动收入	2	17	20	3	1	1	44
职业的社会地位	12	20	9	0	1	2	44
居住地交通条件	20	20	2	1	0	1	44
住房情况	10	15	9	8	2	0	44
文化娱乐条件	6	21	13	1	1	2	44
购物的方便程度	11	23	9	0	0	1	44
孩子上学的方便程度	22	21	0	0	0	1	44
治病就医的方便程度	15	22	4	3	0	0	44
自己及家人的健康状况	13	23	6	2	0	0	44
国家对西藏的整体政策	39	5	0	0	0	0	44

对家庭经济状况，班觉伦布村的居民有 9 户表示非常满意，占总户数的 20.45%，即五分之一以上的居民对家庭经济地位感到很满足；有 20 户表示满意，几近总户数的一半；认为家庭经济状况还过得去的人家有 11 户，占总数的 25%；对家庭经济状况不满意和很不满意的人家各有 2 户，分别占总数

的 4.5%。

这 5 种不同档次的回答，生动地刻画出班觉伦布村家庭经济的不同境况及相应的自我感觉，即有五分之一的人家在经济上是冒尖户、近一半的人家是富裕户、四分之一的人家日子过得去，还有不到十分之一的家庭经济比较困难，家庭经济严重困难户占总户数的比例不到二十分之一。将农民的自我评估和相关统计资料对比，两者具有高度的一致性，看来班觉伦布村无论从客观的经济指标比较，还是农民的自我主观评估，在经济上实实在在进入了一个大发展时期，老百姓对自己的家庭经济状况在总体上感觉不错。

对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的自我评估，显示了班觉伦布村的浓浓亲情，31 户家庭选择了非常满意的回答，加上感到满意的 10 户，说明绝大多数人家家庭成员间关系亲密，这和我们在实际调查中的感受相符合。需要特别指出的是，正如我们在“西藏农民的社会生活”一章中，有关婚姻家庭的论述时所谈到的那样，班觉伦布村的许多家庭是组合家庭，家庭成员间有的并无嫡亲和姻亲关系，使班觉伦布村的家庭表现出很大的包容性，但这并不影响家庭成员间的亲密感情。

对家庭成员间关系感到一般的有 2 户，而明确表示不满意的只有 1 户，这是村里的“五保户”老太太格登桑姆。如前所述，在封建农奴制的残酷压榨下，格登桑姆被逼得夫离子散，女儿由姥姥带大，一直与她感情上不亲近，格登桑姆性格好强，与女儿女婿生活不到一块，后来索性搬进五保户大院，目前是全乡唯一的五保户。在内心深处，母女俩都希望能在一起生活，但在实际生活中却合不到一起，格登桑姆的“不满意”，正是这种矛盾心情的表露。

对邻里关系，班觉伦布村认为非常满意的有 23 户，满意的 20 户，只有铁匠后代拉巴表示一般，没有一户感到不满意。班觉伦布村只是后藏的一个小村庄，但因它是帕拉家族的主庄园所在地而显得格外特殊，在民主改革以前，这个二百来人的村子，却被严格划分为不同的阶级和社会等级，有着不同的政治权力、社会地位、经济待遇，甚至婚姻等级。旧西藏所特有的领主、代理人、大差巴、普通差巴、堆穷、朗生、贱人铁匠等等，几乎所有的阶层在这个村子都有代表，阶层的对立和等级的悬殊是极为罕见的。

在经历了推翻旧制度的民主改革运动和十年“文化大革命”的内乱之后，在改革开放以来越来越宽松的政治经济背景下，班觉伦布村的人们表现出人类崇高的善良和宽容，令笔者格外为之感动。我们在采访帕拉·扎西旺久的儿子罗布次仁时，他曾动情地说：“旧社会我父亲压迫过大家，但村里人并不记仇，就是在‘文化大革命’中，许多人对我们家还是不错的，您看我家的房子，无论是建房时还是扩建时，都是全村无偿帮工。”1997 年笔者再访班觉伦布村时，正好原来的大差巴户（领主代理人成分）多吉家扩建房屋，全村人在一片喜庆的气氛中帮工，人们在向主人献哈达祝贺时，那种发自内心的喜悦，完全没有都市里常见的庸俗客套，多吉眼睛里流露出的快乐和感激，胜过任何言语的表述。

在我们 1995 年的问卷调查时，铁匠后代拉巴认为邻里关系“一般”，自有他的理由。拉巴曾向笔者谈起作为铁匠后人的苦恼，现在虽然没有旧社会那种刻意的歧视，村里人也经常给他家和他母亲曲珍家帮助，但歧视在明里暗里还是存在。如孩子报名上学时，个别教师认为铁匠家的小孩纪律性差，不

好好上学，会影响学校的学生稳定率，故意拖延不让孩子入学，笔者为此当时还专门去了趟小学校，询问拉巴家孩子上学的事。拉巴伤心地说：“人都是吃麦穗长大的，没有人是吃麦秆长大的，为什么我们要低人一等，平时关系好时还可以，关系不好时就有人骂我们是铁匠。”

1997年再访拉巴家时，如前所述已是焕然一新，拉巴夫妇同样感激地谈到，建新房时全村都来帮了工，最重要的是“还吃了我们家的饭”。内地人无法理解旧西藏铁匠被歧视的程度，普通人绝少走进铁匠家门，也绝不会同铁匠一起吃饭，铁匠用过的餐具都不能再用。笔者第一次访问拉巴家时，针对这一陋习主动要他家的茶喝，这一行为立即使拉巴夫妇向笔者打开心扉。他们还专门告知，两个大孩子都上了学，学习成绩也不错，特别强调指出：“孩子没有缺过一天课”，望着拉巴聪明漂亮的3个孩子，笔者坚信他们的未来会无比光明，封建农奴制留下的社会等级鸿沟，绝不可能再残存下去了。如果今天再询问邻里关系，或许拉巴会作出与1995年完全不同的回答。

对于工作和劳动条件的满意程度，班觉伦布村的农民表现出一定的不满情绪。相对于别的职业，农民一年四季艰辛劳作、栉风沐雨，职业的辛苦程度是有目共睹的，因而班觉伦布村农民对自身职业的工作条件表现出的不满意心态，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尽管如此，有4户人家仍感到非常满意，14户人家感到满意，占总户数的40%以上，加上13户人家觉得还过得去，大多数的农户是认可自己的职业的劳动条件的，特别是和以前作纵向比较，劳动条件在不断改善，劳动强度也随之降低，中老年农民普遍认为，现在的农活比过去轻多了。但青年一代的农民，显然比之纵向比较来，更容易作横向的比较，他

们对工作和劳动条件的看法就要尖锐得多，有 9 户明确表示不满意，有 3 户表示很不满意，有 1 户未作回答，不满意的户数占了总体的 27%，是所有项目中表现最突出的。与此相关联，对工作和劳动收入的满意程度，也表现出相应的特征。只有 2 户感到非常满意，17 户感到满意，有 3 户表示不满意，1 户很不满意，1 户未作回答，却有 20 户选择了“一般”这一基本肯定的态度。

改革开放十多年来，西藏农村经济收入呈明显增长的趋势，这是每位西藏农民都切身感受到的事实，在对自己职业的艰辛程度不满意的同时，人们也看到职业经济收入水平在不断提高，因而真正感到不满意的是少数，大多数人是认可职业收入的。从对职业的社会地位的回答就可以得到印证，44 户居民中，除 2 户未作回答外，只有 1 户感到不满意，这是铁匠后人拉巴。如前所述，拉巴的不满意有其历史的特殊原因，事实上是对其铁匠血统的不满意，而非对农民职业的不满意。有 12 户对职业的社会地位感到非常满意，20 户表示满意，9 户感觉还过得去。职业的地位、劳动收入和工作条件对比中，农民对劳动收入和工作条件的挑剔最大，说明今天的西藏农民，已不再满足吃饱喝足的温饱水平，也不自满于传统的生产生活方式。从电视、电影等传播媒介上，班觉伦布村的人对外面世界的了解越来越多，对比国内外先进地区农民的机械化、集约化生产和富裕生活，对生活和工作自然会产生更高的标准和要求。

对居住地的交通条件，班觉伦布村的居民表现出相当高的认可，这和班觉伦布村地处平原，离县城仅 4 公里的特殊地理位置有关。农民走路进城用不了多长时间，全村有 55 辆自行

车，几乎家家必备，稍大点的运输，各家也都有马车，大型运输，可以请拖拉机和汽车，交通条件不成问题。因而，44户居民中，除1户未作回答外，只有1户感到不满意，主要是对本村比之其他村，尚无一辆汽车感到不满，事实上与交通条件既相关也可以说是不相关。其他20户居民表示很满意，20户表示满意，2户认为一般。

与此相关的购物方便程度，有11户表示非常满意，23户表示满意，9户感到还过得去，有1户未作回答。除了离县城近的地域优势外，班觉伦布村的乡政府大院里，就有供销社，农民日常生活用品和大部分农用物资在这里都能买到，农民足不出村，完全可以满足生活需求，乡供销社的商品比之县城的商店，价格几无差异，各乡供销社是由县国营联合公司统一供货，利润率也按同一水准，最大限度地让利于民。这是从人民公社时期开始，在政府的高补贴下建立起来的西藏农牧区的商业体系，在实行市场经济的今天，其他各种形式的商业犹如雨后春笋，许多地方的供销社系统在政府补贴日益减少的情况下，生存艰难起来江热乡的个体零售商业和游商也不断增多，但乡供销社的生意依然红火。

村民对文化娱乐条件的评价要稍低一些，现在虽然有了电视，收录音机也较为普及，但农民对公社时期的文艺宣传活动的普及程度相当怀念，现在只有达玛节的十来天有热闹的文娱汇演和体育比赛，一年有几场县电影队的巡回演出。虽然江孜县城的电影院几乎每天都演电影，录像厅也昼夜不停地放各种录像、影碟，但农民尚无专程去县城进行文化和娱乐消费的习惯。问卷统计表明，班觉伦布村一年用于娱乐上的支出为632元，文化上的支出仅50元，只有极个别的人有专项的文化娱

乐支出，除干部、职工个人有明显的文化娱乐消费外，只有村里唯一的拖拉机手承认他常在江孜看录像，为此他也经常遭到家人的指责，被视为奢侈行为。村民对文化娱乐条件表示非常满意的只有 6 家，大多是购买了电视机的家庭，感到满意的人家有 21 户，认为一般的 13 户，1 户表示不满意，1 户表示很不满意。

对孩子上学的方便程度，班觉伦布村的居民表示出高度的赞同，除 1 户无回答外，22 户表示非常满意，21 户表示满意。班觉伦布村既有乡公办小学，也有村民办小学，适龄儿童上学十分方便。在民办小学上完小学三年级以后，就可升入公办小学上四到六年级，并享受政府的“三包”政策，即包吃、包穿、包住。上中学则到江孜县城的两所学校，一为普通中学，一为职业中学，后者是由上海市闵行区政府援助建设的。江孜县的各级政府和群众，都十分重视教育，使该县教育的入学率、稳定率、升学率都很高，每年有不少的小毕业生直接考到内地上“西藏中学”，因而老百姓对教育的赞誉可谓有口皆碑。

对治病就医的方便程度，班觉伦布村有 3 户表示不满意，我们在上面问及“您家在日常生活中经常遇到什么困难”时，也有 3 家提出看病难，其原因不再赘述。但绝大多数家庭对农村医疗卫生条件还是表示出较高的满意程度，有 15 户感到非常满意，22 户表示满意，4 户认为一般。现在的班觉伦布村，小病治疗已用不着出村，重病大病县医院基本都能治疗，过去那种听天由命或依靠喇嘛打卦念经时代基本过去了。我们提出“如果您和家人生病怎么办”的问题，并列举了去医院、请喇嘛打卦和念经、忍耐三种答案，全村 44 户有 40 户选择了去医

院，有 2 户选择了去医院和忍耐，有 2 户选择去医院和请喇嘛。所有的人家都首先选择了去医院的方案，有 2 户同时选择忍耐，这是出于经济上的考虑，小病能忍则忍；有 2 户同时选择请喇嘛打卦念经，认为有的病不是医生能解决问题的，遇病求医，遇鬼还得求神，反映了部分村民的宗教意识。

在问及自己和家人的健康状况时，班觉伦布村有 13 户表示非常满意，有 23 户表示满意，有 6 户认为一般，有 2 户感到不满意，因为家里有重病患者，给家庭生活和经济负担带来相当大的困难。在总体上，西藏农民在现在行之有效的农村医疗体系的保护下，绝大多数病都能防治，人们的医疗卫生条件得到前所未有的改善，相应地健康水平也不断提高。在班觉伦布村，孕妇的产前检查和新式接生已普遍展开，婴幼儿也建立了完善的保健体系，人手一卡，要进行卡介苗、麻疹、白喉、破伤风、小儿麻痹症的疫苗注射或服糖丸，与北京小孩完全相同，妇女儿童的健康水平空前提高。县乡医院还不时在村卫生员的配合下，到村里巡回医疗，为重病患者上门服务。由自治区和内地派出的医疗队，对地方病严重地区和偏远少医地区也经常巡回医疗，送医送药上门，西藏农牧区医疗条件的改善，不仅是西藏过去任何历史时期不能相比的，其发展速度连内地许多地区也望之项背。

对住房情况，如前面已经谈到的那样，虽然班觉伦布村已经历了四个阶段的住房建设，居住水平不断提高，但现在正值第四阶段扩大和装修房屋方兴未艾的时期，在攀比心理的推动下，人们对住房条件的标准一再提高，尽管人均居住面积和居住条件比之过去任何时期，不知改善了多少倍，反而对住房的期望值越来越高，对现在住房不满意还大有人在。全村只有

10户人家对住房感到非常满意，这是新近建房家庭，建筑水平最高；15户感到满意，面积和气派上比不了上等户，但还不算落伍，也符合家庭经济水平；有9户感到一般，这是前几年盖楼房的家庭，面积和质量还过得去，但毕竟赶不上新建的楼房漂亮；有8户感到不满意，这是住平房人家正积极筹划盖楼房，其紧迫感和建房热情最高；有2户表示很不满意，这是村里的贫困户，住的是平房不说，面积也不大，面对村里一家比一家漂亮的新房，他们感到心有余而力不足。

好在政府并未忘记他们，村里的4户较贫困家庭，由乡会同村，再联系县机关的对口扶贫单位，由县、乡出钱出料，村里提供无偿劳力，逐年为他们建新房。笔者1997年重访班觉伦布村时，已有3户住上了新房，相对其家庭人口，住房面积已一跃进入中游水平，最后一家安排的是铁匠曲珍家，计划在1998年完成，想必现在已乔迁新居了。至此，班觉伦布村的所有人家，都会住上改革开放以后建设的新房，其中不少人家已几度扩建和装修。1997年村长高兴地对笔者说，我们走后的两年内，村里就有15家建新房，6家扩建，村长拉巴罗杰本人就推倒了上下10柱的楼房，新建了662平方米的新楼房，全家6口人，人均居住面积超过了100平方米。如果我们再去班觉伦布村作调查，肯定还有人对住房不满意，正是在这种不满意中，蕴含着西藏农民物质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对美好生活更加强烈的向往。

我们最后一个问题，是询问农民对国家在西藏的总体政策的满意程度，全村44户人家中，有39户毫不犹豫地选择了非常满意，其他5家也选择了满意。我们回顾班觉伦布村的历史，对比新旧社会的不同境遇，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班觉伦布

村生活水平的迅速提高和社会的整体进步，我们由衷地感到高兴和振奋，也完全理解和相信农民这种发自内心的回答。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农奴的翻身解放；没有改革开放政策，就没有西藏农民今天的幸福生活，不管别人怎么说，事实最有力，老百姓心里最清楚。

第二节 西藏农民的宗教信仰

西藏是藏传佛教兴盛的地方，有“全民信仰宗教”的说法。事实上随着西藏社会经济文化的进步，人们的宗教信仰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在笔者看来，全民信教，未必就反映了这个社会的信仰自由程度，每个人按自己的意愿选择自己的信仰，既可信仰宗教，也可不信仰宗教；既可信仰这种宗教，也可信仰那种宗教，才谈得上真正的信仰自由。而且，宗教信仰作为一种意识形态，总要有具体的物质形态来表现，也就是说，信仰宗教也需要物质成本，人们只有在满足了基本的生理需要之后，才谈得上满足精神的需要。试想一个人食不裹腹，衣不御寒，即使对佛祖有万般向往，也很难诉说衷肠。我们从班觉伦布村不同历史时期的宗教用品的变化情况，可以清楚看到老百姓宗教信仰的实现程度。

在民主改革以前，尽管班觉伦布村的居民，无不对宗教表示出由衷的虔诚，但礼佛供佛受到物质条件和社会制度的极大约束。朗生们既没有足够的经济能力进行家庭宗教活动，也没有充分的人身自由参与社会宗教活动。如前所述，作为帕拉朗生，理论上藏历的吉日和宗教节日，可以请假去寺庙朝佛进香，事实上很难得到主人恩准，只有在江孜达玛节和藏历年的

3天假期里，可以自由到寺庙表达对佛祖的敬意。朗生家庭基本没有宗教用品，也不举行家庭法事活动，更顾不上平常的礼佛敬佛活动，即使佛教节日和吉日的供奉也极为少见，至多在藏历新年时点盏清油灯，算是一年对佛祖的供奉。经济状况好点的家庭，有一个土陶供灯，个别家庭购置有一幅纸质唐卡，大多还是因家里亲人去世，为了供奉死者的保护神，不得已而为之，尽可能为去世的亲人有更好的来世做些祈祷。堆穷和中下等差巴家庭，比之朗生也好不了多少，他们的人身较之朗生相对自由，但繁重的差役和生存的艰难，使其事实上也不可能拥有充分的时间和足够的财力从事宗教活动。大差巴户拥有较为完整的家庭宗教设施，也有财力从事家庭宗教活动，但在整体物质条件不丰富和人身不自由的社会环境下，其宗教信仰的实现程度还是受到相当大的限制。

班觉伦布村各时期宗教用品对比表

宗教用品	单位	改革开放以来	人民公社时期	民主改革以后	民主改革以前
珍贵唐卡	幅	33	0	0	10
高档佛龕	座	26	0	0	2
佛像	座	8	0	0	5
黄铜供碗	个	336	7	0	21
白铜供碗	个	56	7	0	0
黄铜供灯	个	427	0	2	6
白铜供灯	个	5	0	0	1
白银供灯	个	8	2	0	9
土陶供灯	个	33	1	1	15

民主改革以后，班觉伦布村的农民政治上翻了身，但经济上尚不宽余，加上新社会所提倡的无神论宣传，人们的宗教信仰自由虽然得到保障，但宗教气氛减弱，调查数据反映的家庭

宗教用品也大为减少。进入人民公社时期，随之而来的是十年“文化大革命”，政治上无神论的单一化取向和高度重视抓阶级斗争，使宗教信仰自由遭到严重的破坏。改革开放以后，政治环境的日益宽松，生产力进步所带来的经济日渐富裕，使人们的宗教信仰自由在法律和政策上得到保护，在经济承受力和时间安排上得到充分保障。班觉伦布村农民家庭的宗教活动和宗教设施前所未有地增长起来，现在各家拥有的家庭宗教用品和设施，是过去任何一个时期所无法相比的。

更为重要的是，西藏农民真正得到了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力。在封建农奴制时代，一切祸福苦乐，都无奈地仰仗佛祖，人们在低生产力和黑暗社会制度的双重压迫下，只能苦度现世，把希望寄托给渺茫的来世。在“文化大革命”的极“左”路线下，一味提倡无神论，将宗教简单地贬之为麻醉人民的鸦片，企图用行政的手段消灭宗教，压制了人们正常的宗教需要。改革开放以后，西藏农民获得了充分的宗教信仰权力，不仅可以信教，还可以信仰不同的教派，也可以不信仰宗教。

班觉伦布村 44 户家庭 266 人的常住人口中，从逐户调查的统计结果看，表示信仰宗教的有 133 人，正好占总人口的 50%，除去 18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和 9 名共产党员、11 名共青团员外，说明也有一部分成年人自认为不信仰宗教。现在的班觉伦布村的村民，可以充分选择和明确表达自己的宗教意愿，问卷统计和访谈调查都表明，不同的家庭、甚至同一家庭的成员间宗教信仰状况都各不相同，一般说来中老年人比之年轻人虔诚，女性比之男性虔诚，这和世界各地的宗教信仰特征基本一致。人们在总体上信仰的是藏传佛教的格鲁派，但正如江孜白居寺包容了藏传佛教的不同教派一样，这一地区的民间宗教

信仰也表现出广泛的兼容性，老百姓的教派意识并不强烈。

家庭宗教法事活动是西藏人传统的重要宗教行为。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家庭，为了消灾祈福、确保一年平安，在农闲时延请附近寺庙喇嘛到家里念经做法事；在遇到亲人过世时，无论穷富都要按佛教规程为死者做超度法事。家庭法事的规模因家庭经济状况的高低，而延请喇嘛人数和法事天数不同，大多数家庭是请三四名喇嘛集中在家里念 3 天经。就目前班觉伦布村的经济状况看，排除超度亡灵的法事，做普通的家庭法事活动，绝大多数家庭都具有相应的经济承受力。但问卷统计表明，全村有 18 户根本不做家庭法事；有 1 户一年做了两次；有 13 户家庭一年做一次法事活动；9 户家庭每两年做一次法事活动；有 2 户家庭 3 年做一次；也有 1 家 4 年就做了一次家庭法事，还是因为亲人去世。在问及多长时间去次寺庙朝佛时，有 3 家表示从来不去；有 1 家是每半年去一次；有 2 家一年去 3 次；有 1 家是一年去一次；有 9 家是每 2 月去一次；除农忙的两个半月外，每月去一次，一年去 10 次左右的家庭最多，共有 21 户；有 7 家表现出极大的虔诚，每年朝佛次数在 20 次以上，大概每半个月去一次。班觉伦布村居民每年到寺庙朝佛时，累计捐献现金为 598 元，户均为 13.59 元；糌粑 644.5 公斤，户均 14.6 公斤；酥油 98.5 公斤，户均约 2.24 公斤。班觉伦布村农民主要是到江孜及附近的寺庙朝佛，也有少数人远到日喀则、拉萨等地，全村一年因朝佛的路途支出共计为 545 元，户均约 12.4 元。

此外，每家在藏历新年时必须更换屋顶的风幡，有的还在夏季更换一次，全村为此要开支 1024 元，户均 23.27 元。家境富裕又诚心向佛的人家，家庭经堂往往布置得富丽堂皇，每

天都烧香点灯供佛；大多数信教家庭只在藏历吉日和佛教节日在家庭经堂焚香和点灯供奉，全村为此一年要开支 996 元的藏香，户均 22.64 元；消耗酥油 176 公斤，户均 4 公斤；黄油 167.5 公斤，户均为 3.8 公斤；有部分较为贫穷的家庭使用清油点供灯，每年消耗 150 公斤，户均 3.4 公斤。许多家庭购请有经书，大多作为圣物供奉，也有少数每日早晚诵读的，全村共有经书 35 卷。少部分贫穷或信教不深的家庭，只在重大佛教节日和藏历年时才集中表示对佛的敬仰。

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社会文化生活的日益丰富，班觉伦布村的农民的宗教信仰也在微妙变化，宗教再不可能占据绝对的思想统治地位，在很多方面宗教的影响力在减弱。如前所述，我们在问到“如果您或家人生病时怎么办”时，44 户人家中有 40 户明确回答去医院，有 2 户回答大病去医院，小病忍耐，只有 2 户首选去医院的同时，也表示愿请喇嘛念经。在问及如果遇到困难或纠纷时，愿意找谁帮助时，有 20 户表示找干部，4 户表示找亲友，20 户表示既找干部也找亲友，没有一户表示去找喇嘛。在对子女培养上也可以看出宗教在这一地区的衰落，在回答“您愿意送子女到何地学习”时，全村有 26 户选择了到内地西藏中学及内地的其他学校，9 户表示愿意在当地上学，9 户认为内地和当地皆可，全看孩子自身的努力，但没有一家选择送孩子到寺庙学习；同样，在回答“您希望子女从事什么职业”时，僧尼作为传统受人尊敬的职业受到冷淡，各家罗列了许多职业意愿，但没有一家表示希望子女成为僧尼，在事实上，班觉伦布村确实没有人出家，更不可能送孩子进寺庙。1997 年笔者再访班觉伦布村时，听说五保户老太太格登桑姆在 1996 年让村长派人将她送到附近的尼姑寺，

但没过多久又让村长派人把她接回来，说是不习惯。村长谈起此事摇着头苦笑，这是村里唯一的出家人。笔者去五保户大院看她时，格登桑姆说一个人生活在这么大个院子里太孤独，所以想去寺庙，寺庙生活又太清苦，所以就又回来了，理由还十分充分：“反正宗教信仰自由”当然进寺和出寺都是她的自由了。

我们惊奇地发现，西藏近 50 年的重大历史事件和政府政策中，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老百姓心目中竟然知晓度最高、影响最大、评价最好，全村 44 户都表示听说过这一政策，对其详细内容有 8 户表示很了解，33 户表示了解，只有 3 户表示不太了解；有 40 户对这一政策的评价是很好，4 户评价为好。对比上述班觉伦布村农民的宗教信仰情况，应当说农民的评价是真实和发自内心的，西藏农村的宗教信仰自由不仅得到了政策上的保障和实际上的落实，农民的宗教信仰也表现得不温不火，无论信教还是不信教，人们没有狂热和排斥，真诚相处，过着正常而平和的生活，每个人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力都得到了充分的尊重。

第三节 政治参与及政策评价

西藏农民的政治权力是否得到保证，是人们普遍关心的问题。我们在问卷中设立了“您是否参与人大代表、村干部和党团组织的选举”一栏。问卷统计表明，全村 44 户，有 37 户表示参加过人大代表和村干部的选举；6 户表示既参加人大代表、村干部的选举，又参加党团组织的选举；有 1 户较特殊，即乡政府的妇女主任德吉，因近几年亲人相继去世，两位未成年外甥女在江孜亲戚家上学，本人虽说也算本村居民，但作为

乡干部，只参加乡政府的有关选举活动，不参加村里的政治活动。由此可见班觉伦布村村民的民主权力是得到了充分的保证。事实上从民主改革开始，实现公民民主权力的选举制度就被导入西藏农村，当时针对农民普遍不识字的情况，是采取在不同候选人的碗里放上胡豆、豌豆、石子等直观的办法，表达农民自己的意愿。班觉伦布村最早在 1959 年选举农协会委员时，就开始使用自己的民主权力，对各种选举并不陌生，我们调查时问及此项内容，许多村民还拿出他们的藏文印刷的选民证给我们看。

随着西藏社会权力结构的变迁，社区的权力分配和行政运转，早已从过去的领主庄园制度变成人民当家作主，人们通过选举推选出信得过的社区行政领导，由他们管理社区的各类事务。1988 年机构改革以后，班觉伦布村和邻村合为一个行政村，有 4 名村干部：拉巴罗杰任村长兼党支部书记，邻村的格勒担任副村长兼副书记，边巴罗杰担任村会计兼民兵班长，1994 年又被聘为乡会计，边巴仓决任妇联主任。所有的干部，都是由上级提名，群众选举通过，三年一届，可以连选连任。拉巴罗杰、格勒和村民拉佳还是本地的县人大代表，也是三年一选。从问卷和户访反映的情况看，村民对干部的工作给予了很高的评价，村干部的社区威信也相当高。特别是村长拉巴罗杰，从 1978 年担任村长以来，一直连选连任，1989 年起还兼村党支部书记。如前所述，我们在问到“如果遇到困难或纠纷，首先找谁解决”时，有 20 户村民选择找干部，有 4 户是找亲友，另 20 户的选择是既找干部也找亲友，没有 1 户选择找喇嘛或采取忍耐的方式，反映了干部在社区的行政力度和威望，远在传统的家族势力和宗教力量之上。

为了测试西藏农民对政治的关心和了解程度，我们设计了“您知道国家主席是谁”的问题，全村 44 户中，有 26 户能准确回答，其他 18 户大部分答错，少部分回答不知道。西藏农民尽管远离北京，但仍有 60% 左右的农户表现出对时事政治有一定程度的了解。有的农户在回答问题时，还幽默自豪地说：“怎么能不知道，主席是我们江孜人。”因为江泽民同志的名字，在藏语里和“江孜人”谐音。那么农民是通过什么来了解时事政治的呢？问卷表明，农民主要的政治信息源是开会。据村长介绍，全村每年要开七八次会，在讨论、布置本村工作的同时，也传达上级下达的文件和政策精神。全村有 25 户回答是通过开会，有 2 户回答是开会和报纸，有 3 户回答是开会和电视，有 2 户是通过报纸，有 3 户通过广播，有 3 户通过电视，有 2 户通过广播和电视，有 2 户通过报纸和电视，还有 2 户是通过聊天。

如果分类统计，就可以看出各种宣传、传媒方式的有力程度：占第一位的仍是传统的开会方式，共计 30 户；第二位的是新兴的电视，既是村民喜好的娱乐休闲方式，也是有效的政治宣传工具，计 10 户；第三位是报纸，计 6 户，受文化程度和方便程度制约，读报的大多是干部职工家庭；第四位是广播，计 5 户，广播比电视普及但直观性和娱乐性不强，不少地方的农牧民反映收听政府的藏语广播不清楚，反而收听外台更容易，应当引起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加强广播事业的建设；第五位的是聊天，计 2 户，说明西藏农户间的串门聊天，不光是鸡毛蒜皮的家务事，还涉及部分政治内容。

为了进一步印证西藏农民对政治的关心和了解程度，特别是农民对这些事件和政策的评价如何，我们在问卷中列举了西

藏近半个世纪以来的若干重大历史事件和政策。问卷统计说明，时间越近，农民知晓度越高；事件和政策与农民的关联性越大，农民记忆就越清楚。在对事件和政策的评价上，农民总体都采取了肯定和赞扬的态度，但越接近农民切身利益的事件和政策，受到的肯定和赞扬越充分。

首先我们举出了西藏和平解放的《十七条协议》，一是历史久远，二是和普通农户直接关系不大，全村只有 20 户表示听说过此事，表示很了解的仅一位干部家庭，有 5 户表示了解，其他农户表示对具体内容不甚清楚。但仍有 9 户评价是很好，除了解和很了解的 6 户外，其他评价很好的 3 户，是在向调查者询问了《十七条协议》的内容后，认为协议的签订，实现了西藏的和平解放，对西藏很重要，因而坚持要写上很好的评价；其他的 35 户农民，则诚实地选择了无评价的回答。民主改革运动，实现了农奴的翻身解放，对于年龄较大的农民来说可谓刻骨铭心，全村除新成立的家庭外，有 38 户表示听说过 其中有 20 户表示对详细内容了解，9 户表示很了解，有 9 户仍表示不太清楚；在评价上 31 户选择了很好，7 户选择了好。

对 1965 年西藏自治区成立，有 38 户农户表示听说过，其中 21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6 户表示很了解，11 户不太了解；评价上 27 户选择了很好，11 户选择了好。对人民公社制度，全村 44 户都表示知道，有 24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15 户表示很了解，5 户新成立家庭仍表示不太清楚；对人民公社的评价上，13 户选择了很好，27 户选择了好，3 户无评价，有 1 户认为不好，这是所有事件和政策评价中，唯一明确认为不好的评价。而对“两个长期不变”政策，全村 44 户表示听说过此事，

对详细内容很了解的有 19 户，了解的有 21 户，内容不甚清楚的仍有 4 户；对这一政策的评价很好的有 40 户，认为好的有 1 户，3 户无评价，总体评价较高。

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政策，作为政府历来宣传不懈的基本态度，在西藏已较为深入人心，有 42 户表示听说过，其中 31 户表示了解其详细内容，7 户表示很了解，只有 4 户表示不太了解；在评价上，36 户选择了很好，6 户选择了好。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对普通农民则显得有些抽象，只有 28 户表示听说过，其中表示对详细内容了解的有 17 户，很了解的仅 3 户，8 户表示不太清楚；评价上 21 户认为很好，7 户认为好。

中央自 1980 年开始的西藏工作会议，对西藏近十几年的发展起了很重要的推动作用，在西藏农民中也表现出一定的知晓度，全村有 31 户家庭表示听说过此事，其中了解详细内容的有 16 户，很了解的有 2 户，不了解的有 13 户；在评价上有 25 户选择了很好，6 户选择了好。对全国支援西藏的政策，老百姓也有切身感受，全村有 33 户表示听说过此事，其中 25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3 户表示很了解，5 户表示不太清楚；评价上有 32 户认为很好，1 户认为好。对孔繁森的事迹，竟然有 36 户表示听说过，其中 24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8 户表示很了解，4 户表示不太清楚；在评价上有 31 户认为很好，5 户认为好。

对内地援助西藏的四十三项工程，因大多建设在城镇，对农村的影响相对较弱，但也有不少农民听说过，因为本村去江孜的路上，就要经过项目之一的江孜宾馆，对班觉伦布村的农民，多少有些感性认识，因而全村有 23 户表示听说过，18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有 2 户还表示很了解，3 户表示不太清

楚；有 21 户评价为很好，2 户评价为好。与此形成对比，内地西藏中学在农村表现出很大的知名度，全乡先后有近 30 名小学生考到内地上中学，主要在济南的西藏中学，本村也有好几位孩子去上学，全村有 42 户表示知道这件事，其中 33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4 户表示很了解，有 5 户表示不太清楚；评价上有 41 户认为很好，1 户认为好。对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班觉伦布村表现出极大的认同，44 户全知道这一政策，33 户表示了解详细内容，8 户表示很了解，只有 3 户表示不太了解；有 40 户评价为很好，4 户评价为好。

我们进一步将这些事件和政策进行排序，可以清楚看出西藏农民的政治感知程度和评判态度。农民在对事件和政策的评价上，除对人民公社制度有 1 户明确表示不好外，基本只选择了很好和好两个量级，因而我们只需注意很好这一指标，就可以看出农民在态度上的微妙差别。知晓度最高的是人民公社制度、“两个长期不变”政策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对这三个和农民有切身关系的事件和政策，已达到户户皆知的程度，但评价很不一样，人民公社制度只有 13 户认为很好，而后两个政策则各有 40 户评价为很好，可谓深得民心。知名度排在第二位的是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政策、内地西藏中学。各有 42 户家庭知道，但内地西藏中学作为实实在在的事情，评价为很好的有 41 户；民族平等团结政策对农民则不切身，人们日常生活中基本接触的都是本民族，民族平等和团结对农民更多是一种理当如此的抽象概念，有 36 户评价为很好，比之前项就要少一些。

知名度排在第三位的是民主改革和西藏自治区成立。各有 38 户表示知道，但民主改革作为农民亲身体会的事件，当然

印象要深刻得多，评价上对民主改革认为很好的有 31 户，而自治区成立只有 27 户。知名度排在第四位的是孔繁森同志事迹。有 36 户家庭表示知道，31 户评价为很好，除了调查时正好各种媒体集中宣传孔繁森事迹这一客观原因外，西藏老百姓对无私援藏的汉族干部，带有一贯的好感，“两个离不开”（汉族离不开藏族，藏族也离不开汉族）对他们来说，不只是一句口号，而是近半个世纪的真切体会，在我们调查时，许多老人还充满感情地谈起当年在本地工作过的汉族干部。

知名度排在第五位的是全国支援西藏的政策。33 户家庭表示了解此事，32 户评价为很好，西藏农村近 50 年的发展，方方面面无不凝聚着内地对西藏的无私帮助，西藏农村使用的大型农机具、化肥、农药，到生活用品绝大多数来自内地，其中大部分是由政府以高补贴形式让利于民，西藏农民对此心中自有一本帐。我们调查时有许多农民表示，西藏不能老靠国家和内地的帮助，必须加快发展，几乎所有的家庭都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指导性粮食收购指标，宁可比市场价少卖些钱，也踊跃卖粮给国家，以此表达他们的爱国和报国之心。

知名度排在第六位的是中央西藏工作会议。有 31 户家庭表示听说过，25 户评价为很好，笔者感觉实际上许多农户对中央西藏工作会议未必清楚，只是切身感到改革开放以来的好日子，是中央英明政策的结果，把“会议”和“政策”混为一体，但又觉得有些吃不准。正如我们在上面已经谈到的，当我们明确征询“国家对西藏的总体政策”的看法时，农民就觉得很好回答，有 39 户表示非常满意，5 户表示满意。排在最后三位的依次是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四十三项工程、《十七条协议》。这三个事件和政策，与农民现实的生活离得较远，对农

民来说也显得比较抽象，因而知名度和评价都相对靠后。

我们还纵向地将西藏 1959 年以来的历史，划分为四个阶段，即 1959 ~ 1965；1966 ~ 1976；1977 ~ 1984；1985 ~ 1995。询问农民“您认为什么时期政策最好”？全村 44 户，有 43 户选择了最后一个阶段，即认为 1985 ~ 1995 年的政策最好；也有 1 户选择了人民公社后期的 1977 ~ 1984，这是我们在前提到过的母子家庭，在现在以家庭自主经营为主的阶段，人口少、土地少、劳力少的家庭，在生产经营上都遇到较大的困难，贫困户大多是这些家庭，他们只靠自己的力量生活难以摆脱贫困，因而有些怀念既有集体作依托，经济发展也比较快的公社后期。

我们进一步问道：“实行两个长期不变政策以来，您家生活有何变化”全村有 39 户认为家庭生活显著提高，有 4 户认为有一些提高，还是那户母子残缺家庭，认为没什么变化，但没有 1 户选择下降的答案。如前所述，尽管班觉伦布村社会经济已走上快速发展的道路，人民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仍有部分贫困家庭感到生活困难，好在近几年政府发起的扶贫攻坚战给贫困户带来了希望，由县、乡、村各级出钱、出力、出物的多种形式的扶贫解困工程，已取得了很大成效。如前所述，班觉伦布村的贫困户在政府和村民的帮助下，陆续盖起了新房，那户母子构成的残缺家庭央宗家，在笔者 1997 年再访班觉伦布村时，已住上了宽敞明亮的新房，生活上也有了很大的变化，如果我们再进行同样的调查，班觉伦布村居民的回答，肯定会发生全新的变化。回顾这个朗生村的风雨历程，展望未来，我们有充分的理由，期待班觉伦布村更加美好的明天。

第四节 班觉伦布村典型人物自述

笔者 1995 年和 1997 年两次在班觉伦布村的调查中，选择了一些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进行重点访问，在此将他们中的五位的采访记录，稍加整理发表出来。从这 5 个人身上，我们可以具体看到他们在不同历史时期的生活和命运的沉浮变化，从而更加真实生动地折射出整个西藏的农村和农民，在这半个世纪里的不平凡的经历。

一、格登桑姆

我叫格登桑姆，今年 80 岁了。说起我这一辈子，真是酸甜苦辣什么味都有。我就生长在班觉伦布村，因为妈妈是帕拉家的朗生，所以我一生下来也就是朗生。我的父亲是谁，长得什么样，我一点也没有印象。小时候我一直和母亲住在又黑又潮的朗生小屋，妈妈为帕拉家织氍毹，每天天一亮就得到庄园里干活，早晚由主人供给二顿糌粑糊糊，由水、盐和最次等的糌粑煮成，因而叫做“吐巴朗木松”（意为三样东西煮成的粥），中午自己带糌粑，主人只供给清茶，吃饭休息一个来小时，然后就一直要干到天黑，领主和管家经常在旁边监督，又骂又吼，动不动还打人。我妈妈一年才有 13 如克粮食（约合 208 公斤）和一卷下等氍毹的报酬，粮食都是领主仓库底混着杂草泥土的陈粮，除掉不能吃的，真正可以磨糌粑的只有一半左右；发的氍毹现在来看只能做藏靴的衬料，当时也只做一件最次等的藏装，就这么差的氍毹常常也要用来换粮食吃，不可能每年都做新衣服。我就靠妈妈这点收入养大。

我长到 13 岁，就算成年朗生了，开始在庄园干各种杂活。

后来领主扎西旺久的姑妈吉尊贵学相中了我，让我做了她的贴身佣人。吉尊贵学在重孜山沟里的小尼姑寺出家，不怎么回庄园，我就跟着她常年呆在寺庙里，侍候她的生活，每天跟着她念经。吉尊贵学是出家人，不能结婚，也不允许我和男人接触。在 28 岁那年，我和庄园做藏靴的男朗生偷偷约会，后来怀了孕就藏不住了，领主和他姑妈都动了气，吓得我的爱人连夜逃到康马县，再没敢回来。民主改革后打听到他的下落，他已在那里成了家，也不可能回来了，听说他是在 1994 年去世的。

29 岁那年让我终身难忘，我生下了女儿，产后不到 5 天管家就让我去干活，下身的血都未干，我带着小女儿到庄园捻羊毛，没几天让主人看见了，嫌孩子太脏，不许带在身边。那时我母亲已到了领主规定的 60 岁“退休”年龄，到江孜帮人织卡垫和氍毹，每年要给领主交 40 两藏银的人头税，有时还得回庄园为主人白干三四个月的活，我只好把女儿送到母亲处，由她代养。女儿一送走，我心里空落落的，乳房让奶水涨得睡不着觉，一直痛了两个多月，加上产后体虚，病倒了好长时间，刚能起床，就得去给领主干活，而且早晚还要多干一会，以补上生病耽误的时间。女儿 7 岁那年，我母亲去世了，女儿回到了我的身边，开始为主人干些轻活。女儿一直埋怨我抛弃她，跟我亲近不起来，直到现在我们母女关系都不好，女儿怨我，我又该怨谁呢？

我 41 岁那年，也是我终身难忘的，民主改革使我们这些世代奴隶翻了身，我和女儿分到了 16 克土地，一间大房、3 只羊和其他一些东西，但我们从未干过农活，开始也很艰难，幸好政府又给农具，又给种子，还帮我们组织了互助组，后来

慢慢就学会了。以后女儿结婚成了家，但我们关系总处不好，时不时要吵架，最后只好和他们分开单独过日子。

68岁那年，我也终身难忘，乡里建起了敬老院，我和全乡4位孤寡老人一起搬了进去，成了五保户。和我一起进来的人中，我的年龄最大，但他们一个个像风一样都吹走了，现在这么大个院子里就剩下我一个人在这里守摊。每年县民政局上半年给我150元，下半年给我160元，用来买衣服、酥油和日常生活用品，我的糌粑、燃料由全乡9个村轮流供给。班觉伦布村各家轮班，每天都有一人来照顾我的生活，还要提一壶酥油茶来，都是党团员带头，我的日子像以前领主一样，由大家供着，领主还不可能有这么多人侍候，也不可能喝遍各家的茶味。我自己的财产只有那口小锅，其他所有的东西都是政府配给的，乡里还免费给我安装了电炉。每年藏历年时，乡里、村里都有干部来专门看我，有时县里的“本布啦”（长官）也来，每次都送好多茶叶、酥油、羊肉、衣服。我的眼睛不太好，经常到乡卫生院和县医院看病，我看病不用花钱，连挂号费都不收。

我已活了80年，命够长的了，这辈子当过牛马也做过人，到晚年这么幸福，全托共产党的福。我每天都念经和摇转经筒，有时还到江孜转林廓（绕寺庙或城区的传统转经路线），其实我不太信教，只是侍候吉尊贵学时养成的习惯。去年我觉得一人呆在敬老院太寂寞，让村长派人把我送到江孜的尼姑寺出家，后来觉得那里的生活太清苦，又让村长派人把我接了回来，还是当五保户舒服，反正政府的政策是宗教信仰自由，我可以出家也可以回家。这么多年麻烦村里的干部和乡亲不少，我心里很感激大家，比起我的母亲来，我不知幸福了多少倍，

现世就让我知足了，所以有没有来世我都无所谓。

二、拉巴

我叫拉巴，今年 39 岁，家住江孜县江热乡班觉伦布村。我们家是祖传铁匠，在过去是最低等的人，被别人叫做“黑骨头”，说我们的血和骨头都是黑色的，谁要给我们多说一句话，喝我们一口水，都要倒霉。因而在旧西藏，我们家一直带着一顶既不挡风又不遮雨的破帐篷四处流浪，有活就做工，无活就乞讨，像野狗一样被人赶来赶去，到现在我们也不知道祖籍是何处。我父亲是很优秀的铁匠，特别擅长做藏锁，他打制的铁匠活大贵族家都喜欢，但我们一样受歧视和虐待。我母亲说那会生病时最可怜，饿着肚子躺在破帐篷里，能熬就熬过去了，熬不过就只有死路一条，一听到有人走近就紧张得直哆嗦，生怕有人来赶来骂。

我父亲常给大贵族帕拉家干活，所以帕拉主庄园班觉伦布村，是我们呆的时间最长的地方。我有个哥哥，名叫阿贵，长得很聪明机灵，很小就让领主要走了，让他和领主养的猴子一起玩，和真猴子一起爬上滚下，逗主人开心，领主给他取名叫“人猴”。藏历年前后最冷的季节，领主为了取乐，常把他丢在水沟里洗“黑骨头”，从庄园前门一直漂到后门，捞起来时已快冻死了，再用火烤过来，稍大些就给领主干送信跑腿之类的杂活，经常挨打受骂。民主改革前夕，他随领主帕拉去了拉萨，听说现在在林芝的一个农场工作，我出生晚，所以我们弟兄至今还不认识。我出生那年，正好赶上民主改革运动，我们一家当时正在流浪途中，听说领主被赶跑了，穷人翻身得了解放，要平分领主的土地和财产，我们连夜赶到班觉伦布村，果然分到了土地和房屋，从此才结束流浪生活，开始在班觉伦布

村定居下来。

我们是外来户，又是铁匠，不擅长做农活，在村里还是有些受歧视。我父亲在“文化大革命”时是积极分子，带头破“四旧”砸寺庙，也让一些老年人反感。我14岁那年父亲去世了，母亲身体不好，两个妹妹年龄小，我成了家里的顶梁柱，吃了不少苦。18岁时我入赘到外乡，后来因为感情不好离婚。在别人介绍下，1984年我和次仁结婚，她们家祖籍好像是克什米尔那边的，也带下贱血统，父亲是铜匠，我俩可谓门当户对，感情特别好。1987年我们从母亲家分出单过，只分给了我们4亩地，村里又陆续调给我们些地，开始有8亩地，现在有15亩，全家5口人只靠农业生活比较困难，自己又没有大牲畜，劳力也不行，农忙时请一天畜工就要12元钱，只好靠副业来维持生计。

我妻子很能干，她看到农村妇女喜欢花色鲜亮的腰带，传统的羊毛染色腰带费工成本也高，她就用一片竹条，加40个打4个小洞的铁片、2根铁棍作工具，从县城买来又便宜又好看的腈纶线，自己琢磨出一套编织技术，每天在家能织12~16条窄腰带，买30元钱的腈纶线，能织60条窄腰带，每条售价4.4元或换4斤青稞；宽腰带一天能织4条，图案复杂的能织3条，30元的腈纶线能织出11~12条，每条卖16元或换16斤青稞，由我骑自行车走村串户推销。这样，我们不仅解决了口粮问题，也换回不少现金。我每年冬天打狐狸，主要用夹子，用炸药太危险，我的一只眼睛和一个拇指、一个食指就是安装炸药时受伤的，每年能打到十三四只狐狸，皮毛最好的能卖三百多元钱，最次也能卖一百多元钱，但作为杀生行为，名声不好，我自己也因此不去寺庙，只是有时转一转林廓。

从 1995 年起，我妻子做上了旧货生意，从乡下农户家中收购珠宝首饰，卖到日喀则、拉萨，去年一年就赚了四千元。我又重新操起父业，干起了铁匠活，周围 5 个村的镰刀、马掌都由我打制和修理，一年能净赚五六百元。出去干活由对方管饭，但大多数时候我都在家里做活，还要兼顾地里的农活和家务事，妻子在外面跑生意很忙。去年我们推倒 2 柱的旧房，盖起了现在 5 柱的房，你看连墙上我都贴了塑料布，新做了两对藏柜，买了两口大箱子，一个敬菩萨的镜框，还花 920 元买了这台电视机，生活是越来越好。过去我家很穷，老让村里帮助，没少要政府的救济，所以总有些人穷志短，别人当面不说什么，背后教孩子别学铁匠，也不愿跟我的孩子玩。我十四五岁时在江孜达玛节上赛马得过第三名，给村里争了光，得意过一次，现在我靠勤劳致富，也让村里人刮目相看，再没人说拉巴不会过日子了，我盖房时全村都来义务帮工，都吃了我家的饭喝了我家的茶，说明乡亲们是真正看得起我。本来人都是吃麦穗长大，没有人吃麦秆长大，应当互相友爱、互相尊重，但自己首先要争气。我的身体不太好，最大的愿望就是在死之前，让 3 个孩子都能考到内地读书，将来体体面面地做个有用的人。

三、格桑顿珠

我叫格桑顿珠，今年 68 岁了，住在江孜县江热乡班觉伦布村。我老家最早是帕拉家的大差巴户，有一百多克差岗地。当时差巴的负担很重，我家每年要给领主帕拉上交 25 如克（约合 400 公斤）上等青稞的地租，先要拿样品给主人看，主人觉得合格才行，十多只整羊的肉差，干草 18 藏斤，每天要有一个壮劳力到庄园支差。此外要给宗政府交 150 多两藏银、

10如克（140公斤）的饲料豌豆；白居寺15如克（240公斤）的青稞；彭德家族7如克（112公斤）的青稞；江孜宗还有每周一次的会差（交钱），实在是负担不起。加上我的爷爷很善良，为好几家担保借债，别人还不起就得我家赔。家境是每况愈下，开始是用值钱的东西抵押，然后是大牲畜，最后是土地。

我18岁那年，帕拉家干脆全部收回了差岗地，连同家里的口粮、地里的青苗、堆放的干草全抵了债。又从亲戚处借了些粮食准备还债，我父亲觉得永远也不可能还清债务，一狠心将借来的青稞全部炒熟，全家带着作干粮逃到了仁布县。后来我到卡堆打工，让领主知道了，领主说老的小的没有用，将我抓回庄园当朗生，为帕拉家赶毛驴、喂马养骡子。我白天早晚和其他朗生一样喝糌粑糊糊，中午由管家给2勺糌粑，和帕拉家的看家狗一个待遇，晚上就睡在马圈里。过了几年单身朗生的生活，后来我和妻子结了婚，庄园没有多余的朗生房，我们就借住村里一家差巴户的2柱半空房，以农忙时早晚帮工抵房租。

1959年平息叛乱，我参加了支前民工队，跟随解放军平叛，走了不少地方。一次在江孜的龙马乡，有50名康巴叛匪和解放军交火，我被子弹打中了脚跟，当时我以为这下完了，结果只擦伤了一点皮。在我提醒下，解放军用迫击炮向叛匪的藏身处打了几炮，才将叛匪消灭。后来从拉萨来了大部队，叛匪更不堪一击。平叛支前大约有六个来月，回到村里，工作组组织大家搞民主改革，我又被派到江孜学习一个来月，提高阶级觉悟。回村后我成为积极分子，当时按人头分土地，朗生为主的贫农还能分到房屋、牛羊和财产，大家高兴是高兴，但

还是有些不放心，想万一领主回来又怎么办，宁可继续住原来的朗生小屋，也不敢搬进分到的大房，我就带头搬进庄园外楼，其他分到的 8 户才跟着搬家。

1960 年我加入了中国共产党，还到内地参观了 3 个月，到过北京，那是我一生中最难忘的经历。夏天我被选举为金珠乡的乡长，每月还有 9 个大洋的工资，信心十足地领着大伙跟党走，努力做好上级布置的工作。班觉伦布村大多数人过去是朗生，家底薄，又不会种地，当时政府没有少给各种扶持。在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有人揭发我是领主的“狗腿子”，因为过去我经常牵马陪领主帕拉·扎西旺久去江孜贵族家玩，为了给主人撑门面，每次出门主人都要借给好衣服和首饰，比起别的朗生，也就是多喝点青稞酒和酥油茶。我被开除党籍和公职，划为漏网代理人，我想不通，用镰刀抹脖子自杀，人没死成，但嗓音一直沙哑到现在，后来又被升格为反革命，挨了不少批斗，连人民公社都没有资格参加。

1978 年我的冤案得到平反，恢复了党籍和公职，又担任过乡贫协主任、乡农场场长等职务。1987 年撤区并乡以后我光荣退休，回家带外孙，有时也协助村里和乡里做些工作。我有 4 个女儿，最小的女儿 11 岁那年送给了拉萨的亲戚，三女儿嫁到亚东。我最大的遗憾就是没有儿子，只好让大女儿娶一个女婿代替。二女儿一直不愿出嫁，久而久之，和姐夫有了感情，他们三人都乐意，就组成一夫多妻婚姻。现在二女儿和女婿在外干农活，大女儿在家做家务和管牲畜，我帮着看一看年龄小的孩子，全家 8 口人过得很幸福。

我在 1986 年盖起上下 9 间的楼房，到 1996 年帕拉庄园要恢复原样，我们又搬到这里盖起了现在上下 10 大间的新楼房，

房间面积比过去大多了。家里除了电视机没买外，其他什么都不缺，最近新做了一对传统藏柜、一对带镜子的新式藏柜和一对大藏桌。生活上更没说的，想吃什么做什么。全家都不太喜欢喝青稞酒，但每两天还是做一坛，用来招待客人；茶喝得厉害，酥油一月要用十多公斤，购买做甜茶的白糖一年也要二百多元钱。我这一辈子大起大落，到晚年反而生活越来越好。我每天都收听广播，特别注意时事政治，希望现在的好政策和好日子长期保持下去。

四、罗布次仁

我叫罗布次仁，1945年出生，一直生活在江孜县江热乡班觉伦布村，父亲是帕拉庄园的领主扎西旺久，母亲名字叫拉珍。帕拉家族在历史上曾经有5人出任过西藏地方政府噶厦的高官噶伦，所以名声很大。原来家族的祖业庄园在江孜城边上的江嘎村，1904年被英国侵略军攻占江孜时炸毁了，后来家道就有些破落。父亲原来在林朴寺出家，20来岁还俗返回江孜亲自经营祖业庄园，在他手里用了近10年时间，才建成了现在人们看到的帕拉庄园样子。本来他可以在西藏地方政府内任职，但他好像不感兴趣，直到1951年达赖喇嘛经过江孜时，才给他封了个“仁悉”（四品俗官）的职位，但只是名义上的。

我的母亲家祖籍据说是山南人，十七八岁时拉萨战乱，随姥姥一块儿从拉萨押着帕拉家的财产搬到江孜，带了大小十几个箱子的东西，是由毛驴驮运的。人们都说我姥姥做酒不错，后来我母亲继承了这个手艺，我母亲人长得漂亮而且很能干。她到江孜后，先是和原来管理庄园的“谿堆”（庄园管家）朗杰生了一子，父亲亲自经营庄园后，朗杰被委派到山南的一个下属庄园任谿堆，从此以后与我母亲也不再有什么来往，但

们所生的儿子扎西群培，现在还生活在江热乡的仁青林村。

后来，我母亲就和父亲扎西旺久生活在一起，生了我们 3 个孩子，母亲也很少再做酒，掌管着庄园的所有钥匙，成为帕拉庄园的实际管家。但是对帕拉这样的大贵族家庭来说，我母亲这样的女子身份太低，门不当户不对。我 7 岁那年，父亲另娶了江孜卓萨家的女子作夫人，而让母亲与庄园男管家丹达结了婚，从此丹达就成了我们几个孩子的继父，还专门在庄园外为我们盖了房子。

虽然我们几个孩子不能享有贵族子女的身份，但还是可以和父亲经常生活在一起，我们在吃、穿、住各方面都不错。早晨一般爱吃糌粑糊糊，另加白糖、酥油。上学时零食随便带，而且品种也多，有印度饼干、拉萨薄饼、米花糖以及本地产的甜奶渣，不过我不爱吃奶渣。当时水果的品种也较多，大都来自印度，有苹果、柿子、梨子、桃子、桔子等，但那时候好像没有香蕉、西瓜。中午上学时和其他学生一起喝酥油茶、吃自带的饼干，不上学时的午餐和每天的晚餐，跟父亲一起用。一般有三四个菜，有莴笋、元白菜、萝卜、红萝卜、土豆、花菜等，有些是庄园自己种的。当然那时候老百姓是吃不上这些蔬菜水果的。过年过节时，我们还吃一些山珍海味，比如从印度运来的海参、虾什么的。那时候庄园里经常有从印度那边带来的洋酒，也有自产的青稞酒，但我和父亲都不爱喝酒，只在游泳时才少量喝点青稞酒。

父亲喜欢跟帕拉学校里的学生一起玩，这个学校是我父亲创建的，除我们这些小孩外，也允许下属一些差巴户的小孩及一些朗生的小孩上学。我们 3 个姐弟中，姐姐次仁班宗于 1956 年被送到北京的中央民族学院学习，后来在谢通门县工作，现

已退休，在日喀则盖了退休房。哥哥顿珠嘎瓦，曾被送到在拉萨任十四世达赖喇嘛的卓尼钦莫的伯伯土登为登处生活过一段时间，民主改革以后回家当农民，1985年政策放宽后出去探望父亲，再没有回来，据说现在生活在美国。我本人一直在家务农，前几年我当选为江孜县政协委员，1997年又被选为常委。

我的母亲和庄园管家丹达结婚以后，共生了4个孩子。其中加措及仁白俩弟妹已去世了。弟弟普琼现在江热乡九村，最小的弟弟欧珠跟我们一起生活。我的父亲1958年底从江孜去了拉萨，1959年3月跟伯伯和叔叔多吉旺久等一起随达赖喇嘛逃亡去了印度，后来又移居到瑞士。父亲曾打算回来看一看，但在1982年因病去世了，伯伯也在1986年去世，只有叔叔还生活在瑞士，有时还给我们写信，寄上50、100瑞士法郎。我母亲拉珍一直跟我们生活在一起，从1959年民主改革运动开始，每次政治运动中，都挨批斗，她在1991年去世。我的继父丹达，1959年以后被大斗了几次，后来判处无期徒刑，1981年释放回家，在村里干些抹墙泥一类的轻活，在1987年去世。

1979年我娶了本乡的姑娘卓啦为妻，因为我们出身不好，所以没人给我们送礼，后来小弟欧珠也跟我们一起过日子，形成一妻多夫形式的家庭。其实兄弟共妻有许多好处，家中多增加一个劳动力，一个主管家内的事情，另一个专营外面的农活，有时候一个人真是忙不过来，村里的邻居对兄弟共妻也没有什么不好的看法。卓啦人很老实，从不生气，3人和平共处，都感到满意。我们共有3个儿子，都在上学，希望他们将来能读到大专或大专以上的学校。

现在我们跟邻居间的关系很好，包括原来的朗生和差巴户。以前的对立是当时的制度所造成的，现在就没有这些了，这个房子就是村里人无偿帮工盖成的。现在的日子过得很好。靠自己的双手，不愁穿，不愁吃。从我们的住房就可以看出我们家的变化，民主改革以前我们住在由帕拉为我们盖的房子里，当时住房有 3 间，面积为 4 柱，另有 1 柱 2 间仓房。经过民主改革以后，我们家的成分被定为领主代理人，住房也减到了 2 间，公社末期，政策有点放宽，家庭经济水平也有改善，就盖了 5 间新房（平房）。1986 年我们也和别的人家一样，又盖起了这座二层楼房，上下共 10 间，共计 20 柱，房间大部分都进行了装修。现在的生活是一天比一天好，我家在村里算不上冒尖的，村里大多数人的生活，许多方面已超过了那时候领主的水平。

五、尼玛片多

我今年 85 岁，过去在帕拉家里当纺织朗生，吃过很多苦。现在我家是班觉伦布村唯一的四世同堂的大家庭，生活十分幸福，很让别人羡慕。我总共养活了 6 个孩子，3 男 3 女。老大和老二在民主改革前就已分别成家了。1956 年，老三有幸和帕拉家小姐一起，到北京的中央民族学院学习，可惜学业未完，就病故在那里了。民主改革后，老五、老六参加了工作，现在一个在江孜公路养护段、一个在江孜加油站工作。老四边巴仓决留在家中，19 岁那年娶了本乡的男子次旺为夫。边巴仓决夫妇共有 3 个孩子，老大央吉留在家中与我们一起共同生活。老二从西藏农牧学院毕业后，分在康马县畜牧局工作。老三曾当过解放军，退伍后在拉萨参加了工作。老大央吉是在 1983 年与本乡小伙子边巴罗杰结婚的，共生有 4 个孩子，2 男

2女，除最小的尼玛顿珠未满上学年龄还呆在家外，其余3个都在上学。

民主改革以前，我家住的是3间又小又窄的破房，没有牲畜，也没有农业用具，唯一拥有的是一套简单的手工纺织工具。日常生活用品就是一个酥油茶桶、两张小藏桌和几件陶器。用土坯砌成的床上没有卡垫，只有几张用牛皮和山羊皮拼成的垫子，一人有一床又破又旧的被子。身上穿的大都是称作“马米古则”（即九重补钉）的衣服。每天在帕拉家干活时，吃的也以“吐巴朗松”（即水、盐和糌粑煮成的三样粥）为主。

民主改革时期，我家分到了3间大房，52克多土地，还分到了牛、羊牲畜和一些东西，这才有了属于自己的家、自己的土地，基本结束了贫穷不堪的日子，过上了温饱生活（根据1965年的统计资料，该家除休耕地外，实播面积为31克，总产为2061.5公斤，其中留有1126.5公斤的口粮、490公斤的种子、122.5公斤的饲料，除上交公粮305公斤外，还卖有余粮17.5公斤）。人民公社时候“运动”多，大家没把心思放在生产上，那会的生活不怎么好，只比民主改革前强一些。

土地牛羊归户以后，我家发生了很大的变化。1989年新盖了上下10柱的二层楼房，1993年又扩建了一间2柱的大客厅，还搞了装修，就是比过去的领主家也差不多了，这在以前做梦也不敢想的啊。近几年又添置了4对藏式柜，5张大藏桌，新织了6对卡垫，10个木床架，12床新被子，1个铁皮炉子，5个暖瓶，还购买了一台收录机和一台彩色电视机。今天的好日子，我感共产党的恩，也相信佛祖的保佑。我家有专门的经堂，装饰比客厅还豪华，专门买了一对好藏柜，置有一座精雕细刻的佛龛，在村里差不多算最好的吧。我每天都要给佛

龕前的两套铜供碗换净水。家里还有 6 个铜供灯，平时点一盞，吉日和做法事时点得多一些，一年要用酥油 15 公斤左右、黄油十多公斤。还请有两部经书，但自己不会念，供在佛龕上。基本上每年都请 4 个喇嘛，做一次法事，每次念三四天经，保佑全家平安。

现如今我家拥有 5 头奶牛、20 只羊、3 匹马。农业工具要啥有啥，还和 7 户合用一台扬场机和畜力播种机。粮食产量在 400 公斤以上，比民主改革前不知增加了多少倍。粮食多了，牲畜也养得好，吃的喝的都不愁。去年（1994 年）青稞打了 6338 公斤，小麦 2676 公斤，豌豆 573 公斤，油菜 700 多公斤。好日子是共产党给的，我们不能忘记国家，虽然市场价格比国家收购价高，但我们还是把余粮卖给了国家。人口多，在衣着上很费事，全家一年做衣服的布料都要花 1000 元以上，自家产的两卷氆氇全部都自己用。每个人平均拥有普通藏装两套、高档藏装一套，但年轻人喜欢穿汉装。家里还有 7 顶价值 130 多元一顶的藏帽，5 件价值 1500 多元的缎面羊裘，这些过去只有领主老爷才能穿得起，现在看来已不是太稀罕的东西了。

我们家一年大概要吃掉好糌粑 1200 多公斤，面粉 500 公斤以上，大米 100 多公斤，蔬菜除自家种的土豆、白菜、萝卜等全部自用外，还时不时要到江孜买些新鲜蔬菜。有时也买罐头和猪肉吃，但主要还是吃牛羊肉，一年肉食量要 1 头整牛和 6 只羊。平均一天消费半斤酥油、做 4 公斤青稞的酒。

我主张把男孩嫁出去，男人应该自己闯天下，女孩子能力弱些，但听老人的话，留在身边好些。我女婿边巴罗杰，现在是村里的会计，还是乡企业的负责人，去年村里发了 1000 元的工资，乡企业也有收入，加上一年奖金 2800 元，全年收入

总共 6000 多元，是家里的顶梁柱。如今生活真是好了，除掉盖新房的费用，我们家还有一万多元的存款，家中成员的关系也和睦，全家老小一起共享天伦之乐，我是有福之人啊。

结 束 语

喜马拉雅山是“世界屋脊”西藏的象征，我们从生活在那块地球最高处的二百多万人口中，选择了班觉伦布村人作为代表，详细叙述了他们不平凡的 50 年的经历。从这个藏南的小村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西藏无数个乡村在半个世纪里，所走过的共同道路，所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这是人类历史上值得铭记的故事，一个数百年生活在极其野蛮落后制度下的人们，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站立了起来，用自己的双手，打碎了束缚民族发展的枷锁，创造了自己全新的生活。青藏高原依旧默默地屹立在世界最高处，天还是那块天，地还是那片地，所不同的，是社会制度变了，人们的生存质量和生活风貌变了。这变化的根本原因，不能不首先归结于社会制度的变革。我们当然要为西藏人民的新生而欢呼！

正如我们在书中描述的那样，旧西藏的封建农奴制度，是一种黑暗、腐朽、没落的社会制度，阻碍着西藏社会的进步。占人口不到 5% 的封建领主及其代理人，残酷剥削压迫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奴，还不同程度地控制着他们的人身自由，加上严格的社会等级制度和宗教至上的社会风尚，造成旧西藏人口

减少、社会停滞、经济衰退，人民生活极端贫困。在严酷的自然环境、极低的生产力水平，尤其是野蛮落后的社会制度的三重约束下，使西藏本来就不丰裕的劳动产品，消耗在极少数人穷奢极欲的生活和三千多座寺庙拉康、十万余僧人尼姑的供养中，广大的农奴则当牛做马，苦苦煎熬，只能把人生的全部希望，寄托于渺茫的来世。

1959年的民主改革运动，彻底推翻了西藏的封建农奴制度，百万农奴翻身做了主人。随着人民政权的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表现出强大的优越性，一个崭新的时代开始了。当极“左”路线流行全国时，西藏作为祖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也走过了艰难曲折的十年“文革”动乱时期。随着全国改革开放、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正确路线的确立，西藏也和其他地区一样，走上了经济复苏、政治稳定的新时期。特别是从1980年以来，中央已连续召开了三次西藏工作会议，针对西藏的特殊情况，实行减免税收、“两个长期不变”等特殊政策，并且不断加大对西藏各方面建设的支持力度，西藏的各项事业走上了健康快速的发展道路，西藏广大的农村随之迅速进步，农民生活得到前所未有的提高。西藏在整体上，越来越呈现出经济繁荣、社会安定的大好局面。

从班觉伦布村的变迁历程中，我们可以看出，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是西藏农村发展的基础；中央的英明领导和正确的政策导向是其发展的保证；全国人民从人、财、物等各个方面对西藏长期的无私支持，是其发展的坚强后盾；当然还离不开西藏各族人民自身的勤奋努力。从微观上看，江孜县的党政基层组织，长期以来坚定地执行中央在西藏的各项政策，努力带动全县农民开拓进取，不断推进农村改革，推行农户自主经营基

础上的双层经营、统分结合，坚持不懈地进行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在兴修水利和土地改良上不遗余力。同时十分重视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的巨大作用，较好地解决了科技下乡、科技与普通劳动者相结合的问题，使江孜农业取得了飞速进步，农民生活不断提高，农村的各项事业也相应全面发展。江孜农村所取得的成就，在西藏农村具有普遍性代表意义，同时也为欠发展地区树立了很好的学习榜样。

通过本书对班觉伦布村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全面描述，读者也可以看到，西藏农民的生存质量在不断提高，生活方式也在不断变化。在经济日益发展、社会安定团结的大好背景下，农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得到了充分的落实和保障，优秀的民族传统文化发扬光大，而且随着物质文明建设的推进和外来文化越来越巨大的影响，西藏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也在不断进步，人们的精神文化需求更在不断提高，对新的生活方式的吸收和向往也表现得越来越强烈。在这种剧烈的社会变迁的背后，是西藏和祖国内地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的联系越来越紧密，形成牢固统一的、不可分割的整体。

班觉伦布村的农业生产状况表明，西藏较发达农村的生产力水平，已经达到比较高的阶段，农业投入在不断增大，边际效应问题日益突出，在继续提高农业生产水平的同时，应当发挥农牧结合产业互补的传统优势，加大牧业生产的发展力度。开展多种经营，发展乡村工业，也是摆在人们面前的必由之路。可喜的是，班觉伦布村的农民，已经开始这方面的尝试。根据最新的消息，江孜县在上海市的大力支持下，正尝试建立县级高科技园区，准备系统推进当地的乡村工业发展；在各级政府 and 科技部门的指导下，秸秆氨化技术正在农村全面铺开，

各种饲料加工、农副产品加工企业也如雨后春笋，西藏农村的产业化道路会越来越宽广。

勤劳、智慧、善良的西藏人民，在严酷的青藏高原创造了自己独特的文化体系，世世代代生生不息。在今天西藏的社会经济文化不断向前发展，祖国国力日益强大的良好机遇下，他们必定会创造出更加壮丽的未来。我们期待并坚信，西藏人民的生活会一天比一天更美好；西藏的前途，一定会更加灿烂光明！

附录：

主要参考书目

1. 多杰才旦主编：《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 5 月。
2. 编写组：《藏族简史》 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2 月。
3. 吴从众编：《西藏封建农奴制论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 8 月。
4. 毕达克著：《西藏的贵族和政府》，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 12 月。
5. 谭·戈伦夫著：《现代西藏的诞生》，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 8 月。
6. 丹增、张向明主编：《当代中国的西藏》，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1 年 4 月。
7. 丹增主编：《当代西藏简史》 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6 年 9 月。
8.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社会经济所主编：《西藏家庭四十年变迁》 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 7 月。
9. 马戎著：《西藏的人口与社会》 同心出版社 1996 年 12 月。
10. 格桑卓噶等编译：《铁虎清册》 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年 8 月。
11. 范向东著：《高天厚土》，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3 年 3 月。
12. 梅·戈尔斯坦著：《喇嘛王国的覆灭》，时事出版社

1994年6月。

13. 宁世群著：《后藏日喀则》，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4年8月。

14. 《西藏革命回忆录——纪念西藏实行民主改革三十周年专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9年1月。

15. 阿吉兹著：《藏边人家——关于三代定日人的真实记述》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7年5月。

16. 觉朗达热那特著：《后藏志》，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4年8月。

17. 安娜·路易斯·斯特朗著：《百万农奴站起来》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1年4月。

18. 林田著：《西藏春潮——一个记者关于西藏民主改革的日记》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年12月。

19. 赵慎应主编：《西藏革命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1年2月。

20. 多吉才旦、江村罗布主编：《西藏经济史》，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5年8月。

21. 降边嘉措著：《雪山名将谭冠三》，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年8月。

22. 杨公素著：《中国反对外国侵略干涉西藏地方斗争史》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2年1月。

23.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西藏自治区档案馆合编：《西藏社会历史藏文档案资料译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7年8月。

24. 郭超人著：《西藏十年间》，新华出版社 1985年5月。

25. 西藏自治区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中共西藏党史

大事记》，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5 年 7 月。

26. 西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编：《藏族社会历史调查》1~6 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9 年 6 月。

27. 编写组：《西藏自治区概况》，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12 月。

28. 平措占堆著：《西藏农民》，五洲传播出版社 1998 年 10 月。

29. 皮德罗·卡斯拉科著：《西藏的土地与政体》，西藏社会科学院西藏学汉文文献编辑室编印，1985 年 6 月。

30. 《西藏志》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

31. 达仓巴·班觉桑布著：《汉藏史集》，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32. 《西藏统计年鉴》(历年)中国统计出版社。

33. 赤烈曲扎著：《西藏风土志》，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 10 月。

34. 吕大吉主编：《宗教学通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9 年。

35. 徐华鑫编著：《西藏自治区地理》，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

36. 侯石柱编著：《西藏考古大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8 月。

37. 徐平著：《羌村社会——文化的适应和变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3 年 8 月。

38. 萨迦索朗坚赞著：《王统世系明鉴》，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9. 陶立番著：《民俗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87 年。

40. 黄明信著：《藏历漫谈》 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4 年。
41. 西藏日喀则地区江孜革命史编写组：《西藏江孜革命史 1951 - 1964》,内部发行 1994 年。
42. 西藏自治区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西藏的民主改革》，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5 年 8 月。
43. 洛桑·灵智多杰主编：《青藏高原环境与发展概论》，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6 年 5 月。
44. 西藏自治区测绘局：《西藏自治区地图册》，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5 年 7 月。

主要参考报刊

1.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主办《中国藏学》。
2.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主办《民族研究》。
3. 西藏社会科学院主办《西藏研究》。
4. 中共中央统战部主办《中国西藏》。
5. 西藏自治区文联主办《西藏民俗》。
6. 西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主办《西藏日报》。